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



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十二月

声明与承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接受上市公司的委托，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并出具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证券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精神，经审慎尽职调查后出具的，旨在对本次交易作出独立、客观和公正的评价，以供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及有关方面参考。

本独立财务顾问特作如下声明：

1、本次交易涉及的各方当事人向本独立财务顾问提供了出具本报告所必需的资料，并且保证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2、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本报告所依据的事实进行了尽职调查，对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有诚实信用、勤勉尽责义务。

3、本独立财务顾问提醒投资者注意，本报告不构成对正泰电器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根据本报告所作出的任何投资决策而产生的相应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4、本独立财务顾问特别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正泰电器董事会发布的《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董事意见》，相关中介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法律意见书、资产评估报告书等文件之全文。

5、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其他任何机构或个人提供未在本独立财务报告中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做任何解释或说明。

本独立财务顾问特作如下承诺：

1、本独立财务顾问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履行了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2、本独立财务顾问已对上市公司和交易对方披露的文件进行充分核查，确信披露文件的内容与格式符合要求。

3、本独立财务顾问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委托本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意见的本次交易方案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本独立财务顾问有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专业意见已提交本独立财务顾问内部核查机构审查，内部核查机构同意出具此专业意见。

5、在与上市公司接触后至担任独立财务顾问期间，本独立财务顾问已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和内部隔离制度，不存在内幕交易、操纵市场和证券欺诈问题。

重大事项提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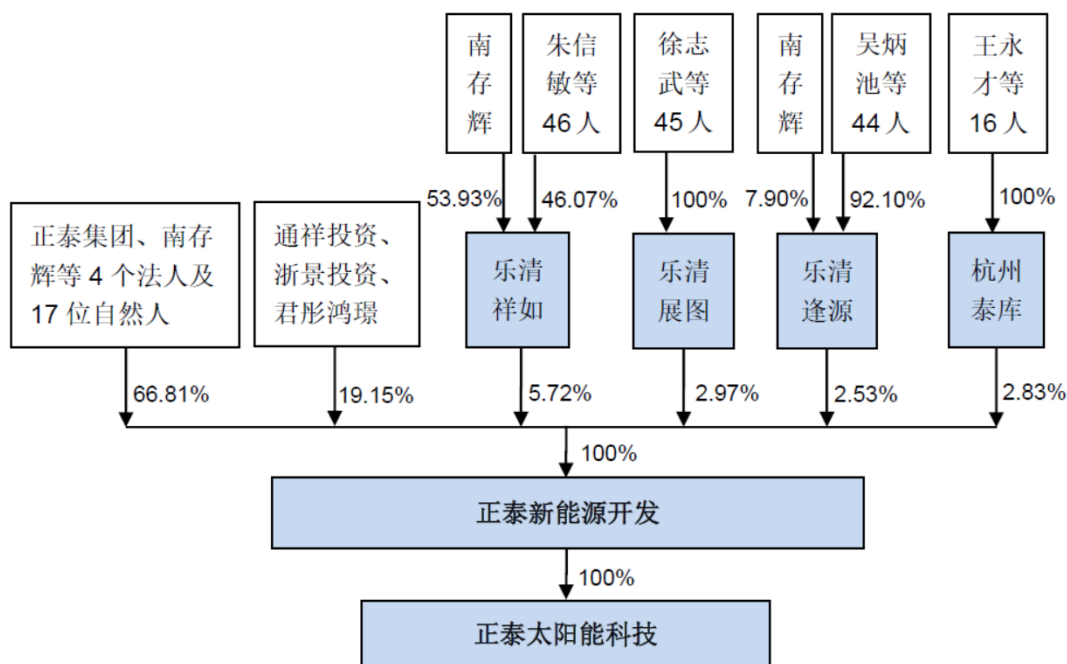
一、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以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本次重组交易方案分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具体包括：

1、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的直接和间接权益

本次重组收购前，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结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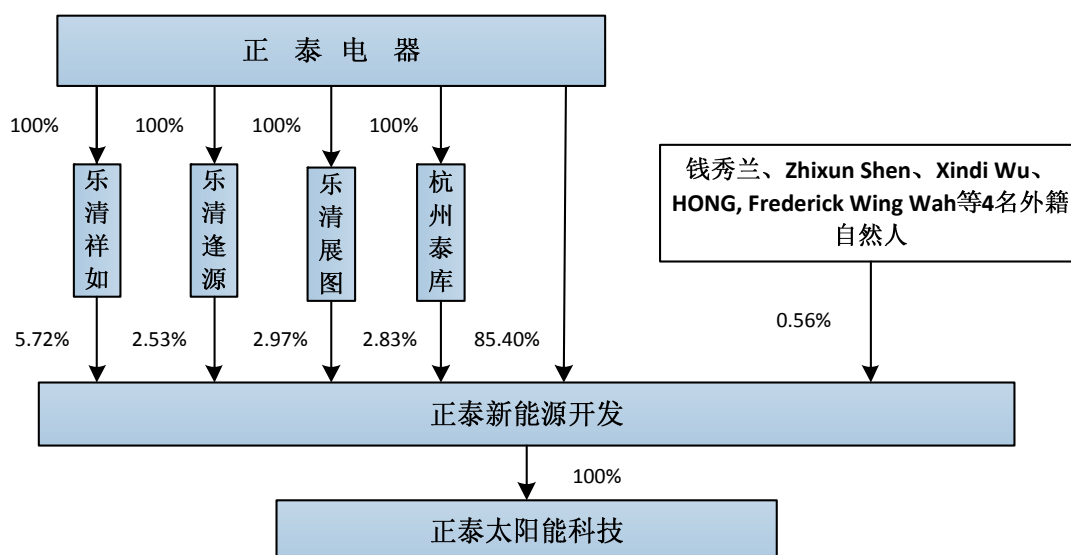
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方式：

（1）向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 7 家企业及南存辉、仇展炜、周承军、金建波、李崇卫、谢宝强、黄启银、沈道军、罗易、胡远东、朱晓霞、袁艳辉、李栋荧等 13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 的股权。

（2）向南存辉等 47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祥如 100%股权，向徐志武等 45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展图 100%股权，向吴炳池等 45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逢源 100%股权，向王永才等 16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杭州泰库 100%股权；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合计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 14.04%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拥有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权益。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结构将如下图所示：



2、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36,000.00 万元，不高于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拟投入国内外光伏电站项目、国内居民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及智能制造应用项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二）本次交易方案调整情况

2016 年 11 月 20 日，正泰电器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议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进行调整。本次交易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调整为：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 7 家企业交易对方及南存辉等 161 位自然人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的股权、乐清祥如 100%的股权、乐清展图 100%的股权、乐清逢源 100%的股权和杭州泰库 100%的股权。

本次交易方案调整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交易对方由正泰集团等 7 家企业及南存辉等 165 位自然人调整为正泰集团等 7 家企业及南存辉等 161 位自然人，原交易对方钱秀兰、Zhixun Shen、Xindi Wu、HONG, Frederick Wing Wah 不再作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范围由正泰新能源开发 85.96%股权、乐清祥如 100%股权、乐清展图 100%股权、乐清逢源 100%股权、杭州泰库 100%股权调整为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乐清祥如 100%股权、乐清展图 100%股权、乐清逢源 100%股权、杭州泰库 100%股权。

鉴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范围的调整，正泰电器向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拟合计发行的股份数量由 565,637,294 股调整为 562,481,330 股股份，除 Zhixun Shen、Xindi Wu、钱秀兰、Hong, Frederick Wing Wah 以外的原交易对方认购股份数量不变。最终发行数量将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除本次重组中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的股权以外，上市公司在依法履行相关程序后，将另行以现金方式收购 Zhixun Shen、Xindi Wu、钱秀兰、Hong, Frederick Wing Wah 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0.56%股权。因此，本次重组中上市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的权益以及另行以现金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 0.56%股权实施完成后，上市公司仍将拥有正泰新能源开发 100%权益，不会对上市公司原有经营安排造成重大影响。

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937,094.04 万元，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为 711,105.22 万元，本次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合计占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比例超过 50%，且超过 5,000 万元，按照《重组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涉及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本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及正泰集团下属正泰新能源投资、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在内的多位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前，正泰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64.73% 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4.73% 股份，并直接持有本公司 5.65% 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 70.38% 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按本次交易收购资产交易对价 937,094.04 万元测算，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则本次交易完成后，正泰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3.26% 股份，并通过控股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9.58% 股份，合计将持有本公司 62.84% 股份，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2.84% 股份，并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06% 股份，一致行动人南尔、南笑鸥、南金侠将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0.02%、0.02% 和 0.02% 股份，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存辉将控制本公司 67.90% 股份，南存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将控制本公司 67.97% 股份，南存辉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的变化，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2015年11月8日，本公司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7位自然人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2016年1月13日，施成轸与南存辉签订协议，将其所持有的乐清逢源10,616,080元出资额转让予南存辉，2016年3月2日，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6年3月9日，本公司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6位自然人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2016年5月31日，梁望与朱信敏签订协议，将其所持有的乐清逢源57,089元出资额转让予朱信敏，2016年6月16日，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

登记。2016年8月12日，本公司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5位自然人及原交易对方梁望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2016年11月20日，本公司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1位自然人及原交易对方钱秀兰、Zhixun Shen、Xindi Wu及HONG, Frederick Wing Wah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及交易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一）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

（1）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3位自然人；

（2）乐清祥如全部股东南存辉等47位自然人；

（3）乐清展图全部股东徐志武等45位自然人；

（4）乐清逢源全部股东吴炳池等45位自然人；

（5）杭州泰库全部股东王永才等16位自然人。

上述交易对方合计包括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1位自然人；其中，南存辉同时直接持有交易标的新能源开发股权、乐清祥如股权及乐清逢源股权；仇展炜同时直接持有交易标的新能源开发股权及乐清展图股权；王永才同时直接持有交易标的乐清祥如股权及杭州泰库股权；朱信敏同时直接持有交易标的乐清祥如股权及乐清逢源股权。

上述交易对方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99.44%权益。

（二）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1、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原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发行股份原采用原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发行价格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即 24.57 元/股（已剔除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与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影响）。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4.57 元/股。

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2015 年 5 月 18 日）后我国 A 股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截至 2016 年 6 月 27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证综指收盘点数相比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即 4,308.69 点）跌幅均超过 10%，中证全指电气设备指数（H30189）相比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即 9,071.58 点）跌幅均超过 10%，已触发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的调整机制。

2016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按已设定的调整方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价格进行了调整。调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6.96 元/股（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时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已完成，因此无需再专门剔除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影响）。

2016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实施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价格至 16.66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配股： $P_1=(P_0+A \times k)/(1+k)$;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 \times k)/(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2、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的合理性

（1）首次定价选择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合理性

按照中国证监会对重大资产重组中发行均价计算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本次交易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和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及其 90%测算结果如下：

公司股票价格（元/股）	前20个交易日	前60个交易日	前120个交易日
市场参考价（交易均价）	30.199	29.394	27.294
市场参考价（交易均价）的90%	27.179	26.454	24.564

注：上市公司停牌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以上为调整后的价格。

选择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均价的合理性：

1) 本次发行股份定价方法符合相关规定。《重组办法》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上市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以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符合《重组办法》的基本规定。

2) 鉴于 A 股市场自 2014 年下半年以来整体波动较大，选取较长的时间窗口计算交易均价受股价短期波动影响更小，能够更加合理、公允地反映上市公司股票的市场价值，更有利于保障本次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和可靠性。

3) 选择以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市场参考价，是上市公司与交易各方基于上市公司及标的资产的内在价值、未来预期等因素综合考量进行平等协商的结果，有利于双方合作共赢和本次资产重组的成功实施。

（2）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的合理性

1）二级市场价格波动较大，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体现了交易的公平性，有利于本次交易顺利完成

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2015 年 5 月 18 日）后二级市场波动较大，上证综指由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 4,308.69 点一度上涨至 6 月 12 日的 5,178.19 点，涨幅达 20.18%，此后开始震荡下行，8 月 26 日一度下跌至全年最低点 2,850.17 点，较最高点跌幅达到 44.96%，2016 年 1 月 27 日，进一步下跌至 2,638.30 点。

鉴于二级市场价格波动加大，为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受资本市场整体影响出现大幅波动而导致交易双方对本次交易的预期产生较大变化，基于交易的公平原则，经上市公司与全体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了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该方案以上证综指及中证全指电气设备指数为调价参考依据，赋予了公司在二级市场出现系统性波动的情况下调整发行价格的机会，保证了本次交易的公平性。通过设置价格调整方案，有利于保证公司股票价格受资本市场整体影响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况下交易双方的交易意愿，有利于本次交易顺利完成。

2）本次价格调整方案已经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通过

本次价格调整方案已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次股东大会包括控制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内的本次交易对方已回避表决，表明该方案得到了包括中小投资者在内的广大投资者的认可。

3）采用大盘指数及行业指数作为调价触发机制符合相关法规规定，为通行做法、符合市场惯例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 年修订）》第五十四条规定：“发行价格调整方案应当建立在大盘和同行业因素调整基础上，触发发行价格调整的情形应当明确、具体、可操作，并充分说明理由。”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的调整机制触发条件为上证综指或中证全指电气设备指数较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达到一定跌幅，其中，上证综指主要考虑了大盘因素，中证全指电气设备指数主要考虑了同行业因素，因此触发机制设置符合相关法规规定。

自 2015 年以来，A 股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设置的发行股份价格调整机制中，有相当多是以大盘指数及行业指数为调价触发条件，该种做法为通行做法，符合市场惯例。

（三）发行数量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的交易对价 937,094.04 万元及调整后的发行股份价格 16.66 元/股测算，本次向全体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为 562,481,330 股，具体情况如下：

	交易对方	预计发行股份数量（股）
序号	购买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180,311,496
2	正泰集团	148,123,564
3	通祥投资	60,174,644
4	浙景投资	30,087,322
5	Treasure Bay	22,925,796
6	君彤鸿璟	18,052,393
7	上海联和	8,398,739
8	仇展炜	5,233,738
9	南存辉	2,147,045
10	周承军	1,627,553
11	金建波	1,225,105
12	李崇卫	1,225,105
13	谢宝强	777,775
14	黄启银	777,775
15	沈道军	601,587
16	罗易	510,887
17	胡远东	397,768
18	朱晓霞	233,555
19	袁艳辉	142,941
20	李栋茨	105,929
	小计	483,080,717
序号	购买乐清祥如 100%股权	
1	南存辉	17,436,960
2	朱信敏	4,804,305
3	林黎明	2,346,045
4	王永才	2,303,095
5	程南征	1,593,979

6	倪彩荣	703,663
7	倪庆环	282,948
8	杨玉霜	242,239
9	郑有义	196,380
10	王仁远	125,897
11	寿国春	125,094
12	高仁春	122,444
13	叶松仟	121,271
14	黄星金	121,271
15	施成法	117,019
16	李红	105,309
17	黄云斌	105,309
18	李忠强	104,722
19	陈柯亦	96,895
20	包蓓惠	69,005
21	吴荣参	68,571
22	王良平	67,277
23	金仁进	67,277
24	叶向荣	66,999
25	金川钧	66,999
26	翁志明	60,653
27	过润之	60,653
28	朱信善	59,944
29	杨宣才	52,670
30	秦伟锋	52,670
31	李金辉	52,670
32	郑乐英	41,111
33	陈永平	38,740
34	郑文松	37,445
35	郑建鸣	37,445
36	叶文林	37,445
37	陈星孟	37,445
38	周华	36,398
39	张苏叶	36,398
40	陈百乐	36,398
41	林发云	34,639
42	胡志像	34,639
43	蔡碎妹	26,935
44	郑云峰	24,254

45	徐汉秋	24,254
46	黄林玉	24,254
47	董勇	24,254
	小计	32,332,287
序号	购买乐清展图 100%股权	
1	徐志武	4,821,256
2	陈国良	1,650,588
3	仇展炜	1,409,274
4	黄李忠	938,225
5	金炘	938,225
6	陈建克	845,810
7	朱信阳	663,905
8	高亦强	556,380
9	朱宝新	469,758
10	张微微	469,758
11	胡新宇	322,676
12	张璐	282,056
13	黄永钦	245,783
14	陈建强	242,208
15	胡万伍	242,208
16	吴建平	232,209
17	吴建敏	232,208
18	吴万雄	136,191
19	郑爱珍	127,899
20	王建清	125,093
21	吴建芳	119,621
22	吴建玲	119,621
23	李南	117,019
24	胡琦莹	117,019
25	林建新	117,019
26	周敬东	117,019
27	陈珠猷	100,470
28	钱旭光	93,659
29	倪仕灿	92,795
30	周炳辉	91,161
31	陈庆更	91,161
32	叶崇银	81,949
33	朱益忠	81,949
34	黄永余	81,949

35	林智生	66,321
36	陈国际	63,424
37	陈庆来	63,424
38	徐也洁	57,938
39	金萍	30,296
40	宋国峙	30,296
41	赵兰芬	24,254
42	朱筱秋	24,254
43	高小珍	17,873
44	吴晓东	12,127
45	吴元丹	12,127
	小计	16,776,455
序号	购买乐清逢源 100%股权	
1	吴炳池	3,461,738
2	陈景城	2,901,507
3	张帆	1,139,797
4	南存辉	1,129,059
5	张智寰	682,791
6	潘性莲	538,811
7	南笑鸥	470,083
8	南尔	470,083
9	南金侠	470,083
10	叶建丹	470,083
11	郑春林	469,764
12	吴旭升	469,605
13	吴依娜	234,826
14	吴丽娜	234,826
15	赵丽娜	205,794
16	朱爱忠	140,493
17	郑志东	140,493
18	陈宣富	121,268
19	赵志芬	118,466
20	陈业欣	93,949
21	郑孟印	24,253
22	卢锡林	23,389
23	胡二敏	20,187
24	仲逸华	18,181
25	王莲英	18,181
26	李银良	18,181

27	王晨怡	18,181
28	金小阳	14,546
29	吴华荣	13,312
30	倪月华	12,113
31	季瑛	12,113
32	林芬芬	12,113
33	王一路	12,113
34	陈晓玲	12,113
35	洪宝妹	12,113
36	俞武	12,113
37	朱洁文	12,113
38	赵微微	12,113
39	包秀根	6,840
40	张惟峰	6,071
41	朱虹	6,071
42	潘丽珠	6,071
43	王鹏举	6,071
44	王竹芳	6,071
45	朱信敏	6,071
	小计	14,284,213
序号	购买杭州泰库 100%股权	
1	王永才	6,103,003
2	柯丽华	1,408,566
3	张晓原	1,292,565
4	陈卉	1,256,232
5	陆川	1,063,241
6	陈源	939,232
7	金秀华	939,232
8	胡子洛	469,616
9	吴红宇	469,616
10	施曼野	469,616
11	戈悟觉	469,616
12	包正	469,616
13	林齐	234,830
14	陈雷	187,846
15	吴敏洁	140,908
16	陆秀峻	93,923
	小计	16,007,658
	股票发行数量合计	562,481,330

注：2016年5月31日，原交易对方梁望与朱信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梁望向朱信敏转让其所持有的乐清逢源 57,089.00 元的股权，2016年6月16日，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6年11月20日，公司与原交易对方钱秀兰、Zhixun Shen、Xindi Wu 及 HONG, Frederick Wing Wah 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该等自然人不再作为本次交易之交易对方。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进行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四）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1、南存辉、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的锁定期承诺

南存辉、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南存辉、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按照其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其因本次发行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解锁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南尔、南笑鸥、南金侠的锁定期承诺

南尔、南笑鸥、南金侠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

股份。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南尔、南笑鸥、南金侠按照其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其因本次发行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解锁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如其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还需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3、Treasure Bay 的锁定期承诺

Treasure Bay 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Treasure Bay 按照其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其因本次发行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解锁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如其（若为自然人）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还需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4、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的锁定期承诺

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在取得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 12 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5、其他交易对象的锁定期承诺

本次交易除南存辉、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南尔、南笑鸥、南金侠、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外其他交易对象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在取得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 12 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在上述基础上，为增强盈利预测补偿的操作性和可实现性，如其认购的全部或部分对价股份适用 12 个月的法定锁定期，在 12 个月法定锁定期届满后，其承诺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按照以下安排分三期解锁，当期未解锁的对价股份不进行转让。

第一期解锁：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应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且对标的资产 2016 年度的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承担完毕之日后，可解锁股份数为：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 $\times 25\%$ -履行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所补偿股份；

第二期解锁：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应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且对标的资产 2017 年度的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承担完毕之日后，可新增解锁股份数为：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 $\times 60\%$ -累计履行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所补偿股份-已解锁股份数；

第三期解锁：其所取得的剩余对价股份应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且对标的资产的全部利润承诺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承担完毕之日后，可新增解锁股份数为：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累计履行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所补偿股份-已解锁股份数。

如其认购的全部或部分对价股份适用 36 个月的法定锁定期，则该等股份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一次性解锁。按照其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其因本次发行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解锁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如其（若为自然人）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还需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其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四、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值

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1号、坤元评报〔2016〕74号、坤元评报〔2016〕75号、坤元评报〔2016〕72号及坤元评报〔2016〕73号《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估以2015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正泰新能源开发进行了评估，并采用了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正泰新能源开发的最终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进行了评估并以其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本次交易标的的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	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评估增值率
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	517,276.39	804,812.49	55.59%
乐清祥如 100%股权	30,400.31	53,865.64	77.19%
乐清展图 100%股权	15,774.03	27,949.60	77.19%
乐清逢源 100%股权	13,431.01	23,797.53	77.18%
杭州泰库 100%股权	15,048.01	26,668.77	77.22%
合计	591,929.75	937,094.04	58.30%

交易标的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	对应评估值	交易价格
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	804,812.49	804,812.49
乐清祥如 100%股权	53,865.64	53,865.64
乐清展图 100%股权	27,949.60	27,949.60
乐清逢源 100%股权	23,797.53	23,797.53

杭州泰库 100%股权	26,668.77	26,668.77
合计	937,094.04	937,094.04

鉴于上述评估结果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有效期截至 2016 年 11 月 29 日，为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聘请坤元评估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以及杭州泰库的股权价值进行了补充评估，以确保标的资产的价值未发生不利于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变化。

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533 号、坤元评报〔2016〕536 号、坤元评报〔2016〕537 号、坤元评报〔2016〕534 号及坤元评报〔2016〕535 号《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估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正泰新能源开发进行了评估，并采用了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正泰新能源开发的最终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进行了评估并以其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补充评估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	账面值	补充评估值	补充评估增值率	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评估值
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	528,307.08	876,274.31	65.86%	804,812.49
乐清祥如 100%股权	30,400.90	58,649.09	92.92%	53,865.64
乐清展图 100%股权	15,774.06	30,431.35	92.92%	27,949.60
乐清逢源 100%股权	13,430.96	25,910.52	92.92%	23,797.53
杭州泰库 100%股权	15,047.44	29,036.87	92.97%	26,668.77
合计	602,960.45	1,020,302.15	69.22%	937,094.04

根据补充评估结果，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补充评估值较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值均存在增值，未出现减值情况。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仍以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不进行调整。

五、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一）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

（二）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面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特定对象，最终发行对象将不超过 10 名。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将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最终发行对象。

（三）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即 2016 年 3 月 30 日。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的原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17.00 元/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016 年 5 月 24 日，公司实施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至 16.80 元/股。2016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实施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至 16.50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底价将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发行底价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底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底价。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依据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与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四）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原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50,00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鉴于正泰新能源开发目前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前期拟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较为紧张，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取消“国内外光伏电站项目”中的日本项目作为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后拟募集配套资金规模由不超过 45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436,000 万元。按照调整后的本次发行底价 16.50 元/股计算，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64,242,424 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则对发行底价作相应调整，并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

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根据最终发行价格与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确定。

（五）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

（六）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36,000.00 万元，具体投资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国内外光伏电站项目	316,000.00
2	国内居民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100,000.00

3	智能制造应用项目	20,000.00
	合计	436,000.00

六、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前，出现下述情形的，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召开会议审议是否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A、上证综指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相比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不盘点数（即 4,308.69 点）跌幅超过 10%；或

B、中证全指电气设备指数（H30189）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有至少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相比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即 9,071.58 点）跌幅超过 10%。

上市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调价基准日为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则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调整为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发行价格调整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标的资产交易对价÷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机制

1、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机制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原发行底价调整机制为：在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前，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走势，并经合法程序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进行一次调整，调价基准日为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机制调整为：在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本次交易前，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二

级市场价格走势，并经合法程序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进行一次调整，调价基准日为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调整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可以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其定价方式按照现行相关规定办理。”

中国证监会上市部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中对于“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方法、锁定期、聘请中介机构的具体要求”的规定为：“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应当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行。募集配套资金部分与购买资产部分应当分别定价，视为两次发行。”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七条规定，定价基准日可以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也可以为发行期的首日。上市公司应按不低于该发行底价的价格发行股票。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十六条规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后，出现以下情况需要重新召开董事会的，应当由董事会重新确定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已过；（二）本次发行方案发生变化；（三）其他对本次发行定价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机制约定上市公司有权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本次交易前对发行底价进行一次调整，调价需经合法程序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调价基准日为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上述调价机制及拟履行的程序符合《重组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

汇编》、《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2、除特定情况外不调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的决定

经公司慎重考虑和研究，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将进行调整的情形外，公司决定不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涉及股份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进行调整。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2015年5月18日）后我国A股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截至2016年6月27日，前20个交易日上证综指收盘点数相比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年5月15日）的收盘点数（即4,308.69点）跌幅均超过10%，中证全指电气设备指数（H30189）相比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年5月15日）的收盘点数（即9,071.58点）跌幅均超过10%，已触发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的调整机制。

2016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价格进行了调整。调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调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6.96元/股（调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时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已完成，因此无需再专门剔除2015年度利润分配影响）。

2016年9月14日，公司实施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价格至16.66元/股。

七、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一）承诺业绩

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1号资产评估报告之评估说明，预计正泰新能源开发2016年、2017年、2018年合并报表口径净利润分别为70,101.00万元，80,482.00万元和90,006.00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及君彤鸿璟外的其他交易对方作为业绩补偿承诺方承诺，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合并报表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0,101.00 万元，80,482.00 万元和 90,006.00 万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应在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的会计年度结束时，由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正泰新能源开发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进行审查，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在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聘请合格审计机构对期末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及专项审核意见。标的资产的实际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以及期末减值情况根据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确定。

（二）业绩补偿承诺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正泰新能源开发业绩补偿承诺方包括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及君彤鸿璟外的其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三）补偿期间

盈利补偿期间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的当年及之后的两个会计年度，即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未能实施完毕，则盈利补偿期间作相应调整。

（四）利润补偿的实施

业绩补偿承诺方每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text{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text{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div \text{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times \text{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总数} - \text{累积已补偿股份数量}$$

业绩补偿承诺方补偿股份数量不超过认购股份的总量。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如业绩补偿承诺方拥有的股份不足补偿的，应以现金补偿，应补偿的现金为：

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总对价－（已补偿现金金额+已补偿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五）期末减值测试及相应补偿安排

在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聘请合格审计机构对期末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及专项审核意见，上市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意见。

如：期末减值额/标的资产交易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金额）/标的资产总对价

则业绩补偿承诺方将另行补偿股份。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金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股份补偿方式不足以补偿的，业绩补偿承诺方应以现金补偿方式补足。另需补偿的现金为：

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业绩补偿承诺方已补偿的全部股份数量×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业绩补偿承诺方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的现金金额。

前述期末减值额为标的资产作价减去期末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限内标的资产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六）股份补偿及现金补偿具体操作安排

上市公司在合格审计机构出具关于正泰新能源开发每年度实际净利润数的专项审核意见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以及在合格审计机构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及专项审核意见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和现金补偿金额（如需），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并由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注销等有关事宜。

如业绩补偿承诺方依据约定需进行股份补偿，上市公司应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业绩补偿承诺方，上市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向业绩补偿承诺方回购相应

数量的股份，并予以注销，在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后 2 个月内办理完毕股份注销的事宜。

如业绩补偿承诺方依据约定尚需进行现金补偿，上市公司应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业绩补偿承诺方以现金方式支付补偿的方案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业绩补偿承诺方，业绩补偿承诺方将于收到上市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的现金一次性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七）其他

业绩补偿承诺方各方累积补偿的股份数量以其各自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限。业绩补偿承诺方各方累积补偿的股份数量及现金总计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全体交易对方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交易对价为限。

业绩补偿承诺方各方应当按照本次交易各自转让标的资产的对价占业绩补偿承诺方合计转让标的资产总对价的比例承担补偿义务。

八、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影响的简要分析

（一）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为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乐清祥如 100%股权、乐清展图 100%股权、乐清逢源 100%股权、杭州泰库 100%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拥有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权益。标的资产评估值合计为 937,094.04 万元。按照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和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价格 16.66 元/股测算，上市公司拟向标的资产原股东发行股份合计不超过 562,481,330 股。

同时，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36,000.00 万元，不高于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后 (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募集 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按上 限计算)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正泰集团	854,100,000	64.73%	1,002,223,564	53.26%	1,002,223,564	46.70%
南存辉	74,515,267	5.65%	95,228,331	5.06%	95,228,331	4.44%
南尔	-	-	470,083	0.02%	470,083	0.02%
南笑鸥	-	-	470,083	0.02%	470,083	0.02%
南金侠	-	-	470,083	0.02%	470,083	0.02%
正泰新能源投资	-	-	180,311,496	9.58%	180,311,496	8.40%
通祥投资	-	-	60,174,644	3.20%	60,174,644	2.80%
浙景投资	-	-	30,087,322	1.60%	30,087,322	1.40%
Treasure Bay	-	-	22,925,796	1.22%	22,925,796	1.07%
君彤鸿璟	-	-	18,052,393	0.96%	18,052,393	0.84%
联和投资	-	-	8,398,739	0.45%	8,398,739	0.39%
本次交易其余 157 位自然人交易对方	62,835,485 ^注	4.76%	135,119,548	7.18%	135,119,548	6.30%
其他投资者	327,995,258	24.86%	327,995,258	17.43%	327,995,258	15.28%
配套募集资金对象	-	-	-	-	264,242,424	12.31%
合计	1,319,446,010	100.00%	1,881,927,340	100.00%	2,146,169,764	100.00%

注：本次交易其余 157 位自然人交易对方本次交易前持股数量按截至 2016 年 7 月 8 日持股数量计算。

本次交易前，正泰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64.73% 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4.73% 股份，并直接持有本公司 5.65% 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 70.38% 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按本次交易收购资产交易对价 937,094.04 万元测算，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则本次交易完成后，正泰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3.26% 股份，并通过控股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9.58% 股份，合计将持有本公司 62.84% 股份，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2.84% 股份，并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06% 股份，一致行动人南尔、南笑鸥、南金侠将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0.02%、0.02% 和 0.02% 股份，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存辉将控制本公司 67.90% 股份，南存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将控制本公司 67.97% 股份，南存辉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经天健审阅的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数据，本次重组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总资产	1,357,669.12	3,372,203.15	1,211,112.42	3,018,710.81
所有者权益	783,873.03	1,305,207.99	711,105.22	1,198,100.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30,986.05	1,249,831.17	670,544.61	1,155,59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4	6.67	5.10	6.18
资产负债率（%）	42.26	61.30	41.28	60.31
营业收入	563,055.38	953,572.41	1,202,646.65	1,732,560.16
利润总额	99,474.31	140,033.85	219,512.45	229,708.84
净利润	85,414.12	120,439.41	187,091.13	194,15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225.49	115,100.00	174,330.48	181,11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278.53	109,893.46	166,354.64	176,80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61	1.33	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9	1.27	0.95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营业收入规模均将有明显增加。标的资产因其所处行业特点，其资产负债率偏高，因此导致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增加。

正泰新能源开发因目前正处于发展期，盈利能力尚未完全释放，导致 2015 年净利润较低，基于报告期内 2015 年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净利润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每股收益有所下降。2016 年上半年，正泰新能源开发盈利开始释放，基于该期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净利润有所增长，基本每股收益持平。本次重组完成后，随着正泰新能源开发盈利能力的进一步释放，预计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增强。

九、本次重组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本次重组预案及相关议案已于 2015 年 11 月 8 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报告书及相关议案已于 2016 年 3 月 9 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 年 3 月 29 日，本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相关议案。

2016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的议案》，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价格进

行调整。2016年8月12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对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调整机制、不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调整交易对方通祥投资有限公司、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及发行股份数量上限、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部分交易对方锁定期等相关方案调整事项进行审议。2016年11月20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议案》，对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等事项进行审议。

本公司已于2015年11月8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于2016年3月9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并于2016年8月12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并于2016年11月20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本次交易已经7家企业交易对方权力机构决策程序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已于2016年9月8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2016年第66次会议审核通过。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交易对方 Treasure Bay 以其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认购正泰电器股份事宜已取得商务部原则同意批复。

本次重组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包括：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在取得上述全部批准前不得实施本次重组方案。

十、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本次重组相关方关于本次重组作出的主要承诺如下：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关于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	全体交易对方	1、本人/本企业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本人/本企业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不存在任何虚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本人/本企业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本人/本企业保证已履行了法定的披露和报告义务，不存在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合同、协议、安排或其他事项； 5、本人/本企业承诺，如违反上述保证，将承担法律责任；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正泰电器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6、本人/本企业承诺，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人/本企业将暂停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正泰电器拥有权益的股份。
	上市公司	承诺在本次发行过程中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本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重组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人有关本次重组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在参与本次重组期间，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和披露本次重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三、如本次交易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人不转让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南存辉、正泰集团及正泰新能源投资	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发行而认购的正泰电器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正泰电器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正泰电器拥有权益的股份。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本人/本企业按照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本人/本企业因本次发行所获对价股份的解锁

		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人/本企业由于正泰电器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正泰电器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南尔、南笑鸥、南金侠	本人通过本次发行而认购的正泰电器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本次交易完成后6个月内如正泰电器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正泰电器拥有权益的股份。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本人按照与正泰电器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本人因本次发行所获对价股份的解锁以本人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如本人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还需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本人由于正泰电器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正泰电器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本企业通过本次发行而认购的正泰电器对价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本企业按照与正泰电器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本企业因本次发行所获对价股份的解锁以本企业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本次发行完成后，如本企业由于正泰电器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正泰电器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	本企业通过本次发行而认购的对价股份，如本企业在取得对价股份时对本企业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12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12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企业由于正泰电器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正泰电器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其他交易对方	本人/本企业通过本次发行而认购的正泰电器对价股份，如在取得对价股份时对本人/本企业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12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12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在上述基础上，为增强盈利预测补偿的操作性和可实现性，本人/本企业进一步承诺，如认购的全部或部分对价股份适用12个月的法定锁定期，在12个月法定锁定期届满后，其因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按照以下安排分三期解锁，当期未解锁的对价股份不进行转让。 第一期解锁：本人/本企业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应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12个月后且对标的资产2016年度的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承担完毕之日后，可解锁股份数为：所取得的对价股份×25%-履行利润承诺补偿义

		务所补偿股份； 第二期解锁：本人/本企业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应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且对标的资产 2017 年度的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承担完毕之日后，可新增解锁股份数为：所取得的对价股份×60%-累计履行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所补偿股份-已解锁股份数； 第三期解锁：本人/本企业所取得的剩余对价股份应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且对标的资产的全部利润承诺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承担完毕之日后，可新增解锁股份数为：所取得的对价股份-累计履行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所补偿股份-已解锁股份数。 如本人/本企业认购的全部或部分对价股份适用 36 个月的法定锁定期，则该等股份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一次性解锁。本人/本企业按照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本人/本企业因本次发行所获对价股份的解锁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如本人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还需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本人/本企业由于正泰电器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正泰电器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及君彤鸿璟外的全体交易对方	1、在本次交易之前，本公司/本人与正泰电器不存在显失公允的关联交易； 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减少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正泰电器股东之地位谋求与正泰电器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会利用自身作为正泰电器股东之地位谋求与正泰电器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 3、若发生必要且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子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正泰电器章程等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相关内部决策、报批程序，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亦不利用该等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正泰电器及正泰电器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4、若违反上述声明和保证，本公司/本人将对因前述行为而给正泰电器造成的损失向正泰电器进行赔偿。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南存辉	1、目前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从事低压电器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正泰电器拟收购的目标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从事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EPC 工程总包以及太阳能电池组件制造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正泰电器将作为本人/本公司从事低压电器产业及光伏产业的唯一平台，除宁夏欧贝黎外，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光伏行业的情形； 2、在本次重组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5 年内，本人/本公司将推动解决宁夏欧贝黎下属电站的土地及房产权属瑕疵问题。如 5 年内上述权属瑕疵问题得以解决，在上市公司依法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的前提下，本人/本公司将以公允价格将宁夏欧贝黎注入上市公司；如 5 年内上述权属瑕疵问题未能解决或宁夏欧贝黎因其他原因未能注入上市公司，本人/本公司会将宁夏欧贝黎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如 5 年内宁夏欧贝黎未能注入上市公司，且未能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将采用托管给上市公司管理的方式避免本人/本公司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未来可能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

		3、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本公司持有正泰电器股票期间，除正泰电器及其下属企业外，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除宁夏欧贝黎以外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4、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人/本公司持有正泰电器股票期间，除正泰电器及其下属企业外，如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等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正泰电器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如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正泰电器的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正泰电器，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正泰电器； 5、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正泰电器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除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南存辉、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及君彤鸿璟外的全体交易对方	1、目前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从事低压电器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正泰电器拟收购的目标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从事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EPC 工程总包以及太阳能电池组件制造业务，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低压电器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EPC 工程总包以及太阳能电池组件制造等与正泰电器、目标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的情形； 2、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公司/本人持有正泰电器股票期间，除正泰电器及其下属企业外，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亦不会投资任何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3、本次交易完成后，在本公司/本人持有正泰电器股票期间，除正泰电器及其下属企业外，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现有业务或该等企业为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经营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经营产生竞争的业务、将产生竞争的业务纳入正泰电器或者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合法方式，使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再从事与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以避免同业竞争；如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与正泰电器的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正泰电器，并将该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正泰电器； 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正泰电器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避免资金占用、关联担保的承诺	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及君彤鸿璟外的全体交易对方	在本次交易后不会占用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子公司的资金或要求其为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下属企业提供担保，否则，应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保持上市公	除通祥投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正泰电器的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

司独立性的承诺	资、浙景投资及君彤鸿璟外的全体交易对方	组管理办法》关于“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的要求，保证正泰电器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具体承诺如下： （一）关于保证正泰电器人员独立 1、保证正泰电器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正泰电器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2、保证正泰电器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于保证正泰电器财务独立 1、保证正泰电器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正泰电器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3、保证正泰电器依法独立纳税。 4、保证正泰电器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其资金使用。 5、保证正泰电器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 （三）关于正泰电器机构独立 保证正泰电器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关于正泰电器资产独立 1、保证正泰电器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 2、保证不违规占用正泰电器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五）关于正泰电器业务独立 保证正泰电器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尽量减少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正泰电器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正泰电器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
本次交易不可撤销的承诺	全体交易对方	承诺在本次交易获得正泰电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的情况下，除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未予以核准，正泰电器发行股份购买本人/本企业持有的新能源开发的股权之交易为不可撤销事项。
关于与正泰电器进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的承诺	全体交易对方	1、本人系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自然人，拥有与正泰电器签署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和履行该等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本企业系依据中国法律、在中国设立并有效存续的企业，不存在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或章程需要终止或解散的情形，拥有与正泰电器签署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和履行该等协议项下权利义务的合法主体资格； 2、在本人/本企业与正泰电器签署的相关交易协议生效并执行完毕之前，本人/本企业保证不就本人/本企业所持新能源开发的股权设置质押等任何第三人权利，保证新能源开发正常、有序、合法经营，保证新能源开发不进行与正常生产经营无关的资产处置、对外担保、利润分配或增加重大债务之行为，保证新能源开发不进行非法转移、隐匿标的资产行为。如确有需要，本人/本企业须经正泰电器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3、本人/本企业未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 4、除非事先得到正泰电器的书面同意，本人/本企业保证采取必要措施

		对本人/本企业向正泰电器转让股权事宜所涉及的资料和信息严格保密。
未受处罚的承诺	全体交易对方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以下情形： 1、受过与证券市场相关的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存在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情况； 2、因涉嫌内幕交易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 3、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等； 4、除上述三项外，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尚了结的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交易资产合法性的承诺	全体交易对方	1、本人/本企业已经依法对交易资产履行法定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 2、本人/本企业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本人/本企业真实持有该资产，不存在委托、信托等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的情形；作为交易资产的所有者，本人/本企业有权将交易资产转让给正泰电器； 3、交易资产上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未被司法冻结、查封或设置任何权利限制，不存在法律法规或新能源开发公司章程所禁止或限制转让或受让的情形，也不存在可能引致诉讼或可能引致潜在纠纷的其他情形； 4、本人/本企业以交易资产认购正泰电器发行的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新能源开发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障碍。
标的资产合法性的承诺	正泰集团	本公司将推动和协助新能源开发及下属企业在其预计的期限内办理各项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自有及租赁/承包物业等资产权属文件、经营资质及项目建设运营手续，确保新能源开发的各项业务合法合规运营； 对未来因上述自有土地及自有房产等资产权属、经营资质或项目建设运营手续的瑕疵等原因对新能源开发或上市公司造成的相关损失，本公司将无条件承担赔偿责任； 如新能源开发及下属企业租赁/承包物业因未取得出租方/发包方相关权属证明或未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等原因而被拆除或收回，对新能源开发或上市公司因此而遭受的相关损失，本公司将无条件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关于“永昌县河清滩二期10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资产权属合法性及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正泰集团	本公司将督促新能源开发配合当地林业部门在本次重组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办理永昌二期项目所使用土地的林地调规，并在此基础上完成永昌二期项目所使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证以及所使用房屋建筑物的房屋所有权证的办理工作； 如新能源开发在本次重组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未能完成相关手续，则在上市公司履行内部程序同意相关交易后，本公司同意以不低于本次重组永昌二期项目评估价值的公允价格从上市公司收购永昌二期项目。 本公司收购永昌二期项目后，将采用托管给上市公司管理的方式避免本公司可能与上市公司之间未来可能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 目前正泰电器及其下属公司从事低压电器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正泰电器拟收购的目标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从事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EPC 工程总包以及太阳能电池组件制造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正泰电器将作为本公司从事低压电器产业及光伏产业的唯

一平台，除宁夏欧贝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从事光伏行业经营的情形；

在本公司收购永昌二期项目后 36 个月内，如上述权属瑕疵问题得以解决，在上市公司依法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的前提下，本公司将以公允价格将永昌二期项目注入上市公司；如 36 个月内上述权属瑕疵问题未能解决或永昌二期项目因其他原因未能注入上市公司，本公司会将永昌二期项目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如违反以上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正泰电器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十一、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一）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组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开、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相关信息。本报告书披露后，公司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公司本次重组的进展情况。

（二）资产定价公允性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已经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机构的审计、评估。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评估报告确定的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依据，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发表了明确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性和评估定价公允性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业绩补偿安排

根据《重组办法》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与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之外的全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了《盈利补偿协议》、《盈利补偿协议（二）》及《盈利补偿协议（三）》，对业绩补偿安排进行了约定，具体内容参见本报告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七、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四）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所取得的股份进行锁定，具体股份锁定安排参见本报告书之“重大事项提示”之“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之“（四）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五）过渡期间损益归属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标的资产交割后，上市公司可适时提出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确定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的相关期间内标的资产的损益。该等审计应由各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完成。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产生的盈利、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亏损及损失等由交易对方按照各自持股比例承担。

（六）关于每股收益摊薄的填补回报安排

1、本次重组后每股收益变化情况

（1）基于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备考合并财务报告的每股收益变化情况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131,944.60 万股。本次重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为 56,248.13 万股，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将增至 188,192.73 万股。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标的资产评估值为 937,094.04 万元，交易价格为 937,094.04 万元。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总股本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将大幅增加。

根据已经天健审阅的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备考合并财务报告，假设本次交易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完成，本次交易的交易标的自 2015 年 1 月 1 日即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则上市公司 2015 年、2016 年 1-6 月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摊薄情况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2016年1-6月		2015年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交易前	交易后备考
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7,278.53	109,893.46	166,354.64	176,802.39
上市公司总股本（万元）	131,944.60	187,507.79	131,490.64	187,053.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9	1.27	0.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9	1.26	0.95

根据上表，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 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备考每股收益将被摊薄，2016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备考每股收益将与交易前基本持平。

（2）预计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每股收益情况

1) 主要假设

①假设在本报告书签署日至发行日的期间公司不存在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价格为 16.66 元/股，发行数量为 562,481,330 股。

②假设公司现有业务 2016 年至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等于 2015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即 166,354.64 万元。此假设仅用于分析本次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于业绩的预测。

③假设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6 年至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等于 2016 年至 2018 年承诺净利润数，即分别为 70,101.00 万元，80,482.00 万元和 90,006.00 万元。

④假设公司在 2016 年 10 月 1 日完成本次资产重组。此假设仅用于分析本次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对本次资产重组实际完成时间的判断，最终重组完成时间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⑤假设重组完成后公司 2016 年至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于公司现有业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加上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6 年至 2018 年承诺净利润数（2016 年仅考虑自 10 月 1 日假设重组完成后净利润，按全年承诺净利润 25% 计算），即分别为 183,879.89 万元，246,836.64 万元和 256,360.64 万元。此假设仅用于分析本次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于业绩的预测。

⑥假设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情况、公司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上述假设仅为测算本次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2) 对公司每股收益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和说明，本次重组完成后的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每股收益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6年度	2017年度	2018年度
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36,455.64	246,836.64	256,36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	1.31	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	1.31	1.36

因此，在前述相关假设成立的前提下，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后的 2016 年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相较于 2015 年基本持平，2017 年及 2018 年上市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相较于 2015 年将有所增厚。

2、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应对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可能摊薄的风险，上市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

（1）进一步提高公司竞争能力，努力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凭借行业内长期积累的经验，不断发挥公司在低压电器业务的竞争优势及品牌优势，增强公司现有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拓展销售市场。同时上市公司将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满足上市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流动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全面有效地控制上市公司经营和资金管控风险，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2）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独立董事能够

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3）加快完成对标的资产的整合，努力实现正泰新能源开发的预期效益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加快对标的资产的整合，充分发挥产业协同效应，并积极进行市场开拓，保持与客户的良好沟通，并加强内部管理，努力提升正泰新能源开发的经营效益，并充分调动公司及正泰新能源开发在采购、销售及综合管理等各方面的优势，努力实现正泰新能源开发的预期效益。

（4）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和有效使用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到帐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公司董事会将持续监督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保障募集资金按顺序用于规定的用途，配合保荐机构等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5）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保障公司股东利益回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之前已进一步完善和细化了利润分配政策，在充分考虑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成长与发展的基础上，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内容。上述制度的制订完善，明确了公司分红的决策程序机制，有效地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未来，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3、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要求，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次重组完成当年基本每股收益或稀释每股收益低于上年度，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履行如下承诺，以确保上市公司的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

（一）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二）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三）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四）承诺未来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五）承诺未来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七）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相关议案，独立董事就有关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相关议案，其所持有表决权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八）提供网络投票平台

根据相关规定，为切实保护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已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上，就本次交易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上市公司聘请国泰君安担任本次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国泰君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依法设立，具有保荐机构资格。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到指定网站（www.sse.com.cn）浏览本报告书全文及中介机构出具的意见。

重大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尽管公司已经按照相关规定制定了保密措施,但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仍存在因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致使本次资产重组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可能。在本次交易审核过程中,监管机构审核要求也可能对交易方案产生影响,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中止或取消的可能。此外,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业绩大幅下滑,则本次交易可能将无法按期进行。如果本次交易无法进行或如需重新进行,则交易需面临交易标的重新定价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二、本次重组审批风险

本次重组尚需多项条件满足后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等。以上重组条件是否能获得通过或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就上述事项取得相关通过或核准的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综上,本次重组交易方案最终能否实施成功存在上述审批风险。

三、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1号、坤元评报〔2016〕74号、坤元评报〔2016〕75号、坤元评报〔2016〕72号及坤元评报〔2016〕73号《资产评估报告》,以2015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正泰新能源开发85.40%股权、乐清祥如100%股权、乐清展图100%股权、乐清逢源100%股权、杭州泰库100%股权评估值分别为80.48亿元、5.39亿元、2.79亿元、2.38亿元及2.67亿元,评估增值率分别为55.59%、77.19%、77.19%、77.18%及77.22%,评估增值率较高。

虽然评估机构在评估过程中严格按照评估的相关规定,并履行了勤勉、尽职的义务,但由于收益法基于一系列假设并基于对未来的预测,如未来情况出现预期之外的较大变化,可能导致标的资产评估值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情况,提请投资

者注意评估增值较大的风险。

四、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实现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之外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承诺方承诺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合并报表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0,101.00 万元，80,482.00 万元和 90,006.00 万元。

正泰新能源开发未来盈利的实现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公司经营决策、监管政策等诸多因素影响。业绩承诺期内，如上述因素发生较大变化，则存在业绩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可能导致本报告书披露的业绩补偿承诺方业绩承诺与未来实际经营情况存在差异，对上市公司股东利益造成损害，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五、当期每股收益摊薄的风险

根据经审阅的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告数据，上市公司备考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6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176,802.39 万元和 109,893.46 万元，对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95 元/股和 0.59 元/股，其中 2015 年度对应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较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同期每股收益 1.27 元/股存在大幅摊薄的情形。

尽管上市公司已采取了填补当期每股收益摊薄的措施，通过提高整合绩效，完善内控制度，为上市公司实现未来发展战略提供保障。且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及君彤鸿璟外的其他交易对方承诺，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合并报表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0,101.00 万元，80,482.00 万元和 90,006.00 万元。但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仍然存在因其发展战略目标未实现或实现未达预期进而导致每股收益摊薄长期无法填补的风险。

六、募集配套资金风险

本次交易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3.6 亿元，用于国内外光伏电站项目、国内居民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及智能制造应用项目，以提高本次重组项目整合绩

效，增强重组后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需经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最终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在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受股票市场波动、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变化、监管政策导向等因素的影响，募集配套资金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在募集配套资金未能实施或募集金额低于预期的情形下，公司将以自有资金或采用银行贷款等融资方式解决募投项目的实施。若公司采用上述融资方式，将会带来一定的财务风险及融资风险。

七、交易标的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一）行业政策风险

正泰新能源开发主营业务为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EPC 业务和组件制造业务。近年来，我国不断出台光伏发电产业利好政策，对于光伏发电企业给予电价补贴，极大地促进了我国光伏发电产业的迅速发展，也造成了整个光伏发电产业对于政府政策比较依赖的现状。虽然受益于技术进步，光伏发电成本近年来已经显著下降，但是光伏发电的成本仍然高于常规能源的发电成本，光伏电站的收益比较依赖于政府的电价补贴。同时，政府对于光伏电站的补贴政策，也直接关系组件制造业务的发展前景。目前国家大力发展光伏发电产业，相关利好政策为正泰新能源的盈利带来良好预期，但如果相关政策在未来出现重大变化，可能在很大程度上影响正泰新能源开发光伏电站业务和组件制造业务的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

（二）行业竞争风险

随着光伏发电技术的不断进步和政府扶持政策的持续推动，光伏发电产业正处于加速发展周期，行业竞争者不断增加。光伏发电企业在项目选址、政府备案、融资支持等多方面的竞争日益激烈。同时，风电、水电、核电等其他清洁能源对于光伏发电亦存在竞争关系。相比于光伏发电，风电占地面积较小，水电、核电发电成本较低，均对于光伏发电具有一定的替代作用。虽然光伏发电具有清洁、可再生等自身优势，但是光伏发电仍然面临着其他清洁能源的竞争风险。

（三）设备与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

光伏发电的开发建设成本主要为光伏组件的采购成本。虽然受益于技术进步和产能增加的影响，组件价格已经大幅下降。正泰新能源开发自身亦具有 1.7GW 的组件产能，可以通过一体化经营，实现业务互补，抵消原材料价格变动的风险。但是，如果未来组件、用于制造太阳能电池的硅片及其他设备与原材料价格大幅度上升，仍将可能对正泰新能源开发的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弃光限电风险

在相关利好政策的推动下，我国光伏电站尤其是地面集中式光伏电站建设规模在过去几年迅速增加。由于西部地区土地广袤，光照丰富，因此绝大多数集中式电站集中于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少数西部省份。但是，西部地区自身电力消纳能力小，加之部分地区光伏电站与配套电网建设不同步，部分地区光伏电站的发电量无法及时上网，导致“弃光限电”。目前正泰新能源开发部分下属电站即不同程度存在“弃光限电”情况。虽然正泰新能源开发通过电站选址，尽量避免产生“弃光限电”，同时国家电力部门亦通过加强电网建设，增强电力跨区域调度能力，且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主管部门近期先后出台了《关于改善电力运行调节促进清洁能源多发满发的指导意见》（发改运行〔2015〕518号）、《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调查落实光伏发电相关建设条件的通知》（国能综新能〔2016〕276号）、《可再生能源发电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办法》（发改能源〔2016〕625号）、《关于做好风电、光伏全额保障性收购管理工作的通知》（发改能源〔2016〕1150号）以保障电网优先收购光伏企业发电，但是在电力输送能力充分加强、电网消纳能力充分增大之前，正泰新能源开发的部分已并网电站及在建、拟建电站仍将面临不同程度“弃光限电”的风险，从而对正泰新能源开发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五）电价补贴滞后的风险

目前我国光伏发电企业的售电收入主要包括两部分，即脱硫标杆电价和电价补贴。光伏电站实现并网发电后，脱硫标杆电价的部分，由电网公司直接支付，可以实现及时结算。但是电价补贴部分则需要上报国家财政部，由国家财政部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补贴项目目录，从可再生能源基金中拨付。近年来，国内可

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发展迅速，因所有可再生能源的补贴都来自可再生能源基金，而基金来源则是工商业用户支付的每度电里包含的可再生能源附加费。鉴于电价补贴以国家信用为基础，该项收入无法收回的风险极低。但目前可再生能源基金收缴结算过程周期较长，从而可能导致国家财政部发放可再生能源补贴有所滞后。若这种情况得不到改善，将可能会影响发电企业的现金流，进而对企业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六）出口业务“双反”等贸易壁垒风险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正泰新能源开发太阳能电池组件出口额占太阳能电池组件总销售额分别达到 96.48%、95.39%和 69.85%。随着我国太阳能光伏企业的产销量不断扩大，国际竞争力日益增强，欧美等国出于保护本国光伏产业的目的，对我国光伏企业提起“双反”调查，并对我国出口的光伏产品征收较高的“反倾销税”和“反补贴税”。

2012 年 10 月 10 日，美国商务部对进口中国大陆的光伏产品作出反倾销、反补贴终裁，征收 14.78%至 15.97%的反补贴税和 18.32%至 249.96%的反倾销税。2013 年底，美国光伏电池企业再度对美国商务部提起“双反”调查申请，要求对来自中国大陆和台湾地区的太阳能电池产品进行反倾销和反补贴合并调查。与首次“双反”调查相比，二次“双反”调查的范围进一步扩大，从光伏电池扩大到光伏电池组件、层压板、面板等，对象也由中国大陆扩大到包括中国台湾地区。2015 年 1 月，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公布对中国大陆和台湾地区输美晶体硅光伏产品的终裁结果，美国将对中国大陆厂商征收 26.71%至 165.04%的反倾销税和 27.64%至 49.79%的反补贴税。

2012 年 7 月，欧盟光伏电池行业企业向欧盟委员会提起对中国光伏电池的“双反”调查申请。2013 年 7 月 27 日，中国机电产品进出口商会代表中国光伏产业与欧盟委员会贸易救济调查机构就中国输欧光伏产品贸易争端达成“价格承诺”，决定从 2013 年 8 月 6 日起，欧盟对于参与该“价格承诺”方案的中国光伏企业免征临时反倾销税，未参与“价格承诺”方案的中国光伏企业，将向欧盟缴纳反倾销税；同时该“价格承诺”协议设定了每年出口欧洲的中国光伏产品限额，超出限额的中国光伏产品还需要缴纳反倾销税；该“价格承诺”协议有效期至 2015 年年末，截至目前，该“价格承诺”协议仍继续适用。“价格承诺”

方案的实施，使中国光伏产品在双方协商达成的贸易安排下，继续对欧盟出口，并保持合理市场份额。

正泰新能源开发于 2013 年参与“价格承诺”协议，免于缴纳欧盟“双反”税收。2014 年，正泰新能源开发全资子公司正泰太阳能科技位于德国的子公司 **Astronergy Solarmodule GmbH** 太阳能电池组件生产线开始投产，从而具有了在欧洲快速响应当地市场需求的能力，欧盟因不具备监督欧盟境内企业销售定价的权力，合理怀疑正泰太阳能科技存在价格交叉补偿的可能，因此正泰太阳能科技在德国企业和国内企业中只能选择之一向欧盟销售，考虑到德国企业在当地的快速响应能力，最终决定以德国企业为满足欧盟客户需求的制造及销售主体。2015 年 11 月，欧盟取消正泰太阳能科技国内企业的价格承诺，正泰太阳能科技国内企业不再享有对欧盟出口的“双反”税收豁免。鉴于正泰太阳能科技已收购德国企业作为面向欧盟客户的制造与销售平台，因此该次取消正泰太阳能科技国内企业价格承诺未对正泰新能源开发盈利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正泰新能源开发出口业务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双反”影响。正泰新能源开发采取积极应诉美国“双反”仲裁、参与欧盟价格承诺，筹建、收购海外太阳能电池组件制造企业并与境外太阳能电池行业企业合作等措施积极应对“双反”影响，因此“双反”等贸易壁垒未对正泰新能源开发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如未来欧美等国采取更保守的贸易保护措施，而正泰新能源开发又无法有效应对，则将对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七）部分光伏电站运营所涉及的土地和房产办证风险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地面集中式电站的光伏区需要通过取得土地权属证书或租赁等方式明确用地形式，电力设施管理区需通过征用手续转为国有建设用地，配套生产办公用房需要办理房产权属证书。目前，正泰新能源开发的部分土地、房产的权属证书尚在办理中。虽然光伏电站所在地政府对于光伏用地给予一定的政策支持，正泰新能源开发亦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手续，且对于其中大部分尚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土地、房产，相应主管部门已确认办理相关证书无障碍，但是正泰新能源开发的生产经营仍可能因部分光伏电站运营所涉及的土地和房产权属证书尚未取得而受到不利影响。

（八）海外经营风险

正泰新能源开发具有丰富的海外电站开发经验，以控股或参股形式在多个海外国家成功实施或参与了海外电站的开发。正泰新能源开发已开发的部分电站已经通过出售实现盈利，尚持有 72MW 已并网的海外电站，同时有 72MW 在建及拟建海外电站，遍及保加利亚、西班牙、韩国、土耳其等国家。

目前，正泰新能源开发部分海外电站通过聘请当地公司，实现电站的后续日常维护管理。由于海外电站的分布相对分散且距离较远，正泰新能源开发如不能对海外电站实现有效管理并及时了解、应对经营中所出现的各种问题；或者海外电站所处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法律法规、税收及行业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而正泰新能源开发又无法有效应对，则可能使海外电站发生减值迹象，将对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九）人才流失风险

光伏发电行业作为国家政策大力扶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对于具备光伏发电行业相关知识和技能的高级人才有一定依赖度。由于可再生能源行业尤其是光伏发电行业的迅猛发展，各光伏发电公司对于国内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技能的优秀人才的竞争日趋激烈，对具备光伏行业长期工作经验的管理型人才的需求缺口尤其巨大。但是，由于该行业人才培养体系的建立相对较晚，相关的教育和培训投入有限，光伏发电专业人才尤其是管理人才存在短缺的局面。若未来正泰新能源开发主要管理人员发生较大变动或出现专业人才流失，将对未来的经营管理带来不利影响。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一）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重组拟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3.6 亿元，主要用于国内外光伏电站项目及国内居民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建设。根据光伏发电项目的行业特性，光伏电站需要在正式并网后才可带来相应的售电收入，因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时间才能达到预计的盈利水平，从而可能导致配套募集资金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配套募集资金主要拟用于国内外光伏电站项目及国内居民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建设，项目的开发进度和盈利情况将对本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虽然本公司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详细的论证，具备人才、技术、市场的充分准备，但是也可能因为政策环境、项目建设进度、市场环境等方面的变化，导致项目未能达到预期的实施效果，提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九、公司治理与整合风险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和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颁布的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本次交易完成后，正泰新能源开发将成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的资产规模大幅增加，业务范围也进一步拓广，管理、协调和信息披露工作量及工作难度大幅增加。公司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若公司不能加强合规管理，则可能面临公司治理有效性的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将由现有的低压电器及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扩展至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EPC 工程总包及太阳能电池组件的制造及销售业务。业务范围扩大后，将面临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整合管理，存在上市公司管理水平不能适应重组后上市公司规模扩张及业务多样化的风险。

十、财务风险

（一）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光伏发电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在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中，正泰新能源开发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用于光伏电站的建设等资本性支出，相关资金的来源主要为公司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合并报表口径下资产负债率为 74.39%。如果宏观经济形势发生不利变化或者信贷紧缩，未来电站建设不能通过其它渠道获得发展所需资金，正泰新能源开发的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可能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不利影响。

（二）利率风险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6 月，正泰新能源开发合并报表口径下财务费用分别为 4.49 亿元、4.45 亿元和 1.84 亿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1.73%、8.07%和 4.61%。正泰新能源开发借款规模大，财务费用对净利润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利率水平大幅上升，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及其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八十九条、财税（2008）116 号、财税（2008）46 号、国税发（2009）80 号文件规定：“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内容符合相关条件和技术标准及国家投资管理规定、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后经批准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其投资经营的所得，自该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至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正泰新能源开发部分下属企业依据上述规定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政策，同时还有部分下属企业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等其他税收优惠。如果未来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或法律法规出现变动，正泰新能源开发下属企业所享受的全部或部分税收优惠政策出现调整或取消，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目录

声明与承诺	2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4
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5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	6
四、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值	19
五、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20
六、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22
七、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5
八、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影响的简要分析	28
九、本次重组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30
十、本次重组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31
十一、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38
十二、独立财务顾问的保荐机构资格	44
重大风险提示	45
一、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45
二、本次重组审批风险	45
三、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45
四、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实现的风险	46
五、当期每股收益摊薄的风险	46
六、募集配套资金风险	47
七、交易标的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47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52
九、公司治理与整合风险	52
十、财务风险	53
目录	54

释义	59
一、普通术语释义.....	59
二、专业术语释义.....	64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65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65
二、本次重组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69
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70
四、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影响的简要分析.....	94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97
第二章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99
一、基本信息.....	99
二、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99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02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02
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04
六、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104
七、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说明.....	105
第三章交易对方	106
一、企业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06
二、自然人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53
三、交易对方的其他重要事项.....	264
第四章 交易标的	305
一、基本情况.....	305
二、历史沿革.....	307
三、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情况.....	343
四、下属公司情况.....	344
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410
六、主营业务情况.....	576
七、主要财务指标.....	616

八、本次重组置入资产涉及的资产权属、债权和债务转移.....	623
九、拟购买资产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623
第五章 标的资产评估作价及定价公允性	631
一、标的资产评估概述.....	631
二、正泰新能源开发的评估情况.....	631
三、乐清祥如的评估情况.....	718
四、乐清展图的评估情况.....	720
五、乐清逢源的评估情况.....	722
六、杭州泰库的评估情况.....	724
七、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合理性及定价公允性分析.....	726
八、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标的的资产评估事项的意见.....	733
第六章 发行股份情况	735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基本情况.....	735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739
三、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741
四、过渡期间标的资产损益安排.....	743
五、股权结构的预计变化情况.....	744
六、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745
第七章 募集配套资金	747
一、预计募集资金.....	747
二、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用途.....	747
三、募集配套资金的必要性.....	786
四、募集配套资金的合理性.....	795
五、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管理和使用的内部控制制度.....	798
六、募集资金对正泰新能源开发估值和业绩考核的影响.....	801
七、募集配套资金失败的补救措施.....	801
第八章 本次交易的主要合同	803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803

二、《盈利补偿协议》以及《盈利补偿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811
第九章 风险因素	816
一、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816
二、本次重组审批风险.....	816
三、标的资产估值风险.....	816
四、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实现的风险.....	817
五、当期每股收益摊薄的风险.....	817
六、募集配套资金风险.....	818
七、交易标的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影响的风险.....	818
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822
九、公司治理与整合风险.....	823
十、财务风险.....	823
十一、股票投资风险.....	824
十二、其他风险.....	825
第十章 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826
一、基本假设.....	826
二、本次交易的合规性分析.....	826
三、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及合理性分析.....	841
四、本次交易的评估合理性分析.....	848
五、交易完成后公司的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分析.....	849
六、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市场地位、经营业绩、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分析.....	858
七、本次交易的资产交割安排.....	861
八、对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的核查.....	862
九、对交易对象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以及是否按规定履行备案程序的核查.....	865
十、利润补偿措施的可行性、合理性分析.....	866
十一、本次交易相关人员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870
第十一章 独立财务顾问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874

一、国泰君安证券内核程序.....	874
二、国泰君安证券内核意见.....	874
三、国泰君安证券对本次交易的总体评价.....	875
第十二章 备查文件.....	875
一、备查文件目录.....	875
二、备查时间与地点.....	876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一、普通术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正泰电器、上市公司	指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正泰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	指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新能源服务	指	杭州正泰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为正泰新能源开发前身
正泰新能源投资	指	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	指	正泰电器向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 7 家企业及南存辉等 13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的股权；向南存辉等 47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祥如 100%股权，向徐志武等 45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展图 100%股权，向吴炳池等 45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逢源 100%股权，向王永才等 16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杭州泰库 100%股权；同时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36,000.00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指	正泰电器向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 7 家企业及南存辉等 13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的股权；向南存辉等 47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祥如 100%股权，向徐志武等 45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展图 100%股权，向吴炳池等 45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逢源 100%股权，向王永才等 16 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杭州泰库 100%股权。
标的资产	指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正泰电器拟购买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乐清祥如 100%股权、乐清展图 100%股权、乐清逢源 100%股权及杭州泰库 100%股权。
标的公司	指	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及杭州泰库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指	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 7 家企业及南存辉等 161 名自然人
业绩补偿承诺方	指	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及君彤鸿璟外的其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
本报告书	指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
乐清祥如	指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乐清展图	指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乐清逢源	指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泰库	指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联和	指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Treasure Bay	指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通祥投资	指	杭州通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景投资	指	杭州浙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彤鸿璟	指	上海君彤鸿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GP	指	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
LP	指	有限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
融盈投资	指	珠海融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民投	指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	指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Astronergy	指	Astronergy holdings（Hongkong）Company Limited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	指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太阳能公司	指	上海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酒泉太阳能公司	指	酒泉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太阳能公司	指	宁夏正泰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长兴太阳能公司	指	浙江长兴正泰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格尔木公司	指	青海格尔木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太阳山公司	指	宁夏太阳山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金塔公司	指	金塔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敦煌公司	指	敦煌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阿克塞公司	指	阿克塞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卫公司	指	中卫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高台公司	指	高台县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永昌公司	指	永昌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民勤公司	指	民勤县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德清太阳能公司	指	浙江德清正泰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拜城公司	指	拜城县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公司	指	宁波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共和公司	指	共和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杭州公司	指	杭州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余杭太阳能公司	指	杭州余杭正泰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芜湖公司	指	芜湖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乐清公司	指	乐清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上海公司	指	上海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合肥公司	指	合肥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桐乡公司	指	浙江桐乡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德清新能源公司	指	浙江德清正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海盐公司	指	海盐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嘉峪关公司	指	嘉峪关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宁波杉泰公司	指	宁波杉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瓜州光源公司	指	瓜州县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敦煌天润公司	指	敦煌市天润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山公司	指	江山正泰林农光伏发展有限公司
欧贝黎公司	指	宁夏欧贝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鄂托克公司	指	鄂托克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丰华新能源公司	指	丰华（瓜州）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嘉峪关新能源公司	指	嘉峪关丰华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安吉公司	指	浙江安吉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嵊州公司	指	嵊州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嘉兴公司	指	嘉兴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温州公司	指	温州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临海公司	指	临海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突泉公司	指	突泉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图木舒克公司	指	图木舒克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临安泰特公司	指	临安泰特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韩城公司	指	韩城市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靖边公司	指	靖边县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哈密杭泰公司	指	哈密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青岛公司	指	青岛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芦溪杭泰公司	指	芦溪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佛山公司	指	佛山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西藏杭泰公司	指	西藏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湖州杭泰公司	指	湖州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万年杭泰公司	指	万年县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杭州东泰公司	指	杭州东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中卫太阳能公司	指	中卫清银源星太阳能有限责任公司
龙游杭泰公司	指	龙游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江山隆泰公司	指	江山隆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宁波杭泰公司	指	宁波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靖江杭泰公司	指	靖江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涟水泰利公司	指	涟水县泰利农业光伏发展有限公司
咸阳公司	指	咸阳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金昌太阳能公司	指	金昌帷盛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丰华琼结公司	指	丰华（琼结）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章丘杭泰公司	指	章丘市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肥城杭泰公司	指	肥城市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德州新能源公司	指	德州市陵城区杭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大同公司	指	大同市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慈溪杭泰公司	指	慈溪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吉安江泰公司	指	吉安市江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青田杭泰公司	指	青田杭泰林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汝州公司	指	汝州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三门杭泰公司	指	三门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会昌杭泰公司	指	会昌县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酒泉公司	指	酒泉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衢州杭泰公司	指	衢州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兰溪杭泰公司	指	兰溪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义乌杭泰公司	指	义乌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莒县杭泰公司	指	莒县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香港正泰	指	Chint Sola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正泰荷兰公司	指	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
浠水杭泰公司	指	浠水县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滨州杭泰公司	指	滨州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安吉杭泰公司	指	安吉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鄂托克杭泰公司	指	鄂托克前旗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上高浙泰公司	指	上高县浙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开鲁浙泰公司	指	开鲁浙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海宁公司	指	海宁正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能公司	指	浙江正泰安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盈利补偿协议》	指	正泰电器与业绩补偿承诺方签署的《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特定对象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6 月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开行	指	国家开发银行
国泰君安、独立财务顾问、本独立财务顾问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金杜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坤元评估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若干问题的规定》	指	《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14号）
《26号准则》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
《财务顾问业务指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二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财务顾问业务指引》（试行）
《财务顾问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
《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
《公务员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
《战略投资管理办法》	指	《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二、专业术语释义

瓦（W）、千瓦（kW）、兆瓦（MW）、吉瓦（GW）	指	电的功率单位，为衡量光伏电站发电能力的单位。 1GW=1,000MW=1,000,000kW=1,000,000,000W
千瓦时（kWh）	指	电的能量单位，1kWh的电能即为1度电
并网装机容量	指	完成安装且经调试后已并网发电的太阳能光伏电站装机容量
集中式光伏电站、集中式电站	指	发出电力在高压侧并网的光伏电站；集中式光伏电站发出的电力直接升压并网，由电网公司统一调度
分布式光伏电站、分布式电站	指	发出电力在用户侧并网的光伏电站；分布式光伏电站发出的电力主要供用户自发自用，并可实现余量上网
EPC、工程总包	指	Engineering、Procurement、Construction（设计、采购、施工）的缩写，是指总承包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总承包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负责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因四舍五入形成。

第一章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发展清洁能源已成为应对气候变化、优化能源结构的必然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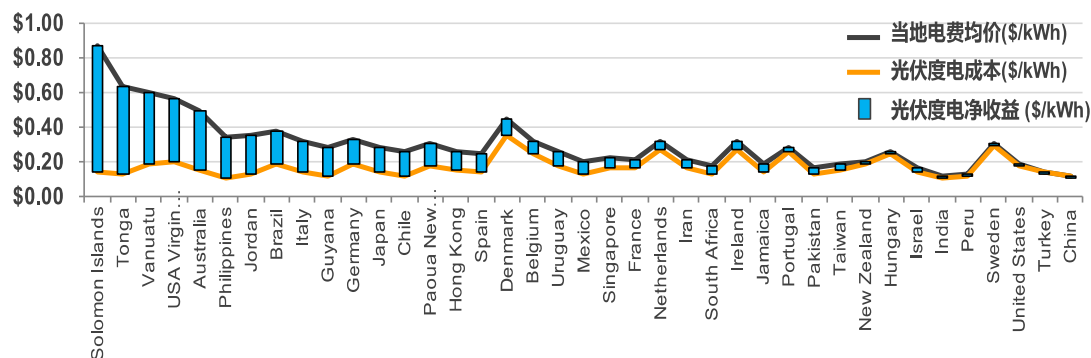
在全球温室气体排放持续增加，气候变化威胁日益增大，能源消费剧增，煤炭、石油、天然气等化石能源资源消耗迅速，生态环境不断恶化，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受到严重威胁的大背景下，加快对各种可再生、无污染绿色能源的开发和利用已成为世界各国的共识。

2014年11月12日，中美联合发表《中美气候变化联合声明》，中国计划在2030年左右二氧化碳排放达到峰值，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提高到20%左右；2015年6月30日，中国政府向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提交了《强化应对气候变化行动——中国国家自主贡献》，确定2030年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比2005年下降60%-65%、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20%左右。清洁能源已经成为国际共识和国家责任。

太阳能具有安全可靠、无污染、无公害、不受资源限制等独特优势，得到各国政府的重视和支持，成为世界再生能源开发和利用的重要内容。在技术进步和各国政府激励政策的驱动下，太阳能应用中的重要领域——光伏发电得以迅速发展。根据《全球新能源发展报告2015》，全球光伏发电装机总量从2006年的7.1GW增长到2014年188.8GW，是二十一世纪发展最快的行业之一。

2、光伏发电成本快速下降，逐步实现等价点，发展空间广阔

随着光伏转换技术的不断提高，光伏发电成本持续下降，根据德意志银行2015年2月发布的光伏行业市场研究报告，2015年初全球已有39个国家和地区的光伏发电已达到电网（用电侧）的等价点（即光伏度电成本与用电侧电费均价相等），具体情况如下：



随着各国政府政策的持续支持，全球碳排放交易机制的逐步形成，光伏发电产业链技术持续创新、产业链成本持续下降，各国光伏发电等价点将逐个实现，光伏发电将具有更强的能源市场竞争力。同时，随着我国及全球能源供给结构调整，光伏发电发展空间广阔。

3、智能电网快速发展将解决传统电网消纳瓶颈，匹配能源结构中新能源发电比重的上升

包括光伏发电、风力发电在内的清洁能源发电的特点是间歇性、周期性，电网系统对周期性发电的清洁能源发电的消纳能力是能源结构调整的重要基础。智能电网系统的特点是具有坚强的电网基础体系和技术支撑体系，能够适应大规模清洁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接入，电网的坚强性得到巩固和提升；我国“十二五”规划、科技部《智能电网重大科技产业化工程“十二五”专项规划》、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等均对智能电网及其对新能源发电的针对性支持进行了规划，到2015年将初步形成坚强智能电网运行控制和双向互动服务体系，基本实现风电、光伏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的友好接入和协调控制，为能源结构调整奠定坚实政策环境基础。

以德国为例，德国风电和光伏发电装机总量约70GW，约90%接入110千伏及以下电压等级的配电网，依靠先进的电网系统，有效实现了电网对新能源的消纳。

目前，我国智能电网的快速发展为光伏发电奠定坚实的基础，使光伏发电的快速发展获得历史机遇。

4、政策支持下我国光伏发电行业当前处于历史性发展机遇期

随着光伏发电产业技术水平的提高、成本的下降，以及电网基础设施的智能化发展，我国光伏产业扶持政策相继出台，逐步明确了光伏发电补贴政策及金融信贷支持和并网管理服务等相关细节，地方政府也出台了相应的扶持政策。国务院《“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工业和信息化部《太阳能光伏产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科技部《太阳能发电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等国务院及主管部委文件明确了大力发展太阳能产业的战略方向。我国政府对太阳能光伏发电市场一系列的政策支持，将促进我国未来光伏发电市场保持稳定快速增长。

2013年7月4日，《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为进一步规范和促进光伏产业持续健康的发展，制定2013-2015年年均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10GW左右、到2015年光伏总装机容量达到35GW以上的发展目标。2014年11月19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年-2020年）》（国办发[2014]31号），提出到2020年，光伏装机达到100GW左右。2015年3月，国家能源局发布《2015年光伏发电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国能新能[2015]73号），为稳定扩大光伏发电应用市场，2015年下达全国新增光伏电站建设规模17.8GW，年度装机目标创历史新高。2015年9月28日，国家能源局发布《调增部分地区2015年光伏电站建设规模的通知》，全国增加光伏电站建设规模5.3GW，较原定2015年规划进一步增加了30%、总建设规模达到23.1GW。2016年6月3日，国家能源局正式下达《2016年光伏发电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2016年全国新增光伏电站建设规模18.10GW，其中普通光伏电站项目12.60GW，光伏领跑技术基地规模5.50GW。

目前，我国光伏行业正处于历史性快速发展机遇期。

5、正泰新能源开发是光伏行业内最具竞争优势的企业之一

正泰新能源开发是业内最早涉足光伏电站的企业之一，自2009年起即自主投资开发光伏电站；目前主要从事国内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EPC工程总包及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生产及销售，目前已成为国内光伏电站的龙头企业。正泰新能源开发的光伏电站规模位居国内前列，电站综合开发成本及投资回报率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正泰新能源开发主营业务涵盖了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生产及销售，EPC工程总包，电站开发、建设及运营，具有明显的产业协

同效应。同时，正泰新能源开发积极布局海外，开拓全球市场，已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光伏企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已建成并网电站 1,477MW。

同时，正泰新能源开发拥有 700MW 的太阳能电池片产能、1,700MW 的太阳能组件产能，其中在德国拥有 300MW 的太阳能组件产能。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顺应国家产业政策，把握电力改革机遇，提升商业模式

本次重组处于我国光伏产业历史性快速发展的机遇期，通过本次重组向上市公司注入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的光伏发电资产及业务，顺应国家产业政策，为上市公司提供新的业务及盈利增长点；同时，有利于上市公司把握电力改革机遇，提升商业模式。我国电力改革包括电价改革、电力交易体制改革、售电侧改革、发展分布式电源并全面放开用户侧分布式电源市场、允许分布式电源用户或微网系统参与电力交易等多个方面，其中光伏是政策明确支持发展的分布式电源类型。

正泰电器及正泰新能源开发的业务结合电力改革蕴育了巨大的发展机遇，通过本次重组向上市公司注入光伏发电业务及资产，亦将实现上市公司把握电改机遇、提升商业模式的战略布局。依托光伏发电业务，未来上市公司将积极把握电改配售端放开机会，参与售电业务，构建集“新能源发电、配售、用电”于一体的区域微电网，实现商业模式转型；积极发展地面光伏电站的同时，大力发展分布式屋顶电站，全面参与用户侧分布式电源市场；打造能源互联网平台，整合光伏发电及电器制造的产业链资源，发挥协同效应。

通过本次资产重组，正泰电器将积极布局光伏发电，完善电力产业链各个环节，从单一的装备制造企业升级为集运营、管理、制造为一体的综合型电力企业，致力于打造成为全球领先的智慧能源开发与运营商。

2、提升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和发展潜力，进一步回报投资者

正泰电器自上市以来，主营业务及盈利水平保持持续较快增长，净利润由2010年上市当年的7.04亿元增长至2015年的18.71亿元，为投资者创造了丰厚的投资回报。

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上市公司拟收购具有广阔市场空间、处于光伏行业快速发展机遇期、具有领先竞争力的正泰新能源开发，拥有良好的发展前景；预计上市公司将在现有业务盈利的基础上增加光伏业务盈利。根据上市公司与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之外的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业绩补偿承诺方承诺正泰新能源开发2016年、2017年、2018年合并报表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70,101.00万元、80,482.00万元和90,006.00万元，该部分盈利将增加未来上市公司盈利，若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影响，预计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将得到增厚。收购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增加新的盈利增长点，有利于增强盈利能力，进一步回报投资者。

3、有助于丰富业务类型、扩大净资产规模、提高抗风险能力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低压电器及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已初步在国内确立了行业龙头地位，拥有一定的行业领先优势及品牌效应，盈利能力良好，但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于低压电器产品，业务类型较为单一。本次重组，公司将进入具有较好发展前景的光伏发电行业，将进一步丰富业务类型，增加盈利来源。

本次拟收购的标的资产截至2016年6月30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合计为52.20亿元。截至2016年6月30日，上市公司未经审计的净资产为78.39亿元，按此测算，本次拟收购的标的资产账面净资产规模为上市公司截至201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净资产的66.59%。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通过丰富业务类型，扩大净资产规模，公司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提高。

二、本次重组需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本次重组预案及相关议案已于2015年11月8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重组报告书及相关议案已于2016年3月9日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16年3月29日，本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相关议案。

2016年6月27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的议案》，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价格进行调整。2016年8月12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对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调整机制、不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调整交易对方通祥投资有限合伙人、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规模及发行股份数量上限、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部分交易对方锁定期等相关方案调整事项进行审议。2016年11月20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议案》，对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等事项进行审议。

本公司已于2015年11月8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于2016年3月9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于2016年8月12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并于2016年11月20日与交易对方签订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本次交易已经7家企业交易对方权力机构决策程序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已于2016年9月8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2016年第66次会议审核通过。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交易对方Treasure Bay以其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认购正泰电器股份事宜已取得商务部原则同意批复。

本次重组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包括：本次交易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在取得上述全部批准前不得实施本次重组方案。

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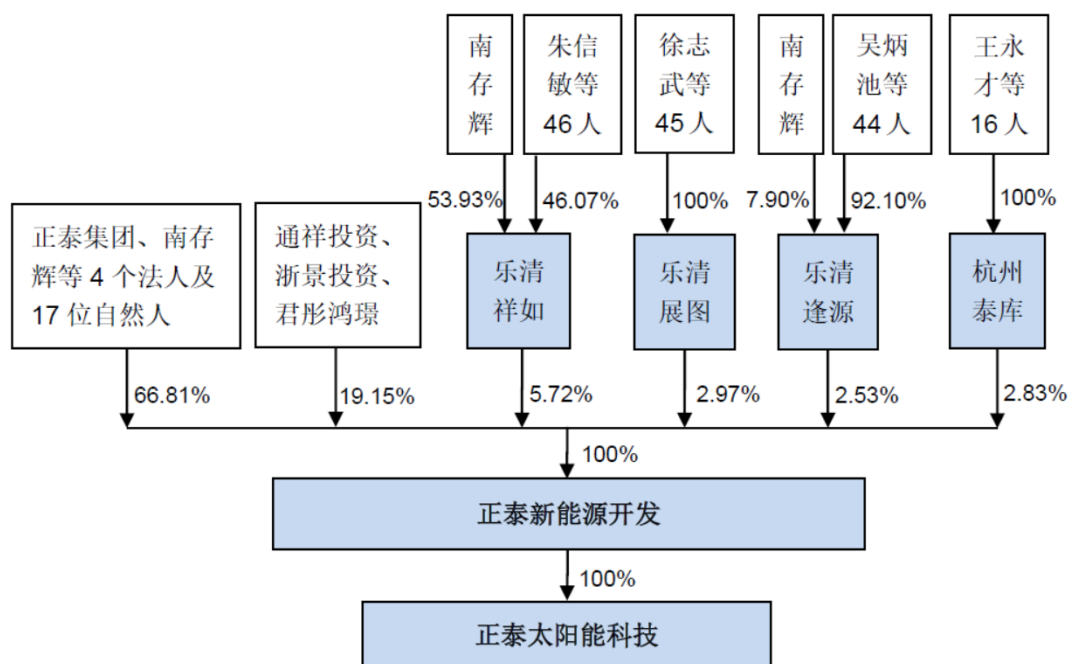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如下：

本次重组交易方案分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具体包括：

1、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的直接和间接权益

本次重组收购前，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结构如下：



上市公司通过发行股份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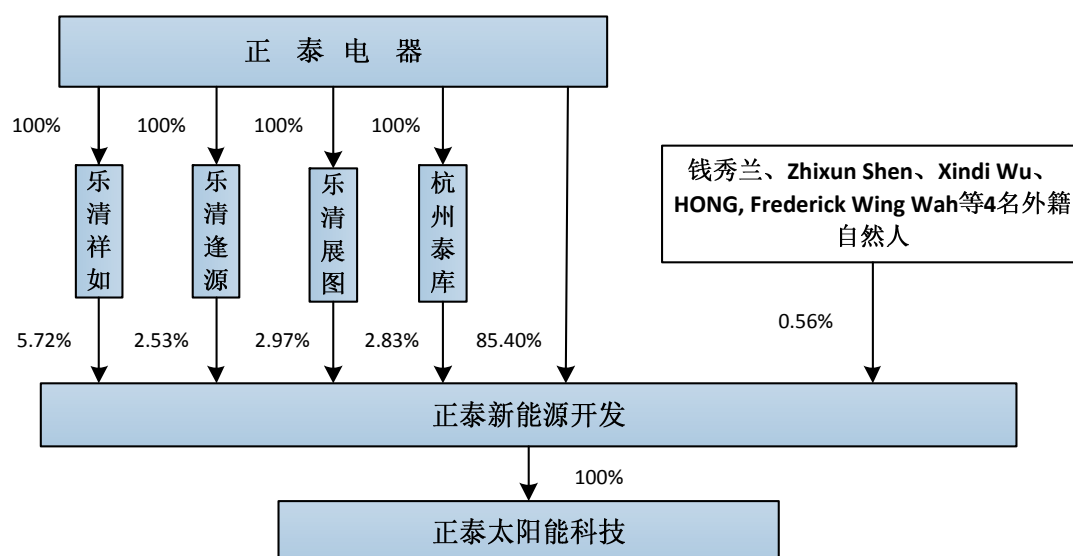
（1）向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仇展炜、周承军、金建波、李崇卫、谢宝强、黄启银、沈道军、罗易、胡远东、朱晓霞、袁艳辉、李栋荧等13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85.40%的股权。

（2）向南存辉等47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祥如100%股权，向徐志武等45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展图100%股权，向吴炳池等45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乐清逢源100%股权，向王永才等16位自然人购买其持有的杭州泰库100%股权；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合计持有正泰新能源开

发 14.04%股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拥有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权益。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后，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结构将如下图所示：



2、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36,000.00 万元，不高于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拟投入国内外光伏电站项目、国内居民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及智能制造应用项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1月8日，本公司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7位自然人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2016年1月13日，施成铭与南存辉签订协议，将其所持有的乐清逢源10,616,080元出资额转让予南存辉，2016年3月2日，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6年3月9日，本公司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6位自然人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2016年5月31日，梁望与朱信敏签订协议，将其所持有的乐清逢源57,089元出资额转让予朱信敏，2016年6月16日，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6年8月12日，本公司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5位自然人及原交易对方梁望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2016年11月20日，本公司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1位自然人及原交易对方钱秀兰、Zhixun Shen、Xindi Wu及HONG, Frederick Wing Wah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及交易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

（1）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3位自然人；

（2）乐清祥如全部股东南存辉等47位自然人；

（3）乐清展图全部股东徐志武等45位自然人；

（4）乐清逢源全部股东吴炳池等45位自然人；

（5）杭州泰库全部股东王永才等16位自然人。

上述交易对方合计包括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7家企业及南存辉等161位自然人；其

中，南存辉同时直接持有交易标的新能源开发股权、乐清祥如股权及乐清逢源股权；仇展炜同时直接持有交易标的新能源开发股权及乐清展图股权；王永才同时直接持有交易标的乐清祥如股权及杭州泰库股权；朱信敏同时直接持有交易标的乐清祥如股权及乐清逢源股权。

上述交易对方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 权益。

2、标的资产

本次重组拟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 的直接和间接权益；涉及的标的资产包括：

（1）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 7 家企业及南存辉等 13 位自然人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 的股权；

（2）南存辉等 47 位自然人持有的乐清祥如 100% 股权；

（3）徐志武等 45 位自然人持有的乐清展图 100% 股权；

（4）吴炳池等 45 位自然人持有的乐清逢源 100% 股权；

（5）王永才等 16 位自然人持有的杭州泰库 100% 股权。

3、作价依据及交易对价

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1 号、坤元评报〔2016〕74 号、坤元评报〔2016〕75 号、坤元评报〔2016〕72 号及坤元评报〔2016〕73 号《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估以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正泰新能源开发进行了评估，并采用了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正泰新能源开发的最终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进行了评估并以其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本次交易标的的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	账面值（万元）	评估值（万元）	评估增值率
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 股权	517,276.39	804,812.49	55.59%
乐清祥如 100% 股权	30,400.31	53,865.64	77.19%

乐清展图 100%股权	15,774.03	27,949.60	77.19%
乐清逢源 100%股权	13,431.01	23,797.53	77.18%
杭州泰库 100%股权	15,048.01	26,668.77	77.22%
合计	591,929.75	937,094.04	58.30%

交易标的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各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	对应评估值	交易价格
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	804,812.49	804,812.49
乐清祥如 100%股权	53,865.64	53,865.64
乐清展图 100%股权	27,949.60	27,949.60
乐清逢源 100%股权	23,797.53	23,797.53
杭州泰库 100%股权	26,668.77	26,668.77
合计	937,094.04	937,094.04

鉴于上述评估结果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有效期截至 2016 年 11 月 29 日，为保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聘请坤元评估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以及杭州泰库的股权价值进行了补充评估，以确保标的资产的价值未发生不利于本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变化。

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533 号、坤元评报〔2016〕536 号、坤元评报〔2016〕537 号、坤元评报〔2016〕534 号及坤元评报〔2016〕535 号《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估以 2016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正泰新能源开发进行了评估，并采用了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正泰新能源开发的最终评估结论；采用资产基础法对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进行了评估并以其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补充评估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	账面值	补充评估值	补充评估评估增值率	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评估值
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	528,307.08	876,274.31	65.86%	804,812.49

乐清祥如 100%股权	30,400.90	58,649.09	92.92%	53,865.64
乐清展图 100%股权	15,774.06	30,431.35	92.92%	27,949.60
乐清逢源 100%股权	13,430.96	25,910.52	92.92%	23,797.53
杭州泰库 100%股权	15,047.44	29,036.87	92.97%	26,668.77
合计	602,960.45	1,020,302.15	69.22%	937,094.04

根据补充评估结果，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补充评估值较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的评估值均存在增值，未出现减值情况。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作价仍以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评估结果为依据确定，不进行调整。

4、对价支付方式

对价支付方式为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5、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 1 元。

6、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票发行原定价基准日为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发行股份原采用原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发行价格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即 24.57 元/股（已剔除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与 2015 年中期利润分配影响）。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24.57 元/股。

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2015 年 5 月 18 日）后我国 A 股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截至 2016 年 6 月 27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证综指收盘点数相比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即 4,308.69 点）跌幅均超过 10%，中证全指电气设备指数（H30189）相比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即 9,071.58 点）跌幅均超过 10%，已触发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的调整机

制。

2016年6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按已设定的调整方案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价格进行了调整。调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调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16.96元/股（调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时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已完成，因此无需再专门剔除2015年度利润分配影响）。

2016年9月14日，公司实施201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元（含税），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价格至16.66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发行价格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价格，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价格。

7、股票发行数量

根据本次交易标的的交易对价937,094.04万元及调整后的发行股份价格16.66元/股测算，本次向全体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数量为562,481,330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预计发行股份数量（股）
购买正泰新能源开发85.40%股权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180,311,496
2	正泰集团	148,123,564
3	通祥投资	60,174,644

4	浙景投资	30,087,322
5	Treasure Bay	22,925,796
6	君彤鸿璟	18,052,393
7	上海联和	8,398,739
8	仇展炜	5,233,738
9	南存辉	2,147,045
10	周承军	1,627,553
11	金建波	1,225,105
12	李崇卫	1,225,105
13	谢宝强	777,775
14	黄启银	777,775
15	沈道军	601,587
16	罗易	510,887
17	胡远东	397,768
18	朱晓霞	233,555
19	袁艳辉	142,941
20	李栋荧	105,929
	小计	483,080,717
序号	购买乐清祥如 100%股权	
1	南存辉	17,436,960
2	朱信敏	4,804,305
3	林黎明	2,346,045
4	王永才	2,303,095
5	程南征	1,593,979
6	倪彩荣	703,663
7	倪庆环	282,948
8	杨玉霜	242,239
9	郑有义	196,380
10	王仁远	125,897
11	寿国春	125,094
12	高仁春	122,444
13	叶松仟	121,271
14	黄星金	121,271
15	施成法	117,019
16	李红	105,309
17	黄云斌	105,309
18	李忠强	104,722
19	陈柯亦	96,895
20	包蓓惠	69,005

21	吴荣参	68,571
22	王良平	67,277
23	金仁进	67,277
24	叶向荣	66,999
25	金川钧	66,999
26	翁志明	60,653
27	过润之	60,653
28	朱信善	59,944
29	杨宣才	52,670
30	秦伟锋	52,670
31	李金辉	52,670
32	郑乐英	41,111
33	陈永平	38,740
34	郑文松	37,445
35	郑建鸣	37,445
36	叶文林	37,445
37	陈星孟	37,445
38	周华	36,398
39	张苏叶	36,398
40	陈百乐	36,398
41	林发云	34,639
42	胡志像	34,639
43	蔡碎妹	26,935
44	郑云峰	24,254
45	徐汉秋	24,254
46	黄林玉	24,254
47	董勇	24,254
	小计	32,332,287
序号	购买乐清展图 100%股权	
1	徐志武	4,821,256
2	陈国良	1,650,588
3	仇展炜	1,409,274
4	黄李忠	938,225
5	金炘	938,225
6	陈建克	845,810
7	朱信阳	663,905
8	高亦强	556,380
9	朱宝新	469,758
10	张微微	469,758

11	胡新宇	322,676
12	张璐	282,056
13	黄永钦	245,783
14	陈建强	242,208
15	胡万伍	242,208
16	吴建平	232,209
17	吴建敏	232,208
18	吴万雄	136,191
19	郑爱珍	127,899
20	王建清	125,093
21	吴建芳	119,621
22	吴建玲	119,621
23	李南	117,019
24	胡琦莹	117,019
25	林建新	117,019
26	周敬东	117,019
27	陈珠献	100,470
28	钱旭光	93,659
29	倪仕灿	92,795
30	周炳辉	91,161
31	陈庆更	91,161
32	叶崇银	81,949
33	朱益忠	81,949
34	黄永余	81,949
35	林智生	66,321
36	陈国际	63,424
37	陈庆来	63,424
38	徐也洁	57,938
39	金萍	30,296
40	宋国峙	30,296
41	赵兰芬	24,254
42	朱筱秋	24,254
43	高小珍	17,873
44	吴晓东	12,127
45	吴元丹	12,127
	小计	16,776,455
序号	购买乐清逢源 100%股权	
1	吴炳池	3,461,738
2	陈景城	2,901,507

3	张帆	1,139,797
4	南存辉	1,129,059
5	张智寰	682,791
6	潘性莲	538,811
7	南笑鸥	470,083
8	南尔	470,083
9	南金侠	470,083
10	叶建丹	470,083
11	郑春林	469,764
12	吴旭升	469,605
13	吴依娜	234,826
14	吴丽娜	234,826
15	赵丽娜	205,794
16	朱爱忠	140,493
17	郑志东	140,493
18	陈宣富	121,268
19	赵志芬	118,466
20	陈业欣	93,949
21	郑孟印	24,253
22	卢锡林	23,389
23	胡二敏	20,187
24	仲逸华	18,181
25	王莲英	18,181
26	李银良	18,181
27	王晨怡	18,181
28	金小阳	14,546
29	吴华荣	13,312
30	倪月华	12,113
31	季瑛	12,113
32	林芬芬	12,113
33	王一路	12,113
34	陈晓玲	12,113
35	洪宝妹	12,113
36	俞武	12,113
37	朱洁文	12,113
38	赵微微	12,113
39	包秀根	6,840
40	张惟峰	6,071
41	朱虹	6,071

42	潘丽珠	6,071
43	王鹏举	6,071
44	王竹芳	6,071
45	朱信敏	6,071
	小计	14,284,213
序号	购买杭州泰库 100%股权	
1	王永才	6,103,003
2	柯丽华	1,408,566
3	张晓原	1,292,565
4	陈卉	1,256,232
5	陆川	1,063,241
6	陈源	939,232
7	金秀华	939,232
8	胡子洛	469,616
9	吴红宇	469,616
10	施曼野	469,616
11	戈悟觉	469,616
12	包正	469,616
13	林齐	234,830
14	陈雷	187,846
15	吴敏洁	140,908
16	陆秀峻	93,923
	小计	16,007,658
	股票发行数量合计	562,481,330

注：2016 年 5 月 31 日，原交易对方梁望与朱信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梁望向朱信敏转让其所持有的乐清逢源 57,089.00 元的股权，2016 年 6 月 16 日，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6 年 11 月 20 日，公司与原交易对方钱秀兰、Zhixun Shen、Xindi Wu 及 HONG, Frederick Wing Wah 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该等自然人不再作为本次交易之交易对方。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将进行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8、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1）南存辉、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的锁定期承诺

南存辉、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

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南存辉、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按照其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其因本次发行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解锁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2）南尔、南笑鸥、南金侠的锁定期承诺

南尔、南笑鸥、南金侠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上述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南尔、南笑鸥、南金侠按照其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其因本次发行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解锁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如其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还需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3）Treasure Bay 的锁定期承诺

Treasure Bay 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相关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Treasure Bay 按照其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其因本次发行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解锁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4）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的锁定期承诺

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在取得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 12 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5）其他交易对象的锁定期承诺

本次交易除南存辉、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南尔、南笑鸥、南金侠、**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外其他交易对象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如在取得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满 12 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如不满 12 个月，则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监管部门对锁定期另有要求的，按照监管部门另行要求为准。

在上述基础上，为增强盈利预测补偿的操作性和可实现性，如其认购的全部或部分对价股份适用 12 个月的法定锁定期，在 12 个月法定锁定期届满后，其承诺本次交易所取得的对价股份按照以下安排分三期解锁，当期未解锁的对价股份不进行转让。

第一期解锁：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应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且对标的资产 2016 年度的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承担完毕之日后，可解锁股份数为：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 $\times 25\%$ -履行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所补偿股份；

第二期解锁：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应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且对标的资产 2017 年度的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承担完毕之日后，可新增解锁股份数为：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 $\times 60\%$ -累计履行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所补偿股份-已解锁股份数；

第三期解锁：其所取得的剩余对价股份应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满 12 个月后且对标的资产的全部利润承诺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承担完毕之日后，可新增解锁股份数为：其所取得的对价股份-累计履行利润承诺补偿义务所补偿股份-已解锁股份数。

如其认购的全部或部分对价股份适用 36 个月的法定锁定期，则该等股份于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一次性解锁。按照其与公司签订的《盈利补偿协议》的约定，负有利润补偿义务及减值补偿义务，其因本次发行所获上市公司股份的解锁以其承担的补偿义务已解除为前提。

上述限售期届满后，如其（若为自然人）成为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还需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相关法律规定执行作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进一步履行的限售承诺。

本次交易完成后，如其由于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9、本次交易采用收购乐清祥如、乐清展图等四家公司 100%股权的方式达到间接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 14.04%股权的合规性

（1）采用该种交易方式的目的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向南存辉等 150 名自然人收购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的 100%股权，从而间接实现对正泰新能源开发 14.04%股权的收购，采用该种收购方式而非直接收购上述四家公司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14.04%股权的目的为：

1、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四家公司自然人股东自身意愿上希望能够通过本次交易直接取得上市公司的股份；

2、采用现有交易方式，交易完成后 150 位自然人将直接成为上市公司股东，更有利于该等自然人行使股东权利、参与上市公司决策并集思广益；

3、如正泰电器本次交易直接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则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四家公司在交易完成后将成为上市公司股东，上述四家公司在依法行使上市公司股东权利时需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因涉及到多位自然人，因此管理及沟通成本较大；采用现有交易方式，则交易完成后 150 位自然人将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可有效减少未来行使股东权利时的管理及沟通成本。

因此，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向南存辉等 150 名自然人收购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的 100%股权具有合理性。

（2）采用该种交易方式的合规性

本次交易对方中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四家公司 150 名自然人股东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中国境内自然人，具备通过本次交易成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

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和杭州泰库均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或其公司章程的规定需要终止或解散的情形；150 名自然人股东所分别持有的上述四家公司的股权资产权属清晰，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其他法律纠纷，不存在质押、抵押、其他担保或第三方权益或限制情形，也不存在法院或其他有权机关冻结、查封、拍卖本人持有该等股权之情形；该等股权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

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和杭州泰库四家公司股东会均已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

正泰电器已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及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正泰电器向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和杭州泰库四家公司全体自然人股东发行股份购买所分别持有的乐清祥

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四家公司 100%股权的相关议案。

正泰电器已与包括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和杭州泰库四家公司 150 名自然人股东在内的交易对方签订了附条件生效的《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与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三）》。

因此，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向南存辉等 150 名自然人收购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杭州泰库的 100%股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

2、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元。

3、发行对象

公司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面向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和自然人等特定对象，最终发行对象将不超过 10 名。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 2 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

在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取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批文后，公司与独立财务顾问将按《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按照价格优先的原则合理确定最终发行对象。

4、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即 2016 年 3 月 30 日。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的原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

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不低于 17.00 元/股。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016 年 5 月 24 日，公司实施 2015 年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至 16.80 元/股。2016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实施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至 16.50 元/股。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底价将进行调整，计算结果向上进位并精确至分。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发行底价的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

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 + 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 + n + 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有效的发行底价， n 为该次送股率或转增股本率， k 为配股率， A 为配股价， D 为该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有效的发行底价。

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依据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与本次交易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5、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原拟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50,00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鉴于正泰新能源开发目前项目投资规模较大，前期拟先行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有资金较为紧张，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取消“国内外光伏电站项目”中的日本项目作为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后拟募集配套资金规模由不超过 45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436,000 万元。按照调

整后的本次发行底价 16.50 元/股计算，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264,242,424 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确定。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按照上交所相关规则对发行底价作相应调整，并相应调整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股份发行数量。

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根据最终发行价格与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确定。

6、股份锁定安排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所发行股份的锁定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

7、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436,000.00 万元，具体投资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国内外光伏电站项目	316,000.00
2	国内居民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100,000.00
3	智能制造应用项目	20,000.00
	合计	436,000.00

（三）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上市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前，出现下述情形的，上市公司董事会有权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后召开会议审议是否对发行价格进行调整：

A、上证综指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相比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即 4,308.69 点）跌幅超过 10%；或

B、中证全指电气设备指数（H30189）在任一交易日前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

中有至少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点数相比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即 9,071.58 点）跌幅超过 10%。

上市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进行调整的，调价基准日为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则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调整为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发行价格调整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标的资产交易对价÷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机制

（1）本次交易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机制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原发行底价调整机制为：在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前，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走势，并经合法程序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进行一次调整，调价基准日为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机制调整为：在公司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本次交易前，公司董事会可根据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走势，并经合法程序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进行一次调整，调价基准日为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调整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重组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可以同时募集部分配套资金，其定价方式按照现行相关规定办理。”

中国证监会上市部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中对于“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方法、锁定期、聘请中介机构的具体要求”的规定为：“募集配套资金部分应当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暂行办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行。募集配套资金部分与购买资产部分应当分别定价，视为两次发行。”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八条规定，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七条规定，定价基准日可以为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也可以为发行期的首日。上市公司应按不低于该发行底价的价格发行股票。

《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第十六条规定，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后，出现以下情况需要重新召开董事会的，应当由董事会重新确定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已过；（二）本次发行方案发生变化；（三）其他对本次发行定价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机制约定上市公司有权在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至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本次交易前对发行底价进行一次调整，调价需经合法程序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调价基准日为该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上述调价机制及拟履行的程序符合《重组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2）除特定情况外不调整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发行底价的决定

经公司慎重考虑和研究，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上市公司如发生分红、配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将进行调整的情形外，公司决定不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涉及股份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底价进行调整。

3、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2015 年 5 月 18 日）后我国 A 股市场发生较大波动。截至 2016 年 6 月 27 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证综指收盘点数相比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即 4,308.69

点）跌幅均超过 10%，中证全指电气设备指数（H30189）相比上市公司本次交易首次停牌日前一交易日（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收盘点数（即 9,071.58 点）跌幅均超过 10%，已触发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的调整机制。

2016 年 6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价格进行了调整。调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16.96 元/股（调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时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已完成，因此无需再专门剔除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影响）。

2016 年 9 月 14 日，公司实施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相应调整本次发行股份价格至 16.66 元/股。

（四）过渡期间标的资产损益安排

标的资产交割后，上市公司可适时提出对标的资产进行审计，确定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的相关期间内标的资产的损益。该等审计应由各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完成。

标的资产在过渡期产生的盈利、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亏损及损失等由交易对方按照各自持股比例承担。

（五）利润补偿安排

1、承诺业绩

根据坤元评估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1 号资产评估报告之评估说明，预计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合并报表口径净利润分别为 70,101.00 万元，80,482.00 万元和 90,006.00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除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及君彤鸿璟外的其他交易对方作为业绩补偿承诺方承诺，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合并报表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70,101.00 万元，80,482.00 万元和 90,006.00 万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应在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的会计年

度结束时，由上市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正泰新能源开发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进行审查，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在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聘请合格审计机构对期末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及专项审核意见。标的资产的实际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以及期末减值情况根据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意见确定。

2、补偿期间

盈利补偿期间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的当年及之后的两个会计年度，即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

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在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未能实施完毕，则盈利补偿期间作相应调整。

3、利润补偿的实施

业绩补偿承诺方每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left(\text{截至当期期末累积预测净利润数} - \text{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right) \div \text{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 \times \text{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股份总数} - \text{累积已补偿股份数量}$$

业绩补偿承诺方补偿股份数量不超过认购股份的总量。在逐年补偿的情况下，在各年计算的补偿股份数量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如业绩补偿承诺方拥有的股份不足补偿的，应以现金补偿，应补偿的现金为：

$$\text{应补偿金额} = \left(\text{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 - \text{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 \right) \div \text{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times \text{标的资产总对价} - \left(\text{已补偿现金金额} + \text{已补偿股份数量} \times \text{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right)$$

4、期末减值测试及相应补偿安排

在补偿期限届满时，上市公司聘请合格审计机构对期末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及专项审核意见，上市公司董事会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意见。

如：期末减值额/标的资产交易价格 $>$ (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 $\times$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金额)/标的资产总对价

则业绩补偿承诺方将另行补偿股份。另需补偿的股份数量为：

期末减值额/每股发行价格 $-$ （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现金金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股份补偿方式不足以补偿的，业绩补偿承诺方应以现金补偿方式补足。另需补偿的现金为：

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业绩补偿承诺方已补偿的全部股份数量 $\times$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业绩补偿承诺方补偿期限内已补偿的现金金额。

前述期末减值额为标的资产作价减去期末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并扣除补偿期限内标的资产股东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的影响。

5、股份补偿及现金补偿具体操作安排

上市公司在合格审计机构出具关于正泰新能源开发每年度实际净利润数的专项审核意见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以及在合格审计机构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及专项审核意见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和现金补偿金额(如需)，发出召开董事会的通知，并由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注销等事宜。

如业绩补偿承诺方依据约定需进行股份补偿，上市公司应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业绩补偿承诺方，上市公司将以总价人民币 1.00 元的价格向业绩补偿承诺方回购相应数量的股份，并予以注销，在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后 2 个月内办理完毕股份注销的事宜。

如业绩补偿承诺方依据约定尚需进行现金补偿，上市公司应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业绩补偿承诺方以现金方式支付补偿的方案并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业绩补偿承诺方，业绩补偿承诺方将于收到上市公司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的现金一次性支付至上市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

6、其他

业绩补偿承诺方各方累积补偿的股份数量以其各自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限。业绩补偿承诺方各方累积补偿的股份数量及现金总计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全体交易对方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的交易对价为限。

业绩补偿承诺方各方应当按照本次交易各自转让标的资产的对价占业绩补偿承诺方合计转让标的资产总对价的比例承担补偿义务。

（六）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实施完毕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重组完成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四、本次重组对上市公司影响的简要分析

（一）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为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乐清祥如 100%股权、乐清展图 100%股权、乐清逢源 100%股权、杭州泰库 100%股权，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直接及间接拥有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权益。标的资产评估值合计为 937,094.04 万元。按照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和调整后的本次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价格 16.66 元/股测算，上市公司拟向标的资产原股东发行股份合计不超过 562,481,330 股。

同时，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436,000.00 万元，不高于本次拟购买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发行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后 (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募集 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按上 限计算)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正泰集团	854,100,000	64.73%	1,002,223,564	53.26%	1,002,223,564	46.70%
南存辉	74,515,267	5.65%	95,228,331	5.06%	95,228,331	4.44%
南尔	-	-	470,083	0.02%	470,083	0.02%
南笑鸥	-	-	470,083	0.02%	470,083	0.02%
南金侠	-	-	470,083	0.02%	470,083	0.02%
正泰新能源投资	-	-	180,311,496	9.58%	180,311,496	8.40%
通祥投资	-	-	60,174,644	3.20%	60,174,644	2.80%
浙景投资	-	-	30,087,322	1.60%	30,087,322	1.40%
Treasure Bay	-	-	22,925,796	1.22%	22,925,796	1.07%
君彤鸿璟	-	-	18,052,393	0.96%	18,052,393	0.84%
联和投资	-	-	8,398,739	0.45%	8,398,739	0.39%
本次交易其余 157 位自然人交易对方	62,835,485 ^注	4.76%	135,119,548	7.18%	135,119,548	6.30%
其他投资者	327,995,258	24.86%	327,995,258	17.43%	327,995,258	15.28%
配套募集资金对象	-	-	-	-	264,242,424	12.31%
合计	1,319,446,010	100.00%	1,881,927,340	100.00%	2,146,169,764	100.00%

注：本次交易其余 157 位自然人交易对方本次交易前持股数量按截至 2016 年 7 月 8 日持股数量计算。

本次交易前，正泰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64.73% 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4.73% 股份，并直接持有本公司 5.65% 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 70.38% 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按本次交易收购资产交易对价 937,094.04 万元测算，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则本次交易完成后，正泰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3.26% 股份，并通过控股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9.58% 股份，合计将持有本公司 62.84% 股份，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2.84% 股份，并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06% 股份，一致行动人南尔、南笑鸥、南金侠将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0.02%、0.02% 和 0.02% 股份，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存辉将控制本公司 67.90% 股份，南存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将控制本公司 67.97% 股份，南存辉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经天健审阅的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备考合并财务数据，本次重组前后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16年6月30日/ 2016年1-6月		2015年12月31日/ 2015年	
	交易前	交易后	交易前	交易后
总资产	1,357,669.12	3,372,203.15	1,211,112.42	3,018,710.81
所有者权益	783,873.03	1,305,207.99	711,105.22	1,198,100.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30,986.05	1,249,831.17	670,544.61	1,155,595.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54	6.67	5.10	6.18
资产负债率	42.26	61.30	41.28	60.31
营业收入	563,055.38	953,572.41	1,202,646.65	1,732,560.16
利润总额	99,474.31	140,033.85	219,512.45	229,708.84
净利润	85,414.12	120,439.41	187,091.13	194,157.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225.49	115,100.00	174,330.48	181,111.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278.53	109,893.46	166,354.64	176,80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61	1.33	0.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9	1.27	0.95

本次交易完成后，随着标的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及营业收入规模均将有明显增加。标的资产因其所处行业特点，其资产负债率偏高，因此导致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将增加。

正泰新能源开发因目前正处于发展期，盈利能力尚未完全释放，导致 2015 年净利润较低，基于报告期内 2015 年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净利润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每股收益有所下降。2016 年上半年，正泰新能源开发盈利开始释放，基于该期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净利润有所增长，基本每股收益持平。本次重组完成后，随着正泰新能源开发盈利能力的进一步释放，预计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将得到增强。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937,094.04 万元，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为 711,105.22 万元，本次标的资产的评估值合计占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资产比例超过 50%，且超过 5,000 万元，按照《重组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且涉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因此本次交易需提交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审核。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本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及正泰集团下属正泰新能源投资、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在内的多位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借壳上市

本次交易前，正泰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64.73%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4.73%股份，并直接持有本公司 5.65%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 70.38%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按本次交易收购资产交易对价 937,094.04 万元测算，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则本次交易完成后，正泰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3.26%股份，并通过控股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9.58%股份，合计将持有本公司 62.84%股份，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2.84%股份，并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06%股份，一致行动人南尔、南笑鸥、南金侠将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0.02%、0.02%和 0.02%股份，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存辉将控制本公司 67.90%股份，南存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将控制本公司 67.97%股份，南存辉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第二章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正泰电器
股票代码	601877
注册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 1 号
注册资本	1,319,446,010.00 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2944445H
法定代表人	南存辉
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经营范围	低压电器及元器件、切割及焊接设备、电子元器件、电源类产品、电力金具、电力整流器的研发、设计、制造、加工、安装、调试、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二、历史沿革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发起人设立及上市情况

本公司为经浙江省政府证券委员会 1997 年 7 月 21 日《关于同意设立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浙证委[1997]96 号）批准，由正泰集团公司（2005 年 3 月更名为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陈国良等 25 名自然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正泰集团公司持股比例为 73.01%，25 名自然人合计持股比例为 26.99%。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406 号文批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0,5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3.98 元/股，本次发行后总股本变更为 100,500 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正泰集团	657,000,000	65.37%
南存辉	57,319,436	5.70%
南存飞	22,235,233	2.21%
朱信敏	22,235,233	2.21%
林黎明	14,823,489	1.47%
吴炳池	14,823,489	1.47%
黄李忠等 145 名自然人	111,563,120	11.10%
本次网下发行社会公众股	21,000,000	2.0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4,000,000	8.36%
本次网上发行社会公众股	1,005,000,000	100.00%

（二）本公司上市以来历次股本变动情况

1、2013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一次行权

2013 年 10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激励对象符合第一批股票期权与增值权行权条件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第一批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确定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行权对象人数为 184 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66.825 万份，行权价格为 22.04 元/股。本次股权激励实际行权人数为 175 人，实际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018,000 股。

2013 年 11 月 19 日，公司股权激励行权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增的 3,018,000 股公司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变动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行权前的 1,005,000,000 股增至 1,008,018,000 股。

2、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二次行权

2014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第二次行权符合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4-020），组织安排第一个行权期内的第二次行权。本次行权人数为 15 人，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237,700 股。

2014 年 5 月 29 日，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期第二次行权新增的 237,700 股公司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变动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行权前的 1,008,018,000 股增至 1,008,255,700 股。

3、2014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第一次行权

2014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激励对象符合第二批股票期权与增值权行权条件的议案》和《关于调整

第二批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行权对象人数为 174 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210,750 份。

2014 年 12 月 9 日，股权激励计划第二期首次行权新增的 3,210,750 股公司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变动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行权前的 1,008,255,700 股增至 1,011,466,450 股。

4、2014 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5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11,466,4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新增 303,439,935 股。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已于 2015 年 5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变动登记手续，转增后公司总股本由 1,011,466,450 股增加至 1,314,906,385 股。

5、2015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期第一次行权

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激励对象符合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与增值权行权条件的议案》和《关于调整第三个行权期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本次股权激励行权对象为股票期权 174 人、增值权 1 人，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453.1475 万份，可行权增值权 6.5 万份。

2016 年 6 月 20 日，股权激励计划第三期首次行权新增的 4,539,625 股公司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份变动登记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行权前的 1,314,906,385 股增至 1,319,446,010 股。

（三）本公司最新股权结构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股份总额为 1,319,446,010 股，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其中，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股）	股份性质
1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4,100,000	64.73	无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	南存辉	74,515,267	5.65	无	境内自然人
3	南存飞	22,405,790	1.70	无	境内自然人
4	朱信敏	21,755,803	1.65	无	境内自然人
5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 沪	12,196,941	0.92	无	未知
6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 沪	11,777.091	0.89	无	未知
7	吴炳池	10,846,536	0.82	无	境内自然人
8	林黎明	9,005,950	0.68	4,395,950	境内自然人
9	泰康人寿—万能—一个险万能	4,458,716	0.34	无	未知
10	上海寰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771,595	0.29	无	未知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变动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公司最近三年控股权未发生变动，也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公司控股股东为正泰集团，实际控制人为南存辉。

（一）控股股东情况

正泰集团持有公司 854,1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4.73%。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工业区正泰大楼
法定代表人	南存辉
成立日期	1994 年 3 月 15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556638XG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高低压电器、电气机械及器材、自动化产业、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建筑电器、通信设备的研制、开发、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物业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信息咨询服务。

正泰集团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09,250.75	3,644,442.12
负债总额	2,926,660.42	2,541,506.94
净资产	1,282,590.32	1,102,935.18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206,747.85	2,109,472.34
利润总额	204,466.00	212,371.89
净利润	164,797.87	170,347.39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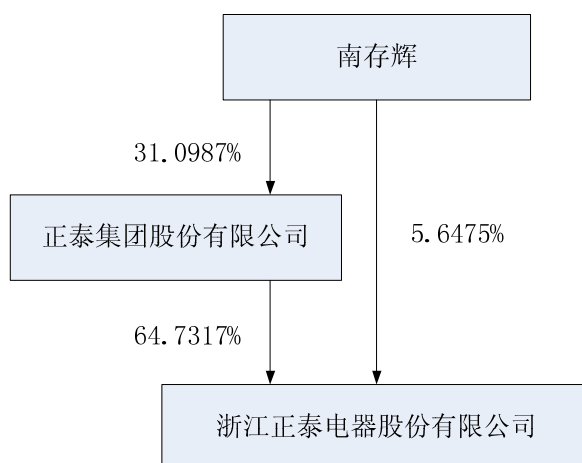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南存辉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 5.65%股份，并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4.73%股份，合计持有本公司 70.38%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先生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南存辉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的主要职业及职务	正泰集团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股权控制关系图如下：



五、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本公司为中国产销量最大的低压电器制造企业，主要从事配电电器、终端电器、控制电器、电源电器、电子电器等低压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本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种类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终端电器	170,156.59	30.83	333,650.32	28.50	357,209.55	28.50	305,917.12	29.00
配电电器	142,272.37	25.77	298,045.16	25.46	350,411.67	27.96	306,351.27	29.04
控制电器	86,764.86	15.72	179,472.27	15.33	210,748.87	16.82	207,014.01	19.62
建筑电器	46,001.77	8.33	98,639.81	8.43	95,007.40	7.58	64,889.18	6.15
仪器仪表	47,156.45	8.54	109,418.66	9.35	115,045.55	9.18	96,106.17	9.11
电子电器	28,690.19	5.20	86,238.21	7.37	51,028.71	4.07	16,457.80	1.56
电源电器	19,551.12	3.54	41,650.43	3.56	48,212.02	3.85	48,344.31	4.58
控制系统	11,386.59	2.06	23,592.72	2.02	25,558.46	2.04	9,886.83	0.94
合计	551,979.93	100.00	1,170,707.58	100.00	1,253,222.23	100.00	1,054,966.68	100.00

六、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本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财务数据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 2013、2014 年和 2015 年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 2016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6.30	2015.12.31	2014.12.31	2013.12.31
资产总额	1,357,669.12	1,211,112.42	1,220,217.29	1,100,655.70
负债总额	573,796.09	500,007.21	575,973.41	536,747.69
所有者权益总额	783,873.03	711,105.22	644,243.88	563,908.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730,986.05	670,544.61	603,991.97	525,114.28

（二）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总收入	563,055.38	1,202,646.65	1,276,723.00	1,195,650.72
营业利润	98,926.36	218,663.35	230,917.22	198,071.16
利润总额	99,474.31	219,512.45	232,385.33	200,145.95
净利润	85,414.12	187,091.13	196,718.23	169,103.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0,225.49	174,330.48	183,277.81	154,173.9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278.53	166,354.64	174,470.04	146,545.39

（三）现金流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585.51	192,560.99	234,405.88	63,771.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741.77	-108,293.76	-39,267.13	-151,712.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06.74	-156,127.84	-142,909.70	-110,618.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95.87	-71,860.60	52,229.05	-198,560.32

（四）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项目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1.33	1.39	1.17
综合毛利率	34.17%	34.85%	33.19%	31.60%
资产负债率	42.26%	41.28%	47.20%	48.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4%	26.37%	32.17%	31.11%

注：上市公司 2015 年 5 月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1,011,466,45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转增 3 股，共计派发股利 303,439,935.00 元，实施后总股本为 1,314,906,385 股，增加 303,439,935 股。对 2013、2014 年每股收益按转增后股本进行追溯调整

七、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或者刑事处罚。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诚信情况良好，未受到上交所公开谴责。

第三章交易对方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股权的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 7 家企业以及南存辉等 13 位自然人，持有乐清祥如 100%股权的南存辉等 47 位自然人，持有乐清展图 100%股权的徐志武等 45 位自然人，持有乐清逢源 100%股权的吴炳池等 45 位自然人，持有杭州泰库 100%股权的王永才等 16 位自然人。

上述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企业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工业区正泰大楼
法定代表人	南存辉
注册资本	150,000 万
成立日期	1994 年 03 月 15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14556638XG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投资管理，实业投资，高低压电器、电气机械及器材、自动化产业、计算机软硬件、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建筑电器、通信设备的研制、开发、设计、制造、安装、调试、加工、销售及技术服务，物业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信息咨询服务

2、历史沿革

正泰集团由南存辉先生创立，前身是经温州市政府温政机[1994]16 号《关于同意组建温州正泰集团的批复》批准组建的企业集团——温州正泰集团公司，后于 1995 年更名为正泰集团公司。

根据浙政股[2005]7号《关于同意整体改制发起设立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正泰集团于2005年2月3日召开创立大会，并于2005年3月正式更名为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20,000万元。该次出资已经乐清永安会计师事务所于2004年12月1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乐永会验字[2004]第402号）验证。

2006年12月15日，正泰集团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注册资本由120,000万元增加到150,000万元。经乐清永安会计师事务所于2007年4月12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乐永会验字[2007]第158号）验证，截至2006年12月31日，变更后的实收资本为150,000万元。

此后，正泰集团注册资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正泰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南存辉	466,476,831	31.10%
2	南存飞	136,991,640	9.13%
3	朱信敏	136,991,640	9.13%
4	林黎明	91,327,760	6.09%
5	吴炳池	91,327,760	6.09%
6	黄李忠	45,663,880	3.04%
7	陈景城	40,351,520	2.69%
8	倪彩荣	34,247,910	2.28%
9	胡爱眉	34,247,910	2.28%
10	朱信阳	32,312,465	2.15%
11	金旻	20,663,880	1.38%
12	胡新宇	12,704,270	0.85%
13	黄永钦	11,961,830	0.80%
14	陈建强	11,789,100	0.79%
15	胡万伍	11,789,100	0.79%
16	陈国良	11,719,070	0.78%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7	吴建平	11,301,810	0.75%
18	吴建敏	11,301,810	0.75%
19	郑有义	9,558,185	0.64%
20	黄亚星	9,432,520	0.63%
21	吴万雄	6,628,773	0.44%
22	郑爱珍	6,224,444	0.42%
23	王仁远	6,127,170	0.41%
24	寿国春	6,089,070	0.41%
25	高仁春	5,959,910	0.40%
26	陈宣富	5,902,330	0.39%
27	叶松仟	5,902,330	0.39%
28	陈安平	5,902,330	0.39%
29	吴建芳	5,822,145	0.39%
30	吴建玲	5,822,145	0.39%
31	周敬东	5,695,370	0.38%
32	林建新	5,695,370	0.38%
33	徐志武	5,695,370	0.38%
34	胡琦莹	5,695,370	0.38%
35	施成法	5,695,370	0.38%
36	黄云斌	5,125,830	0.34%
37	李红	5,125,830	0.34%
38	李忠强	5,096,790	0.34%
39	陈珠献	4,889,300	0.33%
40	王建清	4,589,070	0.31%
41	钱旭光	4,557,850	0.30%
42	倪仕灿	4,516,500	0.30%
43	陈庆更	4,436,470	0.30%
44	周炳辉	4,436,470	0.30%
45	高亦强	4,213,454	0.28%
46	黄永余	3,988,320	0.27%
47	叶崇银	3,988,320	0.27%
48	朱益忠	3,988,320	0.27%
49	王永才	3,457,680	0.23%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50	倪庆环	3,418,780	0.23%
51	包蓓惠	3,358,054	0.22%
52	吴荣参	3,337,620	0.22%
53	金仁进	3,274,060	0.22%
54	王良平	3,274,060	0.22%
55	金川钧	3,261,610	0.22%
56	叶向荣	3,261,610	0.22%
57	林智生	3,227,380	0.22%
58	陈国际	3,087,330	0.21%
59	翁志明	2,951,950	0.20%
60	黄炜	2,951,165	0.20%
61	黄梦凡	2,951,165	0.20%
62	朱信善	2,917,663	0.19%
63	陈庆来	2,887,330	0.19%
64	徐也洁	2,819,670	0.19%
65	李振贤	2,695,370	0.18%
66	李金辉	2,562,920	0.17%
67	秦伟锋	2,562,920	0.17%
68	杨宣才	2,562,920	0.17%
69	杨玉霜	2,358,130	0.16%
70	黄爱娥	2,115,490	0.14%
71	郑乐英	2,001,160	0.13%
72	陈建克	2,000,000	0.13%
73	李南	2,000,000	0.13%
74	陈永平	1,886,240	0.13%
75	陈星孟	1,822,210	0.12%
76	叶文林	1,822,210	0.12%
77	郑建鸣	1,822,210	0.12%
78	郑文松	1,822,210	0.12%
79	陈成剑	1,784,860	0.12%
80	周华	1,770,860	0.12%
81	张苏叶	1,770,860	0.12%
82	林发云	1,685,787	0.11%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83	金萍	1,475,200	0.10%
84	宋国峙	1,475,200	0.10%
85	董勇	1,181,090	0.08%
86	黄林玉	1,181,090	0.08%
87	徐汉秋	1,181,090	0.08%
88	朱筱秋	1,181,090	0.08%
89	郑孟印	1,181,090	0.08%
90	郑云峰	1,181,090	0.08%
91	赵兰芬	1,181,090	0.08%
92	潘性莲	1,181,090	0.08%
93	卢锡林	1,139,080	0.08%
94	李丹	1,000,000	0.07%
95	胡二敏	981,900	0.07%
96	王晨怡	885,430	0.06%
97	王莲英	885,430	0.06%
98	仲逸华	885,430	0.06%
99	高小珍	869,870	0.06%
100	胡乐毅	842,894	0.06%
101	金小阳	707,320	0.05%
102	程南征	666,667	0.04%
103	吴华荣	648,380	0.04%
104	黄利平	605,430	0.04%
105	吴晓东	590,545	0.04%
106	吴元丹	590,545	0.04%
107	陈晓玲	589,770	0.04%
108	戴知谦	589,770	0.04%
109	季九如	589,770	0.04%
110	林芬芬	589,770	0.04%
111	洪宝妹	589,770	0.04%
112	俞武	589,770	0.04%
113	朱洁文	589,770	0.04%
114	赵微微	589,770	0.04%
115	赵志芬	589,770	0.04%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116	王一路	589,770	0.04%
117	胡乐丹	590,025	0.04%
118	包秀根	333,010	0.02%
119	梁望	295,660	0.02%
120	潘丽珠	295,660	0.02%
121	王鹏举	295,660	0.02%
122	王竹芳	295,660	0.02%
123	朱虹	295,660	0.02%
124	张惟峰	295,660	0.02%
125	胡乐静	252,868	0.02%
合计		1,500,000,000.00	100.00%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正泰集团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南存辉先生，其基本信息请见本报告书之“第二节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4、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说明

正泰集团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目前持有上市公司 64.73%的股份。

5、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正泰集团是国内知名的清洁能源供应商和能效管理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现已发展成为我国工业电器龙头企业和新能源领军企业。总资产规模达 300 多亿元，在册员工 3 万余人。产业范围已涵盖低压电器、输配电设备、仪器仪表、建筑电器、汽车电器、工业自动化、光伏发电和装备制造等。

近几年，正泰集团在低压电器、输配电设备、工业自动化等主要领域的业务发展平稳，技术创新及产品研发不断提高，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国际化进程逐步深入，产品畅销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并已进入欧洲、亚洲、中东和非洲等国际主要配套市场。

6、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及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1）正泰集团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合并）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209,250.75	3,644,442.12
负债总额	2,926,660.42	2,541,506.94
净资产	1,282,590.32	1,102,935.18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2,206,747.85	2,109,472.34
利润总额	204,466.00	212,371.89
净利润	164,797.87	170,347.39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2）正泰集团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见下表：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131,604.82
非流动资产	2,077,645.93
资产总计	4,209,250.75
流动负债	2,123,124.29
非流动负债	803,536.13
负债总计	2,926,660.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2,590.32

2) 2015 年度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206,747.85
营业利润	196,280.51
利润总额	204,466.00
净利润	164,797.87

3) 2015 年度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312.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344.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748.3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034.41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740.76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7、下属企业名录

除正泰电器及其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投资及其子公司外，正泰集团的主要控股及参股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	主营业务
1.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83.73%	是	电力输变电设备、器材的研究、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及维修
2.	正泰集团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00.00%	是	高低压开关柜、电缆桥架、工程配套安装；高压电器元件、电力变压器、电力电子设备、自动化控制设备的制造销售
3.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62.18%	是	电线、电缆的制造、加工、销售；从事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和禁止的及危险化学品除外）
4.	陕西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100.00%	是	电线、电缆的制造、加工、销售；从事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	安徽合电正泰电气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50.00%	是	箱式变电站、开关柜、电力开关设备、户外中压断路器、负荷开关、隔离开关的制造和销售
6.	上海正泰自动化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100.00%	是	电气机械及器材的设计、制造、安装、销售、科研及维修，技术咨询服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7.	正泰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是	电力工程（含发电、送变电、风电、光伏）施工总承包；机电设备安装（除特种）；电气设备、机电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力及机电工程设计与技术咨询服务
8.	浙江正泰中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是	企业管理、商务咨询服务、投资管理咨询、培训服务，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市场营销策划，计算机软件开发，网络工程开发
9.	浙江正泰中自控工程有限公司	60.00%	是	自动化系统、通讯系统、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自动化工程、环保工程、安防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信息系统工程、智能楼宇工程、网络工程及电气自动化系统集成业务的施工、安装；技术咨询、技术贸易、技术服务，智能仪器仪表和控制器、控制系统的生产经营进出口业务
10.	浙江中自机电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40.00%	是	生产：工业装备自动化专用控制装备、嵌入式控制器、全数字伺服驱动器、自动化控制软件。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工业装备自动化专用控制装置、嵌入式控制器、全数字伺服驱动器、自动化控制软件、自动化控制技术；销售：工业装备自动化专用控制装置、嵌入式控制器、全数字伺服驱动器、自动化控制软件、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机器视觉识别系统、变频器、编码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11.	浙江中自庆安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34.00%	是	生产：风能、太阳能、核能、水电、火电、火电及工业设备的状态监测系统、控制系统、通讯系统、专家分析系统软硬件产品。一般经营项目：风能、太阳能、核能、水电、火电、火电及工业设备的状态监测系统、控制系统、通讯系统、专家分析系统软硬件产品的研发、销售及配套服务；计算机、仪器仪表、网络工程、电气自动化系统集成业务的设计、施工、安装；自动化系统软硬件产品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成年人的非证书自动化、信息化系统技术培训；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12.	上海绿控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60.00%	是	从事自动化控制设备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工程，电气自动化系统集成，通信工程，自动化设备、通讯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仪器仪表的安装，自动化设备的安装，形式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13.	哈尔滨绿控自动化控制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76.00%	是	自动化控制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电气控制自动化系统集成；经销：自动化设备、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电设备
14.	四川中自万控自动化系统工程有 限公司	70.00%	是	软件业、计算机服务业；专业技术服务业；建筑智能化工程、工程设计、工程咨询；商品批发与零售
15.	济南绿控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51.00%	是	自动化工程、网络工程及电气自动化系统集成的施工、安装、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动化系统、通讯系统、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产品的开发和销售
16.	西安绿控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87.00%	是	自动化设备、通讯器材、仪器仪表、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工业及办公自动化工程、计算机网络工程、电气自动化工程、通讯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7.	安徽安尼石油化工自动化工程有 限公司	51.00%	是	石油化工自动化系统、通讯系统、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产品的研发和销售，石油化工自动化工程、电器自动化系统集成业务的设计、施工、安装、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公用工程的仪表自动监控及专业化服务
18.	太原绿控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70.00%	是	自动化系统、通讯系统的研发、组装、销售；计算机软件的研发及销售；仪器仪表的销售；自动化工程、网络工程的施工、安装、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气自动化系统集成
19.	深圳市绿控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51.00%	是	自动化系统、通讯设备、仪器仪表、计算机软件产品、设备状态监测系统的研发和销售，自动化工程、网络工程及电

				气自动化系统集成业务的施工、安装，工程设计、技术咨询、技术贸易、技术服务
20.	乌鲁木齐绿控科技有限公司	51.00%	是	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销售；软件业；计算机系统服务
21.	杭州中自国禹科技有限公司	51.00%	是	生产：智能仪器仪表、物联网设备和自动化系统软件。一般经营项目：服务：智能仪器、仪表和自动化设备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批发、零售：计算机及配件，仪器仪表；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22.	杭州中自华内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5.00%	是	研发：光电检测仪器、光电照明产品、光电元器件及工艺品、科教仪器、实验室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通讯器材、电力自动化系统、信息管理系统、计算机软件；批发与零售：光电检测仪器、光学分析仪器、光电照明产品、光电元器件及工艺品、科教仪器、实验室设备、办公自动化设备、通信器材、电力自动化系统、信息管理系统、计算机软件、电器开关设备；服务：电力自动化工程、信息系统工程、网络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及电气系统集成业务的施工、上门安装，科技信息与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23.	宁波中自磁阻电机有限公司	25.00%	是	电动机、机电控制设备的研发、制造、设计、加工、销售
24.	上海正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56.25%	是	企业管理，物业管理
25.	上海苑沁超市有限公司	100.00%	是	零售
26.	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是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27.	浙江正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60.00%	是	汽车、摩托车配件的生产、销售
28.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58%	是	股权投资
29.	上海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是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房地产开发
30.	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	45.00%	是	房地产开发经营
31.	上海柏泓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00%	是	建筑装饰、装修、建设工程设计与施工；室内外装饰装潢设计与施工；景观设计、园林建筑工程施工
32.	乐清市瑞纳吉电器有限公司	100.00%	是	配电开关控制设备、低压电器及元器件研发、设计、制造、加工、销售
33.	乐清市正鑫金属件有限公司	100.00%	是	低压电器产品零部件电镀加工；五金电器、冲压件加工、制造、销售
34.	温州兴正隆泰保	80.00%	是	门卫、巡逻、守护、随身护卫、安全检

	安服务有限公司			查、安全技术防范
35.	烟台北方温州城开发有限公司	51.00%	是	房地产开发经营
36.	烟台北方温州城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是	物业管理
37.	理想能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50.31%	是	非晶/微晶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专用设备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加工及销售自产产品，非晶/微晶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专用设备系统集成设计、安装、调试、维护、自有技术的转让，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38.	理想耀锐（浙江）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69%	是	太阳能发电及节能环保设备与系统的研究、开发、设计、安装、调试、维护；太阳能发电与节能环保设备系统及计算机软件相关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以及技术转让
39.	上海理想万里晖薄膜设备有限公司	93.03%	是	薄膜、光伏电池、平板显示屏生产专用设备的研究、开发、设计、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40.	理想晶延半导体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100.00%	是	半导体制造设备、检测专用设备及配件的研究、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设计、销售，系统集成，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41.	正泰（乐清）科技创新创业园有限公司	60.00%	是	科技创新创业园项目开发、建设与管理；投资管理；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企业管理咨询；高新技术研发
42.	杭州万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	是	房地产开发经营
43.	上海正赛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	是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44.	浙江泰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0.00%	是	农业科技开发、农业技术研发及技术咨询
45.	中广核二期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30.00%	是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投资管理
46.	贵州泰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0.00%	是	食用植物油加工销售、茶籽购销、茶苗种植销售、茶园管理、生物肥销售、进出口贸易业务、茶园基地建设及管理
47.	上海正赛联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6.45%	是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和创业投资管理
48.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0%	是	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人民币贷款；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服务；经国务

				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
49.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0%	是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50.	北京三联国际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	否	货物进出口
51.	浙江天堂硅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9%	否	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开发
52.	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6.50%	否	经营保险业务
53.	湖北迅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61%	否	主营原料药（酮洛芬、磷霉素钙、磷霉素氨丁三醇、洛索洛芬钠、联苯乙酸）及中间体（不含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的生产、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和限止的进出口货物及技术）；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来料加工业务
54.	湖南天运生物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6.67%	否	植物苗种的购销\栽培及木材加工\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销售；政策允许家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购销
55.	浙江俊尔新材料有限公司	4.51%	否	生产经营高分子材料及其制品；销售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材、皮革制品、电缆；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
56.	国开厚德（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90%	否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5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30%	否	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58.	天津新远景优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3%	否	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59.	浙江振兴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12.20%	否	一般经营项目：企业管理与营销策划、咨询，信息服务，展览服务，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成果转让，机电产品的销售
60.	浙江中控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9.24%	否	防雷工程专业设计、施工、自动化主控设备、现场总线控制系统和智能化仪表的开发、生产、销售（限自产产品）及技术服务
61.	江苏绿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8.00%	否	一家专业从事电动汽车充电站充电设备，包括直流快速充电机、交流充电桩、车载充电机等研发、生产、销售一体的高科技类企业
62.	浙江达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	否	环保工程设计、施工，环保设备安装及调试，环保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及转让

8、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私募投资基金应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备案，私募基金的管理人应在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

正泰集团属企业集团性质，非以投资活动为主要目的而设立，其公司章程规定重大决策由股东依法决策、管理，不存在由特定管理人决策和管理的情形，未通过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因此，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二）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335 号 1 幢 B 栋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南存辉
注册资本	70,000 万
成立日期	2012 年 10 月 18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053691503U
经营范围	新能源项目的投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新能源技术，新能源系统产品；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机电设备安装[除承装（修、试）电力设备]；承接：新能源工程（凭资源经营）

2、历史沿革

正泰新能源投资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18 日，注册资本 70,000 万元，其中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 7,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上海云杉股权投资认缴 63,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90%。

2016 年 2 月 20 日，上海云杉股权投资与正泰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向正泰集团转让其拥有正泰新能源投资 63,000 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 56,457.10 万元。2016 年 2 月 20 日，正泰新能源投资召开股东大会，同意股东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将拥有本公司 90%的 63,000 万元股权转让给正泰集

团。就该次股权转让，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2016 年 3 月 2 日，正泰新能源投资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500	0.5747%
2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3,000	95.4023%
3	赵向青	500	0.5747%
4	陈景城	500	0.5747%
5	赵波	500	0.5747%
6	王乐蓓	500	0.5747%
7	余义有	500	0.5747%
8	郑乐英	500	0.5747%
9	张建军	500	0.5747%
合计		87,000	100.00%

其中，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为正泰集团全资子公司。因此，正泰集团对上海云杉股权投资拥有控制权，实际合计拥有上海云杉股权投资 95.98% 的绝大部分权益。

本次股权转让，系正泰集团为简化股权控制架构、便于本次交易后股权管理，经与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及其他合伙人友好协商后进行的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对价经协商确定为 63,000 万元出资额对应的实缴出资 56,457.1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后，上海云杉股权投资赵向青、陈景城、赵波、王乐蓓、余义有、郑乐英、张建军七位自然人合伙人不再通过上海云杉股权投资间接享有正泰新能源投资权益，上述七位自然人合伙人出资比例合计仅为 4.02%、其占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权益比例仅为 1.15%，比例较小。上述股权转让未导致正泰新能源投资及正泰新能源开发实际权益结构发生重大变化，未导致正泰新能源开发增加最终权益持有人，亦未导致本次交易直接交易对方发生变化或新增最终交易对方，因此本次股权转让不构成本次重组方案重大变化，未对本次交易造成重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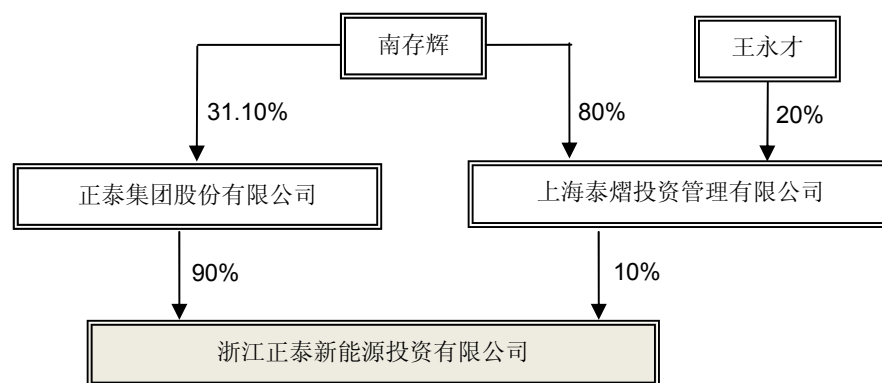
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集团	63,000.00	90.00%
2	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000.00	10.00%
合计		70,000.00	100.00%

3、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正泰新能源投资的控制结构如下：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正泰新能源投资的控股股东为正泰集团，其基本信息请见本报告书之“第三节交易对方”之“一、企业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之“（一）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正泰新能源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为南存辉先生，其基本信息请见本报告书之“第二节上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4、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说明

正泰新能源投资的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均为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南存辉先生，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股东正泰集团、南存辉先生存在关联关系。

5、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最近三年正泰新能源投资主要控股并投资于正泰新能源开发。自 2012 年 11 月 1 日从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控制权起，经过多轮增资，已合计投资 169,537.10 万元，占正泰新能源开发注册资本的 31.88%。

6、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及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1）正泰新能源投资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合并）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835,162.41	1,601,054.07
负债总额	1,474,585.20	1,420,438.62
净资产	360,577.21	180,615.45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551,407.45	382,279.10
利润总额	2,252.47	-10,171.74
净利润	-876.94	-13,176.89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2）正泰新能源投资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见下表：

1）2015 年 12 月 31 日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597,606.79
非流动资产	1,237,555.62
资产总计	1,835,162.41
流动负债	746,957.72
非流动负债	727,627.48
负债总计	1,474,585.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0,577.21

2）2015 年度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551,407.45
营业利润	-3,057.87
利润总额	2,252.47
净利润	-876.94

3）2015 年度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374.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093.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781.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080.1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983.4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7、下属企业名录

正泰新能源投资的主要控股子公司为本次交易标的正泰新能源开发，其下属企业基本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交易标的”之“四、下属公司情况”之“（一）子公司情况”。

8、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私募投资基金应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备案，私募基金的管理人应在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

正泰新能源投资的公司章程规定重大决策由股东依法决策、管理，不存在由特定管理人决策和管理的情形，未通过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因此，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三）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高邮路 19 号
法定代表人	蔡晓虹
注册资本	351,461.0913 万
成立日期	1994 年 9 月 26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	310000000031705
组织机构代码	13223401-X
税务登记证号码	国地税沪字 31010413223401X 号
经营范围	对重要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企业技术改造、高科技、金融服务、农业、房地产及其他产业发展项目的投资业务，咨询代理，代购代销业务，信息研究和人才培养业务

2、历史沿革

经上海市计划委员会沪计投（1994）449 号《关于成立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上海联和成立于 1994 年 9 月 26 日，注册资本 1 亿元。

1998 年 3 月，经上海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以沪国资企（1998）20 号批复划转上海市财政局投资形成的国有产权、上海市财政局增资等方式，上海联和注册资本变更为 1,184,610,913.22 元，并经上海公正会计师事务所沪公报（98）第 67 号、沪公约（98）第 90 号《验资报告》验证。

1999 年 11 月，经上海市财政局增资，上海联和注册资本变更为 1,614,610,913.22 元，并经上海审计事务所沪审事业（1999）24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 年 12 月，经上海市财政局增资，上海联和注册资本变更为 1,714,610,913.22 元，并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上会师报字（2006）第 178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 年 8 月，经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增资，上海联和注册资本变更为 3,514,610,913.22 元，并经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上会师报字（2008）第 1845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目前未发生变化。

3、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海联和系由国家单独出资、由上海市人民政府授权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

4、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说明

上海联和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上海联和系国有独资投资公司，从事信息通信产业、生物医药、能源环保等高新技术产业及金融服务、现代服务等产业领域的投资和融资业务。近年来，上海联和以“立足本市，服务全国，面向世界”为经营理念，以高新技术产业为主要投资领域，以投资和投资银行为核心业务，发展成为集产业资本与金融资本于一体的专业投资集团。

目前，上海联和投资的全资、合资和合作企业近 60 家，分布于金融、信息、通信、生物医药、新材料、能源环保、医疗器械等行业，投资企业主要包括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上海华虹（集团）有

限公司、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兆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司、上海联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等。

6、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及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1）上海联和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合并）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826,411.05	2,802,278.10
负债总额	243,421.88	289,826.66
净资产	2,582,989.17	2,512,451.4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5,261.48	5,155.78
利润总额	186,422.91	183,234.81
净利润	148,315.81	159,214.71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2）上海联和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见下表：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565,748.64
非流动资产	260,662.41
资产总计	2,826,411.05
流动负债	58,980.62
非流动负债	184,441.26
负债总计	243,421.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2,989.17

2) 2015 年度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5,261.48
营业利润	186,058.81
利润总额	186,422.91
净利润	148,315.81

3) 2015 年度简要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49.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422.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80.1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852.9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463.89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7、下属企业名录

上海联和的主要控股及参股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注	是否控股	主营业务
1.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4848%	否	生产：光伏发电系统及光伏建筑一体化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新能源电站，新能源技术，新能源系统产品；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机电设备安装 [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承接：新能源工程，电力工程 [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2.	中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11.00%	否	开发、生产电控燃油喷射产品及其专用装备、车用电子产品及零部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
3.	上海联和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	是	企业技术改造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及咨询服务
4.	联和国际有限公司 (SINO-ALLIANCE International, Ltd)	100.00%	是	投资
5.	上海联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4.50%	否	高科技公司的投资；高增长和 / 或具高潜力公司的投资；公司的兼并收购（仅限于涉及投资组合公司的活动）；对投资的管理和监督；与投资活动有关的各种咨询和顾问服务
6.	上海联升承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53%	否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7.	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0.00%	是	投资与资产管理，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策划与设计
8.	上海紫竹高新区（集团）有限公司	20.00%	否	实业投资，创业投资，产业孵化及投资服务，土地开发，房地产开发、经营、销售，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国内贸易，物业管理
9.	北京博朗环境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7.97%	否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工程勘察规划设计规划管理
10.	上海中科清洁能源技术发展中心	50.00%	否	事业单位
11.	诺基亚通信有限公司	3.90%	否	开发、生产、销售手机；为自产产

				品提供售后服务、技术支持和其他客户服务（包括提供零配件以及维修服务）；国内采购商品的批发及零售；进口与合资公司生产的产品同类的商品进行批发及零售
12.	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3.88%	否	电子认证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及应用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
13.	上海数字世纪网络有限公司	20.00%	否	网上经营音像制品零售，图书、报纸、期刊网上零售，计算机软件的销售，社会科学、科学技术、文学、艺术（含动画、图片）、教育内容和音像作品互联网出版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电子商务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4.	上海市信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4.67%	否	对信息产业及相关产业项目及企业技术改造进行投资、建设、制造、销售及咨询服务，国内贸易（除专项规定），实业投资，物业管理及各类咨询服务，电子数据交换系统的研究、开发、设计
15.	上海联和信息传播有限公司	70.00%	是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信息咨询服务
16.	深圳三星电子通信有限公司	5.00%	否	研究、开发、生产、经营手机及网络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从事手机及网络产品的零配件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
17.	上海柯斯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32.51%	是	开发各种芯片的IC卡操作系统、IC卡各类应用软件，为客户提供各种系统集成方案；开发、生产各类IC卡、IC卡模块和软件，销售自产产品
18.	上海和勤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50.69%	是	开发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产品和信息系统处理技术，计算机系统集成、软硬件产品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网络产品
19.	中美联泰大都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0.00%	否	在上海市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下列业务（法定保险业务除外）： （一）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二）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
20.	微软在线网络通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50.00%	否	在全国范围内开展网上信息和数据库检索；设计、制作网上内容；软件研发和经营；从事营销活动；

				提供咨询服务（含预防保健及医疗保健咨询等）；以及销售、许可自制产品
21.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1.687%	否	编辑出版、出版经营和管理，上海世纪出版集团出版的图书报刊、电子出版物的批发、零售、仓储、物业管理、停车场（库）经营、会展服务，实业投资，国内贸易（除专项审批项目），经济咨询服务
22.	网通宽带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9.28%	否	因特网虚拟专用网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国内电信业务代理；计算机及通信设备集成和销售；信息科技外包
23.	天津斯特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63%	否	从事电能与化学能源转换技术以及其相关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和技术咨询服务；从事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
2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046%	否	（一）吸收公众存款；（二）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三）办理国内外结算；（四）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五）发行金融债券；（六）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七）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八）从事同业拆借；（九）买卖、代理买卖外汇；（十）从事银行卡业务；（十一）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十二）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十三）提供保管箱服务；（十四）提供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十五）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25.	上海联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5.38%	否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除经纪）
26.	上海联新二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438%	否	股权投资，投资咨询
27.	上海千骥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50%	否	创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不得从事经纪）
28.	上海华虹（集团）有限公司	47.08%	否	组织开发、设计、加工、制造和销售集成电路和相关产品，投资集成电路设计、制造、销售、应用及相关高科技产业，咨询服务，资产管理，自有房屋租赁，停车场（库）经营
29.	上海中科联和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81.80%	是	从事平板显示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平板显示器的销售
30.	上海中科深江电动车	50.20%	是	电动车辆及其零部件的研发以及

	辆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汽车零部件的生产、销售，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的销售
31.	上海工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6.67%	否	塔式及槽式太阳能集热电站的研发、设计，计算机软件的研发、制作，系统集成设计、调试，销售自产产品及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维护、技术服务
32.	理想能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18.18%	否	非晶/微晶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专用设备的研究、开发、设计，生产加工及销售自产产品，非晶/微晶薄膜太阳能电池生产专用设备系统集成设计、安装、调试、维护，自有技术的转让，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33.	上海中科矿业有限公司	38.67%	否	从事矿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机械设备（除特种设备）的销售，投资管理
34.	上海联和科海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8.40%	否	事材料科技、水处理工程、防水工程、防腐工程、暖通工程领域内的技术开发、自有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钢材、水泥除外）、防水材料、水处理设备及配件、暖通设备及配件、空气净化设备及配件、金属产品、水性涂料（除危险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上述产品相关的售后配套服务
35.	深圳中科强华科技有限公司	15.60%	否	软件系统集成、通讯设备、电子机械、新材料、医疗器械、生物工程技术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经营三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临床检验分析仪器，软件及二类普通诊察器械；II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II类6823医用超声仪器及有关设备，II类6840临床检验分析仪器的生产；体外诊断试剂（特殊管理诊断试剂除外）的经营
36.	上海华力微电子有限公司	73.42%	是	开发、设计、加工、制造和销售集成电路和相关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7.	上海联升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67%	否	创业投资，股权投资，创业投资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
38.	上海东方梦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	否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除经纪）

39.	西安炬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4%	否	许可经营项目：检测服务。一般经营项目：半导体激光器、半导体激光器应用模块、半导体激光器系统及装备、半导体激光器封装材料、光学无源器件、半导体激光器测试设备、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光电子产品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及租赁；半导体激光器技术咨询、转让、服务和展览展示；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
40.	上海联和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50.00%	是	证券、保险咨询（不得从事证券、保险业务），经济信息咨询，商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类项目除经纪），投资管理，软件开发，从事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41.	上海显恒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90%	否	光电产品的研发、设计、销售，光电领域内的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42.	上海正赛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9%	否	创业投资，创业投资咨询，创业投资管理
43.	上海艾普强粒子设备有限公司	40.00%	是	粒子设备及其部件、配件的制造、销售，粒子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44.	上海龙晶科技有限公司	19.04%	否	从事数码科技、电子科技、通信科技、计算机软硬件、信息科技、网络科技、广播电视多媒体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自产产品；集成电路的研发；集成电路、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及咨询服务
45.	上海贯裕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1.09%	否	研发、生产锂离子电池、燃料电池、动力镍氢电池及其组合产品和相关零配件，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技术服务
46.	上海环境能源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5.00%	否	组织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与能源领域的权益交易，提供二氧化硫、化学需氧量等主要污染物指标交易、节能量交易、温室气体减排量及排放权交易相关的交易服务，清洁发展机制信息和技术服务
47.	上海联彤网络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47.50%	否	从事智能终端领域内平台和操作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除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性场所），软件开发及经营，网站设计

				与开发，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业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市场营销策划，商务咨询，投资咨询（咨询类项目除经纪），设计、制作各类广告，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
48.	上海芳香农业科技有 限公司	30.00%	否	从事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食品添加剂、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49.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有 限公司	65.00%	是	从事医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化工原料（危险品除外）、实验室设备、仪器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50.	上海矽睿科技有限公 司	27.27%	否	半导体材料及产品、集成电路、纳米材料、光机电一体化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传感网信息服务，物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音像、出版物除外）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并提供相关配套服务
51.	西安立芯光电科技有 限公司	3.68%	否	一般经营项目：制造和销售光电子材料与器件；半导体、光电子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限制和禁止的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除外）
52.	上海和辉光电有限公 司	64.52%	是	显示器及模块的系统集成、生产、设计、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与技术进出口业务，实业投资（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
53.	上海新微电子有限公司	20.00%	否	电子材料与器件，各类集成电路及其应用系统的开发、销售和服务，半导体器件与集成电路的设计和制版服务，投资管理
54.	上海和兰动力科技有 限公司	50.00%	是	燃气轮机及相关系统、零部件的研发，从事分布式能源系统设备领域

				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工业产品设计，燃气轮机及相关系统和零部件、分布式能源系统设备的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55.	上海联影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30.45%	否	医疗器械的生产（详见许可证），医疗设备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6.	上海兆芯集成电路有限公司	80.10%	是	研究、开发、设计集成电路芯片、系统级芯片、模块、电子及通信产品及智能终端并提供相关咨询，委托加工制造和销售自产产品，提供应用系统集成、软件及操作系统配套及参考设计方案；从事上述同类商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进出口业务
57.	上海芯迈科技有限公司	66.67%	是	从事半导体科技、集成电路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相关配套服务
58.	上海众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60.00%	是	从事电子信息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网络工程，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计算机软件设计、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电子产品、机电设备、通讯器材的销售，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会展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咨询类项目除经纪），企业形象策划，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59.	上海瀚讯无线技术有限公司	9.98%	否	话音、数据、图像及互联网等相关技术研发；通信设备生产与销售；通信工程，并提供服务和技术支持，公共安全防范工程，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安装建设工程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注：本表持股比例按照认缴出资计算。

8、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私募投资基金应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备案，私募基金的管理人应在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

上海联和由国家单独出资、由上海市人民政府授权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其未通过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因此，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四）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宝湾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BVI
注册地址	P.O.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法定代表人	周星华
授权股本	50,000 美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2 月 26 日
公司注册号	1522660
经营范围	股票及公司股权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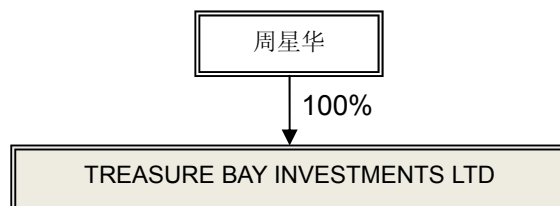
2、历史沿革

Treasure Bay 由周星华先生于 2009 年 2 月设立，注册于英属维尔京群岛，主要从事股权投资业务，唯一董事及唯一股东均为周星华先生，目前持有 1 股。

3、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权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Treasure Bay 的股权结构如下：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Treasure Bay 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为周星华先生。周星华，男，国籍中国香港，证件号 A849****，1981 年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曾任职于合成汽车有限公司，后创立集德创建有限公司，从事投资汽车、饮食及塑料回收等行业。

4、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说明

Treasure Bay 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Treasure Bay 自设立以来，仅直接或间接投资于正泰太阳能科技、正泰新能源开发及相关企业，并未开展其他业务。

6、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Treasure Bay 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

单位：港币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31,939.31	40,566.62
负债总额	40,370.16	40,361.42
净资产	- 8,430.85	205.2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 8,636.05	-1.59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7、下属企业名录

Treasure Bay 的主要控股及参股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	主营业务

1.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4.0531%	否	生产：光伏发电系统及光伏建筑一体化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新能源电站，新能源技术，新能源系统产品；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机电设备安装[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承接：新能源工程，电力工程[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2.	Astroner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16.3483%	否	股权投资
3.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1.6884%	否	股权投资
4.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1.1913%	否	股权投资
5.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5.4399%	否	股权投资
6.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10.8683%	否	股权投资
7.	Xiwang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93.7784%	否	股权投资
8.	Yongjiu Star Holdings Limited	93.6259%	否	股权投资
9.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87.8983%	否	股权投资
10.	Jieneng Investments Limited	98.0202%	否	股权投资
11.	Feixiang Great Assets Holding Limited	76.3289%	否	股权投资
12.	Xingmei Angel Investment Limited	83.0008%	否	股权投资
13.	Ling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43.9541%	否	股权投资
14.	Jinbu New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33.7539%	否	股权投资
15.	Chenggong Great Holdings Limited	29.3318%	否	股权投资

8、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私募投资基金应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基金备案，私募基金的管理人应在基金业协会办理登记。

Treasure Bay 为境外注册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因此，不需要按《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程序。

（五）杭州通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通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东新路 608 号 2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劲松）
成立日期	2012 年 6 月 25 日
合伙期限至	2022 年 6 月 24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0596642978R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2、历史沿革

通祥投资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25 日，是由珠海融泽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融通股权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起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设立时的认缴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珠海融泽通远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500	1.00%
2	融通股权投资（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LP）	49,490	99.00%
合计		49,990	100.00%

2013 年 11 月，根据通祥投资全体合伙人出具的《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入伙协议》和《合伙协议》等约定，通祥投资总认缴出资额由 49,990 万元增加至 80,500 万元，其中，变更后的普通合伙人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变更为 500 万元，变更后的有限合伙人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80,000 万元。上述变更完成后，通祥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GP）	500	0.62%
2	深圳市融通资本财富管理有限公司（LP）	80,000	99.38%
合计		80,500	100.00%

2015年9月，根据通祥投资全体合伙人出具的《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出资确认书》、《入伙协议》和《合伙协议》等约定，通祥投资总认缴出资额由80,500万元变更为3,500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保持500万元不变，变更后的有限合伙人天津工银国际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3,000万元。上述变更完成后，通祥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GP）	500	14.29%
2	天津工银国际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LP）	3,000	85.71%
合计		3,500	100.00%

2015年11月，根据通祥投资全体合伙人出具的《合伙协议》、《入伙协议》、《出资确认书》、《全体合伙人变更决定书》等约定，通祥投资总认缴出资额由3,500万元变更为100,500万元，其中，变更后的普通合伙人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500万元，变更后的有限合伙人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认缴出资100,000万元。上述变更完成后，通祥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500	0.50%
2.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LP，代信托计划持有）	100,000	99.50%
合计		100,500	100.00%

2016年8月10日，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珠海融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有限合伙财产份额转让协议》，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信托计划“平安财富*汇安694号”持有）向融盈投资转让其所持有的通祥投资出资额100,000万元。同日，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融盈投资签署《合伙协议》。转让完成后，融盈投资成为通祥投资的有限合伙人，通祥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比例（%）

		(万元)	
1	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500	0.50
2	珠海融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LP）	100,000	99.50
合计		100,500	100

根据银监会关于银行业金融机构投资参股非金融企（事）业或项目的相关规定，银监会允许商业银行在遵循银监会对商业银行相关内部业务合规要求的前提下通过境外非银行业子公司向境内企（事）业或项目投资参股，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可以通过下属各层级境外非银行业子公司投资境内企业。

本次通祥投资合伙人变更，其自身作为本次交易对方未发生变化，因此未导致本次交易直接交易对象增加。此外，由于融盈投资最终权益持有人自然人陈劲松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为通祥投资普通合伙人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最终权益持有人，本次合伙人变更亦未导致本次交易最终交易对象增加。因此，本次合伙人变更后本次交易直接及最终交易对象均未增加。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信托计划“平安财富*汇安 694 号”持有）转让的通祥投资出资额比例为 99.5%，占本次交易标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100%权益的比例为 10.59%，故原有权益持有人之间间接转让标的资产份额不超过交易作价的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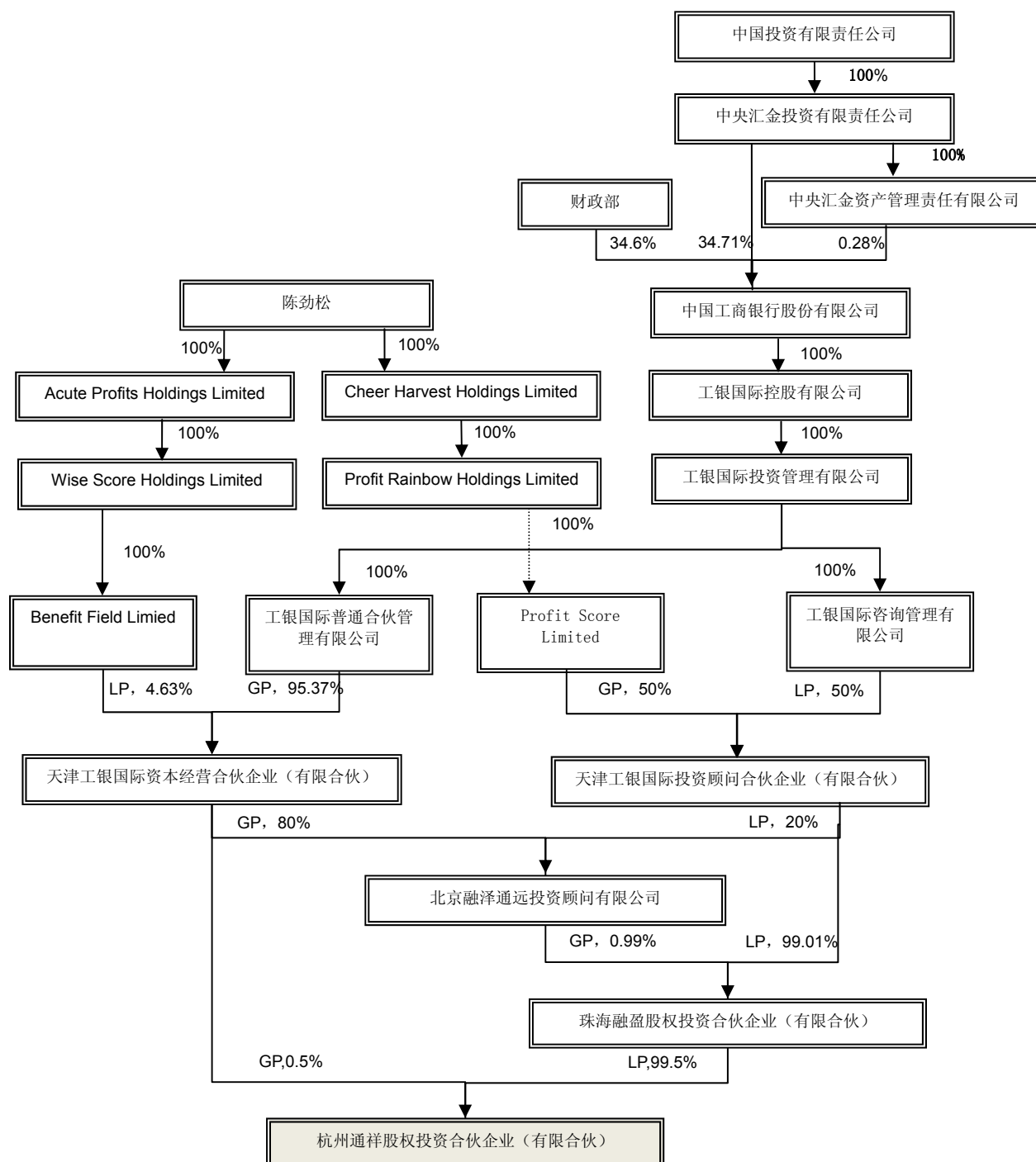
因此，该方案未导致本次交易直接及最终交易对象增加，且间接转让标的资产份额不超过交易作价的 20%，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的规定，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

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平安财富*汇安 694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持有的通祥投资有限合伙人（LP）份额已转让给融盈投资。因此，平安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代“平安财富*汇安 694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持有的通祥投资 LP 份额情形已消除。

3、股权结构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权与控制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通祥投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注:上图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向上股权结构穿透为根据其公开披露的 2015 年年报及 2016 年一季报所披露股权结构信息绘制

（2）主要合伙人情况

通祥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城西路 52 号滨海金融街 6 号楼三层 U30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劲松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27 日
合伙期限至	2061 年 04 月 26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575102331C
经营范围	进行资产管理，提供管理服务

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通祥投资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逐层间接控制的企业，根据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其 34.71%的股权，第二大股东财政部持有其 34.60%的股权。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4、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说明

通祥投资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通祥投资成立于 2012 年 6 月，专注于股权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项目涉及新能源、房地产等领域，自设立以来资信状况良好。

6、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及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

（1）通祥投资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00,002.56	40,013.88
负债总额	139.25	3.00
净资产	99,863.31	40,010.88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投资收益	1,931.56	8,032.44
净利润	1,419.54	6,290.37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2) 通祥投资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见下表：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2.56
非流动资产	100,000.00
资产总计	100,002.56
流动负债	139.25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139.25
净资产总计	99,863.31

2) 2015 年度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投资收益	1,931.56
净利润	1,419.54

3) 2015 年度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6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432.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3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7、下属企业名录

通祥投资的主要控股及参股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	主营业务
1.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6383%	否	生产：光伏发电系统及光伏建筑一体化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新能源电站，新能源技术，新能源系统产品；服务：工程

				项目管理，机电设备安装 [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承接：新能源工程，电力工程 [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8、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通祥投资已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杭州通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	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案日期	2015 年 4 月 3 日
备案编码	SD5680

2015 年 11 月，通祥投资的普通合伙人由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祥投资依法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报送了基金管理人变更的相关资料，通祥投资的基金管理人变更为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六）杭州浙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浙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63 号 1 幢 2 楼 217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袁华刚）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22 日
合伙期限至	长期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4352496767T
经营范围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2、历史沿革

浙景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是由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设立时的认缴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10	1.00%
2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LP）	990	99.00%
合计		1,000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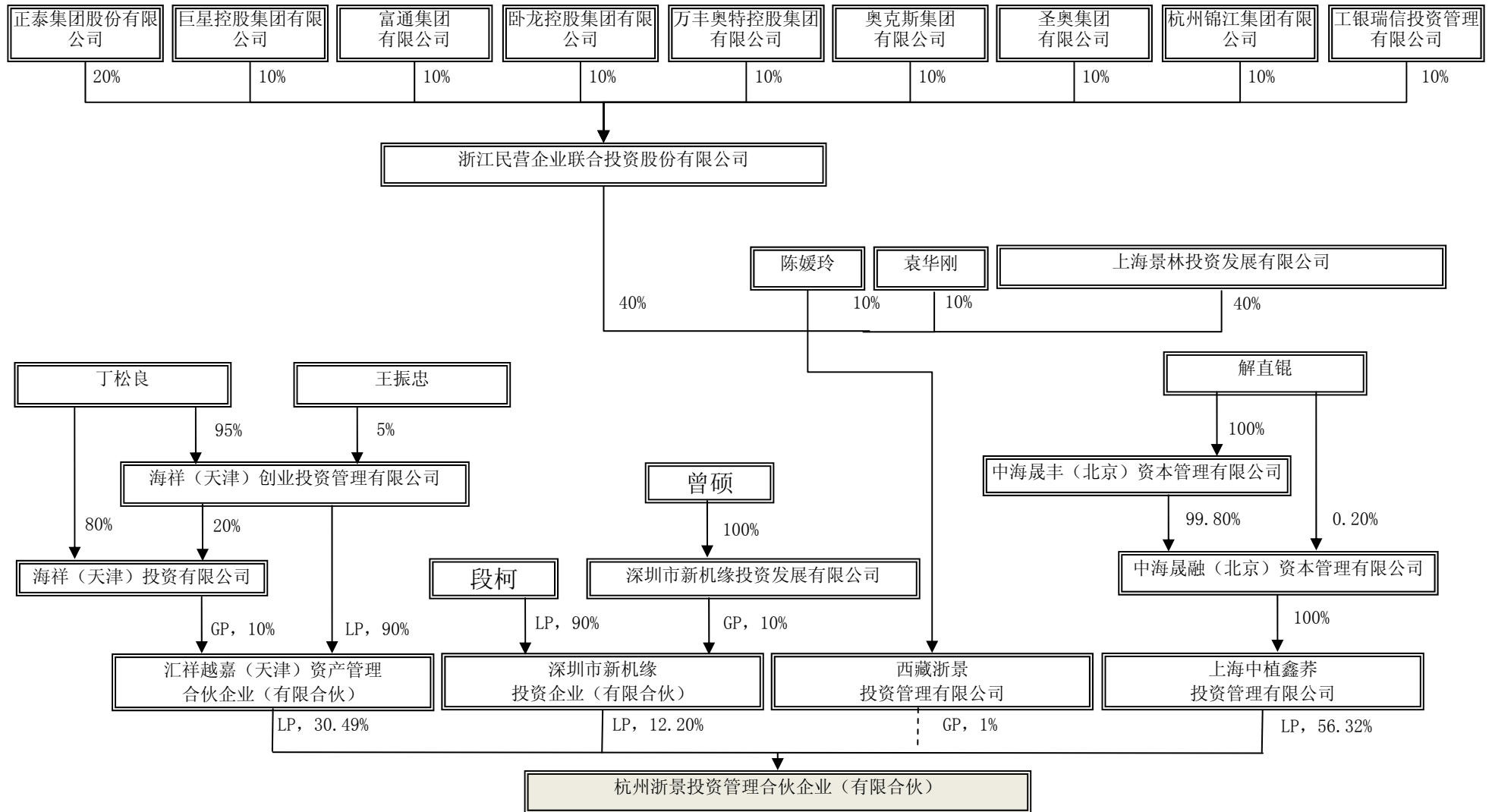
2015年10月30日，根据浙景投资全体合伙人出具的《全体合伙人会议决议》、《出资确认书》、《入伙协议》和《合伙协议》等约定，浙景投资总认缴出资额由1,000万元增加至16,400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变更为164万元，新增有限合伙人深圳市新机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2,000万元，新增有限合伙人汇祥越嘉（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出资5,000万元，新增有限合伙人上海中植鑫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9,236万元，原有限合伙人浙民投退伙。上述变更完成后，浙景投资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164	1.00%
2	深圳市新机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LP）	2,000	12.20%
3	汇祥越嘉（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LP）	5,000	30.49%
4	上海中植鑫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LP）	9,236	56.32%
合计		16,400	100.00%

3、股权与控制结构及控股股东情况

（1）股权与控制结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浙景投资的控制结构如下：



（2）主要合伙人情况

浙景投资的合伙人及其出资情况详见前述“2、历史沿革”部分内容。

西藏浙景为浙景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是一家设立在西藏自治区拉萨市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从事投资管理及投资管理咨询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场所	拉萨市柳梧新区柳大厦 2 楼 10 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陈耿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8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95321364729K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管理咨询

西藏浙景为浙民投控制的企业，浙民投的具体情况如下：

浙民投系由浙江省工商联牵头、由包括正泰集团等在内的 8 家浙江民营龙头企业 and 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发起的民营投资公司，主要专注国有企业改革及先进制造业、高端装备业、新能源及环保、消费品及连锁服务业、医药及健康服务业等领域的项目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场所	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63 号 1 幢 2 楼 2088 室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南存辉
成立日期	2015 年 4 月 13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3369329367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浙民投的主要控股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直接（间接） 控股比例	是否 控股	主营业务
1.	杭州浙民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	是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2.	杭州浙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是	服务：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
3.	上海浙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是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4.	上海浙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是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咨询。
5.	浙民投（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100%	是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资产管理
6.	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是	投资管理；投资管理咨询。
7.	西藏浙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是	投资管理；投资管理咨询。

浙景投资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西藏浙景，浙民投与上海景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分别持有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股权，西藏浙景设立一名执行董事，该执行董事同时为浙民投董事兼总经理，因此，西藏浙景为浙民投控制的企业。

浙民投股权分散，其股东分别为包括正泰集团、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 9 名股东。同时，根据浙民投说明，其股东之间未就董事会席位安排作出约定，均可依据公司章程向其推荐董事适格人选。截至目前，浙民投董事会席位较为分散，其董事会席位合计 11 名，其中董事长南存辉为正泰集团董事长，董事王永才亦为正泰集团董事，其余董事均为浙民投其余股东推荐并提名。浙民投股权及董事席位均较为分散，因此，浙景投资无实际控制人。

4、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说明

浙景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西藏浙景，浙民投为西藏浙景的控股股东。正泰集团拥有浙民投 20% 的股权，为浙民投第一大股东。

南存辉先生现担任上市公司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兼总裁职务，同时亦担任浙景投资控制方浙民投法定代表人及董事长职务。因此，浙民投及浙景投资为上市公司关联方。

5、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浙景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主要为投资正泰新能源开发而设立。

6、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浙景投资成立于 2015 年 9 月 22 日，其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见下表：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3,923.14
非流动资产	50,000.00
资产总计	63,923.14
流动负债	95.73
非流动负债	48,000.00
负债总计	48,095.73
净资产总计	15,827.40

2) 2015 年度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营业利润	-408.60
利润总额	-408.60
净利润	-408.60

3) 2015 年度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928.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23.14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23.14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经审计。

7、下属企业名录

浙景投资的主要控股及参股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	主营业务
1.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5.3191%	否	生产：光伏发电系统及光伏建筑一体化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新能源电站，新能源技术，新能源系统产品；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机电设备安装 [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承接：新能源工程，电力工程 [除承装（修、

				试）电力设施]；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8、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浙景投资已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杭州浙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	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6 年 3 月 17 日
备案编码	SE1832

（七）上海君彤鸿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上海君彤鸿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 421 弄 107 号 Q29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刘龙）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3 日
合伙期限至	2020 年 8 月 2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3509609094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2、历史沿革

君彤鸿璟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3 日，是由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上海国泰君安创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起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设立时的认缴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100	2.44%
2	上海国泰君安创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LP）	4,000	97.56%
合计		4,100	100.00%

分立为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和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根据分立方案，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国泰君安 77,295,979 股股份（持股比例 1.0137%）转由上海上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上述股份过户工作正在进行中。

（2）主要合伙人情况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君彤鸿璟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主要从事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四平路 421 弄 107 号 Q173 室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龙
成立日期	2015 年 6 月 24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342198723Y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

上海航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持有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公司是按照加快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建设和《国务院关于推进上海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建设国际金融中心和国际航运中心的意见》（国发〔2009〕19 号）的精神，在参考国内外先进经验，并立足我国和上海国际航运中心发展实际的基础上，由国泰君安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中海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及上海虹口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建立的。上海航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上海航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内合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70 号 401、402 室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1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69587360D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海航运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主要投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直接(间接)控股比例	是否控股	主营业务
1.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是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
2.	上海航运资本（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100%	是	投资管理
3.	上海国泰君安创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50%	执行事务合伙人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4.	上海君彤璟联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14%	执行事务合伙人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5.	上海君彤惠邦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	执行事务合伙人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
6.	上海君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	是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
7.	上海国泰君安好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	是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
8.	上海中兵国泰君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否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

君彤鸿璟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即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逐层间接控制的企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君彤鸿璟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通过下属子公司逐层间接控制的企业，君彤鸿璟的实际控制人为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3）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资管计划持有出资

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系代汇添富资本汇投 1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认购君彤鸿璟 LP 份额，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已经就该资产管理计划依法于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了备案手续，该资产管理计划不存在通过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参与认购君彤鸿璟 LP 份额的情形。

根据成都市技嘉商贸有限公司、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于 2015 年 11 月签署的《汇添富资本汇投 1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资产委托人将委托财产交付资产管理人和资产托管人分别

进行投资管理和资产托管。资产管理人经资产委托人授权，代理资产委托人行使部分因委托财产投资所产生的权利，并以受托人的名义，代表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行使投资过程中产生的权属登记等权利。

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该资管计划认购君彤鸿璟 LP 份额为市场普遍采用的，未违反《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等相关规定。

根据资管计划投资合伙企业的工商登记实践操作惯例，自然人、法人或其他具有合法主体资格的组织均可认购合伙企业的份额并成为其 LP，工商登记在其受托人或管理人信托公司或资产管理公司名下。

综上，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该资管计划认购君彤鸿璟 LP 份额，已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资管计划持有出资不违反《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等相关规定。

4、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说明

君彤鸿璟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5、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君彤鸿璟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3 日，主要为投资正泰新能源开发而设立。

6、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君彤鸿璟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3 日，其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报表见下表：

1) 2015 年 12 月 31 日简要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0.00
非流动资产	30,000.00
资产总计	30,010.00
流动负债	0.11
非流动负债	-
负债总计	0.11
净资产总计	30,009.89

2) 2015 年度简要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净利润	-0.11

3) 2015 年度简要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1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0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0

注：上述财务数据均未经审计。

7、下属企业名录

君彤鸿璟的主要控股及参股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是否控股	主营业务
1.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3.1915%	否	生产：光伏发电系统及光伏建筑一体化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新能源电站，新能源技术，新能源系统产品；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机电设备安装 [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承接：新能源工程，电力工程 [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8、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情况

君彤鸿璟已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基金名称	上海君彤鸿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名称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6 年 1 月 18 日
备案编码	S85303

二、自然人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南存辉

1、基本情况

姓名	南存辉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307*****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翔扬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新华控制技术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集团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 2015年11月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3年1月至今	理想能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Astroner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NW Oriental Management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5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	是

2014年4月至今	杭州摩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2015年4月至今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5年5月至今	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5年7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5.6475 注	是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0.3796	是
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80.0000	是
NW Oriental Management Limited	执行董事	78.9554	是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31.0987	是
杭州摩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66.2198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53.9304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7.9042	否

注：本节交易对方持有正泰电器的股权比例为按照截至7月8日正泰电器股东持股情况计算。

（二） 沈道军

1、基本情况

姓名	沈道军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20831197811*****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新区旺庄镇旭明村庙下*****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质量部总监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质量部总监	0.1064	否

（三） 胡远东

1、基本情况

姓名	胡远东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659001197607*****
住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长春路*****		
通讯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金昌南路 361 号数码大厦*****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2014年1月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经理	是
2014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西部开发部总监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西部开发部总监	0.0703	否

（四） 仇展炜

1、基本情况

姓名	仇展炜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12*****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求是路 36 号绿园小区*****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豪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是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2013年5月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总裁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是
2013年1月至今	酒泉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Ltd.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上海豪鑫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80.0000	是
上海如来大酒店有限公司	无	50.0000	是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总经理	0.9253	否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无	32.6049	否

（五）袁艳辉

1、基本情况

姓名	袁艳辉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130926198101*****
住所	河北省保定市新市区百花东路*****		
通讯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竞秀区中央峰景小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	高级项目	是

-2015 年 11 月	发有限公司	经理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高级项目经理	0.0253	否

（六）罗易

1、基本情况

姓名	罗易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500226198409*****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古塘路*****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古塘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 年 1 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质量部资深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质量部资深经理	0.0903	否

（七）李栋荧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栋荧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2219820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中豪四季公寓*****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 -2013年12月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是
2014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运营部技术主管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运营部技术主管	0.0187	否

（八） 李崇卫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崇卫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511024197910*****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凤栖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0.2166	否

（九） 谢宝强

1、基本情况

姓名	谢宝强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21020196804*****
住所	江苏省泰州市海陵区凤凰*****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总监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管理部总监	0.1375	否

（十） 朱晓霞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晓霞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3198102*****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国信嘉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国信嘉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2015年7月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资深经理	是
2015年8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0.0413	否

（十一） 金建波

1、基本情况

姓名	金建波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681197804*****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国信嘉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太阳国际公寓*****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2013年2月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2013年3月至今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	否
2013年8月至今	上海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2015年6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2015年8月至今	海宁正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0.2166	否

（十二） 黄启银

1、基本情况

姓名	黄启银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432624197407*****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翠苑新村五区*****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供应部总监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供应部总监	0.1375	否

（十三） 周承军

1、基本情况

姓名	周承军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650300197307*****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水晶城*****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0.2877	否

（十四） 吴炳池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炳池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吴炳其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50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象阳镇象山东岙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象阳镇象山东岙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是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是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建筑电器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新华控制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 2015年11月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5年11月至 今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正泰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温州）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 2014年12月	上海诺雅克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源电器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机电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接触器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机床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量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正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9月至今	上海新华控制技术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2013年1月至今	新华自动化科技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正泰电源电器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5年7月至今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是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泰谷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瑞纳吉电器 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正泰仪表科技 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 事	24.2347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 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0.8221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6.0885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执行董事	47.4404	否

（十五） 吴旭升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旭升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9005*****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象阳镇象山东岙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象阳镇象山东岙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股 份有限公司	无	3.2876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19	否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0.8806	否
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	无	2.0000	否

（十六） 吴丽娜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丽娜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61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象阳镇象山东岙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象阳镇象山东岙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Yongjiu Star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1.6440	否
Yongjiu Star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5.4303	否

（十七） 吴依娜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依娜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8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象阳镇象山东岙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象阳镇象山东岙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Xiwang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1.6440	否
Xiwang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执行董事	5.4391	否

（十八） 陈宣富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宣富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36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大桥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935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8490	否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无	3.0561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48	否

（十九） 南尔

1、基本情况

姓名	南尔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304*****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上园南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上园南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美国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诺雅克电气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北美公司总经理、北美公司总监、公司副总经理	否
2014年8月至今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北美商务总监	否
2014年1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北美洲区销售部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3.2909	否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无	10.8873	否
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	无	2.0000	否

（二十） 南笑鸥

1、基本情况

姓名	南笑鸥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410*****
住所	上海松江区思贤路 3255 弄*****		
通讯地址	上海松江区思贤路 3255 弄*****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美国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南尔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是
2013年8月-2014年4月	上海泊泓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3.2909	否
上海南尔建筑装饰设计有限公司	监事	30.0000	否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无	10.8873	否
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	无	2.0000	否

（二十一） 南金侠

1、基本情况

姓名	南金侠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601*****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环城东路鸿翔锦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环城东路鸿翔锦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美国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4年8月至今	浙江正泰建筑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2月至今	浙江正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2015年1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信息化建设副总监（兼）	否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食运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2015年7月至今	浙江泰易达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2014年4月至今	杭州摩极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2015年8月至今	上海合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2015年5月至今	杭州德致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5年8月至今	智卖通（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3.2909	否
杭州食运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00.0000	是
杭州摩极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33.7802	否
上海合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0.0000	否
智卖通（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90.0000	是
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	无	2.0000	否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无	10.8873	否

（二十二） 倪月华

1、基本情况

姓名	倪月华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3503*****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瓯海瓯府东小区*****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百里东路墨斗小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48	否

（二十三） 赵微微

1、基本情况

姓名	赵微微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5509*****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浦三区宝安大厦*****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浦三区宝安大厦*****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48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3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84	否
Jieneng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3045	否

（二十四） 朱爱忠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爱忠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6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鸣阳路 162 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城南街道新世纪花园蔷薇*****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 2014年3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区销售部总经理	否
2014年3月至 2014年12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部总经理	否
2014年12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区分销业务总经理	否
2014年6月至今	浙江正泰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机床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9836	否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无	3.270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57	否

（二十五） 张智寰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智寰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7511*****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1599 弄*****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丁香路 1599 弄*****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巴西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 2014年12月	上海诺雅克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7月至今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 2013年5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2013 年 12 月至 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 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2014 年 10 月至 今	上海正泰电器国际 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 限公司	无	4.7800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 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0.0099	否

（二十六） 叶建丹

1、基本情况

姓名	叶建丹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306*****
住所	上海市天钥桥路 380 弄*****		
通讯地址	上海市天钥桥路 380 弄*****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 限公司	无	3.2909	否

（二十七） 陈晓玲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晓玲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6905*****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信河街应道观巷*****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信河街应道观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3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48	否
Yongjiu Star Holdings Limited	无	0.3043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89	否

（二十八） 胡二敏

1、基本情况

姓名	胡二敏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4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七里港镇曹田后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七里港镇曹田后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华北办事处副主任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655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413	否
Feixiang Great Assets Holding Limited	无	0.5082	否

（二十九） 郑春林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春林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6194807*****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华星路嘉绿青苑*****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华星路嘉绿青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Ling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3.2887	否
Ling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执行董事	10.9885	否

（三十） 季瑛

1、基本情况

姓名	季瑛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20203196910*****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南长区永乐路家乐苑*****		
通讯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南长区永乐路家乐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无锡金太湖国际城商业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48	否

（三十一） 张帆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帆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5197305*****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家园翰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家园翰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2013年12月	浙江泰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2014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品牌部总经理	否
2014年1月至今	上海诺雅克电气有限公司	品牌部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7.9794	否
浙江点石广告策划有限公司	无	20.0000	否
杭州爱创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无	100.0000	否
浙江泰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17.5000	否
安吉九亩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无	10.0000	否
贵州泰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无	17.5000	否
Feixiang Great Assets Holding Limited	无	21.7502	否

（三十二） 林芬芬

1、基本情况

姓名	林芬芬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3511*****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仓桥街*****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仓桥街*****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3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48	否

（三十三） 郑孟印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孟印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410402196008*****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七路*****		
通讯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七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正大集团卜蜂莲蜂管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87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698	否
Xingmei Angel Investment Limited	无	0.6131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30	否

（三十四） 郑志东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志东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107*****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长荣南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峡西村栖凤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 -2015年2月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区销售副总经理、物流部副经理	无
2015年2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务部副总经理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9836	否
Xingmei Angel Investment Limited	无	3.2806	否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76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37	否

（三十五） 金小阳

1、基本情况

姓名	金小阳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70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金炉村兴东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金炉村兴东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西伦电气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018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472	否
乐清市西伦电气有限公司	总经理	75.0000	是
Feixiang Great Assets Holding Limited	无	0.3662	否

（三十六） 李银良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银良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5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翔金垞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翔金垞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273	否
Jieneng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4570	否

（三十七） 俞武

1、基本情况

姓名	俞武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7509*****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涌金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涌金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金麟贸易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48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3	否
温州金麟贸易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0.0000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57	否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3051	否

（三十八） 张惟峰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惟峰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610*****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城镇呈祥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城镇呈祥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97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425	否
Xiwang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1528	否

（三十九） 包秀根

1、基本情况

姓名	包秀根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71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东风路建新*****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东风路建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222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479	否
Xiwang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1721	否

（四十） 王一路

1、基本情况

姓名	王一路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10109194307*****
住所	上海市卢湾区复兴中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 1222 弄*****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48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3	否
Xiwang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3048	否

（四十一） 吴华荣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华荣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6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阳头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阳头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4年5月至今	扬中悦来商务酒店	董事长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932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432	否
扬中悦来商务酒店	董事长	90.0000	是
Yongjiu Star Holdings Limited	无	0.3344	否

（四十二） 王鹏举

1、基本情况

姓名	王鹏举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219361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惠民路十三湾巷*****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惠民路十三湾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97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425	否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1529	否

（四十三） 赵丽娜

1、基本情况

姓名	赵丽娜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230202195010*****
住所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龙沙区第一医院小区*****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人乐小区一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1.4407	否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无	5.4384	否

（四十四） 陈业欣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业欣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陈倩倩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21197008*****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天时苑*****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天时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 -2013年7月	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编辑	否
2013年1月至今	Xingmei Angel Investment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6577	否
Xingmei Angel Investment Limited	执行董事	2.1842	否

（四十五） 仲逸华

1、基本情况

姓名	仲逸华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5101*****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下吕浦王子花苑*****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下吕浦王子花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590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273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96	否
Jieneng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4570	否

（四十六） 王晨怡

1、基本情况

姓名	王晨怡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8009*****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门街道荷花路荷花锦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门街道荷花路荷花锦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590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273	否
Feixiang Great Assets Holding Limited	无	0.4577	否

（四十七） 陈景城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景城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翔金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是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20.3127	否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	0.5747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2.6901	否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执行董事	31.7802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副总经理	0.0071	否

（四十八） 王竹芳

1、基本情况

姓名	王竹芳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70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虹桥镇育才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双雁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人民医院	药师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97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425	否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1529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1	否

（四十九） 朱洁文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洁文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6603*****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小高桥*****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小高桥*****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市博扬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市波特酒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48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3	否
温州博扬广告有限公司	总经理	25.0000	否
温州波特酒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5.0000	否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3051	否

（五十） 洪宝妹

1、基本情况

姓名	洪宝妹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10101196011*****

住所	上海市杨浦区飞虹路 600 弄*****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飞虹路 600 弄*****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48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3	否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3051	否

（五十一） 潘丽珠

1、基本情况

姓名	潘丽珠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219390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惠民路十三湾项*****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惠民路十三湾项*****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97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425	否
Yongjiu Star Holdings Limited	无	0.152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15	否

（五十二） 朱虹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虹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307*****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建设西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建设西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水电总站	开发公司 副经理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97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425	否
Xiwang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1528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1	否

（五十三） 潘性莲

1、基本情况

姓名	潘性莲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4806*****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蒲鞋市街道上村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蒲鞋市街道上村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87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3.7721	否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无	11.4985	否

（五十四） 王莲英

1、基本情况

姓名	王莲英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4197910*****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门街道虞师里虞师里大厦*****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门街道虞师里虞师里大厦*****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东印标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590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273	否
温州东印标识有限公司	董事长	54.0000	是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42	否
Jieneng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4570	否

（五十五） 卢锡林

1、基本情况

姓名	卢锡林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303*****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后市街*****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后市街*****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59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637	否
Feixiang Great Assets Holding Limited	无	0.5888	否

（五十六） 赵志芬

1、基本情况

姓名	赵志芬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203*****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南岙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2013年12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科技管理部经理	是
2014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部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无	0.8294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3	否
Jieneng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304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知识产权部经理	0.0094	否

（五十七）朱信敏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信敏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50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林宅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林宅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裁	是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建筑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正泰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正泰电器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中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机床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正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源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机电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接触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正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量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3年1月至今	烟台北方温州城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正泰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正泰电源电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泰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瑞纳吉电器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2013年1月至今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2013年12月至今	浙江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5年7月至今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14.8591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副总裁	9.1328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1.6489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81.4805	否
正泰量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10.0000	否
乐清逢源投资有	无	0.0425	否

限公司			

（五十八） 程南征

1、基本情况

姓名	程南征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110108194811*****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乙*****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乙*****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美国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 2013年5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是
2013年1月至 2015年4月	浙江正泰建筑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 2014年5月	浙江正泰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 2013年7月	上海诺雅克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 2013年7月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 2013年12月	浙江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 2014年9月	德凯质量测试服务（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 2015年8月	正泰量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6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顾问	是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正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4.9300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顾问	0.0444	否
NW Oriental	无	6.8461	否

Management Limited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263	否

（五十九） 过润之

1、基本情况

姓名	过润之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21025193909*****
住所	江苏省无锡市广益路9号金科东方王榭*****		
通讯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广益路9号金科东方王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2013年7月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876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1.5222	否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529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84	否

（六十） 朱信善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信善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91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林宅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林宅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永进电器配件厂	法定代表人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854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94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17	否
乐清市永进电器配件厂	法定代表人	100.0000	是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1.5044	否

（六十一） 杨宣才

1、基本情况

姓名	杨宣才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1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赵家碶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赵家碶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巨邦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629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3323	否

正泰集团	无	0.1709	否

（六十二） 黄林玉

1、基本情况

姓名	黄林玉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4201*****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浦鞋市街道上陡门住宅区*****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浦鞋市街道上陡门住宅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87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750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0.6087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1	否

（六十三） 董勇

1、基本情况

姓名	董勇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5506*****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周宅祠巷*****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周宅祠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87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750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0.6087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89	否

（六十四） 包蓓惠

1、基本情况

姓名	包蓓惠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7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文卫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文卫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7456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2134	否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106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239	否

（六十五） 徐汉秋

1、基本情况

姓名	徐汉秋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41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晨沐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晨沐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87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750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0.6087	否

（六十六） 叶向荣

1、基本情况

姓名	叶向荣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5707*****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江滨接到环城东路东门大厦*****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江滨接到环城东路东门大厦*****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174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1.6815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2072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4	否

（六十七） 倪庆环

1、基本情况

姓名	倪庆环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6196803*****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长江路长虹商品房*****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长江路长虹商品房*****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采购部副总经理、营销运营管理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279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7767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8751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57	否

（六十八） 吴荣参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荣参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503*****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西兴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西兴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225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7346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2121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45	否

（六十九） 蔡碎妹

1、基本情况

姓名	蔡碎妹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4510*****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湖西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湖西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833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0.6760	否

（七十） 郑乐英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乐英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402*****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荷花路 218 弄*****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荷花路 218 弄*****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334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272	否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	0.5747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0400	否

（七十一） 叶文林

1、基本情况

姓名	叶文林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2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翁垟镇前进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虎啸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215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158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9472	否

（七十二） 陈星孟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星孟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70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翁垟镇前进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翁垟镇前进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215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158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9472	否

（七十三） 林发云

1、基本情况

姓名	林发云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441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云鲤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云鲤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124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071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04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8758	否

（七十四） 施成法

1、基本情况

姓名	施成法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210*****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新河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新河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797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619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9601	否

（七十五） 林黎明

1、基本情况

姓名	林黎明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09*****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虹许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虹许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是
2013年1月至2015年4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联凯电气检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7.2560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6.088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0.6826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执行董事	58.3948	否

（七十六） 李金辉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金辉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3810*****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建设东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建设东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709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629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3323	否

（七十七） 高仁春

1、基本情况

姓名	高仁春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1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前西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前西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973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787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3.0974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1	否

（七十八） 郑文松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文松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47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虎啸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虎啸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215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158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9472	否

（七十九） 胡志像

1、基本情况

姓名	胡志像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4609*****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上园南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上园南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071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8758	否

（八十） 倪彩荣

1、基本情况

姓名	倪彩荣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41942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完成国际世贸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完成国际世贸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2.1763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113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2.2832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7.7902	否

（八十一） 李红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红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707*****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学院东路大自然华城公寓*****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学院东路大自然华城公寓*****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财政局	职员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417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257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6639	否

（八十二） 周华

1、基本情况

姓名	周华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110*****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清远路万顺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清远路万顺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181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126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9202	否

（八十三） 秦伟锋

1、基本情况

姓名	秦伟锋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610*****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前窑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前窑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中正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709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629	否
乐清市中正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1.6700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3323	否

（八十四） 李忠强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忠强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910*****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镇建设东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镇建设东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239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398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1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6491	否
乐清市中正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无	21.6700	否

（八十五） 王良平

1、基本情况

姓名	王良平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107*****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西八道街 37 号马迭尔大厦		

通讯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西八道街 37 号马迭尔大厦 *****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183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2081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1.6884	否

（八十六） 陈永平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永平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6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南大街*****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南大街*****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257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198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9800	否

（八十七） 陈柯亦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柯亦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9609*****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樟汇街*****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樟汇街*****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2997	否

（八十八） 黄云斌

1、基本情况

姓名	黄云斌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黄信威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912*****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新松江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松江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精科粉末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417	否
上海精科粉末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92.5000	是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257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6639	否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812	否

（八十九） 叶松仟

1、基本情况

姓名	叶松仟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609*****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长寿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长寿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935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751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3.0660	否

（九十） 张苏叶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苏叶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7196506*****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苍南县龙港镇人民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明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夙翼商贸有限公司	会计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181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126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9202	否

（九十一） 杨玉霜

1、基本情况

姓名	杨玉霜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410*****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瑚西村*****		
通讯地址	上海市东安路 800 弄*****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572	否
乐清祥如有限公司	无	0.7492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6.1244	否

（九十二） 黄星金

1、基本情况

姓名	黄星金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907*****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沙门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沙门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有限公司	无	0.3751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3.0660	否

（九十三） 郑建鸣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建鸣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201*****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航鹤路 1699 弄*****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申江南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莱克气割机公司	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有限公司	无	0.1158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215	否
上海莱克气割机公司	总经理	34.0000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9472	否

（九十四） 翁志明

1、基本情况

姓名	翁志明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02*****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大浒街远洋公馆*****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大浒街远洋公馆*****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876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968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472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1.5222	否

（九十五） 王仁远

1、基本情况

姓名	王仁远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7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大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大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奔一电气有限公司	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4085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894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3.1847	否
浙江奔一电气有限公司	经理	37.6384	是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1	否

（九十六） 郑有义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有义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70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荷花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荷花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市建达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是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邦腾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6074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6372	否
温州市建达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90.0000	是
温州邦腾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90.0000	是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01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4.9677	否

（九十七） 郑云峰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云峰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308*****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西金路*****		
通讯地址	湖南长沙芙蓉区三湘东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湖南长沙正泰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湖南长沙正泰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6.6700	是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87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750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0.6087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89	否

（九十八） 金仁进

1、基本情况

姓名	金仁进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49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金炉东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金炉东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183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2081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1.6884	否

（九十九） 金川钧

1、基本情况

姓名	金川钧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6001*****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长寿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长寿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品牌部副总经理	是
2014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是
2015年4月至今	浙江正泰建筑电器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5年11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0.2174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2072	否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无	1.681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0.0001	否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176	否

（一百） 陈百乐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百乐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408*****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潘珠垞村*****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四北大街*****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北京中通正泰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126	否
北京中通正泰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	50.0000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0.9202	否

（一百零一） 寿国春

1、基本情况

姓名	寿国春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726196401*****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五莲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三新北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 年 1 月 -2014 年 3 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采购部副总经理	是
2014 年 3 月至今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成套事业部总经理、生产采购部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869	否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成套事业部总经理、生产采购部总经理	0.2588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4059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06	否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3.1644	否

（一百零二） 陆川

1、基本情况

姓名	陆川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8110*****
住所	上海市长宁区金浜路 101 号西郊宝成花苑一期*****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 年 1 月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	市场销售	无

-2013 年 5 月	技有限公司	部、法务部、海外电站事业部总经理	
2013 年 5 月-2015 年 3 月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无
2015 年 3 月至今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经理	无
2015 年 11 月至今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6.6421	否

（一百零三） 王永才

1、基本情况

姓名	王永才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02*****
住所	上海市东安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东安路 800 弄海泊旭辉*****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 年 1 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	是
2013 年 1 月至今	上海正赛联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否
2013 年 1 月至今	正泰（温州）电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否
2013 年 1 月至今	上海正泰自动化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否
2013 年 1 月至今	杭州正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 年 1 月至今	正泰量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是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正泰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正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Astroner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执行董事	否
2015年4月至今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5年9月至今	理想能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经理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38.125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553	否
浙江正泰中自控制工程有限公司	无	5.0000	否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无	7.1232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董事	0.2305	否
NW Oriental Management Limited	无	14.1985	否
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0000	否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0.5882	否

（一百零四） 柯丽华

1、基本情况

姓名	柯丽华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308*****

住所	上海市东安路 800 弄海泊旭辉*****
通讯地址	上海市东安路 800 弄海泊旭辉*****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创办到退休	科博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8.7993	否
科博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经理	5.0000	否
Ling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1.9771	否

（一百零五） 金秀华

1、基本情况

姓名	金秀华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810*****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汤家桥大自然家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明月江南西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5.8674	否
Chengong Great Holdings Limited	无	26.6653	否

（一百零六） 张晓原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晓原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5702*****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龙泉巷亦美大厦*****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龙泉巷亦美大厦*****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8.0747	否
Ling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0.988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05	否

（一百零七） 林齐

1、基本情况

姓名	林齐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90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旭阳路 82 号香格里拉嘉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旭阳路 82 号香格里拉嘉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 年 12 月 -2015 年 6 月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海外事业部项目助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	无	1.4670	否

限公司			
Ling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5.4986	否

（一百零八） 包正

1、基本情况

姓名	包正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803*****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上海花园梅花*****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上海花园梅花*****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2.9337	否
Chenggong Great Holdings Limited	无	13.3326	否

（一百零九） 吴敏洁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敏洁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7201*****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蒲鞋市接到上陡门住宅区*****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温州大道*****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正迪汽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是
2013年1月至今	Chenggong Great	执行董事	是

	Holdings Limited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温州正迪汽车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65.0000	是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0.8803	否
Chenggong Great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4.0050	否

（一百一十） 戈悟觉

1、基本情况

姓名	戈悟觉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640102193709*****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百里东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学院东路嘉鸿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2.9337	否
Chenggong Great Holdings Limited	无	13.3326	否

（一百一十一） 施曼野

1、基本情况

姓名	施曼野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清远路新世纪花园丹桂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清远路新世纪花园丹桂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二中	教师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2.9337	否
Chenggong Great Holdings Limited	无	13.3326	否

（一百一十二） 陈雷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雷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008*****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兴达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兴达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长虹金属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2013年至今	乐清市鑫达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市长虹金属有限公司	总经理	25.0000	否
乐清市鑫达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1.0000	否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1.1735	否
Ling Focus	无	4.3954	否

Investments Limited			

（一百一十三） 陆秀峻

1、基本情况

姓名	陆秀峻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2195004*****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九莲新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九莲新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0.5867	否
Ling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1977	否

（一百一十四） 陈源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源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50102198902*****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手帕口朗琴园*****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手帕口朗琴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北京博望华科科技有限公司	职员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5.8674	否

（一百一十五） 陈卉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卉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207*****
住所	上海市松江区泓翔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泓翔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2015年6月	上海正赛联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运营总监	否
2015年6月至今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总监	否
2013年1月至今	Jinbu New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7.8477	否
Jinbu New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执行董事	11.8112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01	否

（一百一十六） 胡子洛

1、基本情况

姓名	胡子洛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319570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凤栖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凤栖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2.9337	否
Jinbu New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无	10.8870	否

（一百一十七） 吴红宇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红宇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10103196504*****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博山东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博山东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教师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无	2.9337	否
Jinbu New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无	10.8870	否

（一百一十八） 徐志武

1、基本情况

姓名	徐志武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6909*****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门街道小南路天马大楼*****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新城区御景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是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新华控制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机电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接触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温州）电气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量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源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中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新华自动化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Astroner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执行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2013年7月至2014年12月	上海诺雅克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4年11月至今	诺雅克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5年4月至今	浙江民营企业联合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5年6月至今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5年7月至今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0.3797	否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执行董事	24.6804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911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8.7382	否

（一百一十九） 陈国良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国良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30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马仁桥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马仁桥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2014年12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常务副总裁	是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仪器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建筑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机床电气制造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温州）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电器西亚非洲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正泰物流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量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正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2013年1月至今	温州正泰电器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2014年11月至今	诺雅克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2014年12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2015年6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兼董事	0.7813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9.8387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877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执行董事	17.0651	否

（一百二十） 黄李忠

1、基本情况

姓名	黄李忠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0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樟湾小区*****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南西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美国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5.5925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3.0443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23.7970	否

（一百二十一） 朱宝新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宝新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3195004*****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同人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同人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 -2015年10月	广宁县广顺塑料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广宁县广顺塑料有限责任公司	无	30.0000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2.8001	否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无	10.8683	否

（一百二十二） 陈建强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建强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05*****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7859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1.4437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6.1433	否

（一百二十三） 胡万伍

1、基本情况

姓名	胡万伍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04*****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金谷苑*****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万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无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神源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7859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1.4437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6.1433	否
上海神源电气有限公司	监事	10.0000	否

（一百二十四） 徐也洁

1、基本情况

姓名	徐也洁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704*****
住所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金沙江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 -2015年10月	上海新苗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	副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880	否
上海新苗医疗器械制造有限公司	副经理	25.0000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454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1.4648	否

（一百二十五） 吴万雄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万雄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805*****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阳头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阳头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派森特电气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4419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8118	否
上海金联投资有限公司	无	70.0000	是
精益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无	47.0000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3.4543	否

（一百二十六） 胡新宇

1、基本情况

姓名	胡新宇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07*****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江东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江东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神源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1.9234	否
上海神源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65.2500	是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8470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8.1843	否

（一百二十七） 张璐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璐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8219841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498 号天苑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498 号天苑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 年 1 月 -2014 年 5 月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无线中心 技术工程师	无
2014 年 5 月至今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公司	ICT 中心 产品经理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1.6813	否

（一百二十八） 高亦强

1、基本情况

姓名	高亦强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6196902*****
住所	上海市延安西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延安西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2 年期的香港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2013年5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2013年1月-2015年6月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是
2013年1月-2015年6月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是
2013年1月-2015年7月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西格玛机床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正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3年1月至今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执行董事	是
2013年1月至今	杭州久益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是
2013年9月至2014年7月	上海新华控制技术集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否
2015年至今	康佩思节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3.3164	否
上海西格玛机床有限公司	董事长	45.0000	是
杭州久益机械有限公司	监事	13.3249	否
康佩思节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0000	否
上海坛石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无	13.1100	否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总裁	0.7765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809	否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执行董事	13.0600	否

（一百二十九） 叶崇银

1、基本情况

姓名	叶崇银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5805*****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大高桥金茂商厦*****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江滨路博林大厦*****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配电一部生产管理员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659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4885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0719	否

（一百三十） 吴元丹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元丹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60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清河北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伯乐东路 555 号国家税务局*****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4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723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05	否

（一百三十一） 赵兰芬

1、基本情况

姓名	赵兰芬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403*****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南岙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87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446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89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0.6152	否

（一百三十二） 吴建平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建平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707*****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鸣阳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鸣阳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7535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1.3841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832	否

（一百三十三） 吴建敏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建敏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410*****
住所	天津市河东区新开路巨福园*****		
通讯地址	天津市河东区新开路巨福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7535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1.3841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30	否

（一百三十四） 吴建芳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建芳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207*****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鸣阳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鸣阳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881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7130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218	否

（一百三十五） 吴建玲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建玲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703*****
住所	天津市河东区新开路巨福园*****		
通讯地址	天津市河东区新开路巨福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7130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881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535	否

（一百三十六） 吴晓东

1、基本情况

姓名	吴晓东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308*****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街道棋盘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街道棋盘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394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0723	否

（一百三十七） 周敬东

1、基本情况

姓名	周敬东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3709*****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龙珠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华鑫国际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797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6975	否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无	2.9470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99	否

（一百三十八） 周炳辉

1、基本情况

姓名	周炳辉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0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三里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三里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佳达弹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958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5434	否
浙江正佳达弹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50.0000	是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21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2.3122	否

（一百三十九） 张微微

1、基本情况

姓名	张微微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611*****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百里东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学院东路嘉鸿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2.8001	否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无	10.8683	否

（一百四十） 朱信阳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信阳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204*****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林宅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鹿城广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山东正泰电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3.9574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2.1542	否
山东正泰电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50.0000	是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537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16.8392	否

（一百四十一） 朱益忠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益忠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319671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岐头二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是
2013年1月至今	上海正泰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4885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659	否
浙江正泰电缆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3.5000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0719	否

（一百四十二） 金旻

1、基本情况

姓名	金旻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106196110*****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马塍路*****		
通讯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马塍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5.5925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829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1.3776	否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无	23.6278	否

（一百四十三） 朱筱秋

1、基本情况

姓名	朱筱秋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4012*****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浦街道宏景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浦街道宏景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787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446	否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无	0.6102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189	否

（一百四十四） 金萍

1、基本情况

姓名	金萍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02195904*****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同人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同人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983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806	否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无	0.7630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236	否

（一百四十五） 李南

1、基本情况

姓名	李南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8003*****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翔来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翔来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6975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333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33	否

（一百四十六） 钱旭光

1、基本情况

姓名	钱旭光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903*****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蒲鞋市街道上村新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蒲鞋市街道上村新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部副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039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5583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3679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部副总经理	0.0269	否

（一百四十七） 倪仕灿

1、基本情况

姓名	倪仕灿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909*****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文华路春天花园*****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文华路春天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4年7月至今	上海好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无	2.3461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011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5531	否
上海好芯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70.0000	是

（一百四十八） 林建新

1、基本情况

姓名	林建新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304*****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民丰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乐成镇民丰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797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6975	否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无	2.9470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52	否

（一百四十九） 宋国峙

1、基本情况

姓名	宋国峙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10103195501*****
住所	上海市卢湾区复兴中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大渡河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806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983	否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098	否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无	0.7630	否

（一百五十） 王建清

1、基本情况

姓名	王建清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508*****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象阳镇高四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新世纪别墅*****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山东鲁正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7457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059	否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无	3.1469	否
山东鲁正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50.0000	是

（一百五十一） 胡琦莹

1、基本情况

姓名	胡琦莹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512*****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龙珠巷*****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华鑫国际花园*****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0月 -2014年3月	乐清市奇勋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兼总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797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6975	否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无	2.9470	否

（一百五十二） 陈珠献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珠献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903*****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团结东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松江区新松江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山本焊接波纹管（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3260	否
山本焊接波纹管（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长	35.0000	是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5989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5401	否

（一百五十三） 郑爱珍

1、基本情况

姓名	郑爱珍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4203*****
住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郊乡葡萄棚路国脉花苑*****		
通讯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南郊乡葡萄棚路国脉花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4150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7624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3.2440	否

（一百五十四） 陈国际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国际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1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马仁桥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马仁桥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058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781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1.6087	否

（一百五十五） 陈庆更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庆更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4306*****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马仁桥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马仁桥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958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5434	否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无	2.2958	否

（一百五十六） 陈庆来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庆来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20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马仁桥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马仁桥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925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781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1.6087	否

（一百五十七） 高小珍

1、基本情况

姓名	高小珍	性别	女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7010*****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马仁桥*****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马仁桥*****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 -2013年12月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会计核算处副经理	否
2014年1月至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费用控制经理	否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0580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1065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0.4534	否

（一百五十八） 黄永钦

1、基本情况

姓名	黄永钦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55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湖西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柳市镇湖西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7975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1.4650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6.2340	否

（一百五十九） 林智生

1、基本情况

姓名	林智生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605*****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西岙村*****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西岙村*****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乐清市自力电器有限公司	厂长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152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3953	否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无	1.6822	否
乐清市自力电器有限公司	厂长	51.0000	是

（一百六十） 黄永余

1、基本情况

姓名	黄永余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411*****
住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兴华路*****		
通讯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镇兴华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无。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0.4885	否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0.2659	否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无	2.0719	否

（一百六十一） 陈建克

1、基本情况

姓名	陈建克	性别	男
曾用名（如有）	无	国籍	中国
身份证件类型	境内身份证	身份证件号码	330323196401*****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樱花路*****		
通讯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樱花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指国籍以外的国家）	否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起止日期	任职单位	职务	是否存在直接产权关系
2013年1月至今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是

3、对外投资情况

企业名称	在该企业任职情况	持股情况（%）	是否控制该企业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0.1333	否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无	5.0416	否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无	18.0141	否
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无	0.1765	否

三、交易对方的其他重要事项

（一）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包括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及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先生，双方存在必要时通过依法履行其股东职权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公司现任董事南存辉、严治、沈艺峰、南存飞、朱信敏、王国荣及监事吴炳池、金川钧均由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根据本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意见提名，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选举后产生；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选举产生。除正泰集团外其他交易对方不存在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除上述情况外无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二）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行政处罚、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或者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的情形。

（三）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四）交易对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1、交易对方的具体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穿透至自然人、国资委及上市公司等特定主体，涉及的认购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方名称或姓名	穿透后主体情况
1	正泰集团	最终穿透至南存辉、南存飞、朱信敏、林黎明、吴炳池、黄李忠、陈景城、倪彩荣、胡爱眉、朱信阳、金炘、胡新宇、黄永钦、陈建强、胡万伍、陈国良、吴建平、吴建敏、郑有义、黄亚星、吴万雄、郑爱珍、王仁远、寿国春、高仁春、陈宣富、叶松仟、陈安平、

		吴建芳、吴建玲、周敬东、林建新、徐志武、胡琦莹、施成法、黄云斌、李红、李忠强、陈珠猷、王建清、钱旭光、倪仕灿、陈庆更、周炳辉、高亦强、黄永余、叶崇银、朱益忠、王永才、倪庆环、包蓓惠、吴荣参、金仁进、王良平、金川钧、叶向荣、林智生、陈国际、翁志明、黄炜、黄梦凡、朱信善、陈庆来、徐也洁、李振贤、李金辉、秦伟锋、杨宣才、杨玉霜、黄爱娥、郑乐英、陈建克、李南、陈永平、陈星孟、叶文林、郑建鸣、郑文松、陈成剑、周华、张苏叶、林发云、胡乐毅、胡乐丹、胡乐静、金萍、宋国峙、董勇、黄林玉、徐汉秋、朱筱秋、郑孟印、郑云峰、赵兰芬、潘性莲、卢锡林、李丹、胡二敏、王晨怡、黄利平、王莲英、仲逸华、高小珍、金小阳、程南征、吴华荣、吴晓东、吴元丹、陈晓玲、戴知谦、季九如、林芬芬、洪宝妹、俞武、朱洁文、赵微微、赵志芬、王一路、包秀根、梁望、潘丽珠、王鹏举、王竹芳、朱虹、张惟峰，共计 125 位自然人。
2	新能源投资	最终穿透至正泰集团 125 名自然人股东，以及南存辉、王永才。已重复计算正泰集团 125 名自然人股东、南存辉、王永才。
3	上海联和	最终穿透至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	Treasure Bay	最终穿透至周星华 1 人。
5	通祥投资	（1）普通合伙人为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穿透至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2）有限合伙人为珠海融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穿透至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共计 1 家企业，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经重复计算。
6	浙景投资	（1）普通合伙人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最终穿透至正泰集团（已重复计算）、巨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富通集团有限公司、卧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万丰奥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圣奥集团有限公司、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景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 家企业与陈媛玲及袁华刚 2 名自然人； （2）有限合伙人上海中植鑫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最终穿透至解直锟 1 人； （3）有限合伙人深圳市新机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最终穿透至段柯、曾硕 2 名自然人； （4）有限合伙人汇祥越嘉（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穿透至丁松良、王振忠 2 名自然人。 共计 9 家企业与 7 名自然人。
7	君彤鸿璟	（1）普通合伙人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最终穿透至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上海虹口区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国有独资）2 家企业； （2）有限合伙人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表“汇

			添富资本汇投 1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其资产委托方为成都市技嘉商贸有限公司并最终穿透至叶荣芳、唐薇 2 名自然人。 共计 2 家企业，2 名自然人。
8		南存辉	-
9		仇展炜	-
10		周承军	-
11		金建波	-
12		李崇卫	-
13		谢宝强	-
14		黄启银	-
15		沈道军	-
16		罗易	-
17		胡远东	-
18		朱晓霞	-
19		袁艳辉	-
20		李栋荧	-
21	乐清祥如 47 名自然人股东	1 南存辉	-
22		2 王永才	-
23		3 程南征	-
24		4 朱信敏	-
25		5 蔡碎妹	-
26		6 董勇	-
27		7 黄林玉	-
28		8 徐汉秋	-
29		9 郑云峰	-
30		10 朱信善	-
31		11 翁志明	-
32		12 金仁进	-
33		13 王良平	-
34		14 金川钧	-
35		15 叶向荣	-
36		16 过润之	-
37		17 陈柯亦	-
38		18 林黎明	-
39		19 郑有义	-

40		20	王仁远	-
41		21	施成法	-
42		22	黄云斌	-
43		23	李红	-
44		24	李忠强	-
45		25	李金辉	-
46		26	秦伟锋	-
47		27	杨宣才	-
48		28	郑乐英	-
49		29	陈永平	-
50		30	陈星孟	-
51		31	叶文林	-
52		32	郑建鸣	-
53		33	郑文松	-
54		34	倪庆环	-
55		35	包蓓惠	-
56		36	吴荣参	-
57		37	寿国春	-
58		38	高仁春	-
59		39	倪彩荣	-
60		40	杨玉霜	-
61		41	黄星金	-
62		42	叶松仟	-
63		43	陈百乐	-
64		44	周华	-
65		45	张苏叶	-
66		46	林发云	-
67		47	胡志像	-
68		1	钱旭光	-
69	乐清展图 45 名自然人股东	2	倪仕灿	-
70		3	叶崇银	-
71		4	朱益忠	-
72		5	徐也洁	-

73	6	陈珠献	-
74	7	黄永余	-
75	8	陈国良	-
76	9	朱信阳	-
77	10	胡新宇	-
78	11	黄永钦	-
79	12	陈建强	-
80	13	胡万伍	-
81	14	黄李忠	-
82	15	林智生	-
83	16	吴万雄	-
84	17	郑爱珍	-
85	18	陈国际	-
86	19	陈庆来	-
87	20	高小珍	-
88	21	周炳辉	-
89	22	吴晓东	-
90	23	吴元丹	-
91	24	赵兰芬	-
92	25	高亦强	-
93	26	金炘	-
94	27	吴建平	-
95	28	吴建敏	-
96	29	吴建芳	-
97	30	吴建玲	-
98	31	陈建克	-
99	32	陈庆更	-
100	33	李南	-
101	34	胡琦莹	-
102	35	林建新	-
103	36	周敬东	-
104	37	金萍	-
105	38	宋国峙	-

106		39	徐志武	-
107		40	王建清	-
108		41	朱筱秋	-
109		42	张璐	-
110		43	仇展炜	-
111		44	朱宝新	-
112		45	张微微	-
113	乐清逢源 45 名自然人股东	1	吴炳池	-
114		2	赵丽娜	-
115		3	倪月华	-
116		4	季瑛	-
117		5	林芬芬	-
118		6	吴依娜	-
119		7	张惟峰	-
120		8	朱虹	-
121		9	包秀根	-
122		10	王一路	-
123		11	吴丽娜	-
124		12	吴华荣	-
125		13	陈晓玲	-
126		14	朱信敏	-
127		15	潘丽珠	-
128		16	吴旭升	-
129		17	洪宝妹	-
130		18	俞武	-
131		19	朱洁文	-
132		20	王鹏举	-
133		21	王竹芳	-
134		22	赵微微	-
135		23	赵志芬	-
136		24	仲逸华	-
137		25	王莲英	-
138		26	李银良	-

139		27	张帆	-
140		28	金小阳	-
141		29	王晨怡	-
142		30	胡二敏	-
143		31	卢锡林	-
144		32	陈景城	-
145		33	南存辉	-
146		34	陈宣富	-
147		35	潘性莲	-
148		36	张智寰	-
149		37	南笑鸥	-
150		38	南尔	-
151		39	南金侠	-
152		40	朱爱忠	-
153		41	陈业欣	-
154		42	叶建丹	-
155		43	郑志东	-
156		44	郑孟印	-
157		45	郑春林	-
158	杭州泰库 16 名自然人股东	1	柯丽华	-
159		2	陆秀峻	-
160		3	林齐	-
161		4	张晓原	-
162		5	陈雷	-
163		6	陈卉	-
164		7	胡子洛	-
165		8	吴红宇	-
166		9	陈源	-
167		10	吴敏洁	-
168		11	施曼野	-
169		12	戈悟觉	-
170		13	包正	-
171		14	金秀华	-

172		15	陆川	-
173		16	王永才	-

2、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其董监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监高的主要关联关系

（1）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及其董监高存在的主要关联关系

序号	直接交易对方	主要关联关系
1	正泰集团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2	新能源投资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
3	南存辉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4	朱信敏	上市公司董事
5	张智寰	上市公司副总裁
6	吴炳池	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南存辉的妹妹的配偶
7	金川钧	上市公司监事
8	南笑鸥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南存辉的女儿
9	南尔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南存辉的儿子
10	南金侠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南存辉的儿子
11	朱信善	上市公司董事朱信敏的弟弟
12	朱信阳	上市公司董事朱信敏的弟弟
13	吴旭升	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吴炳池的儿子
14	吴丽娜	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吴炳池的女儿
15	吴依娜	上市公司监事会主席吴炳池的女儿
16	金秀华	上市公司副总裁施贻新的配偶
17	施旻野	上市公司副总裁施贻新的妹妹
18	潘性莲	上市公司副总裁张智寰的母亲

（2）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董监高存在的主要关联关系

序号	直接交易对方	主要关联关系
1	南存辉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长
2	朱信敏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副总裁
3	林黎明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副总裁
4	徐志武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5	王永才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副总裁
6	陈国良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副总裁
7	陈建克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副总裁
8	吴炳池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监事会主席
9	金川钧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职工代表监事
10	柯丽华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副总裁王永才的配偶
11	朱筱秋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徐志武的母亲
12	周炳辉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副总裁陈国良妹妹的配偶
13	陈卉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副总裁陈成剑的女儿

（3）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的主要关联关系

序号	直接交易对方	主要关联关系
1	吴炳池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的妹妹的配偶
2	南笑鸥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的女儿
3	南尔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的儿子
4	南金侠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的儿子

（4）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新增自然人与上市公司及其董监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监高的主要关联关系

序号	直接交易对方 穿透计算后新增自然人	主要关联关系
1	南存飞	上市公司董事，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南存辉的弟弟，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

3、交易对象之间的主要关联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交易中自然人交易对方相互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主要如下：

序号	关联关系
1.	张苏叶与郑孟印为配偶关系
2.	戈悟觉与张微微为配偶关系
3.	王永才与柯丽华为配偶关系
4.	潘丽珠与王鹏举为配偶关系
5.	朱筱秋与徐志武为母子关系
6.	李金辉与李红为父女关系
7.	李金辉与李忠强为父子关系

8.	张晓原与陆川为母子关系
9.	黄林玉与吴敏洁为母女关系
10.	陈宣富与陈景城为父子关系
11.	吴晓东与吴元丹为兄妹关系
12.	吴建平、吴建敏、吴建芳与吴建玲为兄弟姐妹关系
13.	朱信敏、朱信善与朱信阳为兄弟关系
14.	吴万雄与吴华荣为兄弟关系
15.	赵兰芬与赵志芬为姊妹关系
16.	陈永平与王仁远为妻舅关系
17.	叶文林与郑文松为连襟关系
18.	张帆与南存辉为连襟关系
19.	南存辉与吴炳池为妻舅关系
20.	陈星孟与郑文松为妻舅关系
21.	周炳辉与陈国良为妻舅关系
22.	李忠强与秦伟锋为妻舅关系
23.	蔡碎妹与杨玉霜为婆媳关系
24.	施曼野是金秀华的配偶的妹妹
25.	潘性莲与张智寰为母女关系
26.	黄李忠为朱信敏、朱信善、朱信阳的舅舅
27.	胡志像为吴万雄、吴华荣的姨夫

4、交易对方之间及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如无相反证据，投资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一致行动人：（一）投资者之间有股权控制关系；（二）投资者受同一主体控制；（三）投资者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中的主要成员，同时在另一个投资者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四）投资者参股另一投资者，可以对参股公司的重大决策产生重大影响；（五）银行以外的其他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为投资者取得相关股份提供融资安排；（六）投资者之间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七）持有投资者 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八）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九）持有投资者 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等亲属，与投

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十）在上市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前项所述亲属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或者与其自己或者其前项所述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十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与其所控制或者委托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持有本公司股份；（十二）投资者之间具有其他关联关系。

交易对方之间及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如下：

（1）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

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中，正泰新能源投资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实际控制人南存辉控制下的企业，南尔、南笑鸥、南金侠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子女。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中，正泰新能源投资、南尔、南笑鸥、南金侠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实际控制人南存辉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其他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均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除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之外，交易对方之间存在的其他一致行动关系

除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之外，交易对方之间存在的其他一致行动关系如下：

王永才与柯丽华系配偶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王永才与柯丽华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黄林玉与吴敏洁系母女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黄林玉与吴敏洁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李忠强、李红系李金辉子女，本次交易完成后李忠强、李红与李金辉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张苏叶与郑孟印系配偶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张苏叶与郑孟印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朱筱秋与徐志武系母子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朱筱秋与徐志武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戈悟觉与张微微系配偶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戈悟觉与张微微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吴旭升、吴依娜、吴丽娜系吴炳池子女，本次交易完成后吴旭升、吴依娜、吴丽娜与吴炳池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潘丽珠与王鹏举系配偶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潘丽珠与王鹏举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陈宣富与陈景城系父子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陈景城与陈宣富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潘性莲与张智寰系母女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潘性莲与张智寰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张晓原与陆川系母子关系，本次交易完成后张晓原与陆川共同持有正泰电器股份，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3）交易对方之间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所列之情形但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况

本次交易部分交易对方之间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所列之情形，但存在相反证据，因此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1）《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三）投资者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中的主要成员，同时在另一个投资者担任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

正泰集团董事长南存辉系正泰新能源投资执行董事，正泰集团监事会主席吴炳池系正泰新能源投资监事。除前述情形外，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交叉任职的情况。

正泰集团与正泰新能源投资已出具承诺函，正泰集团与正泰新能源投资非因双方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交叉任职而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鉴于正泰集团与正泰新能源投资已因同属于南存辉先生控制下的企业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正泰集团与正泰新能源投资非因双方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存在交叉任职而具有一致行动关系对于认定结果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2)《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六）投资者之间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之间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的情况如下：

A. 本次交易对方中包括南存辉在内的 108 名自然人交易对方共同持有正泰集团股份；

正泰集团自成立以来，南存辉即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余 107 名自然人交易对方的持股比例均相对较低，并不具有对正泰集团的控制权，持股目的主要为获取投资收益，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

经访谈确认，该等自然人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投资决策亦基于自身独立判断，不存在相互间共同扩大对于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意图、协议或其他安排，未因共同持有正泰集团股份而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阅正泰电器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前述 108 名交易对方中，99 名交易对方于正泰电器上市时已成为正泰电器股东。该等自然人交易对方亦从未因共同持有正泰集团股份而认定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阅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记录，95 名交易对方存在未参加正泰集团股东大会的情形，其中 6 名交易对方存在因对所审议事项持不同意见或保留意见而未参加股东大会进行表决的情形。

经查阅上述交易对方的个人信息情况表、企业信用信息查询系统等资料，30 名交易对方除持有正泰集团及其下属公司股权外，亦持有其他企业的股权或在其他企业、单位任职，在经济来源上并不依赖于正泰集团投资所得，投资决策上并不因共同持有正泰集团股份而影响独立判断。

B. 正泰集团、陈景城与郑乐英共同持有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正泰集团全资子公司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正泰集团控制下企业。根据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协议，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日常经营决策，

陈景城、郑乐英持有出资额较低，仅为财务投资人，持股目的为取得相应投资收益，不谋求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权，且其亦不属于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委会成员，不参与执行合伙事务，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投资决策上并不因共同持有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而影响独立判断。

经访谈确认，该等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投资决策亦基于自身独立判断，不存在与相互间共同扩大对于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意图、协议或其他安排，未因共同持有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而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阅正泰电器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正泰集团、陈景城、郑乐英于正泰电器上市时已成为正泰电器股东，该等交易对方亦从未因共同持有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而认定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C. 南存辉与王永才共同持有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份；

南存辉持有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 股权，拥有绝对控股权，为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南存辉对日常经营决策拥有决策权；王永才持有股权比例较低，对日常经营决策影响相对较小，持股目的为取得相应投资收益，不谋求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权，因此与南存辉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投资决策上并不因共同持有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而影响独立判断。

经访谈确认，该等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投资决策亦基于自身独立判断，不存在相互间扩大对于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意图、协议或其他安排，未因共同持有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而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阅正泰电器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南存辉、王永才自正泰电器上市时已成为正泰电器股东，亦从未因共同持有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而认定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D. 李忠强与秦伟锋共同持有乐清市中正彩印包装有限公司股份；

乐清市中正彩印包装有限公司系李忠强、秦伟锋、郑国谦等 5 位自然人共同投资设立，其中李忠强、秦伟锋各自分别持有 21.67% 股权，双方均无控股权，

投资目的主要为通过合作获取经营效益，双方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投资决策上并不因共同持有乐清市中正彩印包装有限公司股权而影响独立判断。

经访谈确认，该等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投资决策亦基于自身独立判断，不存在相互间扩大对于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意图、协议或其他安排，未因共同持有乐清市中正彩印包装有限公司股权而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阅正泰电器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李忠强、秦伟锋自正泰电器上市时已成为正泰电器股东，亦从未因共同持有乐清市中正彩印包装有限公司股份而认定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E. 吴旭升、南金侠、南尔共同持有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股份。

吴旭升、南金侠、南尔各自分别持有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的 2% 股权，亦不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各方均无控股权，投资目的为取得相应投资收益，不谋求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控制权，因此各方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投资决策上并不因共同持有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股权而影响独立判断。

经访谈确认，该等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投资决策亦基于自身独立判断，不存在相互间扩大对于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意图、协议或其他安排，未因共同持有长兴和泰置地有限公司股份而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五种情形之交易对方（存在合伙、合作、联营等其他经济利益关系的相关交易对方）均已出具承诺函，其与其他相应交易对方之间所持前述企业的份额/股份未曾在合伙人大会/股东会/股东大会表决、人员选举、分红、份额/股份变动等重大决策事项上作出过任何口头的或书面的一致行动安排，其与该等交易对方均依照《合伙企业法》/《公司法》、企业合伙协议/章程的规定按各自持份额/股份比例独立行使权利、承担义务，不存在相互委托投票、相互征求决策意见、共同提名等情形，其与该等交易对方不因共同持有相关企业份额/股份而具有一致行动关系。

3)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八）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之间存在在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董监高姓名	任职
1	朱信敏	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
2	林黎明	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
3	徐志武	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4	王永才	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
5	陈国良	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
6	陈建克	任正泰集团副总裁
7	吴炳池	任正泰集团监事会主席、正泰新能源投资监事
8	金川钧	任正泰集团职工代表监事
9	仇展炜	任正泰新能源投资总经理

注：南存辉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已具有一致行动关系，故本表未列出。

正泰集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南存辉先生，上述作为交易对方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较低，对公司日常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与正泰集团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投资决策上并不因担任正泰集团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而影响独立判断。

正泰新能源投资为正泰集团控股子公司，仇展炜、吴炳池均未持有正泰新能源投资股权，且未担任正泰新能源投资董事，对公司日常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与正泰新能源投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投资决策上并不因担任正泰新能源投资的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而影响独立判断。

经访谈确认，该等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投资决策亦基于自身独立判断，不存在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扩大对于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意图、协议或其他安排，未因在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而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阅正泰电器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上述自然人交易对方中除仇展炜外，其余 8 位交易对方自正泰电器上市时已成为正泰电器股东，亦从未因在正泰集团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而认定与正泰集团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交易对方均已出具承诺函，虽然该等交易对方在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但该等交易对方对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的经营无完全决策权，该等交易对方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参与本次交

易并签署相关协议是基于各方对本次交易事宜作出的独立判断，该等交易对方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未就本次交易达成其他协议、默契，不存在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任何协议或利益安排，该等交易对方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4)《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九）持有投资者 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在投资者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父母、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及其配偶等亲属，与投资者持有同一上市公司股份

本次交易对方之间存在持有交易对方 30%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和在交易对方任职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部分亲属为交易对方的情形，但并不因此而存在一致行动关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为亲属的交易对方姓名	关系	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事实
1	朱信阳	朱信敏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朱信阳系朱信敏弟弟，正泰集团与朱信阳同时为交易对方。	朱信敏持股比例较低，对正泰集团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与正泰集团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朱信阳亦不因与朱信敏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	朱信善	朱信敏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朱信善系朱信敏弟弟，正泰集团与朱信善同时为交易对方。	朱信敏持股比例较低，对正泰集团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与正泰集团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朱信善亦不因与朱信敏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3	吴炳池	南存辉任正泰集团董事长，同时持有正泰集团 31.10%股份，此外，南存辉任正泰新能源投资执行董事，吴炳池系南存辉妹妹的配偶，吴炳池、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同时为交易对方。	吴炳池与南存辉并非直系亲属，亦不谋求正泰集团控制权，双方决策系基于各自独立判断，与南存辉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
4	吴旭升	吴炳池任正泰集团监事会主席、正泰新能源投资监事，吴旭升系吴炳池儿子，吴旭升、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同时为交易对方。	吴炳池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吴旭升亦不因与吴炳池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5	吴依娜	吴炳池任正泰集团监事会主席、正泰新能源投资监事，吴依娜系吴炳池女儿，吴依娜、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同时为交易对方。	吴炳池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吴依娜亦不因与吴炳池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

			源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6	吴丽娜	吴炳池任正泰集团监事会主席、正泰新能源投资监事，吴丽娜系吴炳池女儿，吴丽娜、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同时为交易对方。	吴炳池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吴丽娜亦不因与吴炳池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7	朱筱秋	徐志武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及董事会秘书，朱筱秋系徐志武母亲，朱筱秋与正泰集团同时为交易对方。	徐志武持股比例较低，对正泰集团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与正泰集团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朱筱秋亦不因与徐志武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8	周炳辉	陈国良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周炳辉系陈国良妹妹的配偶，周炳辉、正泰集团同时为交易对方。	陈国良持股比例较低，对正泰集团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与正泰集团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周炳辉亦不因与陈国良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9	陈卉	陈成剑任正泰集团副总裁，陈卉系陈成剑女儿，陈卉与正泰集团同时为交易对方。	陈成剑持股比例较低，对正泰集团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与正泰集团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陈卉亦不因与陈成剑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10	柯丽华	王永才任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柯丽华系王永才配偶，柯丽华与正泰集团同时为交易对方。	王永才持股比例较低，对正泰集团经营决策不具有控制权，与正泰集团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柯丽华亦不因与王永才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11	张帆	南存辉任正泰集团董事长，同时持有正泰集团 31.10% 股份，此外，南存辉任正泰新能源投资执行董事，张帆与南存辉系连襟关系，张帆、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同时为交易对方。	张帆与南存辉并非直系亲属，亦不谋求正泰集团控制权，双方决策系基于各自独立判断，与南存辉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因此张帆亦不因与南存辉的亲属关系而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注：南金侠、南笑鸥、南尔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具有一致行动关系，故未在本表列示。

经访谈确认，该等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投资决策亦基于自身独立判断，不存在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扩大对于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意图、协议或其他安排，未因其亲属在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而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阅正泰电器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上述交易对方中朱信阳、朱信善、吴炳池、朱筱秋、周炳辉等 5 位交易对方自正泰电器上市时已成为正泰

电器股东，亦从未因其相关亲属在正泰集团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而认定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交易对方均已出具承诺函，虽然该等交易对方系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但该等交易对方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参与本次交易并签署相关协议是基于各方对本次交易事宜作出的独立判断，该等交易对方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未就本次交易达成其他协议、默契，不存在其他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任何协议或利益安排，该等交易对方与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十）在上市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前项所述亲属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或者与其自己或者其前项所述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同时持有本公司股份

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之间存在在上市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亲属同时为交易对方，或者与其自己或者其前项所述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同时为交易对方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作为亲属的交易对方姓名	关系	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的事实
1	朱信阳	朱信敏任正泰电器董事，朱信阳系朱信敏弟弟，朱信敏与朱信阳同时为交易对方	朱信阳与朱信敏并非直系亲属，双方决策系基于各自独立判断，与朱信敏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
2	朱信善	朱信敏任正泰电器董事，朱信善系朱信敏弟弟，朱信敏与朱信善同时为交易对方	朱信善与朱信敏并非直系亲属，双方决策系基于各自独立判断，与朱信敏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
3	吴炳池	南存辉任正泰电器董事长、总裁，此外，南存辉控制正泰集团及正泰新能源投资，且吴炳池任正泰电器监事会主席，吴炳池系南存辉妹妹的配偶，南存辉、正泰集团、吴炳池同时为交易对方	吴炳池与南存辉并非直系亲属，双方决策系基于各自独立判断，与南存辉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
4	张帆	南存辉任正泰电器董事长、总裁，此外，南存辉控制正泰集团及正泰新能源投资，张帆与南存辉系连襟关系，南存辉、张帆、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同时为交易对方。	张帆与南存辉并非直系亲属，双方决策系基于各自独立判断，与南存辉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客观事实

注：南存辉与南金侠、南笑鸥、南尔具有一致行动关系，吴炳池与吴旭升、吴依娜、吴丽娜具有一致行动关系，张智寰与潘性莲具有一致行动关系，故未在本表列示。

经访谈确认，该等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投资决策亦基于自身独立判断，不存在与相关亲属共同扩大对于上市公司表决权的意图、协议或其他安排，未因上述亲属关系的情形与上市公司任职的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而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经查阅正泰电器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等公开资料，上述交易对方中朱信阳、朱信善、吴炳池等 3 位交易对方自正泰电器上市时已成为正泰电器股东，亦从未因上述亲属关系情形而与上市公司任职的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定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交易对方均已出具承诺函，虽然该等交易对方系正泰电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但该等交易对方与前述正泰电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生活、经济上与相互独立；就参与本次交易所获得的正泰电器股份，彼此之间未提供任何融资安排，且就所持正泰电器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委托管理等安排，彼此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5、前述交易对方未认定为一致行动人对上市公司控制权未造成影响

本次交易前，正泰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64.73% 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4.73% 股份，并直接持有本公司 5.65% 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 70.38% 股份，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按本次交易收购资产交易对价 937,094.04 万元测算，不考虑配套募集资金，则本次交易完成后，正泰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3.26 % 股份，并通过控股子公司正泰新能源投资间接持有本公司 9.58 % 股份，合计将持有本公司 62.84 % 股份，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南存辉通过正泰集团间接持有本公司 62.84 % 股份，并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5.06 % 股份，一致行动人南尔、南笑鸥、南金侠将分别直接持有本公司 0.02%、0.02% 和 0.02% 股份，因此本次交易完成后南存辉将控制本公司 67.90 % 股份，南存辉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将控制本公司 67.97 % 股份，南存辉仍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前后，南存辉均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关系稳定。前述交易对方基于事实未认定为一致行动人对上市公司控制权未造成影响，对本次交易亦不构成重大影响。

6、本次交易完成后合并计算的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交易对方合并计算的持股数量情况如下表：

具有一致行动关系的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前		本次交易后 (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后 (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数量按上限计算)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南存辉、南尔、南笑鸥、南金侠	928,615,267	70.38	1,279,173,640	67.97	1,279,173,640	59.60
王永才、柯丽华	729,599	0.06	10,544,263	0.56	10,544,263	0.49
黄林玉、吴敏洁	100	0.00	165,262	0.01	165,262	0.01
李金辉、李红、李忠强	130	0.00	262,831	0.01	262,831	0.01
李红、李金辉	-	-	157,979	0.01	157,979	0.01
李忠强、李金辉	130	0.00	157,522	0.01	157,522	0.01
张苏叶、郑孟印	39,000	0.00	99,651	0.01	99,651	0.00
徐志武、朱筱秋	1,450,956	0.11	6,296,466	0.33	6,296,466	0.29
张微微、戈悟觉	-	-	939,374	0.05	939,374	0.04
吴炳池、吴旭升、吴依娜、吴丽娜	11,795,536	0.89	16,196,531	0.86	16,196,531	0.75
吴旭升、吴炳池	11,795,536	0.89	15,726,879	0.84	15,726,879	0.73
吴丽娜、吴炳池	10,846,536	0.82	14,543,100	0.77	14,543,100	0.68
吴依娜、吴炳池	10,846,536	0.82	14,543,100	0.77	14,543,100	0.68
潘丽珠、王鹏举	19,630	0.00	31,772	0.00	31,772	0.00
陈景城、陈宣富	288,990	0.02	3,311,765	0.18	3,311,765	0.15
潘性莲、张智寰	130,000	0.01	1,351,602	0.07	1,351,602	0.06
张晓原、陆川	6,110	0.00	2,361,916	0.13	2,361,916	0.11

注：本次交易前持股数量按截至 2016 年 7 月 8 日持股数量计算。

上市公司股东南存飞与实际控制人南存辉为兄弟关系，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董事，并为交易对方吴炳池配偶的弟弟。此外，其与本次包括南存辉在内的 108 名交易对方共同持有正泰集团股份。其已出具承诺函确认，其对正泰集团的经营无完全决策权；其在生活、经济上与南存辉、吴炳池相互独立；其与正泰集团、南存辉和吴炳池就其各自所获得的正泰电器股份未提供任何融资安排；其与正泰集团、南存辉和吴炳池之间就所持正泰电器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委托

管理等安排；其与正泰集团、南存辉和吴炳池就所持正泰电器股份未曾在股东大会表决、人员选举、股息分红、股份变动等重大决策事项上作出过任何口头的或书面的一致行动安排，各方均独立判断、决策及行使股东表决权，其与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达成一致行动安排的任何意图，其与正泰集团、南存辉和吴炳池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且与本次交易的其他交易对方均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因此，其与南存辉及其他交易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上表中计算本次交易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交易对方本次交易前后合计持股比例亦未将其计入在内。

（五）锁定期及相关安排

1、交易对方取得标的资产权益时间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关系，及其取得标的资产权益的时间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姓名	取得标的资产权益时间
1	正泰集团	2015年7月17日、2015年10月9日、2015年11月3日
2	正泰新能源投资	2012年11月20日至2014年12月26日期间多次
3	仇展炜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4	周承军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5	金建波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6	李崇卫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7	谢宝强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8	黄启银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9	沈道军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10	罗易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11	胡远东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12	袁艳辉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间多次
13	李栋炎	2012年3月5日至2015年11月3日期

				间多次
14	朱晓霞			2012 年 3 月 5 日至 2015 年 11 月 3 日期 间多次
15	南存辉			2012 年 3 月 5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1 日 期间多次
16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 司 47 名股东	1	南存辉	2015 年 10 月 9 日
17		2	朱信敏	2015 年 10 月 9 日
18		3	林黎明	2015 年 10 月 9 日
19		4	王永才	2015 年 10 月 9 日
20		5	程南征	2015 年 10 月 9 日
21		6	倪彩荣	2015 年 10 月 9 日
22		7	倪庆环	2015 年 10 月 9 日
23		8	杨玉霜	2015 年 10 月 9 日
24		9	郑有义	2015 年 10 月 9 日
25		10	王仁远	2015 年 10 月 9 日
26		11	寿国春	2015 年 10 月 9 日
27		12	高仁春	2015 年 10 月 9 日
28		13	黄星金	2015 年 10 月 9 日
29		14	叶松仟	2015 年 10 月 9 日
30		15	施成法	2015 年 10 月 9 日
31		16	黄云斌	2015 年 10 月 9 日
32		17	李红	2015 年 10 月 9 日
33		18	李忠强	2015 年 10 月 9 日
34		19	陈柯亦	2015 年 10 月 9 日
35		20	包蓓惠	2015 年 10 月 9 日
36		21	吴荣参	2015 年 10 月 9 日
37		22	金仁进	2015 年 10 月 9 日
38		23	王良平	2015 年 10 月 9 日
39		24	金川钧	2015 年 10 月 9 日
40		25	叶向荣	2015 年 10 月 9 日
41		26	翁志明	2015 年 10 月 9 日
42		27	过润之	2015 年 10 月 9 日
43		28	朱信善	2015 年 10 月 9 日
44		29	李金辉	2015 年 10 月 9 日
45		30	秦伟锋	2015 年 10 月 9 日
46		31	杨宣才	2015 年 10 月 9 日
47		32	郑乐英	2015 年 10 月 9 日

48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45 名股东	33	陈永平	2015 年 10 月 9 日
49		34	陈星孟	2015 年 10 月 9 日
50		35	叶文林	2015 年 10 月 9 日
51		36	郑建鸣	2015 年 10 月 9 日
52		37	郑文松	2015 年 10 月 9 日
53		38	陈百乐	2015 年 10 月 9 日
54		39	周华	2015 年 10 月 9 日
55		40	张苏叶	2015 年 10 月 9 日
56		41	林发云	2015 年 10 月 9 日
57		42	胡志像	2015 年 10 月 9 日
58		43	蔡碎妹	2015 年 10 月 9 日
59		44	董勇	2015 年 10 月 9 日
60		45	黄林玉	2015 年 10 月 9 日
61		46	徐汉秋	2015 年 10 月 9 日
62		47	郑云峰	2015 年 10 月 9 日
63		1	徐志武	2015 年 10 月 9 日
64		2	陈国良	2015 年 10 月 9 日
65		3	仇展炜	2015 年 10 月 9 日
66		4	黄李忠	2015 年 10 月 9 日
67		5	金炘	2015 年 10 月 9 日
68		6	陈建克	2015 年 10 月 9 日
69		7	朱信阳	2015 年 10 月 9 日
70		8	高亦强	2015 年 10 月 9 日
71		9	朱宝新	2015 年 10 月 9 日
72		10	张微微	2015 年 10 月 9 日
73		11	胡新宇	2015 年 10 月 9 日
74		12	张璐	2015 年 10 月 9 日
75		13	黄永钦	2015 年 10 月 9 日
76		14	陈建强	2015 年 10 月 9 日
77		15	胡万伍	2015 年 10 月 9 日
78		16	吴建平	2015 年 10 月 9 日
79		17	吴建敏	2015 年 10 月 9 日
80		18	吴万雄	2015 年 10 月 9 日
81		19	郑爱珍	2015 年 10 月 9 日
82		20	王建清	2015 年 10 月 9 日

83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45 名股东	21	吴建芳	2015 年 10 月 9 日
84		22	吴建玲	2015 年 10 月 9 日
85		23	李南	2015 年 10 月 9 日
86		24	胡琦莹	2015 年 10 月 9 日
87		25	林建新	2015 年 10 月 9 日
88		26	周敬东	2015 年 10 月 9 日
89		27	陈珠献	2015 年 10 月 9 日
90		28	钱旭光	2015 年 10 月 9 日
91		29	倪仕灿	2015 年 10 月 9 日
92		30	周炳辉	2015 年 10 月 9 日
93		31	陈庆更	2015 年 10 月 9 日
94		32	叶崇银	2015 年 10 月 9 日
95		33	朱益忠	2015 年 10 月 9 日
96		34	黄永余	2015 年 10 月 9 日
97		35	林智生	2015 年 10 月 9 日
98		36	陈国际	2015 年 10 月 9 日
99		37	陈庆来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0		38	徐也洁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1		39	金萍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2		40	宋国峙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3		41	赵兰芬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4		42	朱筱秋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5		43	高小珍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6		44	吴晓东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7		45	吴元丹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8		1	吴炳池	2015 年 10 月 9 日
109		2	陈景城	2015 年 10 月 9 日
110		3	张帆	2015 年 10 月 9 日
111		4	南存辉	2016 年 3 月 2 日
112		5	张智寰	2015 年 10 月 9 日
113		6	潘性莲	2015 年 10 月 9 日
114		7	南笑鸥	2015 年 10 月 9 日
115		8	南尔	2015 年 10 月 9 日
116		9	南金侠	2015 年 10 月 9 日
117		10	叶建丹	2015 年 10 月 9 日

118		11	郑春林	2015 年 10 月 9 日
119		12	吴旭升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0		13	吴依娜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1		14	吴丽娜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2		15	赵丽娜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3		16	朱爱忠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4		17	郑志东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5		18	陈宣富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6		19	赵志芬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7		20	陈业欣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8		21	郑孟印	2015 年 10 月 9 日
129		22	卢锡林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0		23	胡二敏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1		24	仲逸华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2		25	王莲英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3		26	李银良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4		27	王晨怡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5		28	金小阳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6		29	吴华荣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7		30	倪月华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8		31	季瑛	2015 年 10 月 9 日
139		32	林芬芳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0		33	王一路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1		34	陈晓玲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2		35	洪宝妹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3		36	俞武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4		37	朱洁文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5		38	赵微微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6		39	包秀根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7		40	张惟峰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8		41	朱虹	2015 年 10 月 9 日
149		42	朱信敏	2016 年 6 月 16 日
150		43	潘丽珠	2015 年 10 月 9 日
151		44	王鹏举	2015 年 10 月 9 日
152		45	王竹芳	2015 年 10 月 9 日

153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16 名股东	1	王永才	2015 年 10 月 9 日
154		2	柯丽华	2015 年 10 月 9 日
155		3	张晓原	2015 年 10 月 9 日
156		4	陈卉	2015 年 10 月 9 日
157		5	陆川	2015 年 10 月 9 日
158		6	陈源	2015 年 10 月 9 日
159		7	金秀华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0		8	胡子洛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1		9	吴红宇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2		10	施曼野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3		11	戈悟觉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4		12	包正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5		13	林齐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6		14	陈雷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7		15	吴敏洁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8		16	陆秀峻	2015 年 10 月 9 日
169	上海联和			2015 年 10 月 9 日
170	Treasure Bay			2015 年 11 月 3 日
171	通祥投资			2015 年 11 月 18 日
172	浙景投资			2015 年 11 月 18 日
173	君彤鸿璟			2015 年 11 月 18 日

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中，正泰新能源投资、南笑鸥、南尔、南金侠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具有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本次交易的其他交易对方与正泰集团、南存辉不具有一致性行动关系。

2、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参见“第一节本次交易概况”之“三、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8、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3、交易对方锁定期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六条等相关规定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第四十六条规定，特定对象以资产认购而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 1、特定对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
- 2、特定对象通过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取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
- 3、特定对象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

《证券法》第九十八条规定，在上市公司收购中，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的上市公司的股票，在收购行为完成后的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规定，在上市公司收购中，收购人持有的被收购公司的股份，在收购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收购人在被收购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不受前述 12 个月的限制，但应当遵守本办法第六章的规定。

《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境外投资者进行战略投资取得的上市公司 A 股股份三年内不得转让。

本次交易前，正泰集团持有正泰电器 854,100,000 股股份，占正泰电器总股本的 64.7317%，为正泰电器控股股东；南存辉持有正泰集团 31.0987%的股权，并直接持有正泰电器 5.6475%的股份，为正泰电器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交易对方中正泰新能源投资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实际控制人南存辉控制下的企业，南尔、南笑鸥、南金侠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子女，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实际控制人南存辉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因此，正泰集团、南存辉、新能源投资、南笑鸥、南尔、南金侠因本次发行获得的正泰电器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第（一）项：“特定对象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控制的关联人”的相关要求。

Treasure Bay 因本次发行获得的正泰电器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符合《战略投资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境外投资者进行战略投

资取得的上市公司 A 股股份三年内不得转让，且符合《重组办法》等法规的要求。

此外，除正泰集团、南存辉、新能源投资、南笑鸥、南尔、南金侠、Treasure Bay 以外的其他交易对方取得对价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未满 12 个月，则该等交易对方因本次发行获得的正泰电器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六条第（三）项：“特定对象取得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其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的相关要求。

（六）交易对方穿透情况

1、交易对方穿透后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穿透至自然人或非单纯以持有本次交易标的为目的的法人之后的交易对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认购方名称或姓名	穿透后主体情况
1	正泰集团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主要从事低压电器、输配电设备、仪器仪表、建筑电器、汽车电器、工业自动化、光伏发电和装备制造等相关业务，除持有标的公司权益外，还持有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民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
2	正泰新能源投资	穿透至正泰集团（已重复计算）、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家企业。 共计 1 家企业。
2.1	正泰集团	不需要穿透。
2.2	上海泰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除持有正泰新能源投资权益外，还持有理想能源设备（上海）有限公司股权。
3	上海联和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为国有独资投资公司，从事信息通信产业、生物医药、能源环保等高新技术产业及金融服务、现代服务等产业领域的投资和融资业务，除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权益外，还持有上海联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联和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股权。
4	Treasure Bay	穿透至周星华 1 名自然人。
5	通祥投资	需要穿透，普通合伙人为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为珠海融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最终穿透至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陈劲松、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Profit Score Limited；共计 3 家企业, 1 名自然人。
5.1	天津工银国际资本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需要穿透，普通合伙人为工银国际普通合伙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 Benefit Field Limited。

5.1.1	工银国际普通合伙管理有限公司	需要穿透，为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5.1.1.1	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除持有工银国际普通合伙管理有限公司权益外，还持有高统投资有限公司股权。
5.1.2	Benefit Field Limited	需要穿透，为 Wise Score Holdings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5.1.2.1	Wise Score Holdings Limited	需要穿透，为 Acute Profits Holdings Limited 全资子公司。
5.1.2.1.1	Acute Profits Holdings Limited	需要穿透，为自然人陈劲松全资子公司。
5.1.2.1.1.1	陈劲松	为自然人，不需要穿透
5.2	珠海融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需要穿透，普通合伙人为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天津工银国际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1	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除持有通祥投资权益外，还持有珠海融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企业股权。
5.2.2	天津工银国际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需要穿透，普通合伙人为 Profit Score Limited，有限合伙人为工银国际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5.2.2.1	Profit Score Limited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除持有天津工银国际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权益外，还持有珠海通沛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权。
5.2.2.2	工银国际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需要穿透，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5.2.2.2.1	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除持有工银国际普通合伙管理有限公司权益外，还持有高统投资有限公司股权。
6	浙景投资	需要穿透，普通合伙人为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分别为上海中植鑫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新机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汇祥越嘉（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最终穿透至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中植鑫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段柯、深圳市新机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海祥（天津）投资有限公司、海祥（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计 5 家企业与 1 名自然人。
6.1	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除持有浙景投资权益外，还持有上海浙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的股权。
6.2	上海中植鑫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除持有浙景投资权益外，还持有常州星汉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等的股权。
6.3	深圳市新机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需要穿透，其普通合伙人为深圳市新机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段柯。
6.3.1	段柯	为自然人，不需要穿透。
6.3.2	深圳市新机缘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除持有深圳市新机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权益外，还持有深圳市前海新机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的股权。
6.4	汇祥越嘉（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需要穿透，其普通合伙人为海祥（天津）投资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为海祥（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4.1	海祥（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除持有汇祥越嘉（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权益外，还持有汇祥（天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的股权。
6.4.2	海祥（天津）创业投资管理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

	有限公司	司，除持有汇祥越嘉（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权益外，还持有北京新合伙汇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企业的股权。
7	君彤鸿璟	需要穿透，其普通合伙人为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人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汇添富资本汇投15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出资，该资管计划资产委托方为成都市技嘉商贸有限公司。 最终穿透至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叶荣芳和唐薇，共计1家企业,2名自然人。
7.1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不需要穿透，不是单纯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份为目的的公司，主要从事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业务，除持有君彤鸿璟权益外，还持有上海君彤鸿骏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企业的股权。
7.2	成都市技嘉商贸有限公司	需要穿透，股东为叶荣芳、唐薇。
7.2.1	叶荣芳	为自然人，不需要穿透。
7.2.2	唐薇	为自然人，不需要穿透。
8	南存辉	-
9	仇展炜	-
10	周承军	-
11	金建波	-
12	李崇卫	-
13	谢宝强	-
14	黄启银	-
15	沈道军	-
16	罗易	-
17	胡远东	-
18	朱晓霞	-
19	袁艳辉	-
20	李栋熒	-
21	1 南存辉	已重复计算
22	2 王永才	-
23	3 程南征	-
24	4 朱信敏	-
25	5 蔡碎妹	-
26	6 董勇	-
27	7 黄林玉	-
28	8 徐汉秋	-
29	9 郑云峰	-
30	10 朱信善	-

31	11	翁志明	-
32	12	金仁进	-
33	13	王良平	-
34	14	金川钧	-
35	15	叶向荣	-
36	16	过润之	-
37	17	陈柯亦	-
38	18	林黎明	-
39	19	郑有义	-
40	20	王仁远	-
41	21	施成法	-
42	22	黄云斌	-
43	23	李红	-
44	24	李忠强	-
45	25	李金辉	-
46	26	秦伟锋	-
47	27	杨宣才	-
48	28	郑乐英	-
49	29	陈永平	-
50	30	陈星孟	-
51	31	叶文林	-
52	32	郑建鸣	-
53	33	郑文松	-
54	34	倪庆环	-
55	35	包蓓惠	-
56	36	吴荣参	-
57	37	寿国春	-
58	38	高仁春	-
59	39	倪彩荣	-
60	40	杨玉霜	-
61	41	黄星金	-
62	42	叶松仟	-
63	43	陈百乐	-
64	44	周华	-

65		45	张苏叶	-
66		46	林发云	-
67		47	胡志像	-
68		1	钱旭光	-
69		2	倪仕灿	-
70		3	叶崇银	-
71		4	朱益忠	-
72		5	徐也洁	-
73		6	陈珠献	-
74		7	黄永余	-
75		8	陈国良	-
76		9	朱信阳	-
77		10	胡新宇	-
78		11	黄永钦	-
79		12	陈建强	-
80		13	胡万伍	-
81		14	黄李忠	-
82	乐清 展图 45名 自然人 股东	15	林智生	-
83		16	吴万雄	-
84		17	郑爱珍	-
85		18	陈国际	-
86		19	陈庆来	-
87		20	高小珍	-
88		21	周炳辉	-
89		22	吴晓东	-
90		23	吴元丹	-
91		24	赵兰芬	-
92		25	高亦强	-
93		26	金炘	-
94		27	吴建平	-
95		28	吴建敏	-
96		29	吴建芳	-
97		30	吴建玲	-
98		31	陈建克	-

99		32	陈庆更	-
100		33	李南	-
101		34	胡琦莹	-
102		35	林建新	-
103		36	周敬东	-
104		37	金萍	-
105		38	宋国峙	-
106		39	徐志武	-
107		40	王建清	-
108		41	朱筱秋	-
109		42	张璐	-
110		43	仇展炜	已重复计算
111		44	朱宝新	-
112		45	张微微	-
113		1	吴炳池	-
114		2	赵丽娜	-
115		3	倪月华	-
116		4	季瑛	-
117		5	林芬芬	-
118		6	吴依娜	-
119		7	张惟峰	-
120		8	朱虹	-
121	乐清 逢源 45 名 自然人 股东	9	包秀根	-
122		10	王一路	-
123		11	吴丽娜	-
124		12	吴华荣	-
125		13	陈晓玲	-
126		14	朱信敏	已重复计算
127		15	潘丽珠	-
128		16	吴旭升	-
129		17	洪宝妹	-
130		18	俞武	-
131		19	朱洁文	-
132		20	王鹏举	-

133		21	王竹芳	-
134		22	赵微微	-
135		23	赵志芬	-
136		24	仲逸华	-
137		25	王莲英	-
138		26	李银良	-
139		27	张帆	-
140		28	金小阳	-
141		29	王晨怡	-
142		30	胡二敏	-
143		31	卢锡林	-
144		32	陈景城	-
145		33	南存辉	已重复计算
146		34	陈宣富	-
147		35	潘性莲	-
148		36	张智寰	-
149		37	南笑鸥	-
150		38	南尔	
151		39	南金侠	-
152		40	朱爱忠	-
153		41	陈业欣	-
154		42	叶建丹	-
155		43	郑志东	-
156		44	郑孟印	-
157		45	郑春林	-
158	杭州泰库16名自然人股东	1	柯丽华	-
159		2	陆秀峻	-
160		3	林齐	-
161		4	张晓原	-
162		5	陈雷	-
163		6	陈卉	-
164		7	胡子洛	-
165		8	吴红宇	-
166		9	陈源	-

167		10	吴敏洁	-
168		11	施曼野	-
169		12	戈悟觉	-
170		13	包正	-
171		14	金秀华	-
172		15	陆川	-
173		16	王永才	已重复计算

根据上述情况，本次交易的合伙企业交易对方合伙人穿透至自然人、法人后，涉及的认购主体共计 178 名，不超过 200 名。

2、有限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取得标的资产情况

（1）交易对方中有限合伙企业取得标的资产股权的时间、出资形式、资金来源及出资目的

本次交易中的交易对方中有限合伙企业共 3 家，分别为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本次交易对方中有限合伙企业取得标的资产股权的时间、出资形式、资金来源及出资目的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名称	取得标的资产股权时间 ^注	出资形式	资金来源	出资目的
1	通祥投资	2015 年 11 月 18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通过股权投资获得投资收益
2	浙景投资	2015 年 11 月 18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通过股权投资获得投资收益
3	君彤鸿璟	2015 年 11 月 18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通过股权投资获得投资收益

注：取得标的资产股权的时间为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2）交易对方中有限合伙企业的全部合伙人取得合伙企业权益的时间、出资形式、资金来源及出资目的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中有限合伙企业的全部合伙人及合伙人取得合伙企业权益的时间、出资形式、资金来源及出资目的情况如下：

1) 通祥投资全部合伙人穿透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取得合伙权益的日期 ^注	出资形式	资金来源	出资目的
1	天津工银国际资本	2015 年 11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

	经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P）				收益
1-1	工银国际普通合伙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1-1-1	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1-2	Benefit Field Limited	2015 年 11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1-2-1	Wise Score Holdings Limited	2015 年 11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1-2-1-1	Acute Profits Holdings Limited	2015 年 11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1-2-1-1-1	陈劲松	2015 年 11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	珠海融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LP）	2016 年 8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1	北京融泽通远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2	天津工银国际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6 年 8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2-1	Profit Score Limited	2016 年 8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2-2	工银国际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2-2-1	工银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10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注：合伙人的出资人或股东取得合伙权益的日期为合伙人穿透后的出资人或股东取得合伙人权益的时间和合伙人取得合伙权益时间较晚者，且取得合伙权益的日期为工商登记完成时间或合伙协议签署的时间，下同。

2）浙景投资全部合伙人穿透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取得合伙权益的日期	出资形式	资金来源	出资目的
1	西藏浙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2015 年 9 月 22 日、 2015 年 11 月 19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	上海中植鑫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LP）	2015 年 11 月 19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3	深圳市新机缘投资企业（有限合伙）（LP）	2015 年 11 月 19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3-1	深圳市新机缘投	2015 年 11 月 19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资发展有限公司				益
3-2	段柯	2015 年 11 月 19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4	汇祥越嘉(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LP)	2015 年 11 月 19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4-1	海祥(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9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4-2	海祥(天津)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19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3) 君彤鸿璟全部合伙人穿透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取得合伙权益的日期	出资形式	资金来源	出资目的
1	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GP)	2015 年 8 月 3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	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 (LP)	2015 年 12 月 3 日	现金	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汇添富资本汇投 1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之委托财产	为汇添富资本汇投 1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之委托人创造投资收益
2-1	成都市技嘉商贸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1-1	叶荣芳	2015 年 12 月 3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2-1-2	唐薇	2015 年 12 月 3 日	现金	自有资金	获得投资收益

注：根据成都市技嘉商贸有限公司和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汇添富资本汇投 1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资产委托人承诺书》及《资产管理计划备案证明》，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是系代汇添富资本汇投 1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金认购君彤鸿璟 LP 份额，汇添富资本汇投 15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认购人为成都市技嘉商贸有限公司。

3、合伙企业取得交易标的资产股权、合伙人取得合伙权益的时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情况

上市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起临时停牌，停牌前六个月即 2014 年 11 月 19 日。本次交易对方中合伙企业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取得标的资产股权、合伙人取得合伙权益时间均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

2015年11月6日，正泰新能源开发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新股东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以每1.7674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1元的价格增资正泰新能源开发，并于2015年11月18日办理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次增资系为满足正泰新能源开发业务发展需要，抓住当前光伏发电业务受到国家大力支持及推动的发展机遇、加快电站开发速度、满足资金需求，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此外，该次增资采用市场化方式，按照与本次重组的交易作价相一致的价格，即每1.7674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1元，由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增资。

因此，本次交易中合伙企业取得标的资产股权、合伙人取得合伙权益虽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但系为满足正泰新能源开发自身资金需求之需要，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且考虑到投资人增资的目的及市场化作价，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对方穿透后的合计人数为178人，未超过200人，且本次交易中合伙企业取得交易标的资产、合伙人取得合伙权益在停牌前六个月内，因此《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等相关规定不适用于本次交易。

（七）部分交易对方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1、外资交易对方是否需要取得商务部等外资主管部门的相关批准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本次交易完成后，境外投资人 Treasure Bay 取得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 22,925,796 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为 1.22%（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所涉及的境外交易对方 Treasure Bay 以其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认购正泰电器股份事宜已取得商务部原则同意批复。

2、交易对方上海联和、君彤鸿璟是否需要取得国资主管部门的相关批准

（1）上海联和是否需要取得国资主管部门的相关批准

上海联和注册资本为 351,461.0913 万元，上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其 100%股权。

根据国务院国资委《关于促进企业国有产权流转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14]95 号），国有股东参股的非上市企业参与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资产重组的，该国有股东所涉及的国有股权管理事项，由国家出资企业依法办理。重组后国有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应按照《国有单位受让上市公司股份管理暂行规定》（国资发产权[2007]109 号）等相关规定报省级以上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备案，对其证券账户标注“SS”标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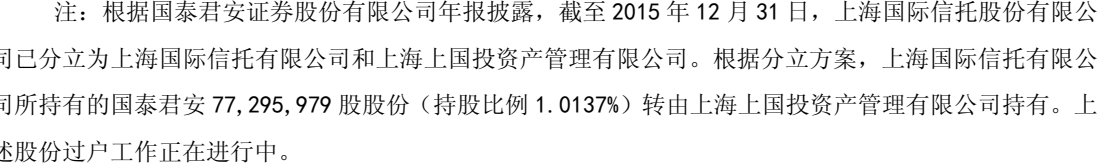
根据 2015 年 11 月 6 日与上海市国资委产权处的沟通情况，上海市国资委参照国资发产权[2014]95 号文的相关规定，认为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与国有参股标的公司之间进行资产重组的审批权下放到所出资企业，因此本次交易由上海联和自行审批，发行结束后报上海市国资委备案即可。

根据上海联和公司章程第 25 条，公司不设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执行董事经出资人委派，由公司总经理担任。出资人授权执行董事为公司决策机构。执行董事决策前，应由经理办公会议集体讨论，经理办公会议实行总经理领导下的集体决策制。执行董事及经理办公会议的职权包括：（六）审议批准公司的经营计划；审议批准公司主业的投资计划与投资方案；批准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和非主业投资项目。（九）决定除法律法规及本章程明确规定应由出资人决定的事项以外的公司其他融资、对外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对象的管理，决定公司重要子公司的有关重大事项）、资产处置行为。

上海联和执行董事于 2016 年 3 月 7 日出具《执行董事决定》（沪联和执董发（2016）第 3 号），同意上海联和参与正泰电器本次交易。

（2）君彤鸿璟是否需要取得国资主管部门的相关批准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君彤鸿璟的股权结构如下：



君彤鸿璟《合伙协议》以及《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自行决定本企业的任何日常经营管理事项。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承诺投资项目的相关重大事宜（包括投资形式、投资对价、投资条件、投资项目相关协议内容的确定及签署）均应与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协商，并充分考虑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提出的投资建议后由双方共同决定。

君彤鸿璟的全体合伙人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汇添富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代资管计划）已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召开合伙人大会，同意本次交易的相关事宜。

因此，君彤鸿璟参与本次交易已经履行了合伙人大会审批程序，符合其《合伙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规定，且没有违反其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国泰君安君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业务管理办法》规定，无需经国资主管部门审批。

3、李红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1）李红参与本次交易未违反《公务员法》等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交易对方李红任职于温州市财政局下属事业单位温州市预算外资金收缴中心。

《公务员法》第二条规定，本法所称公务员，是指依法履行公职、纳入国家行政编制、由国家财政负担工资福利的工作人员。

《公务员法》第五十三条规定，公务员不得从事或者参与营利性活动，在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中兼任职务。

《公务员法》第一百零六条规定，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中除工勤人员以外的工作人员，经批准参照本法进行管理。

根据李红与温州市预算外资金收缴中心签署的《事业单位聘用合同书》，该聘用合同适用《浙江省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度试行细则》（浙政办发[2004]117号），《浙江省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度试行细则》第二条规定，该细则适用于本省事业单位和与之建立或者形成聘用关系的人员，但参照、依照国家公务员制度进行人事管理的除外。

温州市预算外资金收缴中心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出具证明，确认李红自 2009 年 2 月 1 日起在该单位工作，该单位为温州市财政局下属事业单位，不具有公共

事务管理职能，非按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李红不属于国家公务员，也非经批准参照《公务员法》进行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亦非党政领导干部，其对外投资公司股权行为不违法《公务员法》等规定或本单位关于竞业禁止、任职回避的禁止性规定。

（2）李红参与本次交易未违反竞业禁止、任职回避等规定

李红任职于温州市预算外资金收缴中心，其所从事业务与正泰电器及正泰新能源开发非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温州市预算外资金收缴中心已出具证明，确认李红对外投资不违反其关于竞业禁止、任职回避的规定。

4、朱虹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1）朱虹参与本次交易未违反《公务员法》等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交易对方朱虹任职于乐清市水利电力总站。

《公务员法》第二条规定，本法所称公务员，是指依法履行公职、纳入国家行政编制、由国家财政负担工资福利的工作人员。

《公务员法》第五十三条规定，公务员不得从事或者参与营利性活动，在企业或者其他营利性组织中兼任职务。

《公务员法》第一百零六条规定，法律、法规授权的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的事业单位中除工勤人员以外的工作人员，经批准参照本法进行管理。

乐清市水利电力总站于2016年5月出具证明，确认朱虹自1992年12月31日起在该单位工作，与该单位签署了《劳动合同》，目前任职该单位科室负责人。该单位为乐清市水利局下属企业，为国有企业，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机关单位。朱虹不属于国家公务员，也非经批准参照《公务员法》进行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亦非党员领导干部或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其对外投资公司股权行为不违法《公务员法》等规定或该单位关于竞业禁止、任职回避的禁止性规定。

（2）朱虹参与本次交易未违反竞业禁止、任职回避等规定

朱虹任职于乐清市水利电力总站，其所从事业务与正泰电器及正泰新能源开发非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且不具有公共事务管理职能。乐清市水利电力总站已出具证明，确认朱虹对外投资不违反其关于竞业禁止、任职回避的规定。

5、梁望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本次交易原交易对方梁望任职于上海市黄浦区公安消防支队防火监督处，职务为副科长，衔级上尉。

我国公安消防部队是公安机关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力量的组成部分，是在公安机关领导下同火灾作斗争的一支实行军事化管理的部队，执行中国人民解放军的三大条令和兵役制度，纳入武警序列。实行公安机关领导，条块结合，分级管理的管理体制。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消防总队，总队下设司、政、后、防四个部门，各地、市、州、盟和直辖市城区设消防支队，支队下设消防大队（科）、中队。

根据前述中国人民解放军三大条令中的《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第一百二十七条规定，军人不得经商。

鉴于梁望属于武警序列，执行《中国人民解放军内务条令》中关于经商的禁止性规定。2016年5月31日，梁望与本次交易另一交易对方朱信敏签订了《出资份额转让协议》，梁望将其持有的乐清逢源 57,089 元的出资额转让给朱信敏，转让价格为 79,924.6 元。

就本次股权转让，乐清逢源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乐清逢源于 2016 年 6 月 16 日取得了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2016 年 8 月 12 日，正泰电器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的议案》，同意原拟向梁望发行的 5,964 股改为向朱信敏发行。2016 年 8 月 12 日，上市公司与本次交易全体交易对方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乐清逢源原股东梁望于本次交易项下的全部权利与义务转由朱信敏承担，原拟向梁望发行的 5,964 股改为向朱信敏发行。因此，梁望不再为本次交易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交易对方朱信敏为正泰集团董事、副总裁，兼任正泰电器董事，不属于公务员，亦非经批准参照《公务员法》进行管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正泰

新能源开发为正泰集团下属企业，朱信敏投资正泰新能源开发未违反所在单位关于竞业禁止、任职回避的规定。

第四章 交易标的

本次重组拟收购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的直接和间接权益；涉及的标的资产包括：

（1）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 7 家企业及南存辉等 13 位自然人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的股权；

（2）南存辉等 47 位自然人持有的乐清祥如 100%股权；

（3）徐志武等 45 位自然人持有的乐清展图 100%股权；

（4）吴炳池等 45 位自然人持有的乐清逢源 100%股权；

（5）王永才等 16 位自然人持有的杭州泰库 100%股权。

一、基本情况

（一）正泰新能源开发

公司名称	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外资比例低于 25%）
注册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335 号 1 幢 B 号厂房 2 楼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335 号
法定代表人	仇展炜
注册资本	531,842.1053 万元
成立时间	2009 年 10 月 1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694586113J
经营范围	生产：光伏发电系统及光伏建筑一体化产品；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新能源电站，新能源技术，新能源系统产品；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机电设备安装〔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承接：新能源工程，电力工程〔除承装（修、试）电力设施〕；分布式太阳能光伏发电（凭有效许可证件经营）

（二）乐清祥如

公司名称	乐清祥如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朱信敏
注册资本	30,399.9098 万元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16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350101135T
经营范围	对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业务）

（三）乐清展图

公司名称	乐清展图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乐清市北白象镇正泰工业园正泰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徐志武
注册资本	15,773.8519 万元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16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350102752W
经营范围	对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四）乐清逢源

公司名称	乐清逢源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乐清市北白象正泰工业园区正泰路1号
法定代表人	吴炳池
注册资本	13,430.8719 万元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16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3823501012314
经营范围	对实业投资、投资管理

（五）杭州泰库

公司名称	杭州泰库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灵隐路7号凝翠轩商业网点101室
法定代表人	陆川
注册资本	15,055.5378 万元
成立时间	2015 年 7 月 23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1341868537A
经营范围	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受托对企业资产进行管理

二、历史沿革

（一）正泰新能源开发

1、公司设立

正泰新能源开发设立于 2009 年 10 月 16 日，设立时名称为“杭州正泰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系由正泰太阳能科技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服务设立时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实收资本 2,500 万元，股东均以货币出资。2009 年 10 月 15 日，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出资出具浙企验[2009]第 11882 号《验资报告》。2009 年 10 月 16 日，新能源服务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办理完毕。

新能源服务设立时，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2,500.00	100.00%
	合计	—	2,500.00	100.00%

2、历次增资、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1）2009 年增资

2009 年 12 月 7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向新能源服务增资 2,400 万元。增资后，新能源服务注册资本由 2,500 万元增至 4,900 万元。2009 年 12 月 8 日，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浙企验[2009]第 11904 号验资报告。2009 年 12 月 11 日，新能源服务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4,900.00.00	100.00%
	合计	—	4,900.00.00	100.00%

（2）2011 年公司名称变更

2011 年 5 月 13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公司名称由“杭州正泰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变更至“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2011 年 6 月 8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3）2011 年增资

2011年8月23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向正泰新能源开发增资7,300万元。增资后，正泰新能源开发注册资本由4,900万元增至12,200万元。2011年8月26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南方验[2011]第301号验资报告。2011年8月29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12,200.00	100.00%
	合计	—	12,200.00	100.00%

（4）2012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28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与仇展炜、周承军、金建波、李崇卫、谢宝强、黄启银、沈道军、罗易、胡远东、袁艳辉、李栋荧、朱晓霞、南存辉分别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正泰太阳能科技向前述股东分别转让 439.20 万元、106.75 万元、75.03 万元、75.03 万元、59.78 万元、59.78 万元、41.358 万元、37.942 万元、19.825 万元、11.895 万元、7.93 万元、7.93 万元及 289.75 万元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 1 元/股。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就前述股权转让作出股东决定。2012年3月5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的受让方除正泰新能源开发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外均为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通过本次股权转让，实现了对于正泰新能源开发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的股权激励。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10,967.80	89.90
2	仇展炜	货币	439.20	3.60
3	南存辉	货币	289.75	2.38
4	周承军	货币	106.75	0.88
5	金建波	货币	75.03	0.62
6	李崇卫	货币	75.03	0.62

7	谢宝强	货币	59.78	0.49
8	黄启银	货币	59.78	0.49
9	沈道军	货币	41.36	0.34
10	罗易	货币	37.94	0.31
11	胡远东	货币	19.83	0.16
12	袁艳辉	货币	11.90	0.10
13	李栋熒	货币	7.93	0.07
14	朱晓霞	货币	7.93	0.07
合计		—	12,200.00	100.00

（5）2012 年第一次增资

2012 年 3 月 4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召开会议，决议同意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6,500 万元。增资后，正泰新能源开发注册资本由 12,200 万元增至 18,700 万元。2012 年 3 月 9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南方验[2012]第 060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3 月 13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17,467.80	93.41
2	仇展炜	货币	439.20	2.35
3	南存辉	货币	289.75	1.55
4	周承军	货币	106.75	0.57
5	金建波	货币	75.03	0.40
6	李崇卫	货币	75.03	0.40
7	谢宝强	货币	59.78	0.32
8	黄启银	货币	59.78	0.32
9	沈道军	货币	41.36	0.22
10	罗易	货币	37.94	0.20
11	胡远东	货币	19.83	0.11
12	袁艳辉	货币	11.90	0.06
13	李栋熒	货币	7.93	0.04
14	朱晓霞	货币	7.93	0.04
合计		—	18,700.00	100.00

（6）2012 年第二次增资

2012 年 3 月 30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召开会议，决议同意正泰新能源开发增加注册资本 32,400 万元，其中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28,471.1 万元，首

期出资 28,083.50 万元；仇展炜增资 1,400.4 万元，首期出资 450 万元；周承军增资 340.375 万元，首期出资 109.375 万元；金建波增资 239.235 万元，首期出资 76.875 万元；李崇卫增资 239.235 万元，首期出资 76.875 万元；谢宝强增资 190.61 万元，首期出资 61.25 万元；黄启银增资 190.61 万元，首期出资 61.25 万元；沈道军增资 131.871 万元，首期出资 42.375 万元；罗易增资 120.979 万元，首期出资 38.875 万元；胡远东增资 63.2125 万元，首期出资 20.3125 万元；袁艳辉增资 37.9275 万元，首期出资 12.1875 万元；李栋荧增资 25.285 万元，首期出资 8.125 万元；朱晓霞增资 25.285 万元首期出资 8.125 万元；南存辉增资 923.875 万元，首期出资 296.875 万元。2012 年 4 月 9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的首期出资出具南方验[2012]第 090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4 月 9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首期出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12 年 10 月，上述增资股东履行了第二期出资义务，足额缴纳了剩余出资。2012 年 10 月 22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的第二期出资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2）第 234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0 月 24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第二期出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45,938.90	89.90
2	仇展炜	货币	1,839.60	3.60
3	南存辉	货币	1,213.63	2.38
4	周承军	货币	447.13	0.88
5	金建波	货币	314.27	0.62
6	李崇卫	货币	314.27	0.62
7	谢宝强	货币	250.39	0.49
8	黄启银	货币	250.39	0.49
9	沈道军	货币	173.23	0.34
10	罗易	货币	158.92	0.31
11	胡远东	货币	83.04	0.16
12	袁艳辉	货币	49.82	0.10
13	李栋荧	货币	33.22	0.07
14	朱晓霞	货币	33.22	0.07
合计		—	51,100.00	100.00

（7）2012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11月1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与正泰新能源投资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正泰太阳能科技向正泰新能源投资转让 26,061 万元的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同日，正泰新能源开发就前述股权转让召开股东会，其余股东同意放弃优先受让权。2012年11月20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该次股权转让的转让方正泰太阳能科技与受让方正泰新能源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均为南存辉先生。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货币	26,061.00	51.00
2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19,877.90	38.90
3	仇展炜	货币	1,839.60	3.60
4	南存辉	货币	1,213.63	2.38
5	周承军	货币	447.13	0.88
6	金建波	货币	314.27	0.62
7	李崇卫	货币	314.27	0.62
8	谢宝强	货币	250.39	0.49
9	黄启银	货币	250.39	0.49
10	沈道军	货币	173.23	0.34
11	罗易	货币	158.92	0.31
12	胡远东	货币	83.04	0.16
13	袁艳辉	货币	49.82	0.10
14	李栋荧	货币	33.22	0.07
15	朱晓霞	货币	33.22	0.07
合计		—	51,100.00	100.00

（8）2012 年第三次增资

2012 年 12 月 13 日，经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通过，决议增资 33,900 万元，其中正泰新能源投资增资 30,476.10 万元，首期出资 27,869 万元；仇展炜增资 1,220.40 万元，首期出资 610.20 万元；周承军增资 296.625 万元，首期出资 148.3125 万元；金建波增资 208.485 万元，首期出资 104.2425 万元；李崇卫增资 208.485 万元，首期出资 104.2425 万元；谢宝强增资 166.11 万元，首期出资 83.055 万元；黄启银增资 166.11 万元，首期出资 83.055 万元；沈道军增资 114.921 万元，首期出资 57.4605 万元；罗易增资 105.429 万元，首期出资 52.7145 万元；胡远东增资 55.0875 万元，首期出资 27.54375 万元；袁艳辉增资 33.0525 万元，首期出资 16.52625 万元；李栋荧增资 22.035 万元，首期

出资 11.0175 万元；朱晓霞增资 22.035 万元，首期出资 11.0175 万元；南存辉增资 805.125 万元，首期出资 402.5625 万元。2012 年 12 月 21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的首期出资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2）第 297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2 月 21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首期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第二期出资为正泰新能源投资缴纳出资 2,607.10 万元。2013 年 12 月 11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的第二期出资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3）第 633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12 月 12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第二期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截至 2014 年 12 月 11 日，该次增资的其余出资已经足额缴纳，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货币	56,537.10	66.51
2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19,877.90	23.39
3	仇展炜	货币	3,060.00	3.60
4	南存辉	货币	2,018.75	2.37
5	周承军	货币	743.75	0.88
6	金建波	货币	522.75	0.62
7	李崇卫	货币	522.75	0.62
8	谢宝强	货币	416.50	0.49
9	黄启银	货币	416.50	0.49
10	沈道军	货币	288.15	0.34
11	罗易	货币	264.35	0.31
12	胡远东	货币	138.13	0.16
13	袁艳辉	货币	82.88	0.10
14	李栋荧	货币	55.25	0.07
15	朱晓霞	货币	55.25	0.07
合计		—	85,000.00	100.00

（9）2013 年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11 月 22 日，经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通过，会议决议正泰新能源投资增资 30,000 万元。增资后，正泰新能源开发注册资本由 85,000 万元增加至 115,000 万元。2013 年 12 月 11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3）第 633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12 月 12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货币	86,537.10	75.25
2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19,877.90	17.29
3	仇展炜	货币	3,060.00	2.66
4	南存辉	货币	2,018.75	1.76
5	周承军	货币	743.75	0.65
6	金建波	货币	522.75	0.45
7	李崇卫	货币	522.75	0.45
8	谢宝强	货币	416.50	0.36
9	黄启银	货币	416.50	0.36
10	沈道军	货币	288.15	0.25
11	罗易	货币	264.35	0.23
12	胡远东	货币	138.13	0.12
13	袁艳辉	货币	82.88	0.07
14	李栋炎	货币	55.25	0.05
15	朱晓霞	货币	55.25	0.05
合计		—	115,000.00	100.00

（10）2013 年第二次增资

2013 年 12 月 20 日，经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正泰新能源投资增资 43,000 万元。增资后，正泰新能源开发注册资本由 115,000 万元增加至 158,000 万元。2013 年 12 月 30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3）第 673 号验资报告。2013 年 12 月 31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货币	129,537.10	81.99
2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19,877.90	12.58
3	仇展炜	货币	3,060.00	1.94
4	南存辉	货币	2,018.75	1.28
5	周承军	货币	743.75	0.47
6	金建波	货币	522.75	0.33
7	李崇卫	货币	522.75	0.33
8	谢宝强	货币	416.50	0.26
9	黄启银	货币	416.50	0.26

10	沈道军	货币	288.15	0.18
11	罗易	货币	264.35	0.17
12	胡远东	货币	138.13	0.09
13	袁艳辉	货币	82.88	0.05
14	李栋荧	货币	55.25	0.04
15	朱晓霞	货币	55.25	0.04
合计		—	158,000.00	100.00

（11）2014 年增资

2014 年 12 月 23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增资 60,000 万元，其中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20,000 万元，正泰新能源投资增资 40,000 万元。增资后，正泰新能源开发注册资本由 158,000 万元增加至 218,000 万元。2014 年 12 月 26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2015 年 11 月 23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杭金瑞会综字（2015）第 043 号《专项审计报告》。

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货币	169,537.10	77.77
2	正泰太阳能科技	货币	39,877.90	18.29
3	仇展炜	货币	3,060.00	1.40
4	南存辉	货币	2,018.75	0.93
5	周承军	货币	743.75	0.34
6	金建波	货币	522.75	0.24
7	李崇卫	货币	522.75	0.24
8	谢宝强	货币	416.50	0.19
9	黄启银	货币	416.50	0.19
10	沈道军	货币	288.15	0.13
11	罗易	货币	264.35	0.12
12	胡远东	货币	138.13	0.06
13	袁艳辉	货币	82.88	0.04
14	李栋荧	货币	55.25	0.03
15	朱晓霞	货币	55.25	0.03
合计		—	218,000.00	100.00

（12）2015 年股权转让

经 2015 年 7 月 1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审议通过，2015 年 7 月 10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与正泰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正泰太阳能科技向正泰集团转让其所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全部 39,877.90 万元的股权，转让价格合计 39,877.90 万元。2015 年 7 月 17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系为避免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股权后双方存在交叉持股情况，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货币	169,537.10	77.77
2	正泰集团	货币	39,877.90	18.29
3	仇展炜	货币	3,060.00	1.40
4	南存辉	货币	2,018.75	0.93
5	周承军	货币	743.75	0.34
6	金建波	货币	522.75	0.24
7	李崇卫	货币	522.75	0.24
8	谢宝强	货币	416.50	0.19
9	黄启银	货币	416.50	0.19
10	沈道军	货币	288.15	0.13
11	罗易	货币	264.35	0.12
12	胡远东	货币	138.13	0.06
13	袁艳辉	货币	82.88	0.04
14	李栋荧	货币	55.25	0.03
15	朱晓霞	货币	55.25	0.03
合计		—	218,000.00	100.00

（13）2015 年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9 月 29 日，经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审议通过，正泰新能源开发增加注册资本 182,288.0085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由 218,000.00 万元增加至 400,288.0085 万元；其中正泰集团增资 97,965.9088 万元，仇展炜增资 861 万元，周承军增资 186.55 万元，金建波增资 129.15 万元，李崇卫增资 129.15 万元，谢宝强增资 114.80 万元，黄启银增资 114.80 万元，沈道军增资 77.49 万元，罗易增资 66.01 万元，胡远东增资 35.875 万元，袁艳辉增资 21.525 万元，李栋荧增资 14.35 万元，朱晓霞增资 14.35 万元，新增股东乐清逢源增资

13,430.8719 万元、乐清祥如增资 30,399.9098 万元、乐清展图增资 15,773.8519 万元、杭州泰库增资 15,055.5378 万元、上海联和增资 7,896.8783 万元。2015 年 10 月 9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2015 年 10 月 27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5）第 108 号《验资报告》。

该次增资方中仇展炜等 12 名自然人均为正泰新能源开发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乐清逢源、乐清祥如、乐清展图、杭州泰库四方的股东及上海联和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相关方，该次增资系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股权的整合步骤之一。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货币	169,537.10	42.35
2	正泰集团	货币	137,843.81	34.44
3	乐清祥如	货币	30,399.91	7.59
4	乐清展图	货币	15,773.85	3.94
5	杭州泰库	货币	15,055.54	3.76
6	乐清逢源	货币	13,430.87	3.36
7	上海联和	货币	7,896.88	1.97
8	仇展炜	货币	3,921.00	0.98
9	南存辉	货币	2,018.75	0.50
10	周承军	货币	930.30	0.23
11	金建波	货币	651.90	0.16
12	李崇卫	货币	651.90	0.16
13	谢宝强	货币	531.30	0.13
14	黄启银	货币	531.30	0.13
15	沈道军	货币	365.64	0.09
16	罗易	货币	330.36	0.08
17	胡远东	货币	174.00	0.04
18	袁艳辉	货币	104.40	0.03
19	李栋荧	货币	69.60	0.02
20	朱晓霞	货币	69.60	0.02
合计		—	400,288.01	100.00

（14）2015 年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10 月 30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召开会议，决议同意正泰新能源开发增加注册资本 29,711.9915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由 400,288.0085 万元增加至 430,000.00 万元；其中原股东正泰集团增资 1,428.7278 万元，仇展炜增

资 1,000.00 万元，周承军增资 600.00 万元，金建波增资 500.00 万元，李崇卫增资 500.00 万元，谢宝强增资 200.00 万元，黄启银增资 200.00 万元，沈道军增资 200.00 万元，罗易增资 150.00 万元，胡远东增资 200.00 万元，袁艳辉增资 30.00 万元，李栋茨增资 30.00 万元，朱晓霞增资 150.00 万元，新增股东 Zhixun Shen 增资 728.8843 万元、Xindi Wu 增资 717.4323 万元、钱秀兰增资 1,400 万元、HONG, Frederick Wing Wah 增资 121.0663 万元、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增资 21,555.8808 万元；同日，正泰新能源开发与前述股东签署《增资扩股协议》。2015 年 10 月 30 日，杭州市商务委员会出具“杭商委外资许[2015]143 号”行政许可决定书，浙江省人民政府颁发“商外资浙府资杭字[2015]9889 号”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15 年 11 月 3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该次增资完成后，正泰新能源开发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2015 年 11 月 11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5）第 022 号《验资报告》。

该次增资方中仇展炜等 12 名自然人均为正泰新能源开发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Zhixun Shen 等 4 名外籍自然人和 Treasure Bay 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该次增资系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股权的整合步骤之一。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货币	169,537.10	39.43
2	正泰集团	货币	139,272.54	32.39
3	乐清祥如	货币	30,399.91	7.07
4	Treasure Bay	货币	21,555.88	5.01
5	乐清展图	货币	15,773.85	3.67
6	杭州泰库	货币	15,055.54	3.50
7	乐清逢源	货币	13,430.87	3.12
8	上海联和	货币	7,896.88	1.84
9	仇展炜	货币	4,921.00	1.14
10	南存辉	货币	2,018.75	0.47
11	周承军	货币	1,530.30	0.36
12	钱秀兰	货币	1,400.00	0.33
13	金建波	货币	1,151.90	0.27
14	李崇卫	货币	1,151.90	0.27
15	谢宝强	货币	731.30	0.17
16	黄启银	货币	731.30	0.17
17	Zhixun Shen	货币	728.88	0.17

18	Xindi Wu	货币	717.43	0.17
19	沈道军	货币	565.64	0.13
20	罗易	货币	480.36	0.11
21	胡远东	货币	374.00	0.09
22	朱晓霞	货币	219.60	0.05
23	袁艳辉	货币	134.40	0.03
24	HONG, Frederick Wing Wah	货币	121.07	0.03
25	李栋荧	货币	99.60	0.02
合计		—	430,000.00	100.00

（15）2015 年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11 月 6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与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签署增资扩股协议，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分别以货币形式增资正泰新能源开发 100,000.00 万元、50,000.00 万元、30,000.00 万元，对应增加正泰新能源开发注册资本 56,578.9474 万元、28,289.4737 万元和 16,973.6842 万元；增资完成后，正泰新能源开发注册资本将由 430,000.00 万元增加至 531,842.1053 万元。2015 年 11 月 6 日，该次增资经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审议通过。2015 年 11 月 11 日，该次增资的商务部门手续办理完毕。2015 年 11 月 18 日，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2015 年 11 月 23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5）第 024 号《验资报告》。

该次增资系为把握当前光伏发展机遇，加快光伏电站开发建设速度，满足企业近期发展的资金需求，正泰新能源开发按照市场化价格引入战略投资 18 亿元。该次增资价格对应正泰新能源开发本次增资前的估值为 76 亿元，即每 1.7674 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 1 元；该次增资价格与上市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 权益的评估价值基本一致。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投资	货币	169,537.10	31.88
2	正泰集团	货币	139,272.54	26.19
3	通祥投资	货币	56,578.95	10.64
4	乐清祥如	货币	30,399.91	5.72
5	浙景投资	货币	28,289.47	5.32
6	Treasure Bay	货币	21,555.88	4.05
7	君彤鸿璟	货币	16,973.68	3.19
8	乐清展图	货币	15,773.85	2.97
9	杭州泰库	货币	15,055.54	2.83

10	乐清逢源	货币	13,430.87	2.53
11	上海联和	货币	7,896.88	1.48
12	仇展炜	货币	4,921.00	0.93
13	南存辉	货币	2,018.75	0.38
14	周承军	货币	1,530.30	0.29
15	钱秀兰	货币	1,400.00	0.26
16	金建波	货币	1,151.90	0.22
17	李崇卫	货币	1,151.90	0.22
18	谢宝强	货币	731.30	0.14
19	黄启银	货币	731.30	0.14
20	Zhixun Shen	货币	728.88	0.14
21	Xindi Wu	货币	717.43	0.13
22	沈道军	货币	565.64	0.11
23	罗易	货币	480.36	0.09
24	胡远东	货币	374.00	0.07
25	朱晓霞	货币	219.60	0.04
26	袁艳辉	货币	134.40	0.03
27	HONG, Frederick Wing Wah	货币	121.07	0.02
28	李栋荧	货币	99.60	0.02
合计		—	531,842.11	100.00

3、2014 年 12 月以来增资款到位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4 年 12 月增资 6 亿元、2015 年 9 月增资 18.23 亿元、2015 年 10 月增资 2.97 亿元、2015 年 11 月增资 18 亿元对应的增资款均已全部实缴到位，正泰新能源开发不存在未收到增资款的情况。根据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杭金瑞会验字（2015）第 024 号），截至 2015 年 11 月 22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注册资本为 531,842.1053 万元，累计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531,842.1053 万元。

4、本次交易前对正泰新能源开发进行大额增资的目的及其对本次交易作价的影响

（1）本次交易前四次增资的目的

正泰新能源开发从事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EPC 工程总包业务，为资本密集型行业，特别是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阶段需要投入巨额资金。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4 年 12 月增资 6 亿元及 2015 年 11 月按市场化方式引入机构投资者增资 18 亿元的目的，均系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为光伏电站开发及建设筹措资金。

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5 年 9 月、10 月两次增资系为实施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合并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整合方案、并同时完成管理层股权激励，增资方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标的资产管理层人员。正泰新能源开发 2015 年 9 月、10 月两次增资合计金额为 21.20 亿元，该等资金主要已用于 2015 年 11 月正泰新能源开发以 21.34 亿元现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 股权。

（2）本次交易前增资对本次交易作价的影响

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1 月 30 日，本次交易的评估对象包括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 的股东权益、乐清祥如 100% 的股东权益、乐清展图 100% 的股东权益、乐清逢源 100% 的股东权益以及杭州泰库 100% 的股东权益（即正泰新能源开发 100% 的直接和间接股东权益）。根据坤元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1 号，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 的股东权益为 804,812.49 万元；根据坤元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4 号，乐清祥如 100% 的股东权益为 53,865.64 万元；根据坤元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2 号，乐清逢源 100% 的股东权益为 23,797.53 万元；根据坤元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5 号，乐清展图 100% 的股东权益为 27,949.60 万元；根据坤元出具的坤元评报〔2016〕73 号，杭州泰库 100% 的股东权益为 26,668.77 万元，以上合计为 937,094.04 万元。

在本次交易的评估结果中，本次交易前正泰新能源开发历次增资的影响如下：

1) 对于 2014 年 12 月增资的 6 亿元，该等资金均已投入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在评估中考虑该等电站业务后续带来的收益。

2) 对于 2015 年 9 月、10 月增资的合计 21.20 亿元，该等资金主要已用于正泰新能源开发以 21.34 亿元现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 股权；正泰太阳能科技资产与负债的评估价值构成正泰新能源开发本次重组交易作价的一部分。

3) 对于 2015 年 11 月市场化机构投资者增资的合计 18 亿元，在收益法评估中该等 18 亿元货币资金作为正泰新能源开发溢余资产，未形成其对正泰新能源开发收益法评估部分的价值影响；且该次增资价格对应正泰新能源开发本次增资前的估值为 76 亿元，即每 1.7674 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 1 元，该增资价格

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正泰新能源开发 100%股权的交易作价评估值水平基本一致。因此，本次增资未导致正泰新能源开发每一注册资本的交易作价评估值改变，不存在依赖上述增资增加正泰新能源开发每一注册资本评估值的情况，该次增资为市场化、公允进行，未影响本次重组交易作价水平。

5、最近三年增减资、股权转让及评估情况

最近三年，正泰新能源开发未发生减资情形。最近三年，正泰新能源开发的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均已履行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1）最近三年的增资情况

正泰新能源开发最近三年增资的主要情况如下：

增资时间	增资方	增资金额	主要原因
2013 年第一次增资	正泰新能源投资	30,000 万元	解决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2013 年第二次增资	正泰新能源投资	43,000 万元	解决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2014 年增资	正泰新能源投资	40,000 万元	解决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2014 年增资	正泰太阳能科技	20,000 万元	解决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2015 年第一次增资	仇展炜等 12 名自然人	合计 1765.05 万元	完成管理层股权激励
2015 年第一次增资	正泰集团	97,965.9088 万元	实现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2015 年第一次增资	乐清祥如	30,399.9098 万元	实现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2015 年第一次增资	乐清逢源	13,430.8719 万元	实现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2015 年第一次增资	乐清展图	15,773.8519 万元	实现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2015 年第一次增资	杭州泰库	15,055.5378 万元	实现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2015 年第一次增资	上海联和	7,896.8783 万元	实现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2015 年第二次增资	仇展炜等 12 名自然人	合计 3,760 万元	完成管理层股权激励
2015 年第二次增资	正泰集团	1428.7278 万元	实现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2015 年第二次增资	Zhixun Shen 等 4 名外籍自然人 和 Treasure Bay	合计 24,523.27 万元	实现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2015 年第三次增资	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	合计 101,842.11 万元	解决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2）最近三年的股权转让情况

经 2015 年 7 月 1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股东会审议通过，2015 年 7 月 10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与正泰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正泰太阳能科技向正泰集

团转让其所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全部 39,877.90 万元的股权，转让价格合计 39,877.9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系为避免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股权后双方存在交叉持股情况，本次股权转让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3）最近三年增资及股权转让价格的公允性

1）2013 年、2014 年等三次增资

该三次增资主要系为解决当时正泰新能源开发自身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为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提供资金。正泰新能源投资、正泰太阳能科技与正泰新能源开发均系南存辉先生同一控制下企业；该等增资不具有商业实质，因此增资价格仅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以上增资发生时距正泰电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出具的时间均已经一年以上，正泰新能源开发的资产规模、经营情况、盈利能力及未来发展预期均发生了较大变化，本次重组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做为定价依据；因此导致该等增资价格与本次重组交易作价存在差异。

2）2015 年 7 月股权转让

该次股权转让系实施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合并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整合方案之一，股权转让目的为避免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股权后双方存在交叉持股情况。

正泰集团、正泰太阳能科技与正泰新能源开发均系南存辉先生同一控制下企业；该次股权转让不具有商业实质，因此股权转让价格仅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3）2015 年 9 月、10 月增资

2015 年 9 月、10 月增资系为实施本次重组前标的资产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合并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整合方案、并同时完成管理层股权激励，增资方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标的资产管理层人员。

①管理层人员增资情况

2015 年 9 月、10 月，仇展炜等 12 名正泰新能源开发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对正泰新能源开发直接进行增资；此外，2015 年 9 月，仇展炜还通过乐清展图间接对正泰新能源开发进行增资，正泰太阳能科技总经理王永才（同时也是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正泰新能源开发董事兼正泰太阳能科技常务副总经理陆川通过杭州泰库间接对正泰新能源开发进行增资；该等正泰新能源开发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在正泰新能源开发主要任职情况及工作年限如下：

序号	姓名	目前任职	工作年限
1	王永才	正泰太阳能科技总经理（曾任正泰新能源开发董事长、正泰太阳能科技董事）	10年
2	仇展炜	董事、总经理	8年
3	周承军	常务副总经理	6年
4	金建波	副总经理	6年
5	李崇卫	副总经理	5年
6	陆川	董事、正泰太阳能科技常务副总经理	5年
7	谢宝强	工程管理部总监	4年
8	黄启银	采购供应部总监	4年
9	沈道军	技术质量部总监	4年
10	罗易	技术质量部资深经理	6年
11	胡远东	西部开发总监	5年
12	袁艳辉	高级项目经理	7年
13	李栋荧	运营部技术主管	6年
14	朱晓霞	财务总监	6年

通过上述管理层人员增资，进一步将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与正泰新能源开发利益绑定一致，完成管理层人员股权激励，有利于激发管理层人员的积极性、有利于推动业务快速发展，增资价格按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该次增资行为涉及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正泰新能源开发对该等管理层人员增资行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账务处理，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②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增资情况

除正泰集团及正泰新能源开发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外，该等增资方包括：152 名自然人股东持有的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及杭州泰库四家公司及上海联和、Zhixun Shen、Xindi Wu、钱秀兰、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HONG, Frederick Wing Wah；乐清祥如、乐清展图、

乐清逢源及杭州泰库四家公司除陆川以外的 151 名自然人股东及其他增资方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

除正泰集团及正泰新能源开发核心管理及业务团队成员外，上述增资方与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的对应关系如下：

类别	股东构成（交易对方）	与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的关系
正泰新能源开发法人股东乐清祥如之股东	南存辉、王永才、程南征、朱信敏、蔡碎妹、董勇、黄林玉、徐汉秋、郑云峰、朱信善、翁志明、金仁进、王良平、金川钧、叶向荣、过润之、陈柯亦、林黎明、郑有义、王仁远、施成法、黄云斌、李红、李忠强、李金辉、秦伟锋、杨宣才、郑乐英、陈永平、陈星孟、叶文林、郑建鸣、郑文松、倪庆环、包蓓惠、吴荣参、寿国春、高仁春、倪彩荣、杨玉霜、黄星金、叶松仟、陈百乐、周华、张苏叶、林发云、胡志像，共计 47 人	陈柯亦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陈福铭的孙子；除此以外，乐清祥如股东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正泰新能源开发法人股东乐清展图之股东	钱旭光、倪仕灿、叶崇银、朱益忠、徐也洁、陈珠献、黄永余、陈国良、朱信阳、胡新宇、黄永钦、陈建强、胡万伍、黄李忠、林智生、吴万雄、郑爱珍、陈国际、陈庆来、高小珍、周炳辉、吴晓东、吴元丹、赵兰芬、高亦强、金炘、吴建平、吴建敏、吴建芳、吴建玲、陈建克、陈庆更、李南、胡琦莹、林建新、周敬东、张璐、金萍、宋国峙、徐志武、王建清、朱筱秋、仇展炜、朱宝新、张微微，共计 45 人	吴晓东、吴元丹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周赛雅的女儿；吴建平、吴建敏、吴建芳、吴建玲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吴德铨的子女；李南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李振贤的儿子；张璐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张素丽的侄女；除此以外，乐清展图股东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正泰新能源开发法人股东乐清逢源之股东	吴炳池、赵丽娜、倪月华、季瑛、林芬芬、吴依娜、张惟峰、朱虹、包秀根、王一路、吴丽娜、吴华荣、陈晓玲、梁望、潘丽珠、吴旭升、洪宝妹、俞武、朱洁文、王鹏举、王竹芳、赵微微、赵志芬、仲逸华、王莲英、李银良、张帆、金小阳、王晨怡、胡二敏、卢锡林、陈景城、施成轲、陈宣富、潘性莲、张智寰、南笑鸥、南尔、南金侠、朱爱忠、陈业欣、叶建丹、郑志东、郑孟印、郑春林，共计 45 人	倪月华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戴知谦的配偶；季瑛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季九如的女儿；林芬芬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蒋慈恩的配偶；张智寰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潘性莲的女儿；叶建丹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金林勇的配偶；除此以外，乐清逢源股东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正泰新能源开发法人股东杭州泰库之股东，除陆川外	王永才、柯丽华、陆秀峻、林齐、张晓原、陈雷、陈卉、胡子洛、吴红宇、陈源、吴敏洁、施曼野、戈悟觉、包正、金秀华，共计 15 人	陈源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黄秀琴的儿子；除此以外，杭州泰库股东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正泰新能	Zhixun Shen	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源开发直接股东	Xindi Wu	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SINO-ALLIANCE International,Ltd 的股东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HONG, Frederick Wing Wah	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HONG, Kwai Wah 的兄弟
	钱秀兰	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 Taiyiheng Investment Limited 的股东

注：乐清逢源原股东施成铭所持乐清逢源股权已经转让予南存辉。

从上表可见，除标的资产管理层外，2015年9月、10月增资的增资方均为原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亲属，该等增资系为完成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合并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整合而进行的，不具有商业实质，因此增资价格按对应的注册资本1:1作价。

4) 2015年11月增资情况

该次增资系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抓住当前光伏发电业务受到国家大力支持及推动的发展机遇、加快电站开发速度、满足资金需求；该次增资采用市场化方式，按照与本次重组的交易作价基本一致的价格，即每1.7674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1元，由市场化机构投资者增资。本次重组中正泰新能源开发的交易价格为942,359.00万元，即每1.7719元对应注册资本1元。该次增资的增资价格与本次重组交易作价基本一致。

5) 本次交易作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

本次重组交易标的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定价依据，最终交易价格由本次交易双方根据评估结果协商确定。本次交易定价方式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包括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及正泰集团下属正泰新能源投资、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南存辉先生在内的多位关联方，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在本公司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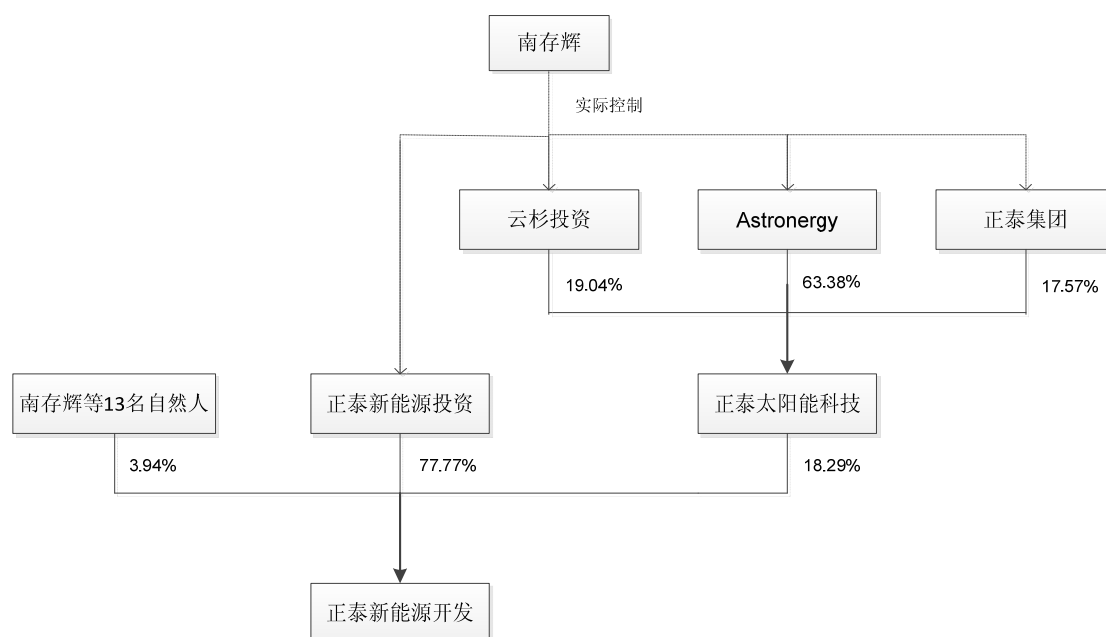
本次交易作价公允，未对中小股东权益造成损害。

（4）最近三年的评估情况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正泰新能源开发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二）本次重组前标的资产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合并正泰太阳能科技的原因、整合方案及过程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正泰电器控股股东正泰集团下属光伏产业资产分布于正泰新能源开发及正泰太阳能科技两家公司，其中，正泰新能源开发主要从事国内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EPC 工程总包，正泰太阳能科技主要从事国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及太阳能电池组件的制造及销售业务，两家公司股权及控制结构如下：



鉴于正泰新能源开发与正泰太阳能科技同属于光伏行业，同时双方业务关系密切，正泰新能源开发需采购正泰太阳能科技的电池组件产品，为避免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本次重组中两者均需纳入上市公司；为便于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对于光伏业务板块的经营管理，本次重组前对标的资产进行架构调整：由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合并正泰太阳能科技、正泰太阳能科技成为正泰新能源开发的全资子公司，原持有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改为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的股权。具体整合方案及过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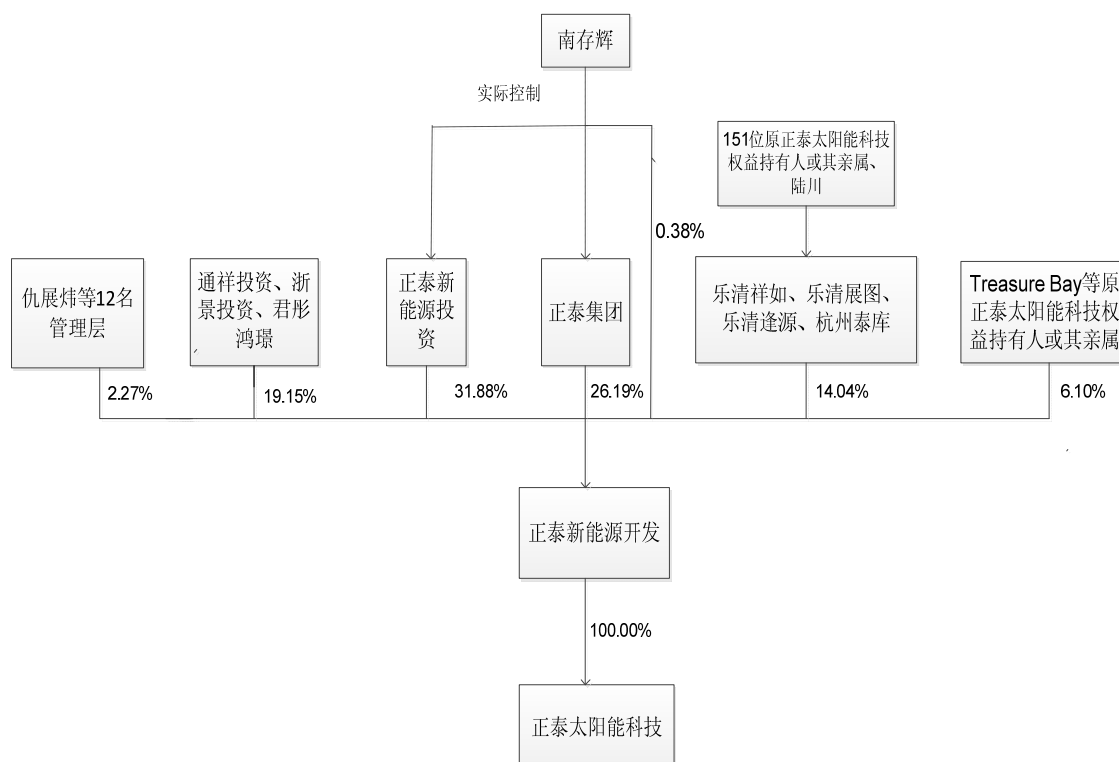
1、2015 年 7 月，为避免整合完成后正泰新能源开发与正泰太阳能科技之间存在交叉持股关系，正泰太阳能科技向正泰集团转让其所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18.29%股权。

2、2015 年 9 月、10 月，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通过对正泰新能源开发直接或间接增资的方式，改为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的股权；该等增资资金主要由正泰新能源开发用于现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股权。

在上述增资中，部分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通过新设立的乐清祥如、乐清展图、乐清逢源及杭州泰库四家持股公司间接增资并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部分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直接增资并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

3、2015 年 11 月，正泰新能源开发现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股权。

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合并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整合完成后，本次重组标的资产的股权结构如下：



（三）乐清祥如

1、公司设立

乐清祥如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由朱信敏出资设立。2015 年 7 月 16 日，乐清祥如完成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乐清祥如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朱信敏	货币	500.00	100.00%
	合计	—	500.00	100.00%

2、历次增资、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2015 年 9 月 12 日，朱信敏作出股东决定，乐清祥如增加注册资本 298,999,098 元，注册资本由 5,000,000 元增加至 303,999,098 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分别由南存辉、王永才、朱信敏等 47 名自然人认缴。2015 年 9 月 16 日，乐清祥如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2015 年 9 月 24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5）第 016 号《验资报告》。

该次增资的新增股东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在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 股权后，该等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通过乐清祥如间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的股权；同时，该次增资与乐清祥如设立的时间间隔较短，乐清祥如亦未开展其他实际业务，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乐清祥如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南存辉	货币	163,948,056	53.93
2	朱信敏	货币	45,171,666	14.86
3	林黎明	货币	22,058,296	7.26
4	王永才	货币	21,654,463	7.12
5	程南征	货币	14,987,121	4.93
6	倪彩荣	货币	6,616,080	2.18
7	倪庆环	货币	2,660,375	0.88
8	杨玉霜	货币	2,277,618	0.75
9	郑有义	货币	1,846,437	0.61
10	王仁远	货币	1,183,731	0.39
11	寿国春	货币	1,176,179	0.39
12	高仁春	货币	1,151,266	0.38
13	黄星金	货币	1,140,238	0.38
14	叶松仟	货币	1,140,238	0.38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5	施成法	货币	1,100,256	0.36
16	黄云斌	货币	990,154	0.33
17	李红	货币	990,154	0.33
18	李忠强	货币	984,640	0.32
19	陈柯亦	货币	911,044	0.30
20	包蓓惠	货币	648,809	0.21
21	吴荣参	货币	644,734	0.21
22	金仁进	货币	632,569	0.21
23	王良平	货币	632,569	0.21
24	金川钧	货币	629,955	0.21
25	叶向荣	货币	629,955	0.21
26	翁志明	货币	570,283	0.19
27	过润之	货币	570,283	0.19
28	朱信善	货币	563,621	0.19
29	李金辉	货币	495,222	0.16
30	秦伟锋	货币	495,222	0.16
31	杨宣才	货币	495,222	0.16
32	郑乐英	货币	386,547	0.13
33	陈永平	货币	364,247	0.12
34	陈星孟	货币	352,078	0.12
35	叶文林	货币	352,078	0.12
36	郑建鸣	货币	352,078	0.12
37	郑文松	货币	352,078	0.12
38	陈百乐	货币	342,234	0.11
39	周华	货币	342,234	0.11
40	张苏叶	货币	342,234	0.11
41	林发云	货币	325,693	0.11
42	胡志像	货币	325,693	0.11
43	蔡碎妹	货币	253,252	0.08
44	董勇	货币	228,049	0.08
45	黄林玉	货币	228,049	0.08
46	徐汉秋	货币	228,049	0.08
47	郑云峰	货币	228,049	0.08
合计		—	303,999,098	100.00

3、乐清祥如最近三年增减资、股权转让及评估情况

乐清祥如成立以来未发生减资和股权转让，其增资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乐清祥如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四）乐清展图

1、公司设立

乐清展图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徐志武出资设立。2015 年 7 月 16 日，乐清展图完成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乐清展图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徐志武	货币	500.00	100.00%
	合计	—	500.00	100.00%

2、历次增资、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2015 年 9 月 12 日，徐志武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乐清展图增加注册资本 152,738,519 元。同日，乐清展图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该次增资事项。增加的注册资本分别由徐志武、钱旭光等 45 名自然人认缴。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5,000,000 元增至 157,738,519 元。2015 年 9 月 16 日，乐清展图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2015 年 9 月 24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次增资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5）第 014 号《验资报告》。

该次增资的新增股东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在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 股权后，该等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通过乐清展图间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的股权；同时，该次增资与乐清展图设立的时间间隔较短，乐清展图亦未开展其他实际业务，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徐志武	货币	45,331,211	28.74
2	陈国良	货币	15,519,431	9.84
3	仇展炜	货币	13,250,513	8.40
4	黄李忠	货币	8,821,540	5.59
5	金炘	货币	8,821,540	5.59
6	陈建克	货币	7,952,617	5.04
7	朱信阳	货币	6,242,277	3.96
8	高亦强	货币	5,231,289	3.32

9	朱宝新	货币	4,416,840	2.80
10	张微微	货币	4,416,840	2.80
11	胡新宇	货币	3,033,926	1.92
12	张璐	货币	2,652,000	1.68
13	黄永钦	货币	2,310,942	1.47
14	陈建强	货币	2,277,328	1.44
15	胡万伍	货币	2,277,328	1.44
16	吴建平	货币	2,183,317	1.38
17	吴建敏	货币	2,183,310	1.38
18	吴万雄	货币	1,280,519	0.81
19	郑爱珍	货币	1,202,558	0.76
20	王建清	货币	1,176,179	0.75
21	吴建芳	货币	1,124,726	0.71
22	吴建玲	货币	1,124,726	0.71
23	李南	货币	1,100,256	0.70
24	胡琦莹	货币	1,100,256	0.70
25	林建新	货币	1,100,256	0.70
26	周敬东	货币	1,100,256	0.70
27	陈珠献	货币	944,658	0.60
28	钱旭光	货币	880,624	0.56
29	倪仕灿	货币	872,500	0.55
30	周炳辉	货币	857,138	0.54
31	陈庆更	货币	857,138	0.54
32	叶崇银	货币	770,515	0.49
33	朱益忠	货币	770,515	0.49
34	黄永余	货币	770,515	0.49
35	林智生	货币	623,579	0.40
36	陈国际	货币	596,341	0.38
37	陈庆来	货币	596,341	0.38
38	徐也洁	货币	544,759	0.35
39	金萍	货币	284,855	0.18
40	宋国峙	货币	284,855	0.18
41	赵兰芬	货币	228,049	0.14
42	朱筱秋	货币	228,049	0.14
43	高小珍	货币	168,057	0.11
44	吴晓东	货币	114,025	0.07
45	吴元丹	货币	114,025	0.07
合计		—	157,738,519	100.00

3、乐清展图最近三年增减资、股权转让及评估情况

乐清展图成立以来未发生减资和股权转让，其增资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乐清展图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五）乐清逢源

1、公司设立

乐清逢源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 500 万元，由吴炳池出资设立。2015 年 7 月 16 日，乐清逢源完成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乐清逢源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吴炳池	货币	500	100.00%
	合计	—	500	100.00%

2、历次增资、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1）2015 年增资

2015 年 9 月 12 日，吴炳池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乐清逢源增加注册资本 129,308,719 元。增资完成后，注册资本由 5,000,000 元增至 134,308,719 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分别由吴炳池、陈景城等 45 名自然人认缴。2015 年 9 月 15 日，乐清逢源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2015 年 9 月 24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杭金瑞会验字（2015）第 015 号《验资报告》。

该次增资的新增股东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在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 股权后，该等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通过乐清逢源间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的股权；同时，该次增资与乐清逢源设立的时间间隔较短，乐清逢源亦未开展其他实际业务，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吴炳池	货币	32,549,285	24.23

2	陈景城	货币	27,281,669	20.31
3	张帆	货币	10,717,041	7.98
4	施成轺	货币	10,616,080	7.90
5	张智寰	货币	6,420,000	4.78
6	潘性莲	货币	5,066,218	3.77
7	南笑鸥	货币	4,420,000	3.29
8	南尔	货币	4,420,000	3.29
9	南金侠	货币	4,420,000	3.29
10	叶建丹	货币	4,420,000	3.29
11	郑春林	货币	4,417,000	3.29
12	吴旭升	货币	4,415,510	3.29
13	吴依娜	货币	2,207,972	1.64
14	吴丽娜	货币	2,207,972	1.64
15	赵丽娜	货币	1,935,000	1.44
16	朱爱忠	货币	1,321,000	0.98
17	郑志东	货币	1,321,000	0.98
18	陈宣富	货币	1,140,238	0.85
19	赵志芬	货币	1,113,895	0.83
20	陈业欣	货币	883,368	0.66
21	郑孟印	货币	228,049	0.17
22	卢锡林	货币	219,922	0.16
23	胡二敏	货币	189,818	0.14
24	仲逸华	货币	170,957	0.13
25	王莲英	货币	170,957	0.13
26	李银良	货币	170,957	0.13
27	王晨怡	货币	170,957	0.13
28	金小阳	货币	136,771	0.10
29	吴华荣	货币	125,171	0.09
30	倪月华	货币	113,895	0.08
31	季瑛	货币	113,895	0.08
32	林芬芳	货币	113,895	0.08
33	王一路	货币	113,895	0.08
34	陈晓玲	货币	113,895	0.08
35	洪宝妹	货币	113,895	0.08
36	俞武	货币	113,895	0.08
37	朱洁文	货币	113,895	0.08
38	赵微微	货币	113,895	0.08
39	包秀根	货币	64,323	0.05
40	张惟峰	货币	57,089	0.04

41	朱虹	货币	57,089	0.04
42	梁望	货币	57,089	0.04
43	潘丽珠	货币	57,089	0.04
44	王鹏举	货币	57,089	0.04
45	王竹芳	货币	57,089	0.04
合计		—	134,308,719	100.00

（2）2016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 月 13 日，南存辉与施成铭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施成铭向南存辉转让其所持有的乐清逢源 10,616,080 元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12,739,296 元，其他股东出具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同意函。2016 年 3 月 2 日，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施成铭系南存辉之舅，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定价。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吴炳池	货币	32,549,285	24.23
2	陈景城	货币	27,281,669	20.31
3	张帆	货币	10,717,041	7.98
4	南存辉	货币	10,616,080	7.90
5	张智寰	货币	6,420,000	4.78
6	潘性莲	货币	5,066,218	3.77
7	南笑鸥	货币	4,420,000	3.29
8	南尔	货币	4,420,000	3.29
9	南金侠	货币	4,420,000	3.29
10	叶建丹	货币	4,420,000	3.29
11	郑春林	货币	4,417,000	3.29
12	吴旭升	货币	4,415,510	3.29
13	吴依娜	货币	2,207,972	1.64
14	吴丽娜	货币	2,207,972	1.64
15	赵丽娜	货币	1,935,000	1.44
16	朱爱忠	货币	1,321,000	0.98
17	郑志东	货币	1,321,000	0.98
18	陈宣富	货币	1,140,238	0.85
19	赵志芬	货币	1,113,895	0.83
20	陈业欣	货币	883,368	0.66
21	郑孟印	货币	228,049	0.17

22	卢锡林	货币	219,922	0.16
23	胡二敏	货币	189,818	0.14
24	仲逸华	货币	170,957	0.13
25	王莲英	货币	170,957	0.13
26	李银良	货币	170,957	0.13
27	王晨怡	货币	170,957	0.13
28	金小阳	货币	136,771	0.10
29	吴华荣	货币	125,171	0.09
30	倪月华	货币	113,895	0.08
31	季瑛	货币	113,895	0.08
32	林芬芬	货币	113,895	0.08
33	王一路	货币	113,895	0.08
34	陈晓玲	货币	113,895	0.08
35	洪宝妹	货币	113,895	0.08
36	俞武	货币	113,895	0.08
37	朱洁文	货币	113,895	0.08
38	赵微微	货币	113,895	0.08
39	包秀根	货币	64,323	0.05
40	张惟峰	货币	57,089	0.04
41	朱虹	货币	57,089	0.04
42	梁望	货币	57,089	0.04
43	潘丽珠	货币	57,089	0.04
44	王鹏举	货币	57,089	0.04
45	王竹芳	货币	57,089	0.04
合计		—	134,308,719	100.00

（3）2016 年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5 月 31 日，梁望与朱信敏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梁望向朱信敏转让其所持有的乐清逢源 57,089.00 元出资额对应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79,924.60 元，其他股东出具放弃优先受让权的同意函。2016 年 6 月 16 日，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梁望与朱信敏之间无关联关系，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定价，每 1 元注册资本作价 1.40 元，低于本次交易中乐清逢源每股作价 1.77 元。鉴于本次重组交易方案最终能否实施尚需要一定时间，具有一定不确定性，且本次交易完成后股票锁定时间较长，二级市场股价波动亦存在不确定性，因此，上述价格差异具有合理性。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股权比例（%）
1	吴炳池	货币	32,549,285	24.23
2	陈景城	货币	27,281,669	20.31
3	张帆	货币	10,717,041	7.98
4	南存辉	货币	10,616,080	7.90
5	张智寰	货币	6,420,000	4.78
6	潘性莲	货币	5,066,218	3.77
7	南笑鸥	货币	4,420,000	3.29
8	南尔	货币	4,420,000	3.29
9	南金侠	货币	4,420,000	3.29
10	叶建丹	货币	4,420,000	3.29
11	郑春林	货币	4,417,000	3.29
12	吴旭升	货币	4,415,510	3.29
13	吴依娜	货币	2,207,972	1.64
14	吴丽娜	货币	2,207,972	1.64
15	赵丽娜	货币	1,935,000	1.44
16	朱爱忠	货币	1,321,000	0.98
17	郑志东	货币	1,321,000	0.98
18	陈宣富	货币	1,140,238	0.85
19	赵志芬	货币	1,113,895	0.83
20	陈业欣	货币	883,368	0.66
21	郑孟印	货币	228,049	0.17
22	卢锡林	货币	219,922	0.16
23	胡二敏	货币	189,818	0.14
24	仲逸华	货币	170,957	0.13
25	王莲英	货币	170,957	0.13
26	李银良	货币	170,957	0.13
27	王晨怡	货币	170,957	0.13
28	金小阳	货币	136,771	0.10
29	吴华荣	货币	125,171	0.09
30	倪月华	货币	113,895	0.08
31	季瑛	货币	113,895	0.08
32	林芬芬	货币	113,895	0.08
33	王一路	货币	113,895	0.08
34	陈晓玲	货币	113,895	0.08
35	洪宝妹	货币	113,895	0.08
36	俞武	货币	113,895	0.08
37	朱洁文	货币	113,895	0.08

38	赵微微	货币	113,895	0.08
39	包秀根	货币	64,323	0.05
40	张惟峰	货币	57,089	0.04
41	朱虹	货币	57,089	0.04
42	朱信敏	货币	57,089	0.04
43	潘丽珠	货币	57,089	0.04
44	王鹏举	货币	57,089	0.04
45	王竹芳	货币	57,089	0.04
合计		—	134,308,719	100.00

3、乐清逢源最近三年增减资、股权转让及评估情况

乐清逢源成立以来未发生减资，其增资和股权转让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乐清逢源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4、2016 年第一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项

（1）股权转让的原因

2016 年 1 月 13 日，施成轸与南存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施成轸将其所持有的乐清逢源 10,616,080 元出资额以 12,739,296 元的价格转让予南存辉。就本次股权转让，乐清逢源其他股东均放弃优先购买权，乐清逢源于 2016 年 3 月 2 日取得了乐清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施成轸为南存辉舅舅，其于 2016 年 1 月 25 日离世，离世前为避免对本次交易的股权产生纠纷，施成轸自愿将其持有乐清逢源全部出资额转让给南存辉。该次股权转让及价格系双方自愿协商的结果，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及潜在的法律纠纷。

（2）是否构成本次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1) 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根据《重组办法》第二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作出重大资产重组的决议后，上市公司拟对交易对象、交易标的、交易价格等作出变更，构成对原交易方案

重大调整的，应当在董事会表决通过后重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及时公告相关文件。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15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常见问题与解答修订汇编》，股东大会作出重大资产重组的决议后，拟增加交易对象的，应当视为构成对重组方案重大调整。拟减少交易对象的，如交易各方同意将该交易对象及其持有的标的资产份额剔除出重组方案，且剔除相关标的资产后按照下述第 2 条的规定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的，可以视为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拟调整交易对象所持标的资产份额的，如交易各方同意交易对象之间转让标的资产份额，且转让份额不超过交易作价 20% 的，可以视为不构成重组方案重大调整。

2) 本次出资额转让是否构成本次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由于施成轸与南存辉的出资额转让发生在正泰电器关于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受让股东南存辉本身也是交易对方之一，交易对方并未增加，且转让的出资额 10,616,080 元所对应的交易作价 18,810,136.22 元尚未超过本次交易作价 9,423,518,777.85 元的 20%，因此不构成本次重组方案的重大调整。

（3）本次出资额转让对本次交易的影响

本次出资额转让系转受让双方自愿达成，为确保标的股权清晰，减少本次交易不确定因素，不涉及标的资产、交易对价以及发行股份数量的调整；且针对本次出资额转让，乐清逢源除施成轸以外的其他股东均出具同意函，同意上述出资额转让事宜，并放弃优先购买权。因此，本次出资额转让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重大影响。

（六）杭州泰库

1、公司设立

杭州泰库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23 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由陆川出资设立。2015 年 7 月 23 日，杭州泰库完成办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

杭州泰库设立时，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陆川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2、历次增资、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1）2015 年增资

2015 年 9 月，陆川作出股东决定，杭州泰库增加注册资本 145,555,378 元，注册资本由 5,000,000 元增加至 150,555,378 元。增加的注册资本分别由王永才等 17 名自然人认缴。2015 年 9 月 14 日，杭州泰库完成该次增资工商变更登记。

该次增资的新增股东均为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在正泰新能源开发收购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 股权后，该等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通过杭州泰库间接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的股权；同时，该次增资与杭州泰库设立的时间间隔较短，杭州泰库亦未开展其他实际业务，该次增资价格按照对应的注册资本 1:1 作价。

该次增资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才	货币	57,400,000	38.13
2	柯丽华	货币	8,831,020	5.87
3	张晓原	货币	12,156,840	8.07
4	陈卉	货币	11,815,129	7.85
5	陆川	货币	10,000,000	6.64
6	陈源	货币	8,833,673	5.87
7	金秀华	货币	8,833,673	5.87
8	胡子洛	货币	4,416,840	2.93
9	吴红宇	货币	4,416,840	2.93
10	施曼野	货币	4,416,840	2.93
11	戈悟觉	货币	4,416,840	2.93
12	包正	货币	4,416,840	2.93
13	黄克	货币	4,416,840	2.93
14	林齐	货币	2,208,630	1.47
15	陈雷	货币	1,766,736	1.17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6	吴敏洁	货币	1,325,269	0.88
17	陆秀峻	货币	883,368	0.59
合计		—	150,555,378	100.00

（2）2015 年股权转让

2015 年 10 月 28 日，黄克与柯丽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前者向后者转让其持有的杭州泰库 2.93%的股权，对应注册资本 4,416,840 元，转让价款为 6,183,576 元；同日，杭州泰库就该次股权转让召开股东会，其余股东同意前述股权转让。该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为每 1.40 元对应注册资本 1 元。2015 年 11 月 11 日，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各股东出资额、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王永才	货币	57,400,000	38.13
2	柯丽华	货币	13,247,860	8.80
3	张晓原	货币	12,156,840	8.07
4	陈卉	货币	11,815,129	7.85
5	陆川	货币	10,000,000	6.64
6	陈源	货币	8,833,673	5.87
7	金秀华	货币	8,833,673	5.87
8	胡子洛	货币	4,416,840	2.93
9	吴红宇	货币	4,416,840	2.93
10	施曼野	货币	4,416,840	2.93
11	戈悟觉	货币	4,416,840	2.93
12	包正	货币	4,416,840	2.93
13	林齐	货币	2,208,630	1.47
14	陈雷	货币	1,766,736	1.17
15	吴敏洁	货币	1,325,269	0.88
16	陆秀峻	货币	883,368	0.59
合计		—	150,555,378	100.00

3、杭州泰库最近三年增减资、股权转让及评估情况

杭州泰库成立以来未发生减资，其增资及股权转让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和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违反限制或禁止性规定而转让的情形。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杭州泰库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七）出资及合法存续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交易对方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99.44%的直接和间接权益。涉及的标的资产包括：正泰集团、正泰新能源投资、上海联和、Treasure Bay、通祥投资、浙景投资、君彤鸿璟等 7 家企业及南存辉等 13 位自然人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85.40%的股权；南存辉等 47 位自然人持有的乐清祥如 100%股权；徐志武等 45 位自然人持有的乐清展图 100%股权；吴炳池等 45 位自然人持有的乐清逢源 100%股权；王永才等 16 位自然人持有的杭州泰库 100%股权。

（一）依据对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验资报告的核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的股东已全部缴足注册资本，实际出资与工商登记资料相符，不存在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

（二）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自成立之日起至今合法有效存续，不存在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其公司章程规定的需要终止的情形。

对于所持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相应股权，各交易对方均已承诺，“本人/本企业已经依法对交易资产履行法定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本人/本企业对于交易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本人/本企业真实持有该资产，不存在委托、信托等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的情形；作为交易资产的所有者，本人/本企业有权将交易资产转让给正泰电器；交易资产上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未被司法冻结、查封或设置任何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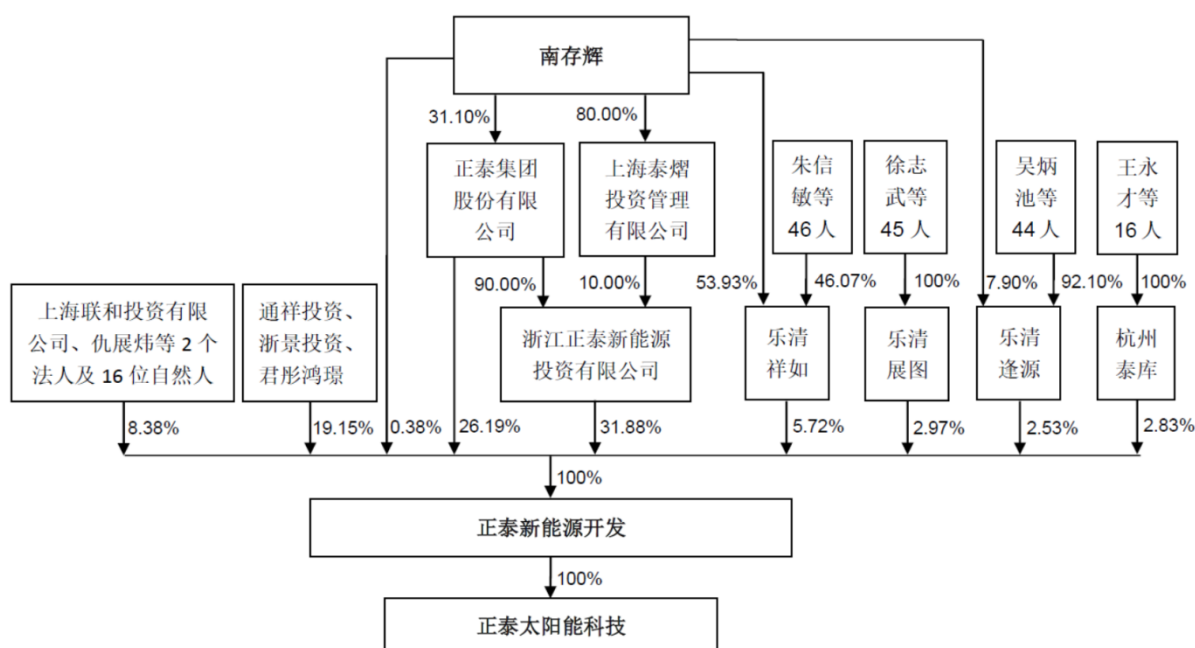
利限制，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所禁止或限制转让或受让的情形，也不存在可能引致诉讼或可能引致潜在纠纷的其他情形；本人/本企业以交易资产认购正泰电器发行的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新能源开发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障碍。”

三、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情况

（一）控制关系图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南存辉先生直接或间接控制正泰新能源开发 58.44% 的权益，同时持有乐清祥如 53.93% 的权益，持有乐清逢源 7.90% 的权益，为正泰新能源开发实际控制人。

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的股权结构如下：



（二）公司章程中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主要内容或相关投资协议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的公司章程或其他相关投资协议中不存在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

（三）原高管人员的安排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后，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原高管人员不存在特别安排事宜，原则上仍沿用原有的管理机构和管理人员。若因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其公司章程的情况下进行调整。

（四）是否存在影响该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不存在影响其资产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

（五）是否取得原有股东同意

根据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全体股东及正泰新能源开发除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外的其他股东与发行人签署的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全体股东以及正泰新能源开发的相关股东已经同意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股权转让前置条件。

四、下属公司情况

（一）子公司情况

正泰新能源开发下属控股子公司 **159** 家；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杭州泰库仅持有正泰新能源开发股权，无子公司。

1、国内子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的国内下属控股子公司共 **82** 家，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企业名称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06年10月18日	173,355.6336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335号	组件制造、光伏发电
2	上海太阳能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100%	2010年8月16日	10,500	浦东新区惠南镇南芦公路163号-1	组件制造
3	酒泉太阳能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100%	2011年07月26日	1,000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高新技术工业园区（西园）	组件制造
4	宁夏太阳能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09年9月7日	7,990	宁夏回族自治区惠农区河滨西街20号	光伏发电
5	长兴太阳能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0年12月21日	5,000	长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雉城新都汇小区8幢2层225室	光伏发电
6	格尔木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1年5月15日	12,283	格尔木市东出口以东10公里109国道北侧	光伏发电
7	太阳山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1年6月14日	3,300	宁夏吴忠市太阳山开发区太阳山大道	光伏发电
8	金塔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1年8月4日	13,193	金塔县红柳洼光电园区	光伏发电
9	敦煌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1年8月8日	29,153	敦煌市七里镇光电园区	光伏发电
10	阿克塞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1年10月25日	2,848	甘肃省酒泉市阿克塞哈萨克族自治县工业园区	光伏发电
11	中卫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2年11月14日	4,124	中卫市沙坡头区迎水镇迎闫公路以东	光伏发电
12	高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2年8月3日	22,704	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高崖子滩	光伏发电
13	永昌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2年8月7日	36,658	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城关镇东大街（县农行办公楼5楼501-503室）	光伏发电
14	民勤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2年8月7日	10,685	甘肃省武威市民勤县红沙岗镇工业集聚区	光伏发电
15	德清太阳能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2年8月15日	4,380	德清县临杭工业区经三路	光伏发电
16	拜城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3年5月13日	3,800	新疆阿克苏地区拜城县重化工工业园区内	光伏发电
17	宁波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3年5月21日	2,320	宁波杭州湾新区世纪城梦想公寓5号楼1913室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18	金昌太阳能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3年6月3日	7,650	甘肃省金昌市金川区西坡光伏园区金昌帷盛电站	光伏发电
19	共和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3年6月25日	6,146	青海省共和县光伏发电园区	光伏发电
20	杭州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3年5月31日	990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6号大街260号1幢201室	光伏发电
21	余杭太阳能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3年6月29日	1,710	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极路3号205B	光伏发电
22	丰华新能源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99%，丰华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	2013年10月11日	2,000	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柳园镇黑山口光源光伏办公楼102室	光伏发电
23	丰华琼结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3年12月9日	9,500	西藏山南琼结县下水乡镇府院内	光伏发电
24	乐清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4年1月13日	100	乐清市柳市镇上园工业区正泰大楼三楼	光伏发电
25	上海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4年1月21日	100	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255号2号楼4层462室	光伏发电
26	瓜州光源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3月11日	3,750	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柳园镇黑山口光源光伏办公楼101室	光伏发电
27	合肥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4年3月24日	100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微路翠微路6号海恒大厦5楼524号	光伏发电
28	敦煌新能源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4月25日	4,800	甘肃省酒泉市敦煌市七里镇光电产业园区	光伏发电
29	桐乡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4年6月3日	3,200	桐乡市崇福镇崇民南大道188号(桐乡市华龙皮塑有限公司内2楼西)	光伏发电
30	德清新能源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90%，德清太阳能公司持股10%	2014年6月25日	300	德清县武康镇万马路138号	光伏发电
31	海盐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7月3日	5,000	海盐经济开发区大桥新区海港大道1816号609室	光伏发电
32	嘉峪关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7月8日	7,200	甘肃省嘉峪关市工业园区嘉西光伏产业园	光伏发电
33	宁波杉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90%，宁波尤利卡太阳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0%	2014年7月18日	1,000	宁波市鄞州区望春工业园聚才路99号（商务楼A幢416-417室）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34	江山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8月11日	39,600	江山市双塔街道江滨四区115号	光伏发电
35	鄂托克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8月14日	2,340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乌兰镇苏里格街东财政局二楼	光伏发电
36	嘉峪关新能源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99%，丰华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	2014年8月12日	1,000	甘肃省嘉峪关市阳光街区38栋4单元4-402号	光伏发电
37	中卫太阳能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80%；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0%；	2014年9月10日	4,800	中卫市沙坡头区鼓楼东街天瑞小区北楼	光伏发电
38	安吉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9月15日	300	安吉县递铺镇胜利西路1号14楼1401室	光伏发电
39	嵊州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9月23日	100	嵊州市经济开发区华发东路9号1号厂房	光伏发电
40	嘉兴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9月25日	5,000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新丰镇富林大道100号一层101-103室	光伏发电
41	温州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0月20日	450	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二十一路338号办公室6楼601房间	光伏发电
42	临海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0月31日	2,000	临海市头门港新区滨海第一大道17号	光伏发电
43	突泉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1月4日	2,550	兴安盟突泉县工业园区	光伏发电
44	图木舒克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1月11日	3,000	新疆图木舒克市刀郎西街碧水花苑3幢252号	光伏发电
45	临安泰特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80%；杭州福斯特光伏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	2014年11月12日	5,000	临安市锦北街道竹林街333号	光伏发电
46	韩城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1月13日	100	韩城市中和宾馆	光伏发电
47	靖边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1月28日	100	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统万路凯悦年华酒店三楼西边	光伏发电
48	哈密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2月1日	1,000	新疆哈密地区哈密市大营房幸福路15号楼3单元201室	光伏发电
49	青岛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2月1日	2,000	青岛市黄岛区团结路2877号青岛中德生态园管委会218房间	光伏发电
50	佛山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2月19日	100	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对川工业大道31号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51	西藏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4年12月23日	1,000	青海省藏青工业园	光伏发电
52	湖州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1月6日	100	湖州市广源路328号1幢109室	光伏发电
53	杭州东泰公司	浙江长兴正泰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100%	2015年2月3日	2,000	萧山临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农一农二总场房屋483号房	光伏发电
54	龙游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3月25日	1,000	浙江龙游工业园区金星大道2号工业园区大楼621室	光伏发电
55	江山隆泰公司	江山公司持股95%；杨波持股5%	2015年4月17日	1,000	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双塔街道江滨四区115号二楼	光伏发电
56	宁波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4月23日	1,000	宁波保税区创业大道7号4幢410室	光伏发电
57	靖江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4月28日	100	靖江市渔婆南路92-1	光伏发电
58	涟水泰利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5月7日	1,155	涟水县红窑镇黄锅甄村235省道西侧国土资源所3楼	光伏发电
59	咸阳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5月21日	100	咸阳市秦都区渭阳中路1号914室	光伏发电
60	章丘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5月22日	100	章丘市文祖镇水河村	光伏发电
61	肥城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7月1日	100	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三路中段研发产业园320室	光伏发电
62	德州新能源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6月19日	100	陵城区神头镇纪家社区4号楼一单元501	光伏发电
63	大同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8月6日	10,500	大同市南郊区云冈镇校尉屯村委会	光伏发电
64	慈溪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7月23日	100	慈溪市横河镇龙泉村	光伏发电
65	吉安江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8月10日	6,400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塘洲镇人民政府院内	光伏发电
66	青田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8月12日	1,000	浙江省青田县瓯南街道景云小区二幢2号4楼	光伏发电
67	汝州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8月12日	100	汝州市小屯镇鲁辛庄	光伏发电
68	三门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9月17日	100	三门县珠岙镇余庆街183号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69	会昌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10月19日	100	会昌县周田镇长江村	光伏发电
70	酒泉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10月23日	100	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西郊工业园区202号	光伏发电
71	浠水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11月26日	100	浠水县巴河镇解放街65号	光伏发电
72	滨州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11月17日	100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博昌街道博城三路109号	光伏发电
73	安吉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5年11月24日	5,000	浙江省湖州市安吉县天子湖镇	光伏发电
74	鄂托克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6年1月20日	2,340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敖镇毛盖图西街（鄂托克前旗宾馆四楼）	光伏发电
75	上高浙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6年2月3日	100	江西省宜春市上高县上甘山林场新城分场	光伏发电
76	开鲁浙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6年2月3日	100	开鲁县开鲁镇民主街	光伏发电
77	衢州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100%	2016年4月15日	100	衢州市柯城区石梁镇碧云路83号1单元102室	光伏发电
78	海宁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 100%	2015 年 8 月 7 日	20,000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组件制造
79	安能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 100%	2015 年 8 月 4 日	5,000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 1335 号 1 幢 B 栋 101 室	光伏发电
80	兰溪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6 年 6 月 6 日	2,000	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赤溪街道石龙头村	光伏发电
81	义乌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6 年 4 月 26 日	100	浙江省义乌市诚信大厦 266 号义乌港 A 幢 2201	光伏发电
82	莒县杭泰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持股 100%	2016 年 5 月 27 日	100	山东省日照市莒县夏庄镇夏庄社区尹家湖村	光伏发电

2、海外下属公司

正泰新能源开发拥有海外下属公司 77 家，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或境外意见书的核查截止日期，海外下属公司具体工商信息如下表所示：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国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1	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	荷兰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100%	2011年10月24日	74,426,500 EUR	Arent Janszoon Ernststraat 595 C, 2nd floor (unit 4), 1082 LD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投资控股
2	Chint Solar Netherlands B.V.	荷兰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100%	2015年12月23日	23,400,400 USD	Arent Janszoon Ernststraat 595 C, 2nd floor (unit 4), 1082 LD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投资控股
3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持股100%	2011年11月22日	100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投资控股
4	Chargan Solar Plant Lt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10年8月27日	6,000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5	Hanovo 1 Solar Lt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11年8月17日	648,848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6	Innimmo Solar EA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09年12月18日	233,834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7	JB Solar Lt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09年5月22日	5,000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8	Phoenix Solar Lt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09年5月28日	346,000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9	Smolnik Energy Lt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09年7月9日	5,000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10	Solar 11 Lt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09年8月18日	5,000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11	Solar Projects EA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08年8月10日	625,000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12	SP02 Lt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09年7月8日	5,000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国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13	Valchin Energy Ltd	保加利亚	Astronergy Solar Bulgaria Ltd.持股100%	2009年6月16日	5,000 BGN	Sofia, 111 Bulgaria Blvd., Embassy Suites complex, Building A, floor 5, office 13.	光伏发电
14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	韩国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100%	2009年10月5日	27,656,550,000 WON	5th Fl, 140 Sapyeong-daero, Seocho-gu, Seoul, Korea (首尔瑞草区盘浦洞四平大路140号5层)	组件销售、投资控股
15	Gangwon Solar Park Co., 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06年1月17日	1,700,000,000 WON	江原道春川市运动村路125号（松岩洞）	光伏发电
16	Chuncheon Solar Park Co., Ltd	韩国	Gangwon Solar Park Co., Ltd持股70%,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30%	2011年10月13日	50,000,000 WON	(Song-am-dong), 125, Sports towm-gil, Chuncheon-si, Gangwon-do, Korea江原道春川市运动村路125号（松岩洞）	光伏发电
17	Changwon Solar Land Co., 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3年9月11日	645,000,000 WON	33Yutongdanji-ro, Naeseo-eup, Masanhoewon-gu, Changwon-si, Gyeongsangnam-do, Korea庆尚南道昌原市马山会原区内西邑物流中心路33号	光伏发电
18	Song'am Solar Park Co., Ltd	韩国	Gangwon Solar Park Co., Ltd持股51%,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49%	2013年7月15日	449,000,000 WON	466-8, Song-am-dong, Chuncheon-si, Gangwon-do, Korea江原道春川市松岩洞466-8	光伏发电
19	Ei'am Solar Park Co., Ltd	韩国	Gangwon Solar Park Co., Ltd持股51%,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49%	2013年7月15日	208,000,000 WON	466-11, Song-am-dong, Chuncheon-si, Gangwon-do, Korea江原道春川市松岩洞466-11	光伏发电
20	Solarland No1 Co., 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2年9月24日	50,000,000 WON	191, Jeongpo-ro, Ucheon-myeon, Hoengseong-gun, Gangwon-do, Korea江原道横城郡隅川面青浦路191号	光伏发电
21	Sungju Solar Land Co., 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4年9月4日	5,000,000 WON	41-1 Baegun-ri, Suryun-myeon, Seongju-gun, Gyeongsangnam-do, Korea庆尚北道星州郡修伦面白云里山41-1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国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22	Sehyun Energy Co., 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3年4月8日	871,000,000 WON	忠清南道唐津市石门面兰芝岛里市221-1	光伏发电
23	Daehan Solar Co., 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3年4月17日	372,000,000 WON	忠清南道唐津市石门面兰芝岛里183号	光伏发电
24	JW No2 Power Station Co., 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3年3月28日	160,000,000 WON	忠清南道唐津市石门面兰芝岛里221-1	光伏发电
25	JW No3 Power Station Co., 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3年4月24日	160,000,000 WON	大邱广域市寿城区武学路21号90（斗山洞）	光伏发电
26	Seosan Solar Land Co., 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4年12月23日	10,000,000 WON	忠清南道瑞山市大山邑其隐里 655-35	光伏发电
27	Solar Ace. Co.,Ltd	韩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70%、ACE POWER TACK持30%	2016年5月24日	100,000,000 WON	首尔市瑞草区四平大路140号5层(盘浦洞, COWELL Building)	光伏发电
28	Astronergy Solar (Fiji) Limited	斐济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约99%, Jung Su Kim持股约1%	2014年11月24日	100,000USD	6-8 Carpenter Street,Raiwai, Suva, Fiji	光伏发电
29	Astronergy Japan Co.Ltd	日本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3年3月5日	30,000,000 JPY	Shibakouendenki B/D 6F, 1-1-12 Shibakouen, Minato-ku, Tokyo, Japan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国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30	Astronergy Solar Philippines Pte. Ltd	新加坡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5年6月2日	450,000 USD+ 2 SGD	629 A1junied Road #06-11 Cititech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投资控股
31	Astronergy Solar Hawaii, LLC	美国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持股100%	2014年12月24日	5,000 USD	C/O 841 Bishop Street, Suite 2125, Honolulu, Hwwaii	投资控股
32	Astronergy Investment Inc.	美国	Chint Solar Netherlands B.V.持股100%	2016年3月7日	5,252,000 USD	112 N Curry Street City of Carson City,County of Carson City,State of Nevada,USA	投资控股
33	Astronergy Solar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100%	2012年11月15日	2,359,073 SGD	391B Orchard Road, #23-01 Ngee Ann City Tower B, Singapore新加坡义安城塔B座#23-01号, 乌节路391B号	投资控股
34	Tagawa Power	日本	Astronergy Solar Singapore Pte. Ltd持股100%	2013年11月15日	4,500,000 JPY	大阪市淀川区宫原一丁目 1 番 1 号	光伏发电
35	Astronergy GmbH	德国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100%	2009年9月24日	1,000,000 EUR	Stadtplatz 56, A-5280 Braunau, Germany	投资控股
36	Astronergy Solarmodule GmbH	德国	Astronergy GmbH持股100%	2013年11月11日	25,000 EUR	Chint-Allee 8 D-15236 Frankfurt (Oder)	组件制造、销售
37	Chint Sola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香港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100%	2011年12月9日	5,100,000 USD	50/F,Bank of China Tower,1 Garden Road, Central,HONG KONG	贸易咨询
38	Astronergy Solar India Private Limited	印度	Chint Solar (Hongkong) Company约持99.995%、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 约持0.005%	2010年3月9日	10,000,000 INR	Menon Eternity, 10th Floor, New No.165 Old No. 110, St.Marys Road, Alwarpet,Chennai - 600018,Tamil Nadu, INDIA	组件销售
39	Astronergy Solar Inc.	美国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100%	2009年9月28日	10,000 USD	851 Burlway Road, Suite, Burlingame,CA, 94010（加利福尼亚州伯林盖姆路851号）	组件、电池销售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国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40	Fonte & Pisco, S.L.U.	西班牙	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持股100%	2007年5月24日	3,100 EUR	Paseo de Gracia nº.78, 2º floor, 1 door, 08008 Barcelona.	光伏发电
41	Seijas & Vazquez, S.L.U	西班牙	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持股100%	2007年5月30日	3,100 EUR	Paseo de Gracia nº.78, 2º floor, 1 door, 08008 Barcelona.	光伏发电
42	Pacin Solar, S.L.U	西班牙	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持股100%	2007年6月18日	3,100 EUR	Paseo de Gracia nº.78, 2º floor, 1 door, 08008 Barcelona.	光伏发电
43	Astro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	土耳其	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持股100%	2015年7月22日	67,700,000 TRY	ZümrütevlerMah. Ural SokakNas Plaza No:22 K.11 N:18-19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44	Kehribar Güneş Enerji Üretim A.Ş.	土耳其	ASTRO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100%	2015年1月14日	50,000.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45	Kurtulus Enerji Uretim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	ASTRO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100%	2015年4月21日	50,000 TRY	ZümrütevlerMh. Ural Sk. No:22 K.11 N:18-19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46	Malazgirt Enerji Uretim Sanayi ve Ticaret A.Ş.	土耳其	ASTRO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100%	2015年4月21日	50,000 TRY	ZümrütevlerMh. Ural Sk. No:22 K.11 N:18-19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47	Edeler Enerji Uretim Sanayi ve Ticaret A.S.	土耳其	ASTRO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100%	2015年4月21日	50,000 TRY	ZümrütevlerMh. Ural Sk. No:22 K.11 N:18-19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48	İclal Enerji Uretim Sanayi ve Ticaret A.S.	土耳其	ASTRO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100%	2015年4月21日	50,000 TRY	ZümrütevlerMh. Ural Sk. No:22 K.11 N:18-19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国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49	Atıcı Enerji Üretim Sanayi ve Ticaret A.Ş.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21日	50,000 TRY	ZümrütevlerMh. Ural Sk. No:22 K.11 N:18-19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50	Yılmaz Enerji İnşaat Elektrik Üretimi A.Ş.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3月2日	3,50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51	RTE 2 Enerji Üretim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21日	50,000 TRY	ZümrütevlerMh. Ural Sk. No:22 K.11 N:18-19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52	RTE 3 Enerji Üretim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21日	50,000 TRY	ZümrütevlerMh. Ural Sk. No:22 K.11 N:18-19 Maltepeİstanbul	光伏发电
53	Vatan Güneşi 8 Enerji Üretim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16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54	Vatan Güneşi 9 Enerji Üretim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16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55	Vatan Güneşi 10 Enerji Üretim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16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56	Vatan Güneşi 11 Enerji Üretim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16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57	Vatan Güneşi 12 Enerji Üretim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16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国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58	Sılanur Elektrik Üretim San.Tic.Ltd. Ş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22日	1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59	Nurgözde Elektrik Üretim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22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60	Kars Elektrik Üretim San.Tic.Ltd. Ş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4月22日	1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61	AKBULUT ENERJİ İNŞ. TAR. HAY. NAK. SAN. VE TİC. LTD. Ş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15日	450,000 TRY	ZümrütevlerMh. Ural Sk. No:22 K.11 N:18-19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62	Eko Hayvancılık Enerji İnşaat Tarım Nakliyat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10日	3,1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63	Erzincan Emlak Enerji İnşaat Tarım Hayvancılık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7月1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64	Gökçeler Enerji İnşaat Tarım Hayvancılık Nakliyat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30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65	Karagüller Enerji İnşaat Tarım Hayvancılık Nakliyat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10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66	Karakum Enerji İnşaat Tarım Hayvancılık Nakliyat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29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国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67	Kurtoğlu Enerji İnşaat Tarım Hayvancılık Nakliyat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25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68	Okumuşlar Enerji İnşaat Tarım Hayvancılık Kömürcülük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16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69	Özcanlar Danışmanlık Enerji Gıda Tarım Hayvancılık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16日	450,000 TRY	ZümrütevlerMh. Ural Sk. No:22 K.11 N:18-19 Maltepeistanbul	光伏发电
70	Tercan Enerji İnşaat Petrol Nakliyat Hayvancılık Sanayi ve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11日	45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71	Efe Yenilenebilir Enerji Üretim Pazarlama Tic.Ltd. Ş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29日	2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72	Sem2 Yenilenebilir Enerji Üretim Pazarlama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10月12日	2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73	Efe 5 Yenilenebilir Enerji Üretim Pazarlama Tic. Ltd. Ş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8月27日	2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74	Efe 6 Yenilenebilir Enerji rji A.Ş.azarlama Tic. Ltd. Ene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8月27日	2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75	Tuba Yenilenebilir Enerji Üretim Pazarlama Ticaret Limited Şirketi	土耳其	ASTRE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11月27日	1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序号	企业名称	所在国	股权结构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76	Efe 2 Yenilenebilir Enerji Üretim Pazarlama Tic. Ltd. Şti.	土耳其	ASTRONERGY SOLAR TURKEY ENERJİ A.Ş.持股 100%	2015年6月29日	20,000 TRY	Zumrutevler Mahallesi Ural Sokak 2218 Maltepe İstanbul	光伏发电
77	M.L.T. Solar Energy Products Company Limited	泰国	正泰太阳能科技持股 99.996%，Chint Sola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和 Astronergy Solar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各持股 0.002%	2005年8月8日	5,000,000 Baht	No. 88/1 Moo 9 Korkanun Sub-district, Panomsarakam District, Cha Choeng Sao Province	制造

注：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 已与 Renexco Global Limited 签署协议，将罗马尼亚电站项目公司股权出售予后者，因此罗马尼亚电站项目公司未予统计。

3、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的开发的合规性

正泰新能源开发全资子公司正泰太阳能科技具体从事海外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及太阳能电池组件的制造与销售，正泰新能源开发海外子公司均由正泰太阳能科技及其子公司出资设立。

(1) 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的开发符合中国相关法律法规

1) 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符合商务、外资相关规定

根据 2014 年 10 月 6 日前有效的商务部《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09 年第 5 号），商务部和省级商务主管部门对企业境外投资实行核准，对予以核准的企业，颁发《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根据 2014 年 10 月 6 日生效的商务部《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14 年第 3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是企业境外投资获得备案或核准的凭证，按照境外投资最终目的地颁发。因此，《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是海外子公司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的商务审批手续的主要手续。

就海外子公司的设立，正泰太阳能科技已经取得/换发了相关《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海外子公司名称 名称	国家/地区	投资总额	正泰太阳能 科技持股比 例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1	正泰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619 万美元	100%	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500607 号	2015 年 11 月 19 日
2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	韩国	4,276.77 万 美元	100%	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600130 号	2016 年 3 月 2 日
3	Astronergy Solar Inc.	美国	10 万美元	100%	商境外投资证第 3300200900075 号	2009 年 8 月 18 日
4	Astronergy Solar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3,690 万美 元	100%	商境外投资证第 3300201400093 号	2014 年 4 月 14 日

5	Astronergy Solar Netherlands B.V.	荷兰	10,023.2 万美元	100%	商境外投资证第 3300201300373 号	2013 年 10 月 8 日
6	Chint Solar Netherlands B.V.	荷兰	8,400 万美元	100%	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600131 号	2016 年 3 月 2 日
7	Astronergy GmbH	德国	145 万美元	100%	商务部颁发的商境外投资证第 3300200900076 号	2009 年 8 月 18 日
8	M.L.T. Solar Energy Products Company Limited	泰国	10,000 万美元	99.996%	境外投资证第 N3300201600355 号	2016 年 5 月 20 日

在商务部《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14 年第 3 号）实施前，《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按第一层级境外投资国颁发。商务部《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14 年第 3 号）实施后，《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均按境外投资最终目的地国颁发。因此，正泰太阳能科技设立的海外子公司均已经按照投资时点的有效规定取得相应国家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根据商务部《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09 年第 5 号），企业控股的境外企业的境外再投资，在完成法律手续后一个月内，应当由企业报商务主管部门备案。企业递交备案表后即完成备案。根据商务部《境外投资管理办法》（商务部令 2014 年第 3 号），企业投资的境外企业开展境外再投资，在完成境外法律手续后，企业应当向商务主管部门报告。因此，就间接投资海外子公司而言，境内主体应履行相应的备案或报告手续。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正泰太阳能科技的上述对外投资虽然均已按照投资时点的有效规定取得相应国家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并覆盖所有直接投资设立的海外子公司，但是，间接投资海外子公司存在未按照投资时点及时履行相应的备案或者报告手续的情形。对此，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商务局出具的合规情况说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说明出具日，正泰太阳能科技在其生产经营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有关外商投资及境外投资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合规地履行相关审批及备案手续。就于境外投资的公司，正泰太阳能科技已依法取得了《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在商务主管部门的审批、备案过程中无违法、违

规的行为。同时，鉴于商务部的《境外投资管理办法》的最新修订表明商务部简化对外投资审批手续的监管精神，且正泰太阳能科技目前已经履行相关备案或报告手续，因此，正泰太阳能科技间接投资的海外子公司未按照投资时点及时履行备案或报告手续的情形对于本次交易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综上所述，虽然正泰太阳能科技间接投资的海外子公司存在未履行备案或报告手续的情形，但鉴于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商务局亦已出具合规证明，且正泰太阳能科技已经履行相关补正手续，因此，前述瑕疵不会对本次交易构成实质性障碍。

除前述披露事项外，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符合商务、外资的相关规定。

2）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符合外汇相关规定

根据正泰太阳能科技提供的业务登记凭证及其说明，正泰太阳能科技已就于荷兰、香港、新加坡、韩国、美国、德国及泰国的直接投资事项办理了外汇业务登记。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5]13号）规定，取消境外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核准行政审批事项，改由银行直接审核办理境外直接投资项下外汇登记；取消境外再投资外汇备案。境内投资主体设立或控制的境外企业在境外再投资设立或控制新的境外企业无需办理外汇备案手续。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于2016年6月3日出具的《情况说明》，自2006年10月18日至该《情况说明》出具日止，正泰太阳能科技未受到该局行政处罚。

因此，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符合现行外汇相关规定。

3）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符合税收相关规定

正泰太阳能科技设立或收购的海外子公司仍处于持续投入状态，收入部分均用于海外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再投资，在财务上尚未有利润分红汇回正泰太阳能科技，不涉及相关税务事项。

根据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出具的《涉税证明》，自 2006 年 10 月 18 日至该《涉税证明》出具日止，正泰太阳能科技无重大涉税违法违章行为。

根据杭州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滨江）税务分局于 2016 年 2 月 2 日出具的《证明函》，经浙江地税信息系统查询，2013 年 1 月 1 日起至该证明函出具日，该局在税收征管中未发现重大涉税违法违规事项。

因此，正泰太阳能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符合税收相关规定，不存在补税的风险。

4）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不涉及工商审批手续

正泰太阳能科技设立海外子公司不涉及工商审批手续，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 月 5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被该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因此，正泰太阳能科技日常生产经营符合工商相关规定；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不涉及工商审批手续。

5）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符合产业政策相关规定

根据《境外投资产业指导政策》（发改外资[2006]1312 号）中《境外投资产业指导目录》，正泰太阳能海外子公司从事的光伏电站开发及太阳能电池组件销售业务不属于禁止类境外投资产业项目，为允许类境外投资项目，不违反产业政策规定。

综上所述，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符合产业政策相关规定。

（2）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的开发的内部决议程序

就目前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等事项，正泰太阳能科技履行的内部审议手续情况如下：

序号	海外子公司名称	内部决议	决议主要内容	决议时间
1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二届七十一一次董事会	同意设立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总投资990万美元，全部由正泰太阳能科技出资。	2012年8月20日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二届八十四次董事会	（1）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增资2,700万美元，总投资和注册资本由990万美元增加到3,690万美元，由正泰太阳能科技认购。（2）同意以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新加坡有限公司为主体在日本投资建设30MW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项目总投资9,000万美元	2013年6月25日
2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德国有限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一届十九次董事会	同意设立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德国有限公司，总投资和注册资本为1,000,000欧元。	2009年7月13日
3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美国有限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一届十九次董事会	同意设立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美国有限公司，总投资和注册资本为100,000美元。	2009年7月13日
4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韩国有限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一届十九次董事会	同意设立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韩国有限公司，总投资和注册资本为50,000美元。	2009年7月13日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二届四十二次董事会	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韩国有限公司增资994万美元，总投资和注册资本由5万美	2011年5月30日

			元增加到 999 万美元，由正泰太阳能科技认购增资。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二届七十三次董事会	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韩国有限公司增资 3,222.77 万美元，总投资和注册资本由 999 万美元增加到 4,221.77 万美元，由正泰太阳能科技认购增资。	2012 年 9 月 17 日
		正泰太阳能科技董事会决议	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韩国有限公司总投资由 4,221.77 万美元减少为 2,521.77 万美元。	2015 年 9 月 10 日
		正泰太阳能科技股东决定	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韩国有限公司增资 1,935 万美元，总投资额和注册资本由 2,521.77 万美元增加到 4,456.77 万美元，由正泰太阳能科技认购增资，其中，1,755 万美元用于在韩国星洲、瑞山、兰芝岛投资建设晶硅太阳能电站项目，180 万美元用于在日本埼玉投资建设晶硅太阳能电站项目。*	2015 年 12 月 8 日
5	正泰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三届十六次董事会	同意正泰太阳能科技从 Astronergy Holdings（Hong Kong）Company Limited 受让正泰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 100% 股权。	2015 年 6 月 3 日
		正泰太阳能科技股东决定	同意正泰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增资 500 万美元，总投资由 119 万美元增加到 619 万美元，注册资本由 119 万美元增至 619 万美元，由正泰太阳能科技认购增资。	2015 年 12 月 8 日
6	正泰太阳能荷兰有限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二届四十九次董事会决议	（1）同意设立正泰太能荷兰有限公司，总投资 3,600 万欧	2011 年 9 月 8 日

			元。 (2) 同意以正泰太阳能荷兰有限公司为主体在保加利亚投资建设 60MW 晶硅太阳能电站项目,项目总投资 18,000 万欧元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二届七十八次董事会决议	(1) 同意正泰太阳能荷兰有限公司增资 3152 万美元,总投资和注册资本由 6,871.2 万美元增加到 10,023.2 万美元。	2012 年 12 月 10 日
7	安能太阳能荷兰有限公司	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三届十八次董事会	(1) 同意在荷兰新设安能太阳能荷兰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2,340 万美元 (2) 同意以安能太阳能荷兰有限公司为主体在土耳其投资建设 60MW 晶硅太阳能电站项目,项目总投资额 8,400 万美元	2015 年 10 月 10 日
8	正泰 MLT 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决定	(1) 同意正泰太阳能科技从 Mr. Thanachai Ungsamatakosa、Ms. Jirapon Supichoke 及 Ms. Phatteera Vaithayathanapan 受让正泰 MLT 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99.996%股权;(2) 同意正泰太阳能下属子公司 Astronergy Solar Singapore Pte, Ltd、Chint Sola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分别受让正泰 MLT 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0.002%股权;(3) 正泰 MLT 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总投资 10,000 万美元。	2016 年 4 月 18 日

2015 年 11 月 6 日之前,正泰太阳能科技为中外合资企业,其最高权力机关为董事会,由董事会对其对外投资事项进行决定;2015 年 11 月 6 日,正泰太阳能科

技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纯内资企业，根据正泰太阳能科技现行有效的章程，正泰太阳能科技不设股东会，由其唯一股东对于对外投资进行决策。就目前直接投资设立海外子公司，正泰太阳能科技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

鉴于正泰太阳能科技公司章程仅规定董事会决定“重大事宜”，且未规定具体的对外投资权限（包括海外直接投资及间接投资）的具体金额标准，因此，就正泰太阳能科技间接投资设立的海外子公司，董事会并非必需的内部审议程序，该等子公司均为其直接股东依据境外法律设立。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尽职调查报告及补充尽职调查报告、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以及正泰新能源开发出具的说明，截至该等报告及法律意见书的核查截止日期，该等海外子公司均系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

同时，就保加利亚电站项目、韩国电站项目、土耳其电站项目、日本电站项目等重大海外电站投资项目，正泰太阳能科技均已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该等重大海外电站项目由正泰太阳能科技海外间接子公司具体运营，运营内容为电站日常维护，所涉事项金额小，重要性低，无需正泰太阳能科技履行内部审议程序。正泰太阳能科技其他海外间接子公司为投资控股公司、销售平台公司，或小型电站项目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该等海外间接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均由其直接股东或其委任董事作出决策，无需正泰太阳能科技履行内部审议程序。

综上所述，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等事项均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

（3）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的开发符合其所在地相关规定，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法律风险或经济纠纷的风险

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尽职调查报告及补充尽职调查报告、法律意见书及补充法律意见书，以及正泰新能源开发出具的说明，截至该等报告及法律意见书的核查截止日期，该等海外子公司均系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公司；除了少数投资控股公司、销售平台公司的生产经营不需要取得特殊资质、许可外，其他海外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海外电站的开发均已取得所需的资质、许可，经营合法合规。因此，正泰新能

源开发海外子公司的设立及运营，海外电站开发不存在可预见的重大法律风险或重大经济纠纷的风险。

（二）正泰太阳能科技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滨安路1335号1幢
法定代表人	南存辉
注册资本	173,355.6336万元
成立时间	2006 年 10 月 18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7936581787
经营范围	生产：多晶硅光伏电池、单晶硅光伏电池、晶体硅光伏组件；研究：晶体硅和薄膜太阳能电池、电池组件、光伏发电系统设备；销售自产产品；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发电类电力业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2、历史沿革

（1）成立

经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2006 年 10 月 8 日出具的杭高新[2006]282 号文件以及浙江省人民政府 2006 年 10 月 10 日的出具的商外资浙府资杭字[2006]05313 号批准，正泰集团、PowerSolar Limited、沈志勋（即 Zhixun Shen，为外籍股东）、吴鑫娣（Xindi Wu，为外籍股东）、杨立友、程南征共同出资，于 2006 年 10 月 18 日成立正泰太阳能科技。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投资总额为 2,980.00 万美元，第一期合计出资额 1,200.00 万美元，第二期合计出资额 1,780.00 万美元；其中正泰集团认缴 1,519.80 万美元（或等值人民币），第一期出资 612.00 万美元（等值人民币），第二期出资 907.80 万美元（等值人民币）；PowerSolar Limited 认缴 1,336.0354 万美元，第一期出资 538.00 万美元，第二期出资 798.0354 万美元；沈志勋认缴 24.8323 万美元，第一期出资 10.00 万美元，

第二期出资 14.8323 万美元；吴鑫娣认缴 24.8323 万美元，第一期出资 10.00 万美元，第二期出资 14.8323 万美元；杨立友认缴 49.6677 万美元，第一期出资 20.00 万美元，第二期出资 29.6677 万美元；程南征认缴 24.8323 万美元，第一期出资 10.00 万美元，第二期出资 14.8323 万美元。

成立时，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认缴注册资本占 总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正泰集团	货币	1,519.80	51.00%
2	PowerSolar Limited	货币	1,336.04	44.8334%
3	沈志勋	货币	24.83	0.8333%
4	吴鑫娣	货币	24.83	0.8333%
5	杨立友	货币	49.67	1.6667%
6	程南征	货币	24.83	0.8333%
	合计	—	2,980.00	100.00%

2006 年 12 月 1 日，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成立时股东认缴注册资本的第一期出资出具浙企验[2006]第 11344 号验资报告，2006 年 12 月 6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08 年 3 月 28 日，正泰集团与 PowerSolar Limited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正泰集团同意将二期所认缴的出资额 907.8 万美元全部无偿转让给 PowerSolar Limited，PowerSolar Limited 愿意受让并按期履行相应的出资义务；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沈志勋、吴鑫娣、杨立友、程南征等四名股东书面同意放弃股权优先购买权。2008 年 4 月 7 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08]第 109 号文，同意正泰太阳能科技前述股权转让。

2008 年 4 月 23 日，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成立时股东认缴注册资本的第二期出资出具浙企验[2008]第 11575 号验资报告，2008 年 4 月 29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设立出资实缴完毕后，正泰太阳能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占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正泰集团	货币	612.00	612.00	20.5369%
2	PowerSolar Limited	货币	2,243.84	2,243.84	75.2965%
3	沈志勋	货币	24.83	24.83	0.8333%
4	吴鑫娣	货币	24.83	24.83	0.8333%
5	杨立友	货币	49.67	49.67	1.6667%
6	程南征	货币	24.83	24.83	0.8333%
	合计	—	2,980.00	2,980.00	100.00%

（2）2008 年股权转让

2008 年 6 月 12 日，PowerSolar Limited、沈志勋、吴鑫娣、杨立友、程南征与 ABLE MIND LIMITED 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PowerSolar Limited、沈志勋、吴鑫娣、杨立友、程南征分别向 ABLE MIND LIMITED 转让其所持有的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 2,243.84 万美元、24.83 万美元、24.83 万美元、49.67 万美元及 24.83 万美元。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同意前述股权转让，正泰集团放弃优先购买权。2008 年 7 月 7 日，浙江省人民政府出具商外资浙府资杭字[2006]0531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8 年 7 月 14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股权转让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占总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正泰集团	货币	612.00	612.00	20.5369%
2	ABLE MIND LIMITED	货币	2,368.00	2,368.00	79.4631%
	合计	—	2,980.00	2,980.00	100.00%

2008 年 8 月 8 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08]292 号《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公司投资者名称的批复》，同意正泰太阳能科技外资股东 ABLE MIND LIMITED 名称变更为 Astronergy holdings (Hongkong) Company Limited。2008 年 8 月 14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投资者名称变更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3）2008 年增资

2008 年 9 月 17 日，正泰集团、Astronergy 及正泰太阳能科技签署《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合同修正案》，约定 Astronergy 认缴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000 万美元。增资后，正泰太阳能科技注册资本由 2,980 万美元增加至 3,980 万美元。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第一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前述增资事宜，正泰集团书面同意放弃认购权。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08]364 号《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等批复》，同意前述增资事宜。

2008 年 11 月 12 日，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 Astronergy 于 2008 年 9 月认缴之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000 万美元出具浙企验[2008]第 11697 号验资报告。2008 年 11 月 14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就该次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该次增资完成后，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占总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正泰集团	货币	612.00	612.00	15.3769%
2	Astronergy	货币	3,368.00	3,368.00	84.6231%
	合计	—	3,980.00	3,980.00	100.00%

（4）2009 年增资

2008 年 11 月 21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召开一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正泰太阳能科技增加注册资本 3,330 万美元，全部由 Astronergy 认缴，正泰集团同意放弃认购权。2009 年 2 月 1 日，正泰集团、Astronergy 及正泰太阳能科技签署《公司合同》修正案，就前述增资事宜进行约定。2009 年 2 月 12 日，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下发浙外经贸资函[2009]88 号《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批准前述增资事宜。

2009 年 2 月 27 日，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太阳科技增资 3,330 万美元的第一期出资 670 万美元出具浙企验[2009]第 11757 号验资报告。2009 年 3 月 2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09 年 4 月 2 日，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3,330 万美元的第二期出资 1,500 万美元出具浙企验[2009]第 11782 号验资报告。

2009年4月20日，浙江中企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太阳科技增资3,330万美元的第三期出资1,160万美元出具浙企验[2009]第11792号验资报告。2009年4月23日，正泰太阳能科技就前述第二期增资及第三期增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本次增资完成后，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占总注册资本的 比例
1	正泰集团	货币	612.00	612.00	8.3721%
2	Astronergy	货币	6,698.00	6,698.00	91.6279%
	合计	—	7,310.00	7,310.00	100.00%

（5）2010年、2011年增资

1）2010年、2011年增资的批准程序

2010年3月2日，正泰集团、Astronergy及正泰太阳能科技签署关于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的合同及章程修正案，约定Astronergy认缴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1,200万美元。增资后，正泰太阳能科技注册资本由7,310万美元增加至8,510万美元。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二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前述增资事宜，正泰集团书面同意放弃认购权。2010年5月13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10]127号《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前述增资事宜。2010年6月4日，正泰集团、Astronergy及正泰太阳能科技签署关于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的合同及章程修正案，约定Astronergy认缴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1,700万美元。增资后，正泰太阳能科技注册资本由8,510万美元增加至10,210万美元。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二届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前述增资事宜，正泰集团书面同意放弃认购权。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10]174号《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前述增资事宜。

2010年7月28日，正泰集团、Astronergy及正泰太阳能科技签署关于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的合同及章程修正案，约定Astronergy认缴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1,670万美元。增资后，正泰太阳能科技注册资本由10,210万美元增加至11,880

万美元。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二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前述增资事宜，正泰集团书面同意放弃认购权。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10]233号《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前述增资事宜。

2010年10月20日，正泰集团、Astronergy及正泰太阳能科技签署关于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的合同和章程修订案，约定Astronergy认缴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1,200万美元。增资后，正泰太阳能科技注册资本由11,880万美元增加至13,080万美元。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二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前述增资事宜，正泰集团书面同意放弃认购权。2010年11月17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10]314号《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前述增资事宜。

2011年3月1日，正泰集团、Astronergy及正泰太阳能科技签署关于增资的合同和章程修订案，约定Astronergy认缴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3,167万美元。增资后，正泰太阳能科技注册资本由13,080万美元增加至16,247万美元。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二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前述增资事宜，正泰集团书面同意放弃认购权。2011年3月30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11]97号《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同意前述增资事宜。

2011年12月5日，根据正泰太阳能科技董事会决议和章程修正案规定，正泰太阳能科技增加投资者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并增加注册资本9,998万美元，约定Astronergy认缴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5,000万美元，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缴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4,998万美元。增资后，正泰太阳能科技注册资本由16,247万美元增加至26,245万美元。2011年12月8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11]348号《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资者、增资及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同意前述增资事宜。

2) 2010 年、2011 年增资的出资及验资

2010 年 6 月 1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200 万美元的出资 1,200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0]第 248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6 月 2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10 年 6 月 30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700 万美元的第一期出资 1,000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0]第 306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7 月 22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10 年 8 月 30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700 万美元的第二期出资 366 万美元和增资 1,670 万元的第一期出资 334 万元出具南方验字[2010]第 401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9 月 2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10 年 11 月 24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670 万美元的第二期出资 152 万美元和增资 1200 万美元的第一期出资 348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0]第 504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12 月 1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10 年 12 月 30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700 万美元的第三期出资 64 万美元和增资 1,670 万美元的第三期出资 936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0]第 557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2 月 25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11 年 4 月 11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200 万美元的第二期出资 180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1]第 117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5 月 10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3,167 万美元的第一期出资 634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1]第 163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5 月 12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11 年 5 月 24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670 万美元的第四期出资 248 万美元和增资 1,200 万美元的第三期出资 152 万美

元出具南方验字[2011]第 176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8 月 24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11 年 11 月 9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700 万美元的第四期出资 180 万美元和增资 1,200 万美元的第四期出资 520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1]第 381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11 月 22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1,700 万美元的第五期出资 90 万美元和增资 3,167 万美元的第二期出资 310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1]第 392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11 月 30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2011 年 12 月 26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3,167 万美元的第三期出资 850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1]第 435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12 月 27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3,167 万美元的第四期出资 1,373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1]第 439 号验资报告。2011 年 12 月 31 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 9,998 万美元的 Astronergy 第一期出资 1,000 万美元和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第一期出资 4,998 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1]第 446 号验资报告。2012 年 1 月 6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

上述 2010 年、2011 年增资的出资完成后，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认缴注册资本占 总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正泰集团	货币	612.00	612.00	2.3319%
2	Astronergy	货币	20,635.00	16,635.00	78.6245%
3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4,998.00	4,998.00	19.0436%
	合计	—	26,245.00	22,245.00	100.00%

2012 年 8 月 23 日，Astronergy 与正泰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Astronergy 将其所持正泰太阳能科技 15.2410%的股权（认缴但未实缴的出资额 4,000 万美元）无偿转让给正泰集团；同日，正泰集团、Astronergy 和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章程修正案，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书面放弃股权优先购买权。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二届七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同意上述股权转让事宜。2012年9月6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杭高新[2012]231号《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同意前述股权转让事宜。

2012年9月6日，浙江南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正泰太阳能科技增资9,998万美元的正泰集团第二期出资4,000万美元出具南方验字[2012]第272号验资报告。2012年9月12日，正泰太阳能科技该次出资的工商变更手续办理完毕。至此，正泰太阳能科技2010年、2011年增资完成。

2010年、2011年增资的出资完成后，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实缴注册资本 (万美元)	占总注册资本的比例
1	正泰集团	货币	4612.00	4612.00	17.5729%
2	Astronergy	货币	16,635.00	16,635.00	63.3835%
3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货币	4,998.00	4,998.00	19.0436%
	合计	—	26,245.00	26,245.00	100.00%

（6）2014年年度分红

2015年5月15日，经正泰太阳能科技三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决议以2015年6月24日为现金股利分配日，按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工商登记股东实缴出资比例分配现金股利4.5亿元。

该次现金股利分配中，正泰集团所得分红金额为79,078,050元，已于2015年6月24日收讫；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得分红金额为85,696,200元，已于2015年6月24日收讫；Astronergy Holdings (Hongkong) Company Limited所得分红金额为285,225,750元，由正泰太阳能科技代扣代缴所得税28,522,575元，剩余金额折合美元41,321,095.71元已于2015年6月24日收讫。

正泰太阳能科技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海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及太阳能组件的生产及销售业务，已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光伏企业之一，除此次披露的 2014 年年度分红之外未进行过其他利润分配。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未分配利润合计为 46,847.61 万元，高于实际分配红利 45,000 万元。因此，此次分红即为对股东的合理回报，不会对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7）2015 年股权转让

2015 年 11 月 2 日，正泰集团、Astronergy、云杉投资与正泰新能源开发于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正泰集团、Astronergy、云杉投资分别将其持有的正泰太阳能科技 17.5729%、63.3835%、19.0436% 的股权以 374,936,476 元、1,352,354,257 元和 406,315,422 元的价格转让给正泰新能源开发。

就本次股权转让，转让方、受让方及转让标的履行的内外部审批手续如下：

2015 年 10 月 8 日，正泰太阳能科技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同意正泰集团、Astronergy、云杉投资分别将其持有的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转让给正泰新能源开发；同意正泰太阳能科技公司性质由中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转让方正泰集团、Astronergy 已召开董事会，云杉投资已召开投资决策委员会会议，同意将所持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转让给正泰新能源开发；受让方正泰新能源开发已召开股东会，同意受让正泰集团、Astronergy、云杉投资持有的正泰太阳能科技 100% 股权。

2015 年 11 月 5 日，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下发杭高新许[2015]139 号《关于准予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公司性质的行政许可决定书》，同意上述股权转让，同意正泰太阳能科技性质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并缴销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2015 年 11 月 6 日，就此次股权转让，正泰太阳能科技获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正泰新能源开发	货币	173,355.6336	100.00%
	合计	—	173,355.6336	100.00%

（8）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穿透股权结构及权益持有人情况

1）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穿透股权结构

截至原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持有人或其亲属增资正泰新能源开发前，正泰太阳能科技的股权结构穿透情况如下：

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Astronergy holdings（Hongkong）Company Limited	16,635	63.3835%
2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12	17.5729%
3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8	19.0436%
	合计	26,245	100.00%

1.1Astronergy holdings（Hongkong）Company Limited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Astroner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1	100.00%
	合计	1	100.00%

1.1.1 Astronergy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Ouyue Green Energy Investments Partnership,L.P.	83,000,000	48.34%
2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46,726,340	27.21%
3	Cybernaut Growth Fund L.P.	12,718,440	7.41%
4	NW Oriental Management Limited	12,000,000	6.99%
5	SINO-ALLIANCE International,Ltd	8,312,356	4.84%
6	Liyue Yang（杨立友）	2,097,400	1.22%
7	3VS1 Asia Growth Fund Ltd	1,792,436	1.04%
8	Taiyiheng Investment Limited	1,706,798	0.99%
9	Cheng Nanzheng（程南征）	1,048,700	0.61%
10	Zhixun Shen	1,048,700	0.61%
11	Xindi Wu	805,200	0.47%
12	Solar Growth Pte Ltd	285,634	0.17%
13	Hong Kwai Wah	155,855	0.09%
	合计	171,697,859	100.00%

注：Cybernaut Growth Fund L.P.为境外美元股权投资基金

1.1.1.1 Ouyue Green Energy Investments Partnership, L.P.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美元)	出资比例
1	Ouyue Green Energy Partners GP Limited	145,000	0.29%
2	Cunfei Investments Limited	2,760,000	5.52%
3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2,990,000	5.98%
4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2,970,000	5.94%
5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2,970,000	5.94%
6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2,960,000	5.92%
7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2,980,000	5.96%
8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2,985,000	5.97%
9	Xiwang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2,985,000	5.97%
10	Yongjiu Star Holdings Limited	2,990,000	5.98%
11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2,980,000	5.96%
12	Jieneng Investments Limited	2,985,000	5.97%
13	Feixiang Great Assets Holding Limited	2,985,000	5.97%
14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2,980,000	5.96%
15	Xingmei Angel Investment Limited	2,970,000	5.94%
16	Ling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2,950,000	5.90%
17	Jinbu New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2,980,000	5.96%
18	Chenggong Great Holdings Limited	2,435,000	4.87%
合计		50,000,000	100.00%

1.1.1.1.1 Ouyue Green Energy Partners GP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鑫娣	9,999	99.99%
2	周林林	1	0.01%
合计		10,000	100.00%

1.1.1.1.2 Cunfei Investment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南存飞	1,085,665	100.00%
合计		1,085,665	100.00%

1.1.1.1.3 Mingyue Holding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朱信敏	958,165	81.48%
2	蔡碎妹	7,949	0.68%
3	董勇	7,158	0.61%
4	黄林玉	7,158	0.61%
5	徐汉秋	7,158	0.61%
6	郑云峰	7,158	0.61%
7	朱信善	17,691	1.50%
8	翁志明	17,900	1.52%
9	金仁进	19,855	1.69%
10	王良平	19,855	1.69%

11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9,855	1.69%
12	金川钧	19,773	1.68%
13	叶向荣	19,773	1.68%
14	过润之	17,900	1.52%
15	陈福铭	28,596	2.43%
合计		1,175,944	100.00%

1.1.1.1.4 Rizhao Capital Investment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林黎明	681,273	58.39%
2	郑有义	57,956	4.97%
3	王仁远	37,155	3.18%
4	施成法	34,535	2.96%
5	黄云斌	31,079	2.66%
6	李红	31,079	2.66%
7	李忠强	30,906	2.65%
8	李金辉	15,544	1.33%
9	秦伟锋	15,544	1.33%
10	杨宣才	15,544	1.33%
11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3,898	1.19%
12	郑乐英	12,133	1.04%
13	陈永平	11,433	0.98%
14	陈星孟	11,051	0.95%
15	叶文林	11,051	0.95%
16	郑建鸣	11,051	0.95%
17	郑文松	11,051	0.95%
18	倪庆环	20,728	1.78%
19	包蓓惠	20,365	1.75%
20	吴荣参	20,237	1.73%
21	寿国春	36,918	3.16%
22	高仁春	36,136	3.10%
合计		1,166,667	100.00%

1.1.1.1.5 Zhihui East Investment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炳池	553,773	47.44%
2	倪彩荣	207,666	17.79%
3	杨玉霜	71,490	6.12%
4	黄星金	35,790	3.07%
5	叶松仟	35,790	3.07%
6	陈百乐	10,742	0.92%
7	周华	10,742	0.92%
8	张苏叶	10,742	0.92%
9	林发云	10,223	0.88%
10	胡志像	10,223	0.88%

11	钱旭光	27,641	2.37%
12	倪仕灿	27,386	2.35%
13	叶崇银	24,185	2.07%
14	朱益忠	24,185	2.07%
15	徐也洁	17,099	1.46%
16	陈珠献	29,651	2.54%
17	黄永余	24,185	2.07%
18	陈安平	35,790	3.07%
合计		1,167,303	100.00%

1.1.1.1.6 Chengxin Spark Resource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陈国良	198,562	17.07%
2	朱信阳	195,933	16.84%
3	胡新宇	95,229	8.18%
4	黄永钦	72,536	6.23%
5	陈建强	71,481	6.14%
6	胡万伍	71,481	6.14%
7	黄李忠	276,891	23.80%
8	林智生	19,573	1.68%
9	吴万雄	40,193	3.45%
10	郑爱珍	37,746	3.24%
11	陈国际	18,718	1.61%
12	陈庆来	18,718	1.61%
13	高小珍	5,275	0.45%
14	周炳辉	26,904	2.31%
15	周赛雅	7,158	0.62%
16	赵兰芬	7,158	0.62%
合计		1,163,556	100.00%

1.1.1.1.7 Guangming Investor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高亦强	153,049	13.06%
2	金圻	276,891	23.63%
3	吴德铨	207,666	17.72%
4	陈建克	211,105	18.01%
5	陈庆更	26,904	2.30%
6	李振贤	34,535	2.95%
7	胡琦莹	34,535	2.95%
8	林建新	34,535	2.95%
9	周敬东	34,535	2.95%
10	张素丽	76,500	6.53%
11	金萍	8,941	0.76%
12	宋国峙	8,941	0.76%
13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63,750	5.44%

合计	1,171,887	100.00%

1.1.1.1.8 Chengzhang Great Investor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徐志武	289,535	24.68%
2	王建清	36,918	3.15%
3	朱筱秋	7,158	0.61%
4	仇展炜	382,500	32.60%
5	朱宝新	127,500	10.87%
6	张微微	127,500	10.87%
7	赵丽娜	63,800	5.44%
8	戴知谦	3,575	0.30%
9	季九如	3,575	0.30%
10	蒋慈恩	3,575	0.30%
11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27,500	10.87%
合计		1,173,136	100.00%

1.1.1.1.9 Xiwang Hope Investment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依娜	63,800	5.44%
2	张惟峰	1,792	0.15%
3	朱虹	1,792	0.15%
4	包秀根	2,019	0.17%
5	王一路	3,575	0.30%
6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100,000	93.78%
合计		1,172,978	100.00%

1.1.1.1.10 Yongjiu Star Holding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丽娜	63,800	5.43%
2	吴华荣	3,929	0.33%
3	陈晓玲	3,575	0.30%
4	梁望	1,792	0.15%
5	潘丽珠	1,792	0.15%
6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100,000	93.63%
合计		1,174,888	100.00%

1.1.1.1.11 Mingtian First Investment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旭升	127,500	10.88%
2	洪宝妹	3,575	0.31%
3	俞武	3,575	0.31%
4	朱洁文	3,575	0.31%
5	王鹏举	1,792	0.15%

6	王竹芳	1,792	0.15%
7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030,000	87.90%
合计		1,171,809	100.00%

1.1.1.1.12 Jieneng Investment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1,151,000	98.02%
2	赵微微	3,575	0.30%
3	赵志芬	3,575	0.30%
4	仲逸华	5,366	0.46%
5	王莲英	5,366	0.46%
6	李银良	5,366	0.46%
合计		1,174,248	100.00%

1.1.1.1.13 Feixiang Great Assets Holding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894,882	76.33%
2	张帆	255,000	21.75%
3	金小阳	4,293	0.37%
4	王晨怡	5,366	0.46%
5	胡二敏	5,958	0.51%
6	卢锡林	6,903	0.59%
合计		1,172,402	100.00%

1.1.1.1.14 Aiyue Enterprises Venture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陈景城	372,175	31.78%
2	施成轲	207,666	17.73%
3	陈宣富	35,790	3.06%
4	潘性莲	134,658	11.50%
5	南笑鸥	127,500	10.89%
6	南尔	127,500	10.89%
7	南金侠	127,500	10.89%
8	朱爱忠	38,300	3.27%
合计		1,171,089	100.00%

1.1.1.1.15 Xingmei Angel Investment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陈业欣	25,500	2.18%
2	金林勇	127,500	10.92%
3	郑志东	38,300	3.28%
4	郑孟印	7,158	0.61%
5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969,000	83.00%
合计		1,167,458	100.00%

1.1.1.1.16 Ling Focus Investment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郑春林	127,500	10.99%
2	柯丽华	255,000	21.98%
3	陆秀峻	25,500	2.20%
4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510,000	43.95%
5	林齐	63,800	5.50%
6	张晓原	127,500	10.99%
7	陈雷	51,000	4.40%
合计		1,160,300	100.00%

1.1.1.1.17 Jinbu New Century Holding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陈卉	138,324	11.81%
2	胡子洛	127,500	10.89%
3	吴红宇	127,500	10.89%
4	黄克	127,500	10.89%
5	黄秀琴	255,000	21.77%
6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395,300	33.75%
合计		1,171,124	100.00%

1.1.1.1.18 Chenggong Great Holdings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吴敏洁	38,300	4.01%
2	施曼野	127,500	13.33%
3	戈悟觉	127,500	13.33%
4	包正	127,500	13.33%
5	金秀华	255,000	26.67%
6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280,500	29.33%
合计		956,300	100.00%

1.1.1.2 Treasure Bay Investments Limited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美元）	出资比例
1	周星华	50,000	100.00%
合计		50,000	100.00%

1.1.1.3 NW Oriental Management Limited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南存辉	2,243,597	78.96%
2	王永才	403,465	14.20%
3	程南征	194,538	6.85%
合计		2,841,600	100.00%

1.1.1.4 SINO-ALLIANCE International, Ltd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 (万美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32,900	100.00%
	合计	32,900	100.00%

1.1.1.5 Taiyiheng Investment Limited

序号	股东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钱秀兰	10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

1.1.1.6 Solar Growth Pte Ltd

序号	股东	出资额 (新加坡币)	出资比例
1	Tan Kim Seng	15	15.00%
2	Jeffrey Khoo Chun Kim	70	70.00%
3	Seah Kim Wee	15	15.00%
	合计	100	100.00%

1.2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南存辉	466,196,831	31.08%
2	南存飞	136,991,640	9.13%
3	朱信敏	136,991,640	9.13%
4	林黎明	91,327,760	6.09%
5	吴炳池	91,327,760	6.09%
6	黄李忠	45,663,880	3.04%
7	陈景城	40,351,520	2.69%
8	倪彩荣	34,247,910	2.28%
9	施成铭	34,247,910	2.28%
10	朱信阳	32,312,465	2.15%
11	金炘	20,663,880	1.38%
12	胡新宇	12,704,270	0.85%
13	黄永钦	11,961,830	0.80%
14	陈建强	11,789,100	0.79%
15	胡万伍	11,789,100	0.79%
16	陈国良	11,719,070	0.78%
17	吴建平	11,301,810	0.75%
18	吴建敏	11,301,810	0.75%
19	郑有义	9,558,185	0.64%
20	黄亚星	9,432,520	0.63%
21	吴万雄	6,628,773	0.44%
22	郑爱珍	6,224,444	0.42%
23	王仁远	6,127,170	0.41%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24	寿国春	6,089,070	0.41%
25	高仁春	5,959,910	0.40%
26	陈宣富	5,902,330	0.39%
27	叶松仟	5,902,330	0.39%
28	陈安平	5,902,330	0.39%
29	吴建芳	5,822,145	0.39%
30	吴建玲	5,822,145	0.39%
31	周敬东	5,695,370	0.38%
32	林建新	5,695,370	0.38%
33	徐志武	5,695,370	0.38%
34	胡琦莹	5,695,370	0.38%
35	施成法	5,695,370	0.38%
36	黄云斌	5,125,830	0.34%
37	李红	5,125,830	0.34%
38	李忠强	5,096,790	0.34%
39	陈珠献	4,889,300	0.33%
40	王建清	4,589,070	0.31%
41	钱旭光	4,557,850	0.30%
42	倪仕灿	4,516,500	0.30%
43	陈庆更	4,436,470	0.30%
44	周炳辉	4,436,470	0.30%
45	高亦强	4,213,454	0.28%
46	黄永余	3,988,320	0.27%
47	叶崇银	3,988,320	0.27%
48	朱益忠	3,988,320	0.27%
49	王永才	3,457,680	0.23%
50	倪庆环	3,418,780	0.23%
51	包蓓惠	3,358,054	0.22%
52	吴荣参	3,337,620	0.22%
53	金仁进	3,274,060	0.22%
54	王良平	3,274,060	0.22%
55	金川钧	3,261,610	0.22%
56	叶向荣	3,261,610	0.22%
57	林智生	3,227,380	0.22%
58	陈国际	3,087,330	0.21%
59	翁志明	2,951,950	0.20%
60	黄炜	2,951,165	0.20%
61	黄梦凡	2,951,165	0.20%
62	朱信善	2,917,663	0.19%
63	陈庆来	2,887,330	0.19%
64	徐也洁	2,819,670	0.19%
65	李振贤	2,695,370	0.18%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66	李金辉	2,562,920	0.17%
67	秦伟锋	2,562,920	0.17%
68	杨宣才	2,562,920	0.17%
69	杨玉霜	2,358,130	0.16%
70	黄爱娥	2,115,490	0.14%
71	郑乐英	2,001,160	0.13%
72	陈建克	2,000,000	0.13%
73	李南	2,000,000	0.13%
74	陈永平	1,886,240	0.13%
75	陈星孟	1,822,210	0.12%
76	叶文林	1,822,210	0.12%
77	郑建鸣	1,822,210	0.12%
78	郑文松	1,822,210	0.12%
79	陈成剑	1,784,860	0.12%
80	周华	1,770,860	0.12%
81	张苏叶	1,770,860	0.12%
82	林发云	1,685,787	0.11%
83	胡志像	1,685,787	0.11%
84	金萍	1,475,200	0.10%
85	宋国峙	1,475,200	0.10%
86	董勇	1,181,090	0.08%
87	黄林玉	1,181,090	0.08%
88	徐汉秋	1,181,090	0.08%
89	朱筱秋	1,181,090	0.08%
90	郑孟印	1,181,090	0.08%
91	郑云峰	1,181,090	0.08%
92	赵兰芬	1,181,090	0.08%
93	潘性莲	1,181,090	0.08%
94	卢锡林	1,139,080	0.08%
95	李丹	1,000,000	0.07%
96	胡二敏	981,900	0.07%
97	王晨怡	885,430	0.06%
98	李银良	885,430	0.06%
99	王莲英	885,430	0.06%
100	仲逸华	885,430	0.06%
101	高小珍	869,870	0.06%
102	金小阳	707,320	0.05%
103	程南征	666,667	0.04%
104	吴华荣	648,380	0.04%
105	吴晓东	590,545	0.04%
106	吴元丹	590,545	0.04%
107	陈晓玲	589,770	0.04%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08	戴知谦	589,770	0.04%
109	季九如	589,770	0.04%
110	林芬芬	589,770	0.04%
111	洪宝妹	589,770	0.04%
112	俞武	589,770	0.04%
113	朱洁文	589,770	0.04%
114	赵微微	589,770	0.04%
115	赵志芬	589,770	0.04%
116	王一路	589,770	0.04%
117	包秀根	333,010	0.02%
118	梁望	295,660	0.02%
119	潘丽珠	295,660	0.02%
120	王鹏举	295,660	0.02%
121	王竹芳	295,660	0.02%
122	朱虹	295,660	0.02%
123	张惟峰	295,660	0.02%
合计		1,500,000,000.00	100.00%

1.3 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序号	合伙人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10	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	500	0.5747%
11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3,000	95.4023%
12	赵向青	500	0.5747%
13	陈景城	500	0.5747%
14	赵波	500	0.5747%
15	王乐蓓	500	0.5747%
16	余义有	500	0.5747%
17	郑乐英	500	0.5747%
18	张建军	500	0.5747%
合计		87,000	100.00%

1.3.1 上海云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0.00%
合计		1,000	100.00%

1.3.1.1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见 1.2

1.3.2 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见 1.2

2）正泰太阳能科技穿透后的权益持有人情况

正泰太阳能科技穿透后的权益持有人情况如下：

原正泰太阳能科技权益持有人情况		
正泰太阳能科技股东正泰集团、上海云杉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南存辉先生同一控制下的境内企业		
正泰太阳能科技股东 Astronergy 穿透后的权益持有人情况		
类别	权益持有人	说明
境内自然人（合计 149 人）	南存辉、南存飞、朱信敏、林黎明、吴炳池、黄李忠、陈景城、倪彩荣、施成铭、朱信阳、金旻、胡新宇、黄永钦、陈建强、胡万伍、陈国良、吴德铨、郑有义、杨玉霜、吴万雄、郑爱珍、王仁远、寿国春、高仁春、陈宣富、叶松仟、陈安平、周敬东、林建新、徐志武、胡琦莹、施成法、黄云斌、李红、李忠强、陈珠猷、蔡碎妹、王建清、钱旭光、倪仕灿、陈庆更、周炳辉、高亦强、黄永余、叶崇银、朱益忠、王永才、倪庆环、包蓓惠、吴荣参、金仁进、王良平、金川钧、叶向荣、林智生、陈国际、翁志明、黄星金、朱信善、陈庆来、徐也洁、李振贤、李金辉、秦伟锋、杨宣才、陈福铭、郑乐英、陈建克、陈永平、陈星孟、叶文林、郑建鸣、郑文松、陈卉、周华、张苏叶、林发云、胡志像、金萍、宋国峙、董勇、黄林玉、徐汉秋、朱筱秋、郑孟印、郑云峰、赵兰芬、潘性莲、卢锡林、胡二敏、王晨怡、李银良、王莲英、仲逸华、高小珍、金小阳、程南征、吴华荣、周赛雅、陈晓玲、戴知谦、季九如、蒋慈恩、洪宝妹、俞武、朱洁文、赵微微、赵志芬、王一路、包秀根、梁望、潘丽珠、王鹏举、王竹芳、朱虹、张帆、吴依娜、吴丽娜、吴旭升、南笑鸥、南尔、南金侠、柯丽华、陈雷、吴敏洁、施曼野、金秀华、张惟峰，共计 128 人	该等人员均为正泰集团股东，或正泰集团股东的亲属；该等人员范围与正泰集团股东的范围相对应。 其中： 1、吴德铨系集团股东吴建平、吴建敏、吴建芳、吴建玲的父亲；杨玉霜系集团股东黄亚星的母亲；蔡碎妹系集团股东黄亚星的奶奶；黄星金系集团股东黄炜、黄梦凡的父亲；陈福铭系集团股东黄爱娥的配偶；李振贤系集团股东李南、李丹的父亲，李振贤本人系集团股东；陈卉系集团股东陈成剑的女儿；蒋慈恩系集团股东林芬芬的配偶、周赛雅系集团股东吴晓东、吴元丹的母亲；张帆与集团股东南存辉为连襟关系；吴依娜、吴丽娜、吴旭升系集团股东吴炳池的子女；南笑鸥、南尔、南金侠系集团股东南存辉的子女；柯丽华系集团股东王永才的配偶；陈雷系集团股东陈安平的儿子；吴敏洁系集团股东黄林玉的女儿；施曼野系集团股东施成铭的侄女；金秀华系集团股东施成铭侄子的配偶； 2、其余人员均系集团股东本人
	过润之、陈百乐、张素丽、仇展炜、朱宝新、张微微、赵丽娜、朱爱忠、陈业欣、金林勇、郑志东、郑春林、陆秀峻、林齐、张晓原、胡子洛、吴红宇、黄克、黄秀琴、戈悟觉、包正，共计 21 人	-
境内法人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国资委下属企业
境外法人	Cybernaut Growth Fund L.P. 3VS1 Asia Growth Fund Ltd.	1、Cybernaut Growth Fund L.P.为赛伯乐资本管理有限公司（Cybernaut Capital Management Limited）旗下基金； 2、3VS1 Asia Growth Fund Ltd 系新加坡基金管理公司 3V SourceOne Capital 旗下基金
境外自然人	Zhixun Shen、Xindi Wu、HONG, Kwai Wah、周林林、Liyong Yang、周星华、钱秀兰、Tan Kim Seng、Jeffrey Khoo Chun Kim、Seah Kim Wee	-

注：上述境内自然人境外投资已经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 T3300002009001 号《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

汇登记表》登记备案

3、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正泰太阳能科技的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参见本报告书本节之“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4、主营业务情况

正泰太阳能科技主要业务包括海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及太阳能组件的生产及销售业务，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书本节之“六、主营业务情况”。

5、最近三年的股权转让及评估情况

正泰太阳能科技最近三年未进行增资、减资，最近三年的股权转让情况参见本报告书本节之“四、下属公司情况”之“（二）正泰太阳能科技基本情况”之“2、历史沿革”之“（7）2015 年股权转让”。

最近三年，正泰太阳能科技的权益未进行与交易、增资或改制相关的评估或估值。

6、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结构的设立及变更是否符合商务、外资、外汇、税收、工商、产业政策等相关规定，是否存在补税的风险

（1）正泰太阳能科技的设立及变更是否符合商务、外资的相关规定

正泰太阳能科技的设立、其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期间的历次变更及其变更为内资企业均已取得杭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等商务主管部门的批准，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权结构 设立及变更	商务核准文件	核准时间
1	2006 年 10 月，正泰太阳能科技设立	《关于同意设立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的批复》杭高新[2006]282 号	2006 年 10 月 8 日
2	2008 年 4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及实收资本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杭高新[2008]109 号	2008 年 4 月 7 日

3	2008年7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杭高新[2008]249号	2008年7月4日
4	2008年8月，境外股东名称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公司投资者名称的批复》杭高新[2008]292号	2008年8月8日
5	2008年11月，第一次增资及实收资本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等的批复》杭高新[2008]364号	2008年9月25日
6	2009年3月，第二次增资及实收资本变更	《浙江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浙外经贸资函[2009]88号	2009年2月12日
7	2010年6月，第三次增资及实收资本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杭高新[2010]127号	2010年5月13日
8	2010年7月，第四次增资及实收资本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杭高新[2010]174号	2010年6月24日
9	2010年9月，第五次增资及实收资本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杭高新[2010]233号	2010年7月30日
10	2010年12月，第六次增资及实收资本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杭高新[2010]314号	2010年11月17日
11	2011年5月，第七次增资及实收资本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批复》杭高新[2011]97号	2011年3月30日
12	2012年1月，第八次增资及实收资本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增加投资者、增资及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杭高新[2011]348号	2011年12月8日
13	2012年9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及实收资本变更	《关于同意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杭高新[2012]231号	2012年9月6日
14	2015年11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关于准予浙江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公司性质的行政许可决定书》杭高新许[2015]139号	2015年11月5日

根据杭州高新开发区(滨江)商务局于2016年1月22日出具的合规情况说明，自2013年1月1日至说明出具日，正泰太阳能科技严格按照我国外商投资及境外投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及备案程序。在商务主管部门的审批、备案过程中无违法、违规的行为。

（2）正泰太阳能科技的设立及变更是否符合外汇的相关规定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直接投资外汇管理信息系统中关于《资本金账户开户核准信息》、《资本金账户流入登记备案》、《资本项目外汇业务核准件》、《资本金账户变更核准信息》，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出具的《业务登记凭证》、《股权转让（外转中）流出控制信息表》以及正泰太阳能科技的确认，正泰太阳能科技设立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办理了外汇登记，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过程中涉及的外汇资金流转均办理了外汇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已办理了外汇注销手续。

根据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出具的《情况说明》，太阳能科技自 2006 年 10 月 18 日至今，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省分局未对其进行过行政处罚。

（3）正泰太阳能科技的设立及变更是否符合工商的相关规定

正泰太阳能科技设立及历次变更均已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根据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滨江）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出具的证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证明出具日，正泰太阳能科技无因违法违规被该局行政处罚的记录。

（4）正泰太阳能科技的设立及变更是否符合产业政策的相关规定

正泰太阳能科技的主营业务为海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及太阳能电池组建的生产及销售，属于《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5 修订）》“四、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94 新能源电站（包括太阳能、风能、地热能、潮汐能、潮流能、波浪能、生物质能等）建设、经营”以及“三、制造业（十八）专用设备制造业 178.太阳能电池生产专用设备制造”项下，属于外商鼓励类投资产业。

此外，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将新能源行业中的“太阳能热发电集热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集成技术开发应用、逆变控制系统开发制造”以及信息产业中的“光伏太阳能设备”列为鼓励类行业。

（5）正泰太阳能科技的设立及变更是否符合税收规定，是否存在补缴税收的风险

1) 正泰太阳能科技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之前的设立及变更是否符合税收规定，是否存在补缴税收的风险

正泰太阳能科技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之前的设立及变更未改变其外商投资企业性质，不涉及税收审批或补缴税收事宜。

2) 正泰太阳能科技由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是否符合税收规定，是否存在补缴税收的风险

①外商投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涉及税收补缴的相关规定

根据《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八条规定，“生产性外商投资企业，经营期在 10 年以上的，从开始获利的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外商投资企业实际经营期不满十年的，应当补缴已免征、减征的企业所得税税款。”

虽然上述《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已经失效，但是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原有若干税收优惠政策取消后有关事项处理的通知》第三条规定，“外商投资企业按照《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享受定期减免税优惠，2008 年后，企业生产经营业务性质或经营期发生变化，导致其不符合《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条件的，仍应依据《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补缴其此前（包括在优惠过渡期内）已经享受的定期减免税税款。各主管税务机关在每年对这类企业进行汇算清缴时，应对其经营业务内容和经营期限等变化情况进行审核。”

②太阳能科技自设立至今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A.外商投资企业两免三减半优惠

正泰太阳能科技于 2006 年设立起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并于 2015 年 7 月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正泰太阳能科技在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期间享受了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根据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于 2008 年 4 月 10 日出具的《享受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核准表》，正泰太阳能科技符合生产性条

件，根据新税法过渡期政策，2008-2009 年为免税期，2010-2012 年为减半期，从获利年度开始享受。根据正泰太阳能科技提供的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正泰太阳能科技自 2008 年度开始盈利，2006、2007 年无需缴纳企业所得税，2008、2009 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2010、2011、2012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B.高新技术企业 15%所得税优惠

根据正泰太阳能科技历次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税收减免登记备案告知书/企业所得税优惠事项备案表、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及太阳能科技说明，正泰太阳能科技自 2009 年被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办理了减免税备案，除正泰太阳能科技于 2008 年至 2012 年间一直享受外商投资企业两免三减半的税收优惠，自 2013 年至今一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企业所得税率。

本次交易后正泰太阳能科技变更为内资企业，其应当补缴自 2008-2012 年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按照《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享有的税收优惠，由于正泰太阳能科技自 2009 年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因此正泰太阳能科技 2008 年度应按照 25%所得税率补缴，2009-2012 年度应按照 15%所得税率补缴。

根据公司提供的缴款凭证，以及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出具的确认文件，正泰太阳能科技于 2016 年 1 月 6 日向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进出口税收管理科支付税款合计 24,760,590.9 元。

根据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于 2016 年 6 月 3 日出具的涉税证明，自 2006 年 10 月 18 日至证明出具日，正泰太阳能科技无欠税，尚未发现重大涉税违法违章行为。

综上所述，正泰太阳能科技股权转让的各方已履行了必要的内外部审批手续，其变更为内资企业后已补缴其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期间已免征、减征的企业所得税税款，正泰太阳能科技的设立及变更符合商务、外资、外汇、税收、工商、产业政策等相关规定。

（三）上海太阳能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上海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浦东新区惠南镇南芦公路 163 号-1
法定代表人	王永才
注册资本	10,500.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0 年 8 月 16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0115001269038
经营范围	晶体硅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2、历史沿革

（1）2010 年设立

2010 年 7 月 15 日，上海太阳能公司获上海市工商局核发的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1007150260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10 年 1 月 13 日，上海正泰股东正泰太阳能科技签署《上海正泰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章程》，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由股东正泰太阳能科技签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于 2010 年 7 月 26 日前一次性缴足。

2010 年 7 月 30 日，上海鹏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鹏富（2010）验字 011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7 月 26 日，上海正泰已收到股东正泰太阳能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4 年 9 月 10 日，上海太阳能公司获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上海太阳能公司设立时的公司章程，上海太阳能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5,000	5,000	货币	100

合计	5,000	5,000	-	100

（2）2011 年 5 月增资

2011 年 4 月 26 日，上海太阳能公司股东正泰太阳能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同意上海太阳能公司增资 5,500 万元，增资后正泰太阳能科技共出资 10,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注册资本 100%；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1 年 5 月 11 日，上海鹏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鹏富（2011）验字 00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5 月 10 日，上海太阳能公司已收到股东正泰太阳能科技缴纳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5,5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1 年 5 月 16 日，上海太阳能公司获上海市工商局浦东新区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3、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上海太阳能公司主要资产为光伏组件生产线、生产办公所用的 9 处租赁房产以及专利。目前，上海太阳能公司未对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书本节之“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4、主营业务情况

上海太阳能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光伏组件的生产及销售。

5、最近三年的评估情况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上海太阳能公司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6、主要财务数据

（1）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45,378.71	36,475.98	51,174.37
非流动资产	5,013.22	4,879.38	5,515.07
资产总计	50,391.93	41,355.36	56,689.44
流动负债	27,431.94	20,658.95	38,375.60
非流动负债	415.66	500.98	487.29
负债总计	27,847.60	21,159.93	38,862.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544.32	20,195.43	17,826.55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39,316.48	92,323.42	84,938.02
营业成本	35,645.76	84,220.66	78,188.99
营业利润	2,531.35	2,052.53	968.29
利润总额	2,772.40	2,474.09	2,435.20
净利润	2,348.89	2,368.88	2,399.04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12	-1.30	-0.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1.21	404.26	1466.9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04	18.60	0.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36.41	63.33	183.37
合计	204.64	358.23	1283.55

（四）中卫太阳能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卫清银源星太阳能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卫市沙坡头区鼓楼东街天瑞小区北楼
法定代表人	马彦文
注册资本	4,80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4 年 9 月 10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405003958725743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发电站项目建设、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的研发、光伏发电技术咨询服务、光伏发电设备销售。

2、历史沿革

（1）2014 年 9 月中卫太阳能设立

2014 年 9 月 2 日，中卫太阳能公司股东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中卫清源太阳能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章程》，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由股东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共分两期缴足，本期出资为 10 万元，第二期于 2044 年 9 月 1 日前缴足。

2014 年 9 月 10 日，中卫太阳能公司获中卫市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中卫太阳能公司设立时的公司章程，中卫太阳能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3,000	货币	100
合计		3,000	-	100

（2）2014 年 12 月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中卫太阳能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股东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中卫太阳能公司 80%的 2,400 万元股权转让给

正泰新能源开发；同意公司类型由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将股东出资情况变更为由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600 万元，分两期出资，第一期 10 万元于 2014 年前缴足，第二期于 2014 年 12 月 27 日前缴足，正泰新能源开发以货币出资 2,400 万元，于 2014 年 12 月 27 日前缴足；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12 月 29 日，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与正泰新能源开发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14 年 12 月 29 日，中卫太阳能公司获中卫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该次股权转让双方无关联关系，转让价款合计为 4,560 万元，转让价格为每 1 元注册资本对应价款 1.9 元，转让价格系双方协商定价。

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中卫太阳能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正泰新能源开发	2,400	货币	80
2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600	货币	20
合计		3,000	-	100

（3）2015 年 5 月，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4 月 13 日，中卫太阳能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中卫太阳能公司增资 1,800 万元，同意股东正泰新能源开发认缴增资 1,440 万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缴纳，增资后正泰新能源开发共出资 3,84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注册资本 80%；同意股东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增资 360 万元，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缴纳，增资后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共出资 96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注册资本 20%；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5 年 5 月 6 日，中卫太阳能公司获中卫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

本次增资中，正泰新能源开发和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各自股权比例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价格均为每 1 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 1 元。

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本次增资完成后，中卫太阳能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正泰新能源开发	3,840	货币	80
2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960	货币	20
合计		4,800	-	100

3、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中卫太阳能公司的资产主要为中卫清源银星 30 兆瓦光伏电站以及的电站附属房屋建筑、1 处划拨土地（卫国用 2016 第 60043 号）以及 1 处租赁国有土地。中卫太阳能公司的电站收费权已经为正泰新能源开发的银行融资设立担保，中卫太阳能公司未对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书本节之“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4、主营业务情况

中卫太阳能公司目前业务为中卫清源 30MW 光伏电站的运营业务。

5、最近三年的评估情况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中卫太阳能公司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6、主要财务数据

（1）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5,527.06	5,227.33	43.05
非流动资产	21,308.74	21,874.08	20,996.49
资产总计	26,835.80	27,101.41	21,039.54
流动负债	589.45	1,337.97	18,041.75
非流动负债	19,500.00	19,500.00	-
负债总计	20,089.45	20,837.97	18,041.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746.35	6,263.43	2,997.79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525.47	2,790.33	-
营业成本	516.81	864.73	-
营业利润	485.56	1,465.64	-2.21
利润总额	482.91	1,465.64	-2.21
净利润	482.91	1,465.64	-2.21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8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	-	-
合计	-1.78	-	-

（五）高台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高台县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甘肃省张掖市高台县高崖子滩
法定代表人	仇展炜
注册资本	22,70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2 年 08 月 03 日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7245995355612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的研发和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的销售，光伏发电技术咨询。

2、历史沿革

（1）2012 年 8 月设立

2012 年 4 月 19 日，高台公司获高台县工商局核发的（高）登记私名预核字[2012]第 6207246000146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12 年 7 月 18 日，高台公司股东正泰新能源开发签署《高台县正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章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由股东正泰新能源开发以货币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00%，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前一次性足额缴纳。

2012 年 7 月 31 日，甘肃华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甘华会验字[2012]第 16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7 月 23 日，高台公司已收到股东正泰新能源开发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2 年 8 月 3 日，高台公司获高台县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根据高台公司设立时的公司章程，高台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正泰新能源开发	100	100	货币	100
合计		100	100	-	100

（2）2013 年 8 月，第一次增资

2013 年 7 月 30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作出股东决定，同意高台公司增资 11,000 万元，增资后正泰新能源开发共出资 11,1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注册资本 100%；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3 年 8 月 9 日，甘肃金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甘金华验字[2013]第 14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8 月 3 日，高台公司已收到股东正泰新能源开发缴纳的新增出资 11,000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11,100 万元。

2013 年 8 月 16 日，高台公司获高台县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该次增资价格为每 1 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 1 元。

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该次增资完成后，高台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正泰新能源开发	11,100	11,100	货币	100
合计		11,100	11,100	-	100

（3）2013 年 8 月，第二次增资

2013 年 8 月 16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作出股东决定，同意高台公司增资 11,604 万元，增资后正泰新能源开发共出资 22,704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占注册资本 100%；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2013 年 8 月 26 日，甘肃金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甘金华验字[2013]第 145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8 月 20 日，高台公司已收到股东正泰新能源开发缴纳的新增出资 11,604 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22,704 万元。

2013 年 8 月 29 日，高台公司获高台县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该次增资价格为每 1 元对应新增注册资本 1 元。

根据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该次增资完成后，高台公司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1	正泰新能源开发	22,704	22,704	货币	100
合计		22,704	22,704	-	100

3、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高台公司的资产主要为甘肃高台 100MW 光伏电站以及的 1 处电站附属房屋建筑（高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1026 号）、1 处划拨土地（高国用（2013）第 505 号）。高台公司电站相关固定资产和电站收费权等已经为正泰新能源开发的银行融资设立担保，高台公司未对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公司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书本节之“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4、主营业务情况

高台公司目前业务为高台 100 兆瓦光伏电站的运营业务。

5、最近三年的评估情况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高台公司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6、主要财务数据

（1）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14,003.53	17,260.57	5,158.77
非流动资产	83,915.32	86,619.93	83,586.10
资产总计	97,918.85	103,880.51	88,744.87
流动负债	940.72	3,620.71	-7,245.91

非流动负债	71,400.00	74,800.00	71,979.28
负债总计	72,340.72	78,420.71	64,733.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578.13	25,459.79	24,011.50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4,203.52	10,311.74	8,528.95
营业成本	2,132.45	4,353.32	2,699.49
营业利润	118.43	1,436.79	-1,188.24
利润总额	118.43	1,448.30	-1,184.56
净利润	118.34	1,448.30	-1,184.56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2.85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4.36	3.6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	-	-
合计	-	11.51	3.67

（六）Chint Sola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Chint Sola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中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50楼
注册资本	5,100,000美元
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9 日
注册号	1688924
经营范围	贸易咨询

2、历史沿革

（1）成立

2011 年 12 月 9 日，经第一次唯一董事书面决议通过，Chint Solar (Hong Kong)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正泰”）提交予公司注册处法团成立表格（FNC1 表格），并正式注册成立。同日，香港正泰取得股票编号 1。香港正泰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 美金，Astronergy 为唯一股东。

（2）2015 年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3 日，经唯一董事会书面决议通过，同意股东 Astronergy 向正泰太阳能科技转让其拥有香港正泰 100%股权，转让价款为 1,180,654.81 美金。同日，股票编号 1 正式注销，香港正泰取得股票编号 2。2015 年 7 月 13 日，香港正泰取得加盖印花的股份转让文书及股份买卖单据。

该次股权转让双方系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关联方，该次股权转让系按照账面净资产定价。

（3）2016 年增资

2016 年 1 月 7 日，经唯一董事书面决议及唯一股东书面决议通过，同意将注册资本由 100,000 美金增加到 5,100,000 美金。同日，正泰太阳能科技出具香港正泰股份申请书，股票编号 2 正式注销，香港正泰取得股票编号 3。2016 年 1 月 8 日，香港正泰提交予公司注册处股份配发申报书（NSC1 表格）。

根据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正泰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法律尽职调查报告》、关于正泰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法律补充尽职调查报告》，香

港正泰全部已发行股本均已获授权并于公司注册处存档，其股款已以金钱代价的方式缴足，符合香港法律规定。香港正泰自设立以来历次股份变动符合香港法律，合法、合规、真实、有效，不存在法律纠纷及风险。

3、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根据金杜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正泰太阳能（香港）有限公司香港法律尽职调查报告》，香港正泰并无拥有或租赁任何物业或重大资产（包括房屋、土地不动产、运输设备、生产设备等动产及知识产权等无形资产）。香港正泰未对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公司提供担保。主要负债为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参见参见本报告书本节之“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4、主营业务情况

香港正泰主要业务为贸易咨询。

5、最近三年的评估情况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香港正泰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6、主要财务数据

（1）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32,365.55	116,233.84	105,880.48
非流动资产	736.19	-	-
资产总计	133,101.75	116,233.84	105,880.48
流动负债	121,434.55	107,554.02	-
非流动负债	-	-	101,477.44
负债总计	121,434.55	107,554.02	101,477.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67.20	8,679.82	4,403.04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6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06,239.43	195,850.15	151,001.49
营业成本	103,237.45	190,500.24	142,631.63

营业利润	3,001.98	5,349.91	2,307.53
利润总额	3,027.52	5,347.20	2,312.73
净利润	3,027.52	5,347.20	2,312.73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55	-2.71	-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	-	-
合计	25.55	-2.71	-

（七）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首尔瑞草区四平大路140号5层(盘浦洞)
拟发行股份总数	10,000,000股
已发行股份总数	5,531,310股
每股金额	5,000韩元
实收资本金	27,656,550,000韩元

成立时间	2009 年 10 月 5 日
法人登记编号	110111-4191691
经营范围	新再生能源（太阳光发电）；新再生能源专业公司（太阳光）；电气、电子及通讯相关工程；电气相关生产及销售；电气工程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贸易及相关附带产业。

2、历史沿革

根据韩国太平洋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尽职调查报告》，Astronergy Solar Korea Co., Ltd（以下简称“ASK”）设立于 2009 年 10 月 5 日，自设立之日至今，即为正泰太阳能科技全资子公司。后经过四次增资和一次减资形成了当前的资本结构。具体资本变更情况如下：

序号	变更日期	发行股份总数	区分
1	2009 年 10 月 5 日	12,000	设立
2	2011 年 8 月 10 日	542,000	增资
3	2011 年 10 月 5 日	2,226,000	增资
4	2012 年 6 月 28 日	2,341,990	增资
5	2013 年 3 月 19 日	9,523,590	增资
6	2015 年 9 月 25 日	5,531,310	减资

2015 年 9 月，ASK 减资系正泰太阳能科技调整 ASK 的对外投资规模后，通过减资的方式回收资金。

3、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ASK 的主要资产为下属电站项目公司的股权，具体包括直接或间接持有韩国电站项目公司 12 家，日本、新加坡、美国、斐济公司各 1 家。ASK 作为担保人，以其持有的电站项目公司股权为电站项目公司融资提供担保，ASK 未对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ASK 的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参见本报告书本节之“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4、主营业务情况

ASK 主要业务包括海外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运营及电气相关生产、销售和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贸易业务。

5、最近三年的评估情况

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所进行的资产评估外，ASK 未进行过资产评估。

6、主要财务数据

（1）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6,031.12	39,933.54	13,807.46
非流动资产	15,249.31	18,261.45	39,312.73
资产总计	51,280.42	58,194.99	53,120.20
流动负债	26,922.37	33,418.71	23,184.03
非流动负债	-61.19	246.74	95.43
负债总计	26,861.18	33,665.45	23,279.4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419.24	24,529.54	29,840.73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16,172.07	51,561.20	30,435.58
营业成本	12,959.82	47,183.69	25,969.69
营业利润	390.86	6,546.36	2,741.97
利润总额	406.24	6,529.48	2,666.38
净利润	-229.59	5,502.15	1,577.19

（2）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6 年 1-6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17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9	0.55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0.66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23	-17.43	-75.5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	-	-
合计	15.39	-16.21	-75.59

五、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情况、主要负债及或有负债情况

（一）主要资产状况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总资产 20,322,285,553.13 元，其中：流动资产 7,417,146,991.95 元，非流动资产 12,905,138,561.18 元。非流动资产中，固定资产 8,936,009,572.80 元，无形资产 109,745,691.80 元。

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及杭州泰库均为持股平台，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及杭州泰库的主要资产为各自分别持有的正泰新能源开发 2.97%、5.72%、2.53%及 2.83%的股权。除此之外，未开展其他实际业务，无对外担保或大额负债情况。

正泰新能源开发、乐清展图、乐清祥如、乐清逢源及杭州泰库不存在许可他人或作为被许可方使用他人专利、商标等资产的情况。

1、固定资产

截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正泰新能源开发拥有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发电装置、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发电装置	8,727,874,908.44	867,817,738.82	7,800,937,773.50	89.38%
房屋及建筑物	333,435,729.51	40,897,122.14	292,538,607.37	87.73%
机器设备	943,399,354.88	464,156,757.36	479,242,597.52	50.80%
运输工具	19,208,175.39	6,631,936.18	12,576,239.21	65.47%
电子设备	47,312,294.24	24,563,726.40	22,748,567.84	48.08%
研发设备	59,528,285.92	30,661,193.92	28,867,092.00	48.49%
其他设备	353,052,572.49	53,953,877.13	299,098,695.36	84.72%
合计	10,483,811,320.87	1,488,682,351.95	8,936,009,572.80	85.24%

注：成新率=账面价值/原值

2、光伏电站

（1）并网电站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控股子公司已并网电站项目 1,477MW，其中国内地面集中式电站 1,120MW，国内分布式电站 285MW，海外电站 72MW。各并网电站的设计寿命均为 25 年。

1) 国内地面集中式光伏电站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MW)	并网时间
1	宁夏太阳能公司	宁夏石嘴山一期电站项目	10	2011 年 4 月
2		宁夏石嘴山二期电站项目	10	2012 年 1 月
3	太阳山公司	宁夏太阳山电站项目	10	2012 年 6 月
4	民勤公司	甘肃民勤电站项目	50	2013 年 8 月
5	格尔木公司	青海格尔木一期电站项目	20	2012 年 1 月
6		青海格尔木二期电站项目	20	2013 年 1 月
7	敦煌公司	甘肃敦煌一期电站项目	50	2012 年 8 月
8		甘肃敦煌二期电站项目	50	2015 年 3 月
9	阿克塞公司	甘肃阿克塞电站项目	10	2013 年 3 月
10	金塔公司	甘肃金塔电站项目	40	2012 年 8 月
11	高台公司	甘肃高台电站项目	100	2013 年 9 月
12	永昌公司	甘肃永昌一期电站项目	100	2013 年 2 月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MW)	并网时间
13		甘肃永昌二期电站项目	100	2014 年 1 月
14	中卫公司	宁夏中卫迎水桥电站项目	20	2014 年 1 月
15	拜城公司	新疆拜城电站项目	20	2014 年 1 月
16	共和公司	青海共和一期电站项目	20	2014 年 1 月
17		青海共和二期电站项目	10	2016 年 2 月
18	敦煌天润公司	敦煌天润电站项目	30	2015 年 3 月
19	金昌太阳能公司	甘肃金昌帷盛电站项目	25	2015 年 3 月
20	丰华琼结公司	西藏琼结一期电站项目	10	2015 年 2 月
21	中卫太阳能公司	宁夏中卫清源银星项目	30	2015 年 2 月
22	江山公司	江山农光互补项目	200	2016 年 3 月
23	瓜州光源公司	甘肃天润瓜州柳园项目	20	2016 年 1 月
24	涟水泰利公司	江苏涟水电站项目	5	2016 年 1 月
25	图木舒克公司	新疆图木舒克一期电站项目	20	2016 年 2 月
26	嘉峪关公司	甘肃嘉峪关正泰电站项目	30	并网后调试阶段
27	鄂托克公司	内蒙古鄂托克电站项目	10	2016 年 7 月
28	突泉公司	内蒙古突泉电站一期项目	20	2016 年 7 月
29	大同公司	山西大同电站项目	50	2016 年 7 月
30	临安泰特公司	浙江临安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10	2016 年 5 月
31	安吉杭泰公司	浙江安吉天子湖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20	2016 年 6 月
合计			1,120	

注：并网时间为光伏电站转为固定资产时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甘肃嘉峪关正泰电站项目实际已并网发电，但是发电装置正处于观察调试阶段，尚未全部转为固定资产。

2) 国内分布式光伏电站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MW)	并网时间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杭州火车东站项目	10.00	2013 年 6 月
2	余杭公司	杭州玻璃项目	8.80	2013 年 6 月
3	正泰太阳能科技	七格（杭州排水）项目	1.20	2013 年 12 月
4	正泰太阳能科技	活水项目	0.75	2014 年 12 月
5	正泰太阳能科技	正泰 C 厂房项目	0.51	2014 年 12 月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MW)	并网时间
6	正泰太阳能科技	正泰 D 厂房项目	0.61	2012 年 9 月
7	正泰太阳能科技	影天印业项目	0.30	2012 年 9 月
8	正泰太阳能科技	江南学校项目	0.25	2013 年 12 月
9	正泰太阳能科技	下沙项目（含 8 个子项目）	9.06	2014 年 12 月
10	正泰太阳能科技	温州医学院项目	0.65	2012 年 9 月
11	正泰太阳能科技	温州建校项目	0.14	2014 年 12 月
12	正泰太阳能科技	温州南麂岛项目	1.00	2013 年 6 月
13	德清太阳能公司	德清天马项目	16.00	2014 年 1 月
14	长兴太阳能公司	中钢一期项目	2.00	2012 年 11 月
15		中钢二期项目	2.21	2012 年 11 月
16	上海公司	上海正泰项目	3.37	2015 年 6 月
17	长兴太阳能公司	长兴一期项目（含 22 个子项目）	10.03	2013 年至 2014 年
18	长兴太阳能公司	长兴二期项目（含 18 个子项目）	20.00	2014 年至 2015 年
19	宁波公司	宁波杭州湾项目（含 11 个子项目）	20.00	2013 年 12 月至 2014 年 5 月
20	正泰新能源开发	东风裕隆项目（含 6 个子项目）	18.03	2014 年 12 月
21	正泰新能源开发	杭州热威项目	0.60	2015 年 2 月
22	杭州公司	杭州福发项目	0.40	2014 年 11 月
23	海盐公司	海利项目	5.00	2015 年 3 月
24	海盐公司	协和首信项目	11.35	2015 年 5 月
25	正泰新能源开发	东方特钢项目	5.15	2015 年 6 月
26	桐乡公司	巨石集团项目	6.52	2015 年 6 月
27	桐乡公司	恒石纤维项目	4.24	2015 年 6 月
28	桐乡公司	攀登公司项目	1.48	2015 年 6 月
29	桐乡公司	华美新材料项目	1.79	2015 年 6 月
30	宁波杉泰公司	栎港科技项目	0.57	2015 年 2 月
31	宁波杉泰公司	空港物流项目	4.10	2015 年 6 月
32	乐清公司	正泰股份工业园项目	0.28	2014 年 12 月
33	乐清公司	正泰仪器仪表项目	0.70	2014 年 12 月
34	温州公司	正泰汽车零部件项目	0.26	2014 年 12 月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MW)	并网时间
35	温州公司	红星家居项目	0.41	2014 年 10 月
36	正泰新能源开发	温州鹿西岛项目	0.23	2014 年 4 月
37	德清新能源公司	德清升华物流项目	4.77	2015 年 3 月
38	安吉公司	洁美电子项目	0.98	2015 年 1 月
39	安吉公司	嘉瑞福项目	0.3	2015 年 1 月
40	杭州余杭公司	华鼎集团项目（含 4 个子项目）	8.46	2015 年 6 月
41	海盐公司	嘉兴艾迪西项目	2.07	2015 年 7 月
42	嘉兴公司	新恒泰新材料项目	2.15	2015 年 8 月
43	桐乡公司	同辉新澳项目（含 3 个子项目）	1.83	2015 年 8 月
44	桐乡公司	新中和羊毛项目项目	0.60	2015 年 8 月
45	海盐公司	海盐-安盛汽车零部件项目	0.85	2015 年 6 月
46	宁波杭泰公司	群友项目	3.20	2015 年 10 月
47	嘉兴公司	兴华电池项目	0.61	2015 年 8 月
48	嘉兴公司	兆隆金属项目	0.61	2015 年 10 月
49	嘉兴公司	天信电缆项目	0.59	2015 年 10 月
50	海盐公司	泛洋项目	2.20	2015 年 10 月
51	温州公司	蒂麦特项目	0.33	2015 年 10 月
52	温州公司	新意特种纸业项目	0.37	2015 年 10 月
53	嵊州公司	雅戈尔项目	6.38	2015 年 10 月
54	嘉兴公司	嘉兴德威不锈钢项目	0.46	2015 年 10 月
55	嘉兴公司	嘉善金善印染项目	0.60	2015 年 10 月
56	杭州公司	杭州九阳项目	3.04	2015 年 11 月
57	温州公司	温州正泰电器项目	1.59	2015 年 11 月
58	嘉兴公司	嘉兴晋亿物流项目	5.03	2015 年 12 月
59	慈溪杭泰公司	慈溪市四海轴承项目	0.50	2015 年 11 月
60	宁波杉泰公司	宁波模具园项目	4.50	2016 年 3 月
61	乐清公司	正泰工控项目	0.50	2015 年 5 月
62	佛山公司	佛山基业项目	6.91	2016 年 1 月
63	靖江杭泰公司	华菱项目	10.48	2016 年 1 月
64	靖江杭泰公司	奥海项目	3.50	2016 年 6 月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MW)	并网时间
65	海盐公司	金州聚合项目	2.03	2016 年 3 月
66	海盐公司	三鑫钢管项目	0.50	2016 年 3 月
67	临海公司	吉利汽车项目	10.30	2016 年 3 月
68	德清新能源公司	德盛纺织项目	0.77	2016 年 6 月
69	宁波杉泰公司	泰来环保项目	1.11	2016 年 3 月
70	佛山公司	佛山万方项目	0.50	2016 年 5 月
71	龙游杭泰公司	华飞轻纺项目	8.90	2016 年 5 月
72	德清太阳能公司	汇隆合纤项目	1.37	2016 年 5 月
73	德清太阳能公司	德清升华物流二期项目	8.50	2016 年 5 月
74	慈溪杭泰公司	韩电电器项目	2.82	2016 年 5 月
75	正泰新能源开发	广育爱多项目	1.10	并网后调试阶段
76	宁波公司	远景汽车项目	5.60	并网后调试阶段
77	青岛公司	青岛永益木业项目	0.08	并网后调试阶段
78	青岛公司	青岛德国企业中心项目	0.04	并网后调试阶段
合计			285	

注：分布式光伏电站装机容量小，数量多，故同地区同期建设的多个分布式光伏电站作为同一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管理维护，不再单独列示；并网时间为光伏电站转为固定资产时间，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广育爱多项目、远景汽车项目、青岛永益木业项目和青岛德企中心项目实际已并网发电，但是部分厂房发电装置正处于观察调试阶段，尚未全部转为固定资产。

3) 海外光伏电站

序号	所在国家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MW)	并网时间
1	保加利亚	Chargan Solar Plant	3.00	2012 年 7 月
2	保加利亚	Hanovo 1 Solar .	4.50	2012 年 7 月
3	保加利亚	Innimmo Solar .	5.00	2012 年 7 月
4	保加利亚	JB Solar	10.00	2012 年 7 月
5	保加利亚	Phoenix Solar	5.00	2012 年 8 月
6	保加利亚	Smolnik Energy	2.80	2013 年 7 月
7	保加利亚	Solar 11	5.00	2012 年 7 月
8	保加利亚	Solar Projects.	5.00	2012 年 7 月
9	保加利亚	SP02	4.00	2012 年 7 月
10	保加利亚	Valchin Energy	3.50	2012 年 8 月

11	韩国	Gangwon Solar Park	3.00	2012 年 4 月
12	韩国	Chuncheon Solar Park	3.00	2012 年 5 月
13	韩国	Song'am Solar Park	2.05	2014 年 2 月
14	韩国	E'am Solar Park	0.95	2014 年 2 月
15	韩国	Changwon Solar Land	2.45	2014 年 2 月
16	韩国	Solarland No1	1.00	2013 年 7 月
17	韩国	Sungju Solar Land	1.00	2015 年 9 月
18	韩国	Seosan Solar Land 一期项目	2.00	2016 年 2 月
19	韩国	Nanjidori（兰芝岛里）项目	8.00	2016 年 3 月
20	西班牙	加利尼亚地区电站项目 （含 3 个子项目）	0.90	2012 年 11 月
合计			72	

（2）在建拟建电站

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控股子公司在建项目以及拟建项目（已完成国内发改委备案或所在国相应批准手续）合计约 498MW，其中国内地面集中式电站 419MW，国内分布式电站 17MW，海外电站 72MW。

1）地面集中式电站

序号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MW）
1	陕西正泰韩城电站项目	50
2	甘肃阿克塞正泰电站项目	49
3	浙江乐清正泰电站项目	150
4	江西吉安市农光互补电站项目	50
5	河南汝州电站项目（拟建）	100
6	新疆图木舒克二期电站项目	20
合计		419

2）分布式电站

序号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MW）
1	圣诺塑料项目（拟建）	0.50
2	华翔电子项目（拟建）	0.80

3	杭州南站项目	5.15
4	华兴钢构项目	10.50
5	青海强鹏科创项目	0.42
合计		17

3) 海外电站

序号	国家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MW）
1	韩国	Seosan（瑞山）二期项目	2.00
2	土耳其	Adana（阿达纳）地区项目	合计 25.00
3	土耳其	Osmaniye（奥斯曼尼耶）地区项目	合计 25.00
4	土耳其	Gaziantep（加济安泰普）项目	合计 10.00
5	日本	茨城县笠间市米栖项目及爱知县新城市项目	10
合计			72

3、房产

（1）自有房产

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下属子公司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自有房屋建筑物 56 处，合计面积 213,284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座落	建筑面积（m²）	证书编号	规划用途
1	正泰太阳能科技	浦沿街道滨安路 1335 号 1 幢	32,503.74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10313477 号	非住宅
2	正泰太阳能科技	浦沿街道滨安路 1335 号 2 幢	39,546.5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15966307 号	非住宅
3	酒泉太阳能科技	酒泉工业园区（西园）经五路 15 号 2 号厂房	12,478.08	酒泉权证酒泉市字第 201509824 号	厂房
4	酒泉太阳能科技	酒泉工业园区（西园）经五路 15 号 1 号	11,657.96	酒泉权证酒泉市字第 201603699 号	车间
5	海宁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2,977.74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372826 号	工业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座落	建筑面积 (m²)	证书编号	规划用途
6	海宁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1,097.44	海宁房权证 海房字第 00372827 号	工业
7	海宁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2,983.92	海宁房权证 海房字第 00373153 号	工业
8	海宁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2,983.92	海宁房权证 海房字第 00373154 号	工业
9	海宁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28,502.46	海宁房权证 海房字第 00374202 号	工业
10	海宁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3,511.96	海宁房权证 海房字第 00374203 号	工业
11	海宁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2,983.92	海宁房权证 海房字第 0040357 号	工业
12	海宁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6,173.83	海宁房权证 海房字第 0040358 号	工业
13	海宁公司	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 1 号	28,556.06	海宁房权证 海房字第 00374204 号	工业
14	宁夏公司	惠农区正谊陆 500-7 号, 500-8 号, 500-9 号	273.00	石房权证惠 农区字第 H201504633 号	工业
15	宁夏公司	惠农区正谊陆 500-10 号, 500-11 号, 500-12 号	201.50	石房权证惠 农区字第 H201504634 号	工业
16	宁夏公司	惠农区正谊陆 500-13 号, 500-14 号, 500-15 号	165.75	石房权证惠 农区字第 H201504635 号	工业
17	宁夏公司	惠农区正谊陆 500-1 号, 500-2 号, 500-3 号	273.00	石房权证惠 农区字第 H201504636 号	工业
18	宁夏公司	惠农区正谊陆 500-19 号, 500-20 号, 500-21 号	830.5	石房权证惠 农区字第 H201504637 号	工业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座落	建筑面积 (m²)	证书编号	规划用途
19	宁夏公司	惠农区正谊陆 500-16 号, 500-17 号, 500-18 号	165.75	石房权证惠农区字第 H201504638 号	工业
20	宁夏公司	惠农区正谊陆 500-22 号, 500-23 号	198.75	石房权证惠农区字第 H201504639 号	工业
21	宁夏公司	惠农区正谊陆 500-4 号, 500-5 号, 500-6 号,	273.00	石房权证惠农区字第 H201504640 号	工业
22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一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0 号	工业
23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二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1 号	工业
24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三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2 号	工业
25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四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3 号	工业
26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五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4 号	工业
27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六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5 号	工业
28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七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6 号	工业
29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八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7 号	工业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座落	建筑面积 (m²)	证书编号	规划用途
30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九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8 号	工业
31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十号分站房	49.41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09 号	工业
32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综合控制楼	471.48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10 号	工业
33	太阳山公司	吴忠市太阳山小泉村宁夏正泰太阳山光伏并网电站一期 10MWP 项目 35KV 配电室	141.10	吴忠市房权证太阳山字第 S0001211 号	工业
34	民勤公司	民勤县红沙岗镇工业聚集区	3,109.82	民房权证乡字第 0-12546 号	电力设施
35	金塔公司	金塔县红柳洼光电园区	2,780.70	房权证金字第 5-3629 号	工业、交通、仓储用房
36	高台公司	高台县高崖子滩	5,520.99	高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1026 号	工业
37	永昌公司	永昌县河西堡镇河清公路 24 公里处以南	5,337.15	永房权证河字第 20151509 号	办公、工业
38	中卫公司	沙坡头区吊坡梁正泰综合配电室 101	732.44	卫房权证沙坡头区字第 2015004962 号	工业
39	瓜州光源公司	瓜州县柳园镇黑山口	473.30	瓜房权证字第 2234061	公共设施用房
40	拜城公司	拜城县重化工工业园区内 1-3 号 1	770.78	拜城房权证拜城镇字第 201511001 号	公共设施
41	阿克塞公司	阿克塞县二十公里工业集中区西省道 314 线南	1,188.71	阿克塞房权证阿克塞字第 2015178 号	办公及生产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座落	建筑面积 (m²)	证书编号	规划用途
42	图木舒克公司	第三师四十五团十七连	1,066.24	兵房字 2015 第 N45-11 号	办公 用房
43	江山公司	凤林镇中岗村外白坑自然村 15-4 号	109.01	江房权证字 第 S133731 号	工业
44	江山公司	凤林镇中岗村外白坑自然村 15-2 号	93.01	江房权证字 第 S133727 号	工业
45	江山公司	凤林镇中岗村外白坑自然村 15 号	802.68	江房权证字 第 S133729 号	工业
46	江山公司	凤林镇中岗村外白坑自然村 15-3 号	826.43	江房权证字 第 S133728 号	工业
47	江山公司	凤林镇中岗村外白坑自然村 15-1 号	93.01	江房权证字 第 S133730 号	工业
48	丰华琼结公司	琼结县下水乡下水村	1,255.33	山南房权证 琼结县字第 716000002 号	能源 用地
49	敦煌天润公司	敦煌市七里镇（215 国道北侧、光 伏产业园区）	1,092.03	敦房权证七 里字第 00055336 号	综合
50	敦煌公司	敦煌市七里镇（215 国道北侧、光 伏产业园区）	3,329.29	敦房权证七 里字第 00055335 号	综合
51	敦煌公司	敦煌市七里镇光电园区内（二期 光伏电站）	2,579.16	敦房权证七 里字第 00056370 号	工业
52	金昌太阳能公司	金昌市金川区西坡光伏园区	2,008.22	金昌房权证 金川区字第 201601640 号	工业
53	中卫太阳能公司	沙坡头区镇罗工业园区清银源星 太阳能综合楼、配电室 102	530.18	卫房权证沙 坡头区字第 2016103813 号	工业
54	中卫太阳能公司	沙坡头区镇罗工业园区清银源星 太阳能综合楼、配电室 101	139.85	卫房权证沙 坡头区字第 2016103814 号	工业

（2）正在办理房产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

为实施光伏电站的运营维护，地面集中式电站一般需要配套建设相应的房屋建筑物，作为电力升压、电站监控、日常办公休息等用途的生产生活场所。由于办理房产所有权证的手续比较复杂，因此正泰新能源开发的部分已并网电站配套房屋建筑物的房屋所有权证仍处于办理之中。

1) 相关资产的面积占比、办理进展、预计办毕期限和相关费用承担方式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新增并网电站中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共计 4 处，前期已并网电站或其他生产办公场所仍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共计 6 处，合计 10 处，合计建筑面积约 39,985 平方米，约占正泰新能源开发使用房屋总建筑面积的 12.48%，目前该等房屋所有权证的办理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公司	电站项目	面积 (m²)	办理进展	预计办毕时间	主管部门确认函
1	永昌公司	甘肃永昌二期电站项目	5,320	建设项目已完成用地预审并取得《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本次重组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之日起 24 个月内	永昌县房地产交易中心已出具确认函，该公司使用上述房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确认函出具日，该公司已经提交办理房屋登记的申请材料，办理程序合法合规，该中心同意为其办理该等手续且办理不存在法律障碍；在此期间，该公司可合法使用上述房屋，该中心不会对其给予任何行政处罚
2	共和公司	青海共和一期项目	789.2	建设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16 年 10 月	共和县房屋管理局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该公司房产证正在办理中，办理无障碍；
3	格尔木公司	青海格尔木一期电站项目	1,700.92	建设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2016 年 9 月	格尔木市房地产管理处已出具确认函，该公司房产证正在办理中，办理无障碍；
4		青海格尔木二期电站项目	1,530.64	建设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2016 年 9 月	格尔木市房地产管理处已出具确认函，该公司房产证正在办理中，办理无障碍；
5	共和公司	青海共和二期项目	648	建设项目已完成用地初审	2017 年 6 月	共和县房屋管理局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该公司房产证正在办理中，办理无障碍；
6	嘉峪关公司	甘肃嘉峪关电站项目	1,236	建设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16 年 12 月	嘉峪关市房屋管理局已出具确认函，确认嘉峪关公司建设的位于嘉西光伏产业园，项目名称为“嘉峪关3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取得了办理房屋所有权登记所需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用地类型为划拨）、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房屋测绘成果报告书，提供了建设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合格书复印件。待该项目取得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后，可按照房屋登记机关有关规定向该局申请房屋所有权登记。 根据2016年7月7日中介机构对于嘉峪关市房地产管理局的访谈，目前嘉峪关公司已经提交‘嘉峪关3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工程规划竣工验收合格书，该项目取得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后，办理房产证不存在障碍。
7	鄂托克公司	内蒙古鄂托克项目	1,166	建设项目已签署土地出让合同	2016 年 12 月	鄂托克旗房地产管理局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该公司使用上述房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房屋登记方面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截至确认函出具日，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中，办理程序合法合规，该局同意为其办

						理该等手续且确认办理不存在法律障碍，预计于2016年8月办理完成。在此期间内，该公司合法使用上述房屋，该局不会对其给予任何行政处罚。
8	突泉公司	内蒙古突泉项目	975	建设项目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2016 年 12 月	突泉县房地产管理所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该公司使用上述房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因违反房屋登记方面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之情形。截至确认函出具日，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中，办理程序合法合规，该局同意为其办理该等手续且确认办理不存在法律障碍，预计于7月份办理完成。在此期间内，该公司合法使用上述房屋，该局不会对其给予任何行政处罚。
9	安吉杭泰公司	浙江安吉天子湖项目	600	建设项目已完成用地预审	2017 年 3 月	安吉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安吉县国土资源局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该项目宗地农转用手续正在组织申报中，待省政府批准农转用征收后，可按正常手续进行招拍挂，后续取得房产证，目前该宗地符合相关程序要求，年度内没有违法被查处情况，根据目前审查结果，办证不存在障碍。
10	正泰太阳能科技	办公、组件生产	26,019.65	建设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016年9月	杭州市滨江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该公司已经提交办理上述房屋登记的申请材料，已取得房屋登记的受理号，不存在法律障碍。在此期间内，该公司合法使用上述房屋，不会对其给予任何行政处罚。

上述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建筑物的预计办证费用金额较小，由实际使用该房屋建筑物的正泰新能源开发或其下属公司承担。

2) 办理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或不能如期办毕的风险

除甘肃永昌二期项目房屋外，上述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房屋面积约占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境内下属公司全部使用房屋总建筑面积的 10.82%，瑕疵权证占比较小。鉴于相关房屋主管部门已出具上述确认意见，办证不存在障碍。除甘肃永昌二期项目所占用土地涉及地类调整，相关权属证书尚待国家林业局批准将相关土地由国有林地调整为国有未利用地后可申请办理外，其他涉及正在办理的房屋所有权证的房产均已经取得相关建设或前期手续，不能如期办毕的风险较小。针对甘肃永昌二期项目权属证书办理事宜，正泰集团亦已经单独出具承诺，明确解决期限和解决措施，因此，甘肃永昌二期项目的房屋所有权证在短期内无法办毕对于正泰新能源开发的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情形，正泰集团已出具承诺：“本公司将推动和协助正泰新能源开发及下属企业在其预计的期限内办理各项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自有及租赁/承包物业等资产权属文件、经营资质及项目建设运营手续，确保正泰新能源开发的各项业务合法合规运营；对未来因上述自有土地及自有房产等资产权属、经营资质或项目建设运营手续的瑕疵等原因对正泰新能源开发或上市公司造成的相关损失，本公司将无条件承担赔偿责任。”

因此，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境内下属公司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情形不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租赁房产

正泰新能源开发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租赁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租赁地点	租赁面积 (m ²)	合同期限	是否取得 出租方房 产证/有权 出租证明
1.	正泰新 能源开 发	张荣	兰州市城关区东 方红广场西口东 方数码大厦第 22 层 B1、B9 室	238	自 2016 年 4 月 11 日至 2017 年 4 月 10 日	是
2.		张建军	兰州市城关区盐 场堡区陇能家园 第 10 号楼 27 层 4272 室	88.72	自 2016 年 5 月 9 日至 2017 年 5 月 9 日	否
3.		米玛顿珠	拉萨市江苏路五 叉路口北侧宝法 苑	161.57	自 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1 日	否
4.		孙益强	呼和浩特市学苑 东街绿地领海 C 座 913 室	106	自 2015 年 6 月 20 日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	否
5.		佛山市高明 基业冷轧钢 板有限公司	对川工业大道 31 号	20	自 2014 年 10 月 6 日至 2016 年 9 月 6 日	是
6.		咸阳市秦都 区招商局	咸阳市秦都区渭 阳中路 1 号 914 室	20	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	否
7.		钱信芳	杭州市萧山区义 蓬镇义和苑 3 幢 1 单元 301 室	125.25	自 2015 年 8 月 16 日至 2016 年 8 月 15 日	是
8.		朱红梅	鄯善县太阳岛小 区 14 号楼 2 单元 1001 室	104	自 2015 年 10 月 24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3 日	否
9.	长兴太 阳能公 司	钱红英	长兴县雉城镇清 溪家园 4 幢 1-301 室	76	自 2015 年 6 月 1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2 日	是
10.		浙江省长兴 县经济技术 开发总公司	浙江省长兴县经 济技术开发区雉 城新都汇小区 8 幢 二层 225 室	30	自 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4 日	是
11.	格尔木 公司	王建	西宁市盐湖巷 6 号 的房屋 1 单元 1151 号	116.66	自 2016 年 1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 月 12 日	否
12.	高台公 司	段秀琴	高台县城关镇鼎 盛花苑 3 号楼 3 单 元 301 室	95.7	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	否
13.	永昌公 司	中国农业银 行股份有限	永昌县城关镇东 大街农行永昌县	30	自 2016 年 1 月 5 日至 2017 年	是

		公司永昌县支行	支行办公楼 5 楼 501-503 室		1 月 4 日	
14.	德清太阳能公司	浙江天马轴承有限公司	德清县临杭工业区经三路	100	自 2015 年 7 月 26 日至 2017 年 7 月 25 日	否
15.		浙江德清升华临杭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临安金属材料市场宿舍楼	25	2016 年 3 月 5 日至 2018 年 3 月 4 日	否
16.	宁波公司	杜强国	杭州湾新区上湾小区 6 号楼 206 室	96	自 2016 年 6 月 11 日至 2018 年 6 月 11 日	是
17.		杨磊、周薇	宁波杭州湾新区世纪城梦想公寓 5 幢 1913	50.89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月 1 日	是
18.	正泰太阳能科技	陈敏刚	杭州东站新风丽都北苑 1 幢 2 单元 703	98.99	自 2016 年 7 月 10 日至 2017 年 7 月 9 日	否
19.		叶雁飞	杭州市和达物流信息大厦 2 幢 1618 室	55.89	自 2016 年 7 月 13 日至 2017 年 7 月 12 日	是
20.	杭州公司	浙江正泰中自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 6 号大街 260 号 1 幢 201 室	54.39	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	是
21.	余杭太阳能公司	沈仕根	杭州市余杭区仁和镇新桥村黄泥滩西南角十三号	100	自 2016 年 7 月 24 日至 2017 年 7 月 23 日	否
22.		俞农山	杭州市余杭区东湖街道临东家园 21-2-1302 室	120	自 2015 年 8 月 25 日至 2016 年 8 月 26 日	是
23.		杭州余杭高新园区孵化器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极路 3 号 205B	15	自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是
24.	丰华新能源公司	瓜州县光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甘肃省酒泉市瓜州县柳园镇黑山口光源光伏办公楼 102 室	20	自 2015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是
25.	乐清公司	厉元伍	温州乐清市乐成镇南草垞村荣欣路 565 号 3 号楼	140	自 2015 年 9 月 20 日至 2016 年 9 月 19 日	是
26.		邱纶龙	温州乐清市乐成万顺花园 1 单元 1501 室	160	自 2015 年 9 月 11 日至 2016 年 9 月 11 日	是
27.		叶小龙	温州乐清市乐昌小区 4 栋 215 室	100	自 2015 年 9 月 18 日至 2016 年 9 月 18 日	是
28.		正泰集团	乐清市柳市镇上园工业区正泰大楼三楼	50	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 月 1 日	是

29.	上海公司	上海正泰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 3255 号 2 号楼 4 层 462 室	126	自 2015 年 12 月 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	是
30.	丰华新能源公司	徐江	瓜州县县府街 27 号楼四单元 1 楼东	97.29	2016 年 7 月 8 日至 2017 年 7 月 7 日	是
31.	桐乡公司	程志杰	浙江桐乡市经济开发区同庆小区 6 区 4 幢 301 室	127	2015 年 6 月 1 日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是
32.		桐乡市华龙皮塑有限公司	桐乡市崇福镇崇民南大道 188 号（城郊村）2 楼西	50	自 2015 年 5 月 31 日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	是
33.	德清新能源公司	武康镇人民政府	德清县武康镇万马路 138 号办公楼	80	2014 年 6 月 10 日至 2034 年 6 月 9 日	是
34.	海盐公司	海盐杭州湾物业有限公司	大桥新区泾海路港湾花苑 48-615 号	250	自 2016 年 6 月 1 日至 2019 年 5 月 30 日	是
35.		金忠良	海盐西塘桥开发区港湾花苑 42 幢 402 室	128	自 2015 年 3 月 9 日至 2018 年 3 月 9 日	是
36.		丁加林	海盐县武原街道长安北路 558 号海逸豪园 8 幢 604 室	116.26	自 2015 年 8 月 13 日至 2017 年 8 月 13 日	是
37.		海盐滨海置业有限公司	海盐经济开发区大桥新区海港大道 1816 号 609 室	200	自 2015 年 7 月 2 日至 2017 年 7 月 1 日	是
38.		赵旭昀	嘉兴市海盐县海港大道创业公寓 1-1-604 室	120	2016 年 3 月 5 日至 2017 年 3 月 5 日	否
39.	嘉峪关公司	杨银玲	嘉峪关人民街 67 号 1 单元 10 室	115	自 2016 年 6 月 26 日至 2017 年 6 月 25 日	是
40.	宁波杉泰公司	宁波空港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聚才路 99 号商务楼 A 幢 416-417 室	46	自 2014 年 7 月 10 日至 2017 年 7 月 9 日	是
41.	江山公司	吴淑贞	江山市须江街道城东鹿溪南路 41 幢 3 单元 206 室	120	自 2015 年 10 月 8 日至 2016 年 10 月 7 日	是
42.		江山市林业局	江山市双塔街道江滨四区 115 号	60	自 2015 年 12 月 1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	是
43.	鄂托克公司	边美玲	鄂托克旗乌兰镇泰发祥小区 11 栋楼 3 单元 501 室	138	自 2015 年 9 月 21 日至 2016 年 9 月 21 日	否
44.		鄂托克旗经济商务和信息化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乌兰镇苏里格	3	临时办公	是

			街东财政局二楼 202 室			
45.	嘉峪关 新能源 公司	王芳	甘肃省嘉峪关市 阳光街区 38 幢 4 单元 4-402 号	137.33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是
46.	中卫太 阳能公 司	宁夏天瑞绿 色植保有 限公司	中卫市沙坡头区 鼓楼东街天瑞小 区北楼	36	自 2015 年 9 月 2 日至 2017 年 9 月 1 日	是
47.	安吉公 司	安吉县人民 政府递铺街 道办事处	安吉县递铺镇胜 利西路 1 号 14 楼 1401 办公室	20	自 2014 年 4 月 29 日至 2019 年 4 月 29 日	是
48.	嵊州公 司	卢永珍	嵊州三江街道莲 塘村 245 号	88	自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	是
49.		嵊州科墨后 整理有限公 司	嵊州市城东开发 区华发东路 9 号 1#厂房东边夹层	148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是
50.	嘉兴公 司	浙江欣欣饲 料股份有限 公司	新丰镇富林大道 100 号一层 101-103	30	自 2014 年 9 月 12 日至 2016 年 9 月 11 日	是
51.	温州公 司	浙江正泰汽 车科技有限 公司	温州经济技术开 发区滨海二十一 路 338 号办公楼 6 楼 601 房间	20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是
52.	临海公 司	临海头门港 新区管委会	临海头门港新区 滨海第一大道 17 号	50	自 201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9 年 10 月 20 日	是
53.	图木舒 克公司	汤春香	新疆麦提县 45 团 东城花园小区 A 片区 34 栋 1 单元 123、124 室	127	自 2016 年 4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0 日	否
54.		图木舒克市 前海社区居 民委员会	碧水花苑 3 栋 2 单 元 502 室	78	自 2015 年 11 月 11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1 日	是
55.	临安泰 特公司	郑青	临安市锦北街道 马溪竹林街道 333 号	40	自 2014 年 11 月 6 日至 2016 年 11 月 5 日	是
56.	韩城公 司	刘玉侠	陕西省韩城市董 村小区 8 号楼西单 元 4 楼 401 室	118.5	自 2015 年 12 月 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9 日	是
57.		韩城市中和 宾馆	韩城市龙门大街 中段中和宾馆二 楼西边办公区	25	自 2015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否
58.	靖边公 司	凯悦年华连 锁酒店	陕西省榆林市靖 边县统万路凯悦 年华酒店三楼西 边	30	自 2015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 日	否

59.	哈密杭泰公司	李更生	大营房 15 号楼 3 单元 201 室	72.98	自 2015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	是
60.	青岛公司	青岛市黄岛区团结路 2877 号青岛中德生态园管委会	青岛市黄岛区团结路 2877 号青岛中德生态园管委会 218 房间	20	自 2015 年 9 月 10 日至 2016 年底	是
61.	芦溪公司	南坑镇人民政府	萍乡市芦溪县南坑镇政府大楼内	110	自 2014 年 12 月 2 日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	是
62.	佛山公司	佛山市高明基业冷轧钢板有限公司	佛山市高明区杨和镇对川工业大道 31 号	20	自 2014 年 10 月 6 日至 2016 年 9 月 6 日	是
63.	万年杭泰公司	万年县招商局	江西省上饶市万年县陈营镇万盛大道园区综合服务大楼四楼	30	—	是
64.	杭州东泰公司	萧山临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委会	萧山临江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农一农二总场房屋 483 号	40	自 2015 年 1 月 27 日至 2017 年 1 月 26 日	是
65.	江山隆泰公司	江山市林业局	江山市双塔街道江滨四区 115 号 2 楼	60	自 2015 年 3 月 25 日至 2018 年 3 月 24 日	是
66.		姜乾芳	江山市凤林镇中岗村内白坑 4 号	285	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	是
67.	靖江杭泰公司	吴旭红	靖江市渔婆南路 92-1	118	长期	是
68.	涟水泰利公司	涟水县国土资源局	红窑镇黄锅甄村 235 省道西侧国土资源局 3 楼	30	长期	是
69.	咸阳公司	咸阳市秦都区招商局	咸阳市秦都区渭阳中路 1 号 914 室	20	2015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	是
70.	章丘杭泰公司	济南聚合乡村旅游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济南章丘市文祖镇水河村	60	长期	是
71.	肥城杭泰公司	肥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山东省泰安市肥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业三路中段研发产业园 320 室	68	长期	是
72.	慈溪杭泰公司	慈溪市四海轴承有限公司	慈溪市横河镇龙泉村	80	自 2016 年 6 月 25 起 1 年	是

73.	大同公司	牛海水	大同市南郊区东华里小区 16 号楼 3 单元 518 号	73.46	自 2015 年 9 月 10 日至 2016 年 9 月 9 日	否
74.	青田杭泰公司	青田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浙江省青田县欧南街道景云小区二幢 2 号 4 楼	55	自 2015 年 8 月 16 日至 2018 年 8 月 16 日	否
75.	三门杭泰公司	三门县珠岙镇人民政府	三门县珠岙镇余庆街 183 号	30	自 2015 年 9 月 10 日至 2020 年 9 月 10 日	是
76.	会昌杭泰公司	会昌县周田镇长江村村民委员会	会昌县周田镇长江村	35	自 2015 年 8 月 15 日至 2035 年 8 月 14 日	否
77.	滨州杭泰公司	郝启松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博昌街道博城三路 109 号	185.6	自 2015 年 11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1 月 14 日	是
78.	安吉杭泰公司	浙江泰嘉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安吉县天子湖镇五福路 1 号泰嘉园 C 幢 535 室	50	长期	是
79.	浠水杭泰公司	浠水县巴河镇人民政府	浠水县巴河镇解放街 65 号（巴河镇政府大院内）	50	长期	是
80.	鄂托克杭泰公司	杨智彬	鄂托克前旗敖勒召其镇毛盖图西街营业房	20	长期	是
81.	开鲁浙泰公司	代春玲	开鲁县开鲁镇民主街	83.31	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是
82.	上高浙泰公司	国营上甘山林场工业办公室	上高县上甘山林场新城分场	80	长期	是
83.	长兴太阳能公司	浙江鑫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鑫祥办公楼二楼东侧	195	2016 年 3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1 日	否
84.			惠南镇南芦公路 163 号 163 号 2 幢	3,854.01	自 2010 年 7 月 15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是

上海太阳能公司
上海爱尔爱司发动机有限公司